

DB64

宁夏回族自治区地方标准

DB64 / 266—2018

代替 DB64 / 266—2010

建筑工程资料管理规程

Management Specification of Construction
Engineering Documentation

2018—07—24 发布

2018—10—23 实施

宁夏回族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宁夏回族自治区质量技术监督局

发布

宁夏回族自治区地方标准

建筑工程资料管理规程

Management Specification of Construction
Engineering Documentation

DB64 / 266—2018

主编部门：宁夏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批准部门：宁夏回族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宁夏回族自治区质量技术监督局

实施日期：2018年10月23日

2018 银川

前 言

按照《2015年度工程建设地方标准制修订项目计划的通知》〈宁建（科）发〔2015〕17号〉要求，由宁夏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会同建设、施工、监理、检测等有关单位对宁夏回族自治区地方标准《建筑工程资料管理规程》（DB64 / 266-2010）进行修订。

修订过程中，编制组进行了广泛调查研究，依据涉及工程资料管理的现行国家标准要求，考虑建筑行业施工管理的现状和发展，本着“结合实际、规范行为、落实责任、过程控制、简便易行、适应信息化管理”的指导原则，广泛征求建设领域相关单位和专家的意见，总结了宁夏近年来工程资料的管理经验，并充分考虑到建筑业工程管理的发展趋势，完成修订。

本规程共分为13章和7个附录，主要内容包括：总则、规范性引用文件、术语、管理与职责、工程资料分类与编号、工程准备阶段文件、监理资料、施工资料、竣工图、工程竣工验收文件、工程资料立卷、工程文件归档、工程档案验收与移交等。

本规程代替《建筑工程资料管理规程》（DB64 / 266-2010）。与DB64 / 266-2010相比，本规程主要修订内容如下：

1. 增加了建设工程五方责任主体项目负责人质量终身责任信息档案；
2. 增加了竣工图的相关要求；
3. 增加了工程竣工预验收的规定及相关资料；
4. 增加了混凝土结构工程结构实体位置与尺寸偏差检验的内容；
5. 删除了建筑节能工程验收备案文件；
6. 将原规程第9章“工程资料立卷与移交”拆分为“工程资料立卷”“工程文件归档”“工程档案验收与移交”三章，并对相应的内容进行了调整；
7. 将原规程第5.9节“工程竣工验收备案文件”进行调整，修改后为第10章“工程竣工验收文件”；
8. 根据现行国家标准要求，对相应的资料内容进行了补充；
9. 对原规程部分条文进行了补充、完善和调整。

本规程由宁夏回族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负责管理，由宁夏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负责具体技术内容的解释。本规程配套软件涵盖规程全部内容，并与规程同步修订、配套使用。

为不断提高规程质量，请各单位在执行本规程过程中，结合工程实践，认真总结经验，并将意见和建议反馈给宁夏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通信地址：银川市上海东路50号建设大厦六楼，邮政编码：750001，电子邮箱：qzjzz@public.yc.nx.cn），以供今后修订时参考。

本规程主编单位：宁夏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本规程参编单位：银川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固原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吴忠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北京筑业志远软件开发有限公司

中国建筑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宁夏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宁夏第五建筑有限公司

宁夏正源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宁夏筑之信检测有限公司

银川方圆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银川品茗科技有限公司

宁夏大学土木与水利工程学院

本规程主要起草人员：李志国 赵玉军 吴国庆 孙中宁 李晓棠 柴 宏 王 雁
王 华 王彦明 熊 芳 王海琳 刘玉枝 黄国宏 张建东
张少山 何玉矛 李学峰 陈天志 赵 伟 任康平 尤国平
李晨霞 王志财 毛明杰 马义飞

目 次

1	总则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
3	术语	2
4	管理与职责	3
4.1	基本规定	3
4.2	建设单位管理职责	4
4.3	施工单位管理职责	4
4.4	监理单位管理职责	4
4.5	城建档案管理机构管理职责	5
5	工程资料分类与编号	5
5.1	工程资料分类	5
5.2	工程资料编号	5
6	工程准备阶段文件 (A类)	6
6.1	立项文件 (A1)	6
6.2	建设用地、拆迁文件 (A2)	7
6.3	勘察、设计文件 (A3)	8
6.4	招标投标文件 (A4)	8
6.5	建筑工程各方责任主体项目负责人质量终身责任信息档案 (A5)	8
6.6	工程质量监督文件 (A6)	9
6.7	开工审批文件 (A7)	10
6.8	工程造价文件 (A8)	11
7	监理资料 (B类)	11
7.1	工程监理单位用表 (B1)	11
7.2	施工单位报审、报验用表 (B2)	14
7.3	通用表 (B3)	15
8	施工资料 (C类)	15
8.1	施工管理资料 (C1)	15

8.2	施工技术资料 (C2)	16
8.3	施工测量资料 (C3)	16
8.4	施工物资出厂质量证明及进场检测文件 (C4)	17
8.5	施工记录 (C5)	17
8.6	施工试验记录及检测资料 (C6)	20
8.7	施工质量验收记录 (C7)	24
8.8	分户验收记录 (C8)	25
8.9	施工验收记录 (C9)	26
9	竣工图 (D类)	26
9.1	一般规定	26
9.2	竣工图的编制	26
9.3	竣工图的类型及绘制	27
9.4	竣工图章	29
9.5	竣工图图纸的折叠方法	30
10	工程竣工验收文件 (E类)	35
11	工程资料立卷	36
11.1	工程文件归档范围	36
11.2	归档文件的质量要求	36
11.3	立卷的原则和方法	36
11.4	卷内文件排列	37
11.5	案卷编目	37
11.6	案卷装订与装具	39
11.7	案卷目录编制	39
12	工程文件归档	39
13	工程档案验收与移交	40
	附录 A (规范性附录) 工程资料分类与归档保存	41
	附录 B (规范性附录) 建筑工程分部 (子分部) 工程划分与代号	61
	附录 C (规范性附录) 主要试验项目与取样规定	65
	附录 D (规范性附录) 现场检测项目与取样规定	90
	附录 E (资料性附录) 主要隐蔽工程检查验收依据、内容及记录填写要点	94
	附录 F (资料性附录) 工程资料组卷参考表	101
	附录 G (资料性附录) 工程资料实用表式	105

A类 工程准备阶段文件

A5 建设工程五方责任主体项目负责人质量终身责任信息档案

A5-1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建设单位）	106
A5-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施工单位）	107
A5-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设计单位）	108
A5-4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勘察单位）	109
A5-5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监理单位）	110
A5-6 工程质量终身责任承诺书（建设单位）	111
A5-7 工程质量终身责任承诺书（施工单位）	112
A5-8 工程质量终身责任承诺书（设计单位）	113
A5-9 工程质量终身责任承诺书（勘察单位）	114
A5-10 工程质量终身责任承诺书（监理单位）	115
A5-11 建设工程各方责任主体项目负责人质量终身责任信息档案	116

A6 工程质量监督文件

A6-1 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申报书	117
A6-2 建设工程质量监督通知书	122
A6-3 质量行为监督检查记录表	123
A6-4 工程质量监督记录（通用）	125
A6-5 见证取样和送检见证人备案表	126
A6-6 建设工程质量整改通知书	128
A6-7 建设工程质量整改情况报告书	130
A6-8 建设工程局部停工通知书	132
A6-9 建设工程复工申请书	133
A6-10 建设工程复工通知书	134
A6-11 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报告	135
A6-12 工程质量事故（问题）情况报告	139
A6-13 工程质量事故（问题）处理报告	141
A6-14 住宅工程质量分户验收抽测表	143
A6-1 建设工程质量监督任务书	144

B类 监理资料

B1 工程监理单位用表

B1-1 监理规划	145
B1-2 监理实施细则	148
B1-3 监理日志	151
B1-4 监理月报	154
B1-5 监理专报	157
B1-6 监理急报	158

B1-7 监理工作总结	159
B1-8 第一次工地会议纪要	162
B1-9 监理例会纪要	164
B1-10 旁站记录	166
B1-11 监理巡检抽检记录	168
B1-12 平行检验记录	170
B1-13 见证取样记录	172
B1-14 总监理工程师任命书	173
B1-15 工程开工令	175
B1-16 监理通知单	177
B1-17 工程暂停令	179
B1-18 工程复工令	181
B1-19 工程款支付证书	183
B2 施工单位报审、报验用表	
B2-1 施工组织设计 / (专项) 施工方案报审表	185
B2-2 工程开工报审表	187
B2-3 工程复工报审表	189
B2-4 分包单位资格报审表	191
B2-5 施工控制测量成果报验表	193
B2-6 工程材料、构配件、设备报审表	195
B2-7 ____报审、报验表	197
B2-8 分部工程报验表	199
B2-9 监理通知回复单	201
B2-10 工程款支付报审表	203
B2-11 施工进度计划报审表	205
B2-12 费用索赔报审表	207
B2-13 工程临时 / 最终延期报审表	209
B3 通用表	
B3-1 工作联系单	211
B3-2 工程变更单	213
B3-3 索赔意向通知书	215
C类 施工资料	
C1 施工管理资料	
C1-1 工程概况表	217
C1-2 施工现场质量管理检查记录	219
C1-3 施工日志	222

C1-4 混凝土施工日志.....	224
C1-5 施工检测计划.....	226
C1-6 见证取样试验（记录）汇总表.....	228
 C2 施工技术资料	
C2-1 技术交底记录.....	230
C2-2 设计图纸会审记录.....	232
C2-3 工程洽商记录.....	234
 C3 施工测量记录	
C3-1 测量交接桩记录.....	236
C3-2 工程定位测量记录.....	237
C3-3 基槽验线记录.....	239
C3-4 楼层平面放线（标高抄测）记录.....	241
C3-5 楼层平面轴线及标高复核记录.....	243
C3-6 建筑物垂直度、标高、全高测量记录.....	245
C3-7 建筑物沉降观测测量记录.....	247
 C4 施工物资出厂质量证明及进场检测文件	
C4-01 通用表格	
C4-01-1 合格证（质量证明文件）汇总表.....	249
C4-01-2 试验（复验）报告汇总表.....	250
C4-01-3 合格证粘贴表.....	251
C4-01-4 设备开箱检验记录（机电通用）.....	252
C4-01-5 不合格材料处理记录（通用）.....	253
C4-01-6 材料、构配件进场检验记录.....	254
 C4-02 建筑与结构工程出厂质量证明文件	
C4-02-1 预拌混凝土出厂合格证.....	256
C4-02-2 预制混凝土构件出厂合格证.....	258
C4-02-3 钢构件出厂合格证.....	259
 C4-06 电梯工程出厂质量证明文件	
C4-06-1 电梯设备开箱检验记录（通用）.....	260
 C5 施工记录	
C5-01 通用施工记录	
C5-01-1 施工检查记录（通用）.....	261
C5-01-2 隐蔽工程验收记录（通用）.....	263

C5-01-3 预检工程检查记录（通用）	265
C5-01-4 工序交接检查记录（通用）	267
C5-02 建筑与结构工程	
C5-02-1 ____桩基施工记录（附图）	269
C5-02-2 基坑支护水平位移观测记录	271
C5-02-3 地基与基坑支护施工记录	272
C5-02-4 钢筋工程隐蔽检查验收记录	274
C5-02-5 地基验槽检查记录	276
C5-02-6 地基处理记录	278
C5-02-7 地基钎探记录	279
C5-02-8 混凝土浇筑申请书	281
C5-02-9 混凝土模板拆除申请单	283
C5-02-10 现场拌制首次使用混凝土（砂浆）开盘鉴定记录	285
C5-02-11 冬施混凝土养护测温记录	287
C5-02-12 大体积混凝土养护测温记录	289
C5-02-13 构件吊装记录	291
C5-02-14 预应力筋张拉记录	293
C5-02-15 焊接材料烘焙记录	297
C5-02-16 地下工程渗漏水检测记录	299
C5-02-17 有防水要求的地面蓄水试验记录	301
C5-02-18 屋面淋（蓄）水试验记录	303
C5-02-19 抽气（风）道检查记录	305
C5-02-20 有粘结预应力结构灌浆记录	307
C5-02-21 幕墙注胶检查记录	309
C5-02-22 木构件制作施工记录	310
C5-02-23 木结构安装施工记录	311
C5-02-24 600℃·d 实体检验温度记录	313
C5-02-25 600℃·d 实体检验等效龄期计算表	315
C5-03 建筑给水排水与供暖	
C5-03-1 管道隐蔽工程检查验收记录	317
C5-04 建筑电气	
C5-04-1 电气接地装置隐检与平面示意图	319
C5-04-2 电气隐蔽工程检查验收记录	321
C5-06 电梯工程	
C5-06-1 电梯钢丝绳头灌注隐蔽工程检查记录	323

C5-06-2	电梯导轨、层门的支架、螺栓埋设隐蔽工程检查记录	324
C5-06-3	电梯电气装置安装检查记录	325
C5-06-4	电梯机房、井道交接检查记录	328
C5-06-5	自动扶梯、自动人行道安装与土建交接检查记录	329
C5-06-6	自动扶梯、自动人行道的相邻区域检查记录	330
C5-06-7	自动扶梯、自动人行道电气装置检查记录	331
C5-06-8	自动扶梯、自动人行道整机安装质量检查记录	333
C5-07 智能建筑		
C5-07-1	隐蔽工程（随工检查）验收记录	334
C5-07-2	智能工程安装质量验收记录	336
C6 施工试验记录及检测资料		
C6-01 通用表格		
C6-01-1	设备单机试运转记录（通用）	338
C6-02 建筑与结构工程		
C6-02-1	土壤试验报告汇总表	340
C6-02-2	砂浆 / 混凝土（试块）试验报告汇总表	341
C6-02-3	砂浆（试块）强度统计、评定记录	344
C6-02-4	混凝土（试块）强度统计、评定记录	346
C6-02-5	混凝土结构实体位置与尺寸偏差检验记录	348
C6-03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C6-03-1	排水管道灌水试验记录	350
C6-03-2	____管道系统强度严密性试验记录	352
C6-03-3	设备强度严密性试验记录	354
C6-03-4	阀门强度严密性试验记录	356
C6-03-5	散热器压力试验记录	358
C6-03-6	管道系统通水试验记录	360
C6-03-7	管道系统清洗、消毒试验记录	362
C6-03-8	卫生器具满水（通水）试验记录	364
C6-03-9	排水干管通球试验记录	366
C6-03-10	补偿器预拉伸记录	368
C6-03-11	室内消火栓系统试射试验记录	370
C6-03-12	采暖系统试运行和调试记录	372
C6-03-13	安全附件安装检查记录	374
C6-03-14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联动试验记录	376

C6-04 建筑电气工程

C6-04-1 电气设备交接试验检验记录	378
C6-04-2 电动机检查（抽芯）记录	380
C6-04-3 接地电阻测试记录	382
C6-04-4 绝缘电阻测试记录	384
C6-04-5 接地故障回路阻抗测试记录	386
C6-04-6 电气设备空载试运行和负荷试运行记录.....	388
C6-04-7 EPS 应急持续供电时间记录	390
C6-04-8 UPS 应急持续供电时间记录	391
C6-04-9 双电源自动切换试验记录	392
C6-04-10 灯具固定装置及悬吊装置的载荷强度试验记录.....	393
C6-04-11 建筑照明通电试运行记录	395
C6-04-12 接闪线和接闪带固定支架的垂直拉力测试记录.....	397
C6-04-13 接地（等电位）联结导通性测试记录.....	398
C6-04-14 漏电开关模拟测试记录	399
C6-04-15 电气照明器具通电安全检查记录	401
C6-04-16 低压电气动力设备试运行记录	402
C6-04-17 大容量电器线路结点温度测量记录.....	403
C6-04-18 普通电气设备安装动态检查记录	404
C6-04-19 线路、插座、开关接线检查记录	405

C6-05 通风与空调工程

C6-05-1 风管漏风检测记录	407
C6-05-2 现场组装除尘器、空调机漏风检测记录.....	409
C6-05-3 管网风量平衡记录	411
C6-05-4 制冷系统气密性试验记录	413
C6-05-5 通风、空调系统试运行记录	415
C6-05-6 风量、温度测试记录	417
C6-05-7 洁净室洁净度测试记录	419
C6-05-8 制冷机组试运行调试记录	421
C6-05-9 防排烟系统联动试运行记录	423

C6-06 电梯

C6-06-1 轿厢平层准确度测量记录	425
C6-06-2 电梯层门安全装置检验记录	426
C6-06-3 电梯电气安全装置检验记录	427
C6-06-4 电梯整机功能检验记录	428
C6-06-5 电梯主要功能检验记录	429
C6-06-6 电梯负荷运行试验记录	430

C6-06-7 电梯负荷运行试验曲线图.....	431
C6-06-8 电梯噪声测试记录.....	432
C6-06-9 自动扶梯、自动人行道安全装置检验记录.....	433
C6-06-10 自动扶梯、自动人行道整机性能、试运行试验记录.....	435
C6-06-11 电梯试运行记录.....	436
C6-07 智能建筑	
C6-07-1 系统试运行记录.....	437
C6-07-2 智能化集成系统子分部工程检测记录.....	438
C6-07-3 用户电话交换系统子分部工程检测记录.....	439
C6-07-4 信息网络系统子分部工程检测记录.....	440
C6-07-5 综合布线系统子分部工程检测记录.....	441
C6-07-6 有线电视及卫星电视接收系统子分部工程检测记录.....	442
C6-07-7 公共广播系统子分部工程检测记录.....	443
C6-07-8 会议系统子分部工程检测记录.....	444
C6-07-9 信息导引及发布系统子分部工程检测记录.....	445
C6-07-10 时钟系统子分部工程检测记录.....	446
C6-07-11 信息化应用系统子分部工程检测记录.....	447
C6-07-12 建筑设备监控系统子分部工程检测记录.....	448
C6-07-13 安全技术防范系统子分部工程检测记录.....	449
C6-07-14 应急响应系统子分部工程检测记录.....	450
C6-07-15 机房工程子分部工程检测记录.....	451
C6-07-16 防雷与接地子分部工程检测记录.....	452
C6-08 建筑节能	
C6-08-1 照明系统照度和功率密度测试记录.....	453
C7 施工过程质量验收记录	
C7-1 检验批质量验收记录.....	454
C7-2 检验批现场验收检查原始记录.....	458
C7-3 ____分项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460
C7-4 ____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462
C8 分户验收记录	
C8-1 住宅工程质量分户验收记录.....	465
C8-2 室内层高、开间净尺寸抽测记录表.....	466
C8-3 住宅工程质量分户验收表.....	467

C9 单位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C9-1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审表	468
C9-2 单位工程竣工预验收记录	470
C9-3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471
C9-4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控制资料核查记录.....	473
C9-5 单位（子单位）工程安全和功能检验资料核查及主要功能抽查记录.....	477
C9-6 单位（子单位）工程观感质量检查记录.....	480

E 类 工程竣工验收文件

E1 竣工验收与备案文件

E1-1 工程竣工报告	482
E1-2 勘察单位工程质量检查报告	484
E1-3 设计单位工程质量检查报告	485
E1-4 监理单位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486
E1-5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监督通知书	488
E1-6 工程竣工验收条件审查业务通知单	489
E1-7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490
E1-8 住宅工程质量分户验收汇总表	497
E1-9 房屋建筑工程质量保修书	499
E1-10 建设工程质量验收意见书	501
E1-11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表	502

E4 其他文件

E4-1 资料汇总表（通用）	508
E4-2 案卷封面	509
E4-3 卷内目录	510
E4-4 卷内备考表	511
E4-5 案卷脊背	512
E4-6 案卷目录	513

建筑工程资料管理规程

1 总则

1.1 为了统一和规范宁夏回族自治区建筑工程资料的管理工作，实现建设、施工、监理及检测等单位编报建筑工程资料的标准化、规范化、信息化，结合宁夏建筑工程建设的具体情况，制定本规程。

1.2 本规程适用于宁夏回族自治区行政区域内新建、改建、扩建建筑工程资料的管理。凡在本行政区域内从事建筑工程的建设（开发）、勘察、设计、施工、监理、检测、商品混凝土生产等单位均应执行本规程。

1.3 宁夏回族自治区建筑工程资料管理除应执行本规程外，尚应符合国家、行业和自治区现行有关标准的规定。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条款通过本规程的引用而成为本规程的条款。凡是注明日期的引用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均不适用于本规程，然而，鼓励根据本规程达成协议的各方研究是否使用这些文件的最新版本。凡是不注明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规程。

- GB 50300 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
- GB 50202 建筑地基基础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 GB 50203 砌体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 GB 50204 混凝土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 GB 50205 钢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 GB 50206 木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 GB 50207 屋面工程质量验收规范
- GB 50208 地下防水工程质量验收规范
- GB 50209 建筑地面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 GB 50210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 GB 50242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 GB 50243 通风与空调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 GB 50303 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 GB 50310 电梯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 GB 50339 智能建筑工程质量验收规范
- GB 50411 建筑节能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 GB 50576 铝合金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 GB 50606 智能建筑工程施工规范
- GB 50628 钢管混凝土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 GB 50901 钢-混凝土组合结构施工规范
- GB / T 18713 太阳热水系统设计、安装及工程验收技术规范
- GB / T 50107 混凝土强度检验评定标准
- GB / T 50328 建设工程文件归档规范
- JGJ / T 185 建筑工程资料管理规程
- DBJ 64 / 054 既有居住节能改造技术规程
- DBJ 64 / 665 EPS 模块外保温工程技术规程

3 术语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标准。

3.1 建筑工程 building engineering

通过对各类房屋建筑及其附属设施的建造和与其配套线路、管道、设备等的安装所形成的工程实体。

3.2 建筑工程文件 building engineering document

在工程建设过程中形成的各种形式的信息记录，包括工程准备阶段文件、监理资料、施工资料、竣工图和竣工验收与备案文件，简称工程文件。

3.3 建筑工程档案 building engineering archive

在工程建设活动中直接形成的具有保存价值的文字、图纸、图表、声像、电子文件、实物等各种形式和载体的历史记录，简称工程档案。

3.4 建筑工程电子文件 building engineering electronic records

在工程建设过程中通过数字设备及环境生成，以数码形式存储于磁带、磁盘或光盘等载体，依赖计算机等数字设备阅读、处理，并可在通信网络上传送的文件。

3.5 建筑工程电子档案 building engineering electronic archives

工程建设过程中形成的，具有参考和利用价值并作为档案保存的电子文件及其元数据。

3.6 建筑工程声像档案 building engineering audio-visual archives

记录工程建设活动，具有保存价值的，用照片、影片、录音带、录像带、光盘、硬盘等记载的声音、图片和影像等历史记录。

3.7 工程准备阶段文件 pre-construction document

工程开工以前，在立项、审批、用地、勘察、设计、招投标等工程准备阶段形成的文件。

3.8 监理资料 supervision document

监理单位在工程监理过程中形成的资料。

3.9 施工资料 construction document

施工单位在工程施工过程中形成的资料。

3.10 竣工图 as-build drawing

工程竣工验收后，用于真实反映建筑工程项目施工结果的图样。

3.11 竣工验收文件 handing over document

建筑工程项目竣工验收活动中形成的文件。

3.12 立卷 filing

按照一定的原则和方法，将有保存价值的工程资料分门别类整理成案卷的过程，称为组卷。

3.13 归档 putting into record

工程资料形成部门或形成单位完成其工作任务后，将形成的工程资料整理组卷后，按规定向本单位档案室或城建档案管理机构移交的过程。

4 管理与职责

4.1 基本规定

4.1.1 工程各参建单位应将工程资料的形成和积累纳入工程建设管理的各个环节和有关人员的职责范围。

4.1.2 工程资料应真实反映建筑工程的建设情况和实体质量，并与工程进度同步形成、收集和整理。工程各参建单位填写、整理的建筑工程资料应以审批文件、施工质量验收规范、材料检验及检测标准、承包合同、勘察、设计文件等为依据。

4.1.3 工程资料应数据真实准确、内容完整齐全、验收结论明确、签字盖章有效，并按立卷要求归档。

4.1.4 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资料应符合《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 关于分部、分项、检验批划分的要求，该标准及相关专业验收规范未涵盖的分项工程和检验批，可由建设单位组织施工、监理等单位协商后根据工程具体情况确定。

4.1.5 工程资料应为原件；当为复印件时，提供单位应在复印件上加盖单位印章，并应有经办人签字

及日期，注明原件存放处。提供单位应对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4.1.6 工程资料应实行分级管理，并按本规程规定的保存单位和时间进行保存。各单位技术负责人负责本单位建筑工程资料全过程管理工作，工程资料的收集、整理、汇总及保管工作应设专人负责，并按规定经培训考试合格后，方可从事该项工作。

4.1.7 工程各参建单位应对本单位形成的工程资料的真实性、有效性和完整性负责，确保可追溯性；由多方共同形成的资料，应分别对各自所形成的资料内容负责。工程资料严禁伪造、涂改或故意撤换。

4.1.8 各参建单位应接受各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及政府监督部门对工程资料的监督、检查。

4.1.9 每项建设工程应编制一套电子档案，随纸质档案一并移交城建档案管理机构。

4.2 建设单位管理职责

4.2.1 未实行监理的建筑工程，建设单位相关人员应履行本规程涉及的工程资料形成、报审、核准、签署以及加盖印章等监理职责，并承担相应的责任。

4.2.2 工程竣工图应由建设单位组织编制，也可委托施工、监理、设计等单位编制。

4.2.3 建设单位在与勘察、设计、施工、监理、检测等单位签订合同时，应在合同中对工程资料的编制要求、套数、费用和移交期限等做出明确约定。

4.2.4 建设单位必须向有关的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提供与建筑工程有关的原始资料；原始资料必须真实、准确、齐全。

4.2.5 建筑工程项目由建设单位平行发包给多家施工单位时，建设单位应负责工程资料的收集、整理、组卷和归档，也可委托给其中一家参建施工单位负责。

4.3 施工单位管理职责

4.3.1 建筑工程项目实行总承包管理的，总承包单位负责收集、审核、汇总各分包单位形成的工程资料，并应及时向建设单位移交。各分包单位应将本单位形成的工程资料整理、立卷后及时移交总承包单位。建筑工程项目由多个施工单位承包的，各承包单位负责收集、整理立卷其承包项目的工程文件，并应及时向建设单位移交。

4.3.2 专业承包施工单位应负责专业承包范围内的工程资料的收集、整理；需要报审报验的资料交由总承包单位审核确认，并由总承包单位报项目监理机构审批。

4.4 监理单位管理职责

4.4.1 监理单位应依据监理合同的约定，监督、检查勘察、设计、施工、检测等单位提交工程资料的及时性、真实性、完整性和准确性，并按职责权限在相应的工程资料上签署意见。

4.4.2 单位工程完工后，总监理工程师应组织各专业监理工程师对工程质量进行竣工预验收。

4.4.3 工程竣工验收前，由项目总监理工程师组织对监理资料进行整理、汇总及立卷，监理单位技术负责人审核后，向建设单位移交。

4.5 城建档案管理机构管理职责

- 4.5.1 城建档案管理机构应负责接收和保管应当永久和长期保存的建筑工程档案。
- 4.5.2 对列入城建档案管理机构档案接收范围内的建筑工程，在竣工验收前，城建档案管理机构应对建筑工程档案进行预验收。
- 4.5.3 对列入城建档案管理机构档案接收范围内的建筑工程，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3个月内对建设单位报送的建筑工程档案进行验收并办理移交手续。

5 工程资料分类与编号

5.1 工程资料分类

- 5.1.1 建筑工程资料按照其特性可分为A类为工程准备阶段文件、B类为监理资料、C类为施工资料、D类为竣工图、E类为工程竣工验收文件五大类。
- 5.1.2 工程准备阶段文件（A类）分为立项文件（A1）、建设用地、拆迁文件（A2）、勘察、设计文件（A3）、招投标文件（A4）、建设工程五方责任主体项目负责人质量终身责任信息档案（A5）、工程质量监督文件（A6）、开工审批文件（A7）、工程造价文件（A8）。
- 5.1.3 监理资料（B类）分为工程监理单位用表（B1）、施工单位报审、报验用表（B2）、通用表（B3）。
- 5.1.4 施工资料（C类）分为施工管理资料（C1）、施工技术资料（C2）、施工测量资料（C3）、施工物资出厂质量证明及进场检测文件（C4）、施工记录（C5）、施工试验记录及检测资料（C6）、施工质量验收记录（C7）、分户验收记录（C8）、施工验收记录（C9）。
- 5.1.5 竣工图（D类）分为综合竣工图（D1）、专业工程竣工图（D2）。
- 5.1.6 工程竣工验收文件（E类）包括竣工验收与备案文件（E1）、竣工决算文件（E2）、工程声像资料（E3）、其他工程文件（E4）。
- 5.1.7 建筑工程资料分类、保存应按本规程附录A规定执行，工程资料用表应符合本规程附录G的规定；附录G未规定的，可自行确定。

5.2 工程资料编号

- 5.2.1 工程准备阶段文件、竣工图、工程竣工验收文件宜按本规程附录A中规定的类别和形成时间顺序编号。
- 5.2.2 监理资料宜按本规程附录A中规定的类别和形成时间顺序编号。
- 5.2.3 施工资料宜按下列形式进行编号：

 — — —
① ② ③ ④

说明：

① 分部工程代号（2位），应根据资料所属的分部工程，按本规程附录B规定的代号填写；

- ② 子分部工程代号（2位），应根据资料所属的子分部工程，按本规程附录B规定的代号填写；
- ③ 资料的类别编码（2位），应根据资料所属类别，按本规程附录A归档的类别编码填写；
- ④ 顺序号（3位），应根据相同表格、相同检查项目，按资料形成时间的先后顺序从001逐份填写。

5.2.4 依据《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的分部（子分部）工程划分原则，并结合施工资料特点，本规程规定了分部（子分部）工程划分及代号，分部（子分部）工程划分及代号应符合附录B的规定。

5.2.5 同一类别中的施工资料应按不同的工程资料名称分别编号；同一名称的工程资料应按形成时间的先后顺序编号；使用表格相同但检查项目不同时应按不同检查项目、形成的先后顺序编号。

5.2.6 对不属于某个分部、子分部工程的施工资料，其编号中分部、子分部工程代号可填写“00”。

5.2.7 同一批物资用在两个及以上分部、子分部工程中时，其资料编号中的分部、子分部工程代号可按主要使用部位的分部、子分部工程代号填写。

5.2.8 有专用表格的工程资料，其编号应填写在表格右上角的编号栏中；无专用表格的工程资料，其编号应填写在资料右上角的适当位置。

6 工程准备阶段文件（A类）

6.1 立项文件（A1）

6.1.1 立项申请报告及批复内容和程序应符合下列规定：

6.1.1.1 立项申请报告是用书面形式把投资机会分析结果给予具体表现，是一项建议性的文件，主要由文字组成。

6.1.1.2 立项申请报告由建设单位编制申报，按照国家规定的划分审批权限的上级部门批复。

6.1.1.3 立项申请报告的主要内容包括：

- a) 建设项目提出的必要性和依据；
- b) 产品的方案、拟建规模和建设地点的初步分析；
- c) 资源情况、建设条件、协作关系和引进国别、厂房的初步分析；
- d) 投资估算和资金筹措设想；
- e) 项目的进度安排；
- f) 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的初步估计。

6.1.1.4 立项申请报告批复文件，指上级批准的项目建议书文件。

6.1.2 可行性研究报告及批复内容和程序应符合下列规定：

6.1.2.1 立项申请报告审查批准后，开始可行性研究，即进行科学、全面的分析和论证建设项目在技术上是否可行、经济上是否合理，并应作多方案比较，推荐最佳方案，提出可行性研究报告。

6.1.2.2 可行性研究报告由建设单位委托有资质的勘察、设计或工程咨询单位编制。

6.1.2.3 可行性研究报告的主要内容包括：

- a) 根据经济、市场预测确定项目建设规模和产品方案；
- b) 资源、原材料、燃料及公用设施落实情况；

- c) 建厂条件和厂址方案;
 - d) 技术工艺、主要设备选型、建设标准和相应的技术经济指标,对有关部门协作配套供应的要求等;
 - e) 主要单项工程、公共辅助设施、全厂布置方案和土建工程量等;
 - f) 环境保护、城市规划、防震、防洪、防空、文物保护等措施;
 - g) 企业组织、劳动定员和人员培训设想;
 - h) 建设工期和实施进度;
 - i) 投资估算和资金筹措;
 - j) 经济效益分析和社会效益分析。
- 6.1.2.4 可行性报告批复意见,指按批准权限部门审批的文件。
- 6.1.3 环境质量报告书及批复的内容和程序应符合下列规定:
- 6.1.3.1 环境质量报告书由建设单位组织编制,指工程建成后对环境质量的影响(如大气、土壤、河流等环境程度)。
- 6.1.3.2 环境质量报告书的审查批复,指按批准权限部门审批的文件。
- 6.1.4 固定资产投资许可证或相应的资金证明文件是指建设单位已通过审查取得投资许可,或具备使工程顺利完成,经金融机构验证的资金证明文件。
- 6.1.5 工程立项的会议纪要及领导批示是指工程立项过程中会议纪要及领导批示形成的文件、资料。
- 6.1.6 工程立项的专家建议论证资料是指工程立项过程中专家评议形成的文件。
- 6.1.7 工程项目的评估研究资料是指有关部门对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客观性、全面性、正确性进行评估与抉择过程中,组织专家评议形成的资料和上级审批文件。
- 6.1.8 计划任务书审批文件是指上级审批的计划任务书及其文件。
- 6.2 建设用地、拆迁文件 (A2)**
- 6.2.1 选址申请及选址规划意见通知书是指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城乡规划行政主管部门批准的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并附建设单位向政府城乡规划行政主管部门提出的选址申请书、发改委的核准和备案文件。以划拨方式提供国有土地使用权的建设项目需要核发选址意见书,其他建设项目不需要申请选址意见书。
- 6.2.2 建设用地批准文件是指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有关部门批准文件,并附建设用地申请报告。
- 6.2.3 拆迁安置意见、协议、方案是指征地、拆迁过程中经双方同意,并经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有关部门签意的意见、协议、方案等。
- 6.2.4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及附件是指县级以上城市规划行政主管部门依据控制性详细规划核定建设用地的位置、面积、允许建设范围,批准的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和表式文件,并附批准的规划设计总图。
- 6.2.5 划拨建设用地文件、土地使用证明文件及其附件是指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批准的用地位置、面积、界限的文件。
- 6.2.6 国有土地使用证是指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批准颁发的土地使用证。
- 6.2.7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是指由城市、县人民政府城乡规划主管部门或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

府确定的镇人民政府批准的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6.3 勘察、设计文件 (A3)

- 6.3.1 岩土工程勘察报告是指建设单位委托勘察单位完成工程项目勘察工作后提出的技术文件。
- 6.3.2 水文地质勘察报告是指建设单位委托勘察单位完成工程项目水文地质勘察工作后提出的技术文件。
- 6.3.3 建设用地钉桩通知单是指建设单位委托勘察、设计单位根据用地文件提供的用地测绘资料。
- 6.3.4 地形测量和拨地测量成果报告是指建设单位委托勘察单位测量结果的资料。
- 6.3.5 规划设计条件通知书是指规划行政主管部门出具的规划设计条件文件，并附建设单位申报的规划设计方案。
- 6.3.6 初步设计图纸和说明是指建设单位委托设计单位提出的初步设计阶段的设计文件。
- 6.3.7 技术设计图纸和说明是指建设单位委托设计单位提出的技术设计阶段的设计文件。
- 6.3.8 人防、环保、消防等有关主管部门（对设计方案）审查意见是指有关行政主管部门（人防、环保、消防）对项目涉及有关方面的审查批准文件或协议文件。
- 6.3.9 施工图设计文件是指建设单位委托设计单位提供的施工图阶段的设计文件。
- 6.3.10 设计计算书是指建设单位委托的设计单位提供的与施工图内容相符的设计计算资料。
- 6.3.11 施工图设计审查、审批文件是指有资质的施工图审查机构对施工图阶段设计文件的审查、审批意见。

6.4 招投标文件 (A4)

- 6.4.1 勘察、设计招投标文件是指建设单位选择工程项目勘察、设计单位过程中所进行的招标、投标、中标的文件资料和中标通知书。
- 6.4.2 勘察、设计承包合同是指建设单位同中标或委托的勘察、设计单位签订的勘察、设计合同。
- 6.4.3 施工招投标文件是指建设单位选择工程项目施工单位过程中所进行的招标、投标、中标的文件资料和中标通知书。
- 6.4.4 施工总承包合同是指建设单位同中标或委托的施工总承包单位签订的施工合同。
- 6.4.5 施工分包承包合同是指从事建筑工程施工的总承包单位将所承包的建筑工程的一部分依法分包给具有相应资质的承包单位而订立的合同。
- 6.4.6 监理招投标文件是指建设单位选择项目监理单位过程中所进行招标、投标、中标的文件资料和中标通知书。
- 6.4.7 监理委托合同是指建设单位同中标或委托的监理单位签订的监理合同。

6.5 建筑工程各方责任主体项目负责人质量终身责任信息档案 (A5)

- 6.5.1 建筑工程开工建设前，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法定代表人应当签署授权书（表 A5-1~A5-5），明确本单位项目负责人。

6.5.2 项目负责人应当在办理工程质量监督手续前签署工程质量终身责任承诺书（表 A5-6~A5-10），连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报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备案。项目负责人如有更换的，应当按规定办理变更程序，重新签署工程质量终身责任承诺书，连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报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备案。

6.5.3 建设单位应当建立建筑工程各方主体项目负责人质量终身责任信息档案，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移交城建档案管理部门。项目负责人质量终身责任信息档案包括下列内容：

6.5.3.1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项目负责人姓名，身份证号码，执业资格，所在单位，变更情况等；

6.5.3.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项目负责人签署的工程质量终身责任承诺书；

6.5.3.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6.6 工程质量监督文件（A6）

6.6.1 凡在本区行政区域内，新建、改建、扩建的建筑工程，且投资额或建筑面积符合国家和自治区有关规定的均应办理监督注册手续。建设单位在领取施工许可证前，应向工程质量监督机构申请注册登记，填写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申报表（表 A6-1）。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受理后向建设单位发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通知书（表 A6-2）。

6.6.2 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向建设单位发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通知书后，应制订建设工程质量监督计划并组织实施。

6.6.3 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实施监督执法过程中，对参建各方责任主体质量行为进行监督检查，填写质量行为监督检查记录表（表 A6-3）。

6.6.4 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实施监督执法过程中，对涉及工程主体结构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的工程实体质量、主要建筑材料和建筑构配件的质量及工程技术资料进行抽查，填写工程质量监督记录表（通用表 A6-4）。

6.6.5 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对建设单位组织的工程竣工过程进行监督，并填写建设工程质量竣工验收监督记录表。

6.6.6 见证取样送检人员由建设单位或监理单位具备见证取样送检岗位证书的人员担任，由建设单位或监理单位签发授权书，并书面通知施工、检测单位和负责该项工程的质量监督机构，填写见证取样和送检见证人备案表（表 A6-5）。

6.6.7 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实施监督执法过程中，对可以通过返修或返工弥补的工程质量问题，应下达建设工程质量整改通知书（表 A6-6），责令责任单位进行整改。

6.6.8 责任单位按工程质量整改通知书的要求进行整改，建设、监理单位检查落实并签字确认后，由责任单位填写建设工程质量整改情况报告书（表 A6-7）向工程质量监督机构报送。

6.6.9 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实施监督执法过程中，对发现需要加固补强的质量问题，或质量问题的存在影响下道工序和分项工程的质量时，应签发建设工程局部停工通知书（表 A6-8）。

6.6.10 责任单位按要求对存在质量问题的部位或分项进行了整改处理，并经建设、监理单位验收确认后，向工程质量监督机构报送经建设、监理、施工单位签字盖章审批同意复工的建设工程复工申请书（表

A6-9) 及整改情况报告书。

6.6.11 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对存在质量问题的部位或分项进行复查,符合要求后签发建设工程复工通知书(表 A6-10),施工单位方可恢复施工。

6.6.12 工程质量监督机构根据监督抽查情况、客观反映责任主体和有关机构履行质量责任的行为及检查到的工程实体质量情况,编写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报告(表 A6-11),有关专业监督人员签认、工程质量监督机构负责人审查签字并加盖公章。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应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 5 个工作日内向备案机关提交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报告。

6.6.13 工程质量事故发生后,事故现场有关人员应当立即向工程建设单位负责人报告;工程建设单位负责人接到报告后,应于 1 小时内向事故发生地县级以上人民政府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及有关部门报告。情况紧急时,事故现场有关人员可直接向事故发生地县级以上人民政府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报告。事故报告应包括下列内容:

6.6.13.1 事故发生的时间、地点、工程项目名称、工程各参建单位名称;

6.6.13.2 事故发生的简要经过、伤亡人数(包括下落不明的人数)和初步估计的直接经济损失;

6.6.13.3 事故的初步原因;

6.6.13.4 事故发生后采取的措施及事故控制情况;

6.6.13.5 事故报告单位、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6.6.13.6 其它应当报告的情况。

6.6.14 建设工程质量事故处理完后,由事故责任单位整理编写工程质量事故(问题)处理报告(表 A6-13),建设、监理单位检查验收确认后报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复查,建设工程质量事故处理报告的主要内容有:

6.6.14.1 工程质量事故处理情况、调查情况、原因分析;

6.6.14.2 质量事故处理的依据;

6.6.14.3 质量事故技术处理方案;

6.6.14.4 实施技术处理施工中有关问题和资料;

6.6.14.5 对处理结果的检查鉴定和验收;

6.6.14.6 质量事故处理结论;

6.6.14.7 事故责任的认定及责任者处理结论。

6.6.15 住宅工程分户质量验收实行抽检分户验收监督记录与工程实体质量现场核查相结合的方式,填写住宅工程质量分户验收(竣工)监督抽查复核记录表。

6.7 开工审批文件(A7)

6.7.1 建设项目年度计划申报文件是指建设单位年度工程项目建设进度计划申请报告。

6.7.2 凡在本区行政区域内,新建、改建、扩建的工业与民用建筑、建筑设备安装和装饰装修工程,且投资额或建筑面积符合国家和自治区有关规定,均应办理施工许可证。办理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应符合下列规定:

6.7.2.1 建设单位在工程建设准备就绪，满足开工条件后，向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申请开工许可，并领取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申请表。

6.7.2.2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应自收到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申请表之日起，对符合开工条件的工程 15 日内颁发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申请领取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 a) 已经办理该建筑工程用地批准手续；
- b) 在城市规划区的建筑工程，已经取得建设工程用地和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 c) 施工场地已经具备施工条件，需要拆迁的，其拆迁进度符合施工要求；
- d) 已确定了施工企业；
- e) 有满足施工需要的施工图纸及技术资料，施工图设计文件已按规定进行了审查；有保证工程质量和安全的具体措施，并按规定办理了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手续；按规定应该委托监理的工程已委托监理；
- f) 建设资金已经落实；
- g)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6.7.3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是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6.7.4 投资许可证审查证明及交纳各种建设费证明是指按现行规定，有关部门对建设工程项目进行的审计、审查证明及建设单位应缴纳的各种建设费用。

6.8 工程造价文件 (A8)

6.8.1 工程投资估算文件是指在项目建议书及可行性研究阶段，对建设工程项目投资所做的测算文件。

6.8.2 工程设计概算文件是指在初步设计、技术设计阶段，对建设工程项目投资所做的测算件。

6.8.3 招标控制价格文件是指建设单位编制的招标工程的最高投标限价资料。

6.8.4 合同价格文件是指施工单位与建设单位在签订合同时形成的价格文件。

6.8.5 结算价格文件是指在合同实施阶段施工单位与建设单位结算工程价款时形成的价格文件。

7 监理资料 (B 类)

7.1 工程监理单位用表 (B1)

7.1.1 签订建设工程监理合同及收到工程设计文件后，由总监理工程师组织编制监理规划（表 B1-1），并在召开第一次工地会议前报送建设单位，并符合下列规定：

7.1.1.1 总监理工程师组织专业监理工程师编制；

7.1.1.2 总监理工程师签字后由工程监理单位技术负责人审批；

7.1.1.3 在实施建设工程监理过程中，实际情况或条件发生变化而需要调整监理规划时，应由总监理工程师组织专业监理工程师修改，并应经工程监理单位技术负责人批准后报建设单位。

7.1.2 对专业性较强、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在相应工程施工开始前由专业监理工程师编制监理实施细则（表 B1-2），并报总监理工程师审批；在实施建设工程监理过程中，监理实施细则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补充、修改，并应经总监理工程师批准后实施。

7.1.3 项目监理机构应每日对建设工程监理工作及施工进展情况进行记录，并填写监理日志（表 B1-3），监理日志应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 7.1.3.1 天气和施工环境情况；
- 7.1.3.2 当日施工进展情况；
- 7.1.3.3 当日监理工作情况，包括旁站、巡视、见证取样、平行检验等情况；
- 7.1.3.4 当日存在的问题及处理情况；
- 7.1.3.5 其他有关事项等。

7.1.4 项目监理机构应每月向建设单位提交反映建设工程监理工作及建设工程实施情况等分析总结报告，监理月报（表 B1-4）应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 7.1.4.1 本月工程实施情况；
- 7.1.4.2 本月监理工作情况；
- 7.1.4.3 本月施工中存在的问题及处理情况；
- 7.1.4.4 下月监理工作重点等。

7.1.5 监理专报是项目监理机构在实施监理的过程中，出现建设、勘察、设计、施工各方主体责任单位出现违法违规行为，监理制止但无效时，项目监理机构向当地质量安全监督机构报送的报告。

7.1.6 监理急报指项目监理机构发现施工现场存在重大质量、安全隐患，提出整改要求，施工单位拒不整改、拒不停止施工、拒不签收，项目监理机构向当地质量安全监督机构报送的报告。

7.1.7 监理工作总结（表 B1-7）是监理单位对履行建设工程监理合同情况及监理工作的综合性总结，由总监理工程师组织项目监理机构有关人员编写，总监理工程师、监理单位技术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施工阶段监理工作结束时，监理单位向建设单位提交，监理工程总结应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 7.1.7.1 工程概况；
- 7.1.7.2 项目监理机构；
- 7.1.7.3 建设工程监理合同履行情况；
- 7.1.7.4 监理工作成效；
- 7.1.7.5 监理工作中发现的问题及处理情况；
- 7.1.7.6 说明和建议。

7.1.8 项目监理机构应定期召开监理例会，并组织有关单位研究解决与监理相关的问题。项目监理机构可根据工程需要，主持或参加专题会议，解决监理工作范围内工程专项问题。监理例会以及由项目监理机构主持召开的专题会议的会议纪要，应由项目监理机构负责整理，与会各方代表应会签。

7.1.9 工程开工前，监理人员应参加由建设单位主持召开的第一次工地会议，会议纪要应由项目监理机构负责整理，与会各方代表应会签。

7.1.10 项目监理机构应根据工程特点和施工单位报送的施工组织设计，编制旁站监理方案，确定旁站的关键部位、关键工序，安排监理人员进行旁站，及时填写旁站记录（表 B1-10）。

7.1.11 项目监理机构应安排监理人员对工程施工质量进行巡视，并填写监理巡检抽检记录（表 B1-11）。巡视应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 7.1.11.1 施工单位是否按工程设计文件、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批准的施工组织设计、（专项）施工方案施工；
- 7.1.11.2 使用的工程材料、构配件和设备是否合格；
- 7.1.11.3 施工现场管理人员，特别是施工质量管理人員是否到位；
- 7.1.11.4 特种作业人员是否持证上岗；
- 7.1.12 项目监理机构应根据工程特点、专业要求，以及建设工程监理合同约定，对施工质量进行平行检验，并填写平行检验记录（表 B1-12）。
- 7.1.13 监理单位应根据施工单位报送的施工检测计划，并结合工程实际情况，制定相应的见证取样计划，确定本单位的见证人员。在施工过程中，见证人员应按照见证取样计划，对见证取样和送检的过程进行见证，并填写见证取样记录（表 B1-13）。
- 7.1.14 工程监理单位在建设工程监理合同签订后，应及时将项目监理机构的组织形式、人员构成及对总监理工程师的任命书面通知建设单位，并填写总监理工程师任命书（表 B1-14）。工程监理单位调换总监理工程师时，应征得建设单位、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审批同意；调换专业监理工程师时，总监理工程师应书面通知建设、施工单位。
- 7.1.15 总监理工程师应组织专业监理工程师审查施工单位报送的工程开工报审表及相关资料，具备开工条件时应由总监理工程师签署审查意见，并报建设单位批准后，总监理工程师签发工程开工令（表 B1-15）。
- 7.1.16 项目监理机构发现施工存在质量问题的，或施工单位采用不适当的施工工艺，或施工不当，造成工程质量不合格的，应及时签发监理通知单（表 B1-16），要求施工单位整改。
- 7.1.17 项目监理机构发现下列情况之一时，总监理工程师应及时签发工程暂停令（表 B1-17）：
- 7.1.17.1 建设单位要求暂停施工且工程需要暂停施工的；
- 7.1.17.2 施工单位未经批准擅自施工或拒绝项目监理机构管理的；
- 7.1.17.3 施工单位未按审查通过的工程设计文件施工的；
- 7.1.17.4 施工单位违反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
- 7.1.17.5 施工存在重大质量、安全事故隐患或发生质量、安全事故的。
- 7.1.18 当暂停施工原因消失、具备复工条件时，施工单位提出复工申请的，项目监理机构应审查施工单位报送的工程复工报审表及有关材料，符合要求时，总监理工程师应及时签署审查意见，并报建设单位批准后签发工程复工令（表 B1-18）；施工单位未提出复工申请的，总监理工程师应根据工程实际情况指令施工单位恢复施工。
- 7.1.19 项目监理机构应按下列程序进行工程计量和付款签证：
- 7.1.19.1 专业监理工程师对施工单位在工程款支付报审表中提交的工程量和支付金额进行复核，确定实际完成的工程量，提出到期应支付给施工单位的金额，并提出相应的支持性材料；
- 7.1.19.2 总监理工程师对专业监理工程师的审查意见进行审核，签认后报建设单位审批；
- 7.1.19.3 总监理工程师根据建设单位的审批意见，向施工单位签发工程款支付证书（表 B1-19）。

7.2 施工单位报审、报验用表 (B2)

7.2.1 施工单位应在项目实施前编写完成施工组织设计 / (专项) 施工方案, 经施工单位相关部门审核、技术负责人审批后, 填写施工组织设计 / (专项) 施工方案报审表 (表 B2-1), 并在施工合同规定的时间内报项目监理机构; 总监理工程师应在合同规定时间内组织专业监理工程师审查, 填写审查意见, 并由总监理工程师签署审核结论, 超过一定规模的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专项施工方案应先组织专家论证然后上报建设单位审批。施工组织设计 / (专项) 施工方案的编写和审批应在项目实施前完成, 未经项目监理机构批准, 该项工程不得施工。

7.2.2 施工单位的施工准备已完成并自检达到开工条件时, 应按要求填写工程开工报审表 (表 B2-2), 附相关证明文件报项目监理机构及建设单位审核。

7.2.3 造成工程停工的原因已消失, 需要整改的工程项目自检合格, 已具备复工条件, 施工单位应按要求填写工程复工报审表 (表 B2-3), 附相关证明文件资料报项目监理机构审核。

7.2.4 分包工程开工前, 项目监理机构应审核施工单位报送的分包单位资格报审表 (表 B2-4), 专业监理工程师提出审查意见后, 应由总监理工程师审核签认。

7.2.5 专业监理工程师应检查、复核施工单位报送的施工控制测量成果报验表 (表 B2-5), 签署意见。专业监理工程师应对施工单位在施工过程中报送的施工测量放线成果进行查验。施工控制测量成果及保护措施的检查、复核内容应符合《建设工程监理规范》GB / T 50319 的规定。

7.2.6 施工单位对拟进场的工程材料、构配件、设备自检合格后, 填报工程材料、构配件、设备报审表 (表 B2-6) 报项目监理机构进行现场验收, 项目监理机构对已进场经检验不合格的工程材料、构配件、设备, 应要求施工单位限期将其撤出施工现场。

7.2.7 隐蔽工程、检验批、分项工程应按程序报验, 并填写报审、报验表 (表 B2-7)。

7.2.8 分部工程施工完毕, 施工单位自检合格后填写分部工程报验表 (表 B2-8) 并报请项目监理机构检查验收。

7.2.9 施工单位按照监理通知单的要求, 在规定时间内对质量问题整改完毕自检合格后, 应填写监理通知回复单 (表 B2-9), 报项目监理机构复查; 监理通知回复单应与监理通知单的内容相对应, 并说明整改措施和结果。

7.2.10 施工单位根据施工合同中工程款支付约定, 向项目监理机构申请开具工程款支付证书时, 应填报工程款支付报审表 (表 B2-10)。

7.2.11 施工单位应根据承包合同对工期的约定, 以及保证施工进度和相关工程项目开、竣工的措施, 主要材料、设备进退场的关联关系, 编制施工总进度计划和年、季、月施工进度计划, 填写施工进度计划报审表 (表 B2-11) 并附施工进度计划, 报项目监理机构审查、确认和审批。

7.2.12 项目监理机构受理施工单位的索赔意向通知书后, 施工单位应在施工合同约定的期限内提交费用索赔报审表 (表 B2-12), 费用索赔报审表应符合以下要求:

7.2.12.1 标明提出费用索赔所依据的施工合同条目;

7.2.12.2 说明导致费用索赔的事件;

7.2.12.3 索赔的详细理由及经过, 应指出索赔事件造成的承包单位直接或间接经济损失, 索赔事件是

由于非承包单位责任发生的详细理由及事件经过；

7.2.12.4 索赔金额的计算书；

7.2.12.5 相关的有效证明材料和凭证。

7.2.13 发生施工合同约定由建设单位承担的工程延期事件后，施工单位应提出工期索赔，报项目监理机构审核确认，填写工程临时 / 最终延期报审表（表 B2-13）。总监理工程师应在施工合同约定的期限内签发工程延期报审表。

7.3 通用表（B3）

7.3.1 工程监理单位与工程建设有关方相互之间的日常书面工作联系，除另有规定外宜采用工作联系单（表B3-1）形式进行。工作联系的内容包括：告知、督促、建议等事项，工作联系单不需要书面回复。

7.3.2 施工单位提出的工程变更，总监理工程师组织建设单位、施工单位等共同协商确定工程变更费用及工期变化，会签工程变更单（表B3-2）。

7.3.3 工程实施过程中发生索赔事件后，承包人应首先提出索赔意向，按规定时间填写索赔意向通知书（表 B3-3）。索赔意向通知书应简明扼要地说明索赔事由发生的时间、地点、简要事实情况描述和发展动态、索赔依据和理由、索赔事件的不利影响等。

8 施工资料（C类）

8.1 施工管理资料（C1）

8.1.1 施工管理资料是在施工过程中形成的反映工程组织及管理等情况的资料统称。

8.1.2 工程概况表（表C1-1）是对单位工程基本情况的简要描述，包括工程的一般情况、构造特征、机电系统等。

8.1.3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负责建立、健全和落实施工现场各项质量管理制度，施工单位项目部自检符合开工条件后，应按要求填写施工现场质量管理检查记录（表C1-2），报项目总监理工程师审核确认。

8.1.4 施工日志（表 C1-3）应以单位工程为记载对象，从工程开工起至工程竣工止，记录全部技术质量管理 and 生产经营活动、重大事项。施工日志按专业由项目部专人负责记载，并保证内容真实、连续和完整。施工日志应及时填写并签字，不得补记，不得隔页或扯页。

8.1.5 混凝土施工日志（表C1-4）是施工过程中，由施工员填写的混凝土施工记录。项目技术负责人应检查并签字。

8.1.6 单位工程施工前，施工单位应编制施工检测计划（表 C1-5），报送项目监理机构。施工检测计划的编制应科学、合理，保证取样的连续性和均匀性，编制实施和落实应由项目技术负责人负责。

8.1.7 见证取样试验（记录）汇总表（表 C1-6）适用于本规程各类见证取样试验报告的汇总，汇总表及所附试验报告按资料编目位置列于同类试验资料之首，本表也可用于见证取样记录的汇总。

8.1.8 单位工程施工前，应由施工单位制定分项工程和检验批的划分方案，并由项目监理机构审核，《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 及相关专业验收规范未涵盖的分项工程和检验批，可由建设单位组织监理、施工等单位协商确定。

8.2 施工技术资料 (G2)

8.2.1 施工技术资料是施工过程中形成的,用以正确指导、规范、科学施工的文件,以及反映工程变更情况的正式文件。

8.2.2 施工组织设计的编制和审批应符合下列规定:

8.2.2.1 施工组织设计应由项目负责人主持编制,可根据需要分阶段编制和审批;

8.2.2.2 施工组织总设计应由总承包单位技术负责人审批;单位工程施工组织设计应由施工单位技术负责人或技术负责人授权的技术人员审批;施工方案应由项目技术负责人审批;重点、难点分部(分项)工程和专项工程施工方案应由施工单位技术部门组织相关专家评审,施工单位技术负责人批准;

8.2.2.3 由专业承包单位施工的分部(分项)工程或专项工程的施工方案,应由专业承包单位技术负责人或技术负责人授权的技术人员审批;有总承包单位时,应由总承包单位项目技术负责人核准备案;

8.2.2.4 规模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和专项工程的施工方案应按单位工程施工组织设计进行编制和审批。

8.2.3 技术交底记录(表 C2-1)包括:施工组织设计交底、专项施工方案技术交底、分项工程施工技术交底、“四新”(新材料、新设备、新技术、新工艺)技术交底和设计变更技术交底,各项交底应有文字记录,交底双方签字齐全。

8.2.4 设计图纸会审应由建设单位组织设计、监理和施工单位技术负责人及有关人员参加。设计单位对各专业问题进行交底,施工单位负责将设计交底内容按专业汇总、整理,形成设计图纸会审记录(表 C2-2),有关各方签字并加盖公章。

8.2.5 施工过程中,由于设计图纸本身差错、设计图纸与实际不符、施工条件变化等原因,由设计单位做出的设计变更,经监理单位确认发出工程变更单后,施工单位方可实施设计变更。

8.2.6 工程洽商记录是在施工过程中,由参建单位之间就工程内容洽商而办理的洽商记录。工程洽商记录应分专业办理,内容详实,涉及设计变更时由设计单位出具工程变更单。工程洽商记录应由提出方填写,各参加方签字并加盖公章。

8.3 施工测量资料 (G3)

8.3.1 施工测量记录是在施工过程中形成的,确保建筑工程定位、尺寸、标高、位置和沉降量等满足设计要求和规范规定的资料统称。

8.3.2 测绘单位根据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附件)批准的建筑工程位置及标高依据,测定出建筑的定位桩,由建设单位组织测绘、监理、施工单位进行复测并办理桩位移交,并填写测量交接桩记录(表 C3-1)。施工单位依据勘察(测绘)单位提供的定位桩,测定建筑物控制桩及场地控制网(或建筑物控制网)、建筑物±0.000 绝对高程控制点,并填写工程定位测量记录(表 C3-2),报监理单位审核。工程定位测量完成后,应由建设单位报请相关单位验线。

8.3.3 施工单位根据主控轴线和基底平面图,检验建筑物基底外轮廓线、集水坑、电梯井坑、垫层标高(高程)、基础断面尺寸和坡度等,填写基槽验线记录(表 C3-3)报监理单位审核。

8.3.4 楼层平面放线内容包括轴线竖向投测控制线、各层墙柱轴线、墙柱边线、门窗洞口位置线、垂

直度偏差等；楼层标高抄测内容包括：+0.5m（或+1.0m）水平控制线、皮数杆等，施工单位在完成楼层平面放线和楼层标高抄测后，填报楼层平面放线（标高抄测）记录（表 C3-4）。

8.3.5 楼层施工完毕后，由施工单位复核结构构件轴线位置及标高，填写楼层平面轴线及标高复核记录（表 C3-5）报监理审核。

8.3.6 施工单位应在结构工程完成和工程竣工时，对建筑物外轮廓垂直度和全高进行实测并填写建筑物垂直度、标高、全高测量记录（表 C3-6），报监理单位审核。对超过允许偏差且影响结构性能的部位，应由施工单位提出技术处理方案，并经建设、监理单位认可后进行处理。

8.3.7 根据设计要求和规范规定，凡需进行沉降观测的工程，应由建设单位委托有资质的测量单位进行施工过程中及竣工后的沉降观测工作。测量单位应按设计要求和规范规定，或监理单位批准的观测方案，设置沉降观测点，绘制沉降观测点布置图，定期进行沉降观测记录，并应做沉降观测技术报告。

8.4 施工物资出厂质量证明及进场检测文件（C4）

8.4.1 建筑工程使用的各种主要物资包括建筑材料、成品、半成品、构配件、设备等，均应有相应的质量证明文件（包括产品合格证、质量合格证、检验报告、试验报告、产品生产许可证和质量保证书等）。质量证明文件应反映工程物资的品种、规格、数量、性能指标等，并与实际进场物资相符。质量证明文件应按建筑与结构、给排水与采暖、建筑电气、通风与空调、电梯、智能建筑、建筑节能等专业分类整理和汇总，并填写合格证（质量证明文件）汇总表（表 C4-01-1）。

8.4.2 材料、构配件、设备进场后，应由建设、监理单位会同施工单位对进场物资进行检查验收，并填写材料、构配件进场检验记录（表 C4-01-6）或设备开箱检验记录（表 C4-01-4）；按规定应进行复试的工程物资，必须在进场检查验收合格后取样复试，主要试验项目与取样规定应符合本规程附录 C 的规定。涉及安全、使用功能的有关物资应见证取样送检。工程物资在使用前必须取得相应的试验（复试）合格报告，并填写试验（复试）报告汇总表（表 C4-01-2）。对经进场检验不合格的物资，按相关规定进行处理，并填写不合格材料处理记录（表 C4-01-5）。

8.4.3 消防、电力、卫生、环保等有关物资，须经行政管理部门认可的，应有相应的认可文件。

8.4.4 凡使用的新材料、新产品，应有由具备鉴定资格的单位或部门出具的鉴定证书，同时具有产品质量标准和试验要求，使用前应按其质量标准和试验要求进行试验或检验。新材料、新产品还应提供安装、维修、使用和工艺标准等相关技术文件。

8.4.5 进口材料和设备应有商检证明、中文版的质量证明文件、性能检测报告及中文版的安装、维修、使用、试验要求等技术文件。

8.4.6 强制认证产品应有产品基本安全性能认证标志（CCC），认证证书应在有效期内。

8.5 施工记录（C5）

8.5.1 通用施工记录应符合下列规定：

8.5.1.1 未制定专项施工检查记录表格而又需要在施工过程中必须进行记录的施工项目，可使用施工检查记录（表 C5-01-1）；

8.5.1.2 上道工序被下道工序所掩盖、包裹而无法再次检查的重要工程项目，施工、监理（建设）单位（有的需勘察、设计单位参加）共同对工程相关资料和实物质量进行检查验收，并填写隐蔽工程验收记录（表 C5-01-2），必要时附简图，涉及结构安全和使用功能的重要部位应留置隐蔽前的影像资料，影像资料的留置范围和要求由建设、监理与施工单位共同协商确定。隐蔽工程验收内容应符合本规程附录 E 的规定；

8.5.1.3 对施工重要工序进行的预先质量控制检查，应填写预检工程检查记录（表 C5-01-3）；

8.5.1.4 同一单位（子单位）工程，不同专业施工单位之间应进行工程交接检查并填写工序交接检查记录（表 C5-01-4）。当进行中间分部、各专业工程交接时，应由监理单位担任见证单位见证交接检查，移交单位、接收单位共同对移交工程进行验收，并对质量情况、遗留问题、工序要求、注意事项、成品保护等进行记录。

8.5.2 建筑与结构工程施工记录应符合下列规定：

8.5.2.1 桩基施工过程中，必须对每根桩进行检查，并由有相应资质的施工单位提供桩基施工记录（表 C5-02-1）；

8.5.2.2 深基坑工程施工前，应由建设单位委托有资质的测量单位，对基坑工程实施现场监测，监测单位应编制监测方案，监测方案应经建设、设计、监理等单位认可。基坑开挖和支护结构使用期间，应按监测方案对支护结构进行监测，并填写基坑支护水平位移监测记录（表 C5-02-2），定期将监测成果报告给建设和监理单位。基坑支护施工单位填写地基与基坑支护施工记录（表 C5-02-3）；

8.5.2.3 浇筑混凝土之前，应进行钢筋隐蔽工程验收，并填写钢筋工程隐蔽检查验收记录（表 C5-02-4），隐蔽工程验收内容应符合本规程附录 E 的规定；

8.5.2.4 基坑（槽）开挖至设计标高并清理后，施工单位应会同勘察、设计、建设（或监理）等单位共同进行验槽，核对基坑的位置、平面尺寸、坑底标高；核对基坑土质和地下水情况；核对空穴、古墓、古井、防空掩体及地下埋设物的位置、深度、性状，并填写地基验槽检查记录（表 C5-02-5）。必要时，施工单位应根据勘察、设计单位提出的处理意见进行地基处理，并填写地基处理记录（表 C5-02-6），报请勘察、设计、监理单位复查；

8.5.2.5 勘察设计要求对基槽浅层土质的均匀性和承载力进行钎探的，钎探前应绘制钎探点平面布置图，确定钎探点布置及顺序编号，按照钎探点平面布置图及有关规定进行钎探，并填写地基钎探记录（表 C5-02-7）；

8.5.2.6 混凝土浇筑前，施工单位应检查各项准备工作，自检合格后填写混凝土浇灌申请书（表 C5-02-8），报请监理单位验收合格后方可浇筑混凝土；

8.5.2.7 在拆除混凝土结构板、梁、悬挑构件等底模前，应填写混凝土模板拆模申请单（表 C5-02-9），并附同条件养护混凝土试块强度试验报告，由项目专业技术负责人审核后，报专业监理工程师批准，通过后方可拆模。

8.5.2.8 混凝土施工，现场搅拌混凝土时，对首次使用的混凝土配合比应进行开盘鉴定，并填写现场搅拌首次使用混凝土（砂浆）开盘鉴定记录（表 C5-02-10）；对于承重结构的砂浆，首次开盘鉴定是指同一配合比首次搅拌时的鉴定；采用预拌混凝土（砂浆）时，应由混凝土（砂浆）供应单位组织相关

人员进行开盘鉴定；

8.5.2.9 冬期混凝土施工时应进行温度测定并填写冬施混凝土养护测温记录（表 C5-02-11），冬期混凝土养护测温应绘制测温点布置图，确定测温点的部位和深度等；

8.5.2.10 大体积混凝土浇筑后应进行测温记录，填写大体积混凝土养护测温记录（表 C5-02-12）并附温度测点布置图；

8.5.2.11 大型预制混凝土构件、钢构件、木构件吊装应填写构件吊装记录（表 C5-02-13），内容包括构件名称、安装位置、搁置与搭接长度、接头处理、固定方法、标高等；

8.5.2.12 预应力施工时，应按规定见证张拉，并填写预应力筋张拉记录（表 C5-02-14）；

8.5.2.13 焊接材料使用前应按产品说明书及有关工艺文件规定的技术要求进行烘干，并填写焊接材料烘焙记录（表 C5-02-15）；

8.5.2.14 地下工程施工后，应对地下工程有无渗漏现象进行检查，并填写地下工程渗漏水检测记录（表 C5-02-16），检查内容包括裂缝、渗漏部位、大小、渗漏情况、检查结果和复查意见等；

8.5.2.15 有防水要求的地面工程完工后应按标准规定进行蓄水试验，并填写有防水要求的地面蓄水试验记录（表 C5-02-17），检查内容包括蓄水方式、蓄水时间、蓄水深度、地漏及边缘的封堵情况和有无渗漏现象等；

8.5.2.16 屋面防水工程完成后，应进行观感质量检查和雨后观察或淋水、蓄水试验，对细部构造（屋面天沟、檐沟、檐口、泛水、水落口、变形缝、伸出屋面管道等）重点检查，并填写屋面淋（蓄）水试验记录（表 C5-02-18）；

8.5.2.17 建筑通风（烟）道应全数做抽气（风）和漏风、串风试验，并填写抽气（风）道检查记录（表 C5-02-19）；

8.5.2.18 后张法有粘结预应力筋张拉后孔道应灌浆，并填写有粘结预应力结构灌浆记录（表 C5-02-20），记录内容包括灌浆孔状况、水泥浆配比状况、灌浆压力、灌浆量，并有灌浆点简图和编号等；

8.5.2.19 幕墙的板缝注胶应符合设计要求和技术标准的规定，并填写幕墙注胶检查记录（表 C5-02-21）；

8.5.2.20 钢结构在主体结构形成空间刚度单元并连接固定后，应检查整体垂直度、挠度值及安装偏差，并由具体相应资质的专业施工单位负责提供钢结构施工记录；

8.5.2.21 网架（索膜）结构总拼完成后及屋面工程完成后，应检查挠度值和其他安装偏差，并由具体相应资质的专业施工单位负责提供网架（索膜）施工记录；

8.5.2.22 木结构施工应检查木桁架、梁、柱等构件的安装、屋架安装允许偏差和屋盖横向支撑的完整性，木结构工程施工记录应由具体相应资质的专业施工单位负责提供木结构制作施工记录（表 C5-02-22）、木结构安装施工记录（表 C5-02-23）。

8.5.3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和通风空调工程所有的管道隐蔽工程应填写管道隐蔽工程检查验收记录（表 C5-03-1），隐蔽工程验收内容应符合本规程附录 E 的规定。

8.5.4 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记录应符合下列规定：

8.5.4.1 电气接地装置与隐检平面示意图（表 C5-04-1）应由监理（建设）单位及安装单位共同进行检查；

8.5.4.2 电气隐蔽工程验收应填写电气隐蔽工程检查验收记录（表 C5-04-2），隐蔽工程验收内容应符合本规程附录 E 的规定。

8.5.5 电梯工程、智能建筑及建筑节能工程施工记录应符合本规程及相应质量验收规范的相关规定。

8.6 施工试验记录及检测资料（C6）

8.6.1 通用施工试验记录及检测资料应符合下列规定：

8.6.1.1 按照设计要求和规范规定应做施工试验，而本规程无相应施工试验表格时，填写施工试验记录（通用）；

8.6.1.2 建筑设备在安装完毕后，应进行单机试运转，并填写设备单机试运转记录（表 C6-01-1）。

8.6.2 建筑与结构工程试验记录与检测资料应符合下列规定：

8.6.2.1 土方回填工程应进行土工击实试验，测定回填土的最大干密度和最佳含水量，按规范要求分段、分层（步）回填，并取样对回填质量进行检验；

8.6.2.2 采用锚杆、土钉墙技术的基坑支护工程应有满足支护设计要求的锚杆、土钉锁定力（抗拔力）试验报告；

8.6.2.3 桩基应按照设计要求和相关规范、标准规定进行承载力和桩体质量检测，由有相应资质等级检测机构出具桩基检测报告；

8.6.2.4 施工单位应根据勘察、设计单位提出的处理意见进行地基处理，并由有资质的检测机构进行检测，出具地基与基础处理检测报告、地基承载力检测报告，报请勘察、设计、监理单位复查；

8.6.2.5 钢筋连接应有满足钢筋焊接、机械连接相关技术规程要求的力学性能试验报告。各种类型和型式机械连接接头都应进行工艺检验；在钢筋工程焊接开工之前，参与该项工程施焊的焊工必须进行现场条件下的焊接工艺检验；

8.6.2.6 现场搅拌砌筑砂浆应有试验室签发的配合比通知单。砌筑砂浆应按规定留置龄期为 28 天的标准养护砂浆试块，并填报砂浆（试块）强度统计、评定记录（表 C6-02-3）；

8.6.2.7 现场搅拌混凝土应有试验室签发的配合比通知单。混凝土施工应按规定留置标准养护试块和同条件养护试块，并填报混凝土（试块）强度统计、评定记录（表 C6-02-4）；

8.6.2.8 潮湿环境、直接与水接触的混凝土工程和外部有供碱环境并处于潮湿环境的混凝土工程，应预防混凝土碱集料反应，并按有关规定执行，应有相关检测报告；

8.6.2.9 建筑物外墙采用饰面砖装饰工程，应有饰面砖粘结强度检验报告；

8.6.2.10 混凝土结构后锚固工程施工质量应委托经有相关资质的检测机构进行抗拔承载力的现场检验，并出具后置埋件拉拔试验报告；

8.6.2.11 设计要求的一、二级焊缝应做缺陷检测，由有相应资质等级检测机构出具超声波、射线探伤检测报告或磁粉探伤报告；

8.6.2.12 高强度螺栓连接应有高强度螺栓连接摩擦面抗滑移系数试验报告，并实行见证取样和送检；

- 8.6.2.13 施工单位对首次采用的钢材、焊接材料、焊接方法、焊后热处理等，应进行焊接工艺评定，并应根据钢结构焊接工艺评定报告确定焊接工艺；
- 8.6.2.14 建筑安全等级为一级、跨度 40m 及以上的公共建筑钢网架结构及设计有要求的，应有网架节点承载力试验报告；
- 8.6.2.15 钢结构工程所用的防腐、防火涂料应做涂层厚度检测，其中防火涂层应由有相应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钢结构涂料厚度检测报告；
- 8.6.2.16 对涉及混凝土结构安全的有代表性的部位应进行结构实体检验。结构实体检验应包括混凝土强度、钢筋保护层厚度、结构位置与尺寸偏差以及合同约定的项目；必要时可检验其他项目。结构实体检验应由监理单位组织施工单位实施，并见证实施过程。施工单位应制定结构实体检验专项方案，并经监理单位审核批准后实施。除结构位置与尺寸偏差外的结构实体检验项目，应由具有相应资质的检测机构完成。结构实体混凝土强度应按不同强度等级分别检验，检验方法宜采用同条件养护试件方法；当未取得同条件养护试件强度或同条件养护试件强度不符合要求时，可采用回弹-取芯法进行检验；
- 8.6.2.17 新建、扩建的民用建筑工程的地质勘察资料，应包括工程所在城市区域土壤氡浓度或土壤表面氡析出率测定历史资料及土壤氡浓度或土壤表面氡析出率平均值数据；
- 8.6.2.18 民用建筑工程及室内装修工程的室内环境质量验收，应在工程完工至少 7d 以后、工程交付使用前进行。室内环境检测应由建设单位委托经有关部门认可的检测机构进行检测，并出具室内环境污染浓度检测报告。
- 8.6.3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工程试验记录及检测资料应符合下列规定：
- 8.6.3.1 排水管道系统在系统安装完毕后，以及暗装、埋地、有绝热层的室内外排水管道进行隐蔽前，应进行灌水试验，并填写排水管道灌水试验记录（表 C6-03-1）；
- 8.6.3.2 室内外输送各种介质的承压管道在安装完毕后，应按要求在隐蔽之前进行强度严密性试验，并填写管道系统强度严密性试验记录（表 C6-03-2）；
- 8.6.3.3 室内外输送各种介质的设备在安装完毕后，进行隐蔽之前进行强度严密性试验，并填写设备强度严密性试验记录（表 C6-03-3）；
- 8.6.3.4 阀门安装前，应按规范要求作强度和严密性试验，并填写阀门强度严密性试验记录（表 C6-03-4）；
- 8.6.3.5 散热器组对后，以及整组出厂的散热器在安装之前应作水压试验，并填写散热器压力试验记录（表 C6-03-5）；
- 8.6.3.6 室内给水系统交付使用前、室外排水管道埋设前，应进行通水试验，并填写管道系统通水试验记录（表 C6-03-6）；
- 8.6.3.7 给水（冷、热）、采暖、通风、空调、消防管道及设计有要求的管道需进行冲洗、吹扫、擦洗或脱脂试验，介质为气体的管道系统应按有关规范及设计要求做管道设备冲（吹）洗，并填写管道系统清洗、消毒试验记录（表 C6-03-7）；
- 8.6.3.8 卫生器具交工前应做满水和通水试验，并填写卫生器具满水（通水）试验记录（表 C6-03-8）；
- 8.6.3.9 室内排水水平干管、主立管应按有关规定在通水合格后进行通球试验，并填写排水干管通球

试验记录（表 C6-03-9）；

8.6.3.10 补偿器应按有关规定进行预拉伸，并填写补偿器预拉伸记录（表 C6-03-10）；

8.6.3.11 室内消火栓系统应在安装完成后取顶层（或水箱间内）的试验消火栓和首层任意二处消火栓做试射试验，并填写室内消火栓系统试射试验记录（表 C6-03-11）；

8.6.3.12 采暖系统冲洗完毕应充水、加热，具备条件时应进行试运行和调试，并填写采暖系统试运行和调试记录（表 C6-03-12）；

8.6.3.13 锅炉和省煤器安全附件安装完毕后，应进行检查并填写安全附件安装检查记录（表 C6-03-13）；

8.6.3.14 锅炉安装完成后，在试运行前应进行烘炉、煮炉试验，并分别填写锅炉烘炉试验记录、锅炉煮炉试验记录；

8.6.3.15 锅炉和省煤器安全阀的定压和调整应符合相关规定。锅炉上装有两个安全阀时，其中的一个按较高值定压，另一个按较低值定压。装有一个安全阀时，应按较低值定压；

8.6.3.16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施工完成后，交付使用前应进行系统联动试验，并填写自动喷水灭火系统联动试验记录（表 C6-03-14）；

8.6.3.17 太阳能热水系统试验应有相应检测单位出具的太阳能热水系统检测报告。

8.6.4 建筑电气工程试验记录与检测资料应符合下列规定：

8.6.4.1 电气设备必须交接试验合格，并填写电气设备交接试验检验记录（表 C6-04-1）；

8.6.4.2 出厂时间已超过制造厂保证期限及外观检查、电气试验、手动盘转和试运转有异常情况的电动机应抽芯检查，并填写电动机检查（抽芯）记录（表 C6-04-2）；

8.6.4.3 接地电阻测试主要包括设备、系统的防雷接地、保护接地、工作接地、防静电接地以及设计有要求的接地电阻测试，电气接地电阻的检测仪器应在检定有效期内；

8.6.4.4 绝缘电阻测试主要包括电气设备和动力、照明线路及其他必须检测绝缘电阻的测试。配管及管内穿线分项质量验收前和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前，应分别按系统回路进行测试，不得遗漏。电气绝缘电阻的检测仪器应在检定有效期内；

8.6.4.5 低压成套配电柜和配电箱（盘）内末端用电回路中，所设过电流保护电器兼作故障防护时，应在回路末端测量接地故障回路阻抗，并填写接地故障回路阻抗测试记录（表 C6-04-5）；

8.6.4.6 电气设备应按规定进行空载试运行和负荷试运行，并填写电气设备空载试运行和负荷试运行记录（表 C6-04-6）；

8.6.4.7 EPS、UPS 供电的应急灯具安装完毕后，应检验 EPS、UPS 供电运行的最少持续供电时间，并分别填写 EPS 应急持续供电时间记录（表 C6-04-7）、UPS 应急持续供电时间记录（表 C6-04-8）；

8.6.4.8 变配电室通电后，应进行各类电源自动切换抽测，并填写双电源自动切换试验记录（表 C6-04-9）；

8.6.4.9 质量大于 10kg 的灯具，固定装置及悬吊装置应按灯具重量的 5 倍恒定均布载荷做强度试验，且持续时间不得少于 15min，并填写灯具固定装置及悬吊装置的荷载强度试验记录（表 C6-04-10）；

8.6.4.10 建筑照明应进行通电试运行，公用建筑照明系统通电连续试运行时间为 24h，民用住宅照明系统通电连续试运行时间为 8h。所有照明灯具均应开启，且每 2h 记录运行状态 1 次，连续试运行时间

内无故障；

8.6.4.11 接闪线和接闪带安装完成后，避雷带的每个支持件应做垂直拉力试验，垂直拉力应大于 49N，并填写接闪线和接闪带固定支架的垂直拉力测试记录（表 C6-04-12）；

8.6.4.12 固定在构筑物上的所有金属部件应与保护联结导体可靠连接，并填写接地（等电位）联结导通性能测试记录（表 C6-04-13）；

8.6.4.13 动力和照明工程的漏电保护装置应全数做模拟动作试验，并填写漏电开关模拟测试记录（表 C6-04-14）；

8.6.4.14 电气器具安装完成后，按层、按部位（户）进行通电检查并进行记录。内容包括接线情况、电气器具开关情况等，并填写电气照明器具通电安全检查记录（表 C6-04-15）；

8.6.4.15 低压电气动力设备应按设计及规范要求试运行，并填写低压电气动力设备试运行记录（表 C6-04-16）；

8.6.4.16 大容量电气线路应进行结点温度测试，大容量（630A 及以上）导线、母线连接处，应在设计计算负荷运行情况下做温度抽测记录，温升值稳定且不大于设计值，填写大容量电气线路结点测温记录（表 C6-04-17）；

8.6.4.17 普通电气设备安装应按设计及规范要求填写普通电气设备安装动态检查记录（表 C6-04-18）；

8.6.4.18 线路、插座、开关接线应按设计及规范要求填写线路、插座、开关接线检查记录（表 C6-04-19）；

8.6.4.19 新建建筑物、构筑物应由具有相关检测资质的单位出具防雷防静电装置检测报告。

8.6.5 通风与空调工程试验记录与检测资料应符合下列规定：

8.6.5.1 风管系统应按系统类别进行严密性检验，中低压系统风管采用漏光法检测，检查不合格应按规定的抽检率做漏风量测试；高压系统风管应全数进行漏风量测试；

8.6.5.2 现场组装的除尘器、空调机组应进行漏风检测，检测标准为相应设备的国家制造标准和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8.6.5.3 通风系统应风量平衡调整，各风口及吸风罩的风量与设计风量的允许偏差不应大于 15%，并填写管网风量平衡记录；

8.6.5.4 组装式制冷机组、现场充注制冷剂的机组和制冷管道系统应按照设备技术文件和现行国家标准要求进行气密性试验、真空试验和充注制冷剂检漏试验；

8.6.5.5 通风、空调系统试运行应填写通风、空调系统试运行记录（表 C6-05-5）；

8.6.5.6 舒适空调与恒温、恒湿空调室内应进行空气温度、风量测试，并填写风量、温度测试记录（表 C6-05-6）；

8.6.5.7 净化空调系统无生产负荷试运转时，应对系统中的高效过滤器进行泄漏测试，并对室内洁净度进行测定，填写洁净室洁净度测试记录（表 C6-05-7）；

8.6.5.8 制冷机组试运行调整应填写制冷机组试运行调整记录（表 C6-05-8）；

8.6.5.9 防排烟系统联合试运行和调试应有防排烟系统联合试运行记录（表 C6-05-9），并符合设计与消防部门的规定。

8.6.6 电梯工程试验记录与检测资料应符合下列规定：

- 8.6.6.1 电梯整机安装后，试运行试验时，在空载、额定荷载工况下，按产品设计规定的每小时启动次数和负荷持续率各运行 1000 次（每天不少于 8h）的平稳运行中，在专业监理工程师见证下，测量平层准确度，由安装单位技术负责人填写轿厢平层准确度测量记录（表 C6-06-1）；
- 8.6.6.2 电梯门系统安装完毕后，应在专业监理工程师见证下，安装单位技术负责人填写电梯层门安全装置检验记录（表 C6-06-2）；
- 8.6.6.3 电梯整机安装完毕后，其整机功能应以每部电梯为单位，在专业监理工程师的见证下对整机功能逐项进行检查，并由安装单位专业技术负责人填写电梯整机功能检验记录（表 C6-06-4）；
- 8.6.6.4 电梯整机安装完毕后，应以每部电梯为单位，在专业监理工程师的见证下对电梯主要功能进行逐项检查，并由安装单位专业技术负责人填写电梯主要功能功能检验记录（表 C6-06-5）；
- 8.6.6.5 电梯试运行过程中的电梯空载、额定荷载工况下，按电梯设计规定的每小时启动次数和负荷持续率各运行 1000 次的试验情况，并由安装单位专业技术负责人填写电梯负荷运行试验记录（表 C6-06-6），绘制电梯负荷运行试验曲线图（表 C6-06-7）；
- 8.6.6.6 电梯具备运行条件时，应对电梯轿厢内、机房、轿厢门、层站门的运行噪声进行测试；
- 8.6.6.7 每部自动扶梯、自动人行道整机安装完毕后，因分部对各系统进行试验以检验其整机性能，依据试验情况，由安装单位专业技术负责人填写自动扶梯、自动人行道安全装置检验记录（表 C6-06-9）及自动扶梯、自动人行道整机性能、试运行试验记录（表 C6-06-10）。
- 8.6.7 智能建筑各系统，应按规范要求要求进行不中断试运行，填写试运行记录并提供试运行报告。试运行完成后应由施工单位对建设单位或者建设单位委托的物业管理单位的操作管理人员进行交底培训，保证相应人员能够正确的使用智能建筑各系统设备。
- 8.6.8 节能工程施工试验记录与检测资料应符合相关质量验收规范中的有关规定。

8.7 施工质量验收记录（C7）

8.7.1 检验批验收记录应符合下列规定：

8.7.1.1 检验批验收时，应由专业监理工程师组织施工单位项目专业质量检查员、专业工长进行现场检查，并填写检验批现场验收检查原始记录（表 C7-2），现场验收检查原始记录内容包括检查项目、检查位置、检查结果等；

8.7.1.2 原始记录由专业监理工程师和专业质量检查员、专业工长共同签字，并在单位工程竣工验收前存档备查；

8.7.1.3 检验批质量验收记录（表 C7-1）应根据现场验收检查原始记录，由专业质量检查员填写，并由专业监理工程师和专业质量检查员、专业工长签字。

8.7.2 分项工程所含的检验批全部完工并验收合格后，应由施工单位项目专业技术负责人对所有检验批验收记录进行汇总，核查无误后报专业监理工程师审查，确认符合要求后，由项目技术负责人在分项工程质量验收记录（表 C7-3）中签字，再由专业监理工程师签字。

8.7.3 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表 C7-4）应符合下列规定：

8.7.3.1 分部工程所含的全部分项工程完工并验收合格后，应由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对所有分项进行

汇总，核查无误后报总监理工程师审查，确认符合要求后，由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在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中签字，再由总监理工程师签字；

8.7.3.2 勘察、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和施工单位技术、质量部门负责人应参加地基与基础分部验收，并在验收记录中签字；

8.7.3.3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和施工单位技术、质量部门负责人应参加主体结构、建筑节能分部验收，并在验收记录中签字。

8.8 分户验收记录（C8）

8.8.1 分户验收各参与单位应履行下列职责：

8.8.1.1 建设单位要在各施工单位提交分户验收记录的基础上，组织施工、监理、物业等单位实施竣工验收前的分户验收工作。经分户验收合格的，方可进行单位工程竣工验收；

8.8.1.2 施工单位是住宅工程质量的责任主体，要对住宅工程分户施工质量全数进行检查，确保工程质量和使用功能符合并满足设计文件及相关规范标准规定；

8.8.1.3 监理单位要在施工单位自检的基础上，对单位工程每户进行检查，重点检查影响使用功能的渗、漏、裂、尺寸不规范等质量常见问题，特别要做好屋面防水、有防水要求的地面蓄水、排水管道通畅、门窗开闭灵活等重要使用功能的检查验收工作，同时要留置相应的影像资料，确保分户验收工作落实到位；

8.8.1.4 物业管理单位是住宅工程质量投诉处理最直接、最基层的管理者，要全过程参与分户验收工作，充分发挥物业管理单位在分户验收中的作用。

8.8.2 住宅工程质量分户验收应符合下列程序：

8.8.2.1 由建设、施工、监理、物业单位共同组成分户验收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各专业验收组，对具备验收条件的分户验收项目及时验收；

8.8.2.2 分户验收在施工单位自检合格基础上进行，施工单位自检合格后书面报告分户验收小组，分户验收小组收到报告后，确定分户验收时间并书面通知施工单位；

8.8.2.3 分户验收前施工单位绘制户型图；

8.8.2.4 按照分户验收内容中确定的检查项目进行随机观感检查和实测实量，检查结果填写住宅工程质量分户验收记录表，并在户型图上标注检查部位。每户检测验收合格后，各专业人员必须签字确认；

8.8.2.5 室内楼地面标高、房间净空尺寸等必须实测，测量结果填入室内净高、开间净尺寸抽测记录表；

8.8.2.6 对不符合要求的项目，监理单位应及时下达监理通知单，要求施工单位限期进行返修或返工，整改后重新组织分户验收；

8.8.2.7 分户验收合格后，必须按户出具由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监理单位总监理工程师、施工单位项目经理及物业公司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的住宅工程质量分户验收表，粘贴于室内进户门背面。单位工程交付使用后住宅工程质量分户验收表作为工程质量保证书的附件，在房屋交付时一同交给住户。

8.9 施工验收记录 (C9)

8.9.1 单位(子单位)工程中的分包工程完工后,分包单位应将所分包工程的质量控制资料整理完整,并移交给总包单位。

8.9.2 单位(子单位)工程完工自检合格后,施工单位应组织相关人员进行自检。合格后应由施工单位填写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审表(表 C9-1)报监理单位,申请工程竣工预验收。

8.9.3 总监理工程师应组织项目各专业监理工程师对工程质量进行预验收。预验收合格后,总监理工程师签署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审表并填写竣工预验收记录(表 C9-2),施工单位向建设单位提交工程竣工报告,申请工程竣工验收。

8.9.4 对于住宅工程,建设单位应组织分户验收,分户验收合格后再进行竣工验收。

8.9.5 建设单位收到工程竣工报告后,应由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项目负责人及施工单位的技术、质量负责人对工程进行竣工验收,并由施工单位填写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表 C9-3)、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控制资料核查记录(表 C9-4)、单位(子单位)工程安全和功能检验资料核查及主要功能抽查记录(表 C9-5)、单位(子单位)工程观感质量检查记录(表 C9-6)等。

8.9.6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由施工单位填写,验收结论由监理单位填写,综合验收结论经参加验收各方共同商定后由建设单位填写,应对工程质量是否符合设计文件和相关标准的规定及总体质量水平作出评价。

9 竣工图 (D类)

9.1 一般规定

9.1.1 竣工图应包括与施工图(设计变更)相对应的全部图纸及根据工程竣工情况需要补充的图纸。

9.1.2 各项新建、改建、扩建的房屋建筑工程均须编制竣工图,竣工图应按单位工程分专业进行整理。

9.2 竣工图的编制

9.2.1 竣工图应由相关单位根据竣工的建筑工程实际编制,竣工图应与工程实体相符合,与图纸会审、设计变更通知单等有关文件一致,所有变更内容都必须修改、注记到位。

9.2.2 竣工图应在盖章齐全、无严重破损或图样清晰的合格施工图上进行修改补充。

9.2.3 凡按施工图施工的,施工单位可在原施工图上加盖“竣工图”章后可作为竣工图。

9.2.4 凡施工图有一般性设计变更的,施工单位可在原施工图上加以修改、补充,注明变更依据,加盖“竣工图”章后可作为竣工图。

9.2.5 凡结构形式、工艺、平面布置等发生重大改变,不宜在原施工图上修改补充的,或变更部分超过图面 1/3 的,应由原设计单位重新绘制竣工图;重新绘制的竣工图图标栏中工程名称后应有“竣工图”字样,图号应有“竣”字样,加盖“竣工图章”后作为竣工图;在图签栏中必须有原设计单位名称和设计人员的签章;图签栏中应有变更记录栏,内容应包括序号、名称、内容及修改日期。由设计单位

重新绘制设计变更施工图取代原施工图的，应在竣工图编制说明中予以说明，施工单位须加盖“竣工图”章后方可作为竣工图。

9.2.6 设计单位出具的设计变更事项用文字表述的或参建单位提出的工程洽商内容变更了原施工图内容并实施的，应将变更内容在原施工图中绘制出实际状况，并注明设计变更文号或工程洽商记录号。

9.2.7 重大的改建、扩建工程涉及原有工程项目变更时，应将相关的竣工图资料统一归档，并在原图案卷内增补必要的说明。

9.2.8 图纸破损严重或模糊不清的，应重新晒制竣工图。

9.3 竣工图的类型及绘制

9.3.1 竣工图的类型包括：利用施工蓝图改绘的竣工图、重新绘制的竣工图、用 CAD 绘制的竣工图。

9.3.2 利用施工蓝图改绘的竣工图可采用杠改法、叉改法、补绘法、补图法和加写说明法，并应符合下列规定：

9.3.2.1 杠改时，应在施工蓝图上将取消或修改前的数字、文字、符号等内容用一横杠杠掉（不是涂改掉），在适当的位置补上修改的内容，并用带箭头的引出线标注修改依据，即“见××年×月×日洽商×条”或“见×号洽商×条”，见图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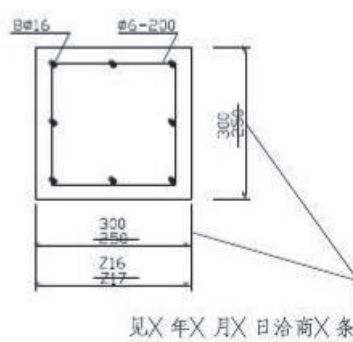


图 1 杠改法

9.3.2.2 叉改时，应在施工蓝图上将去掉和修改前的内容，打叉表示取消，在实际位置补绘修改后的内容，并用带箭头的引出线标注修改依据，见图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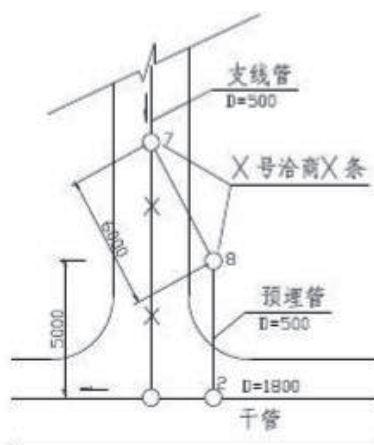


图 2 叉改法

9.3.2.3 补绘时，应在施工蓝图上将增加的内容按实际位置绘出，或者某一修改后的内容在图纸上绘大样图修改，并用带箭头的引出线在应修改部分和绘制的大样图处标注修改依据，见图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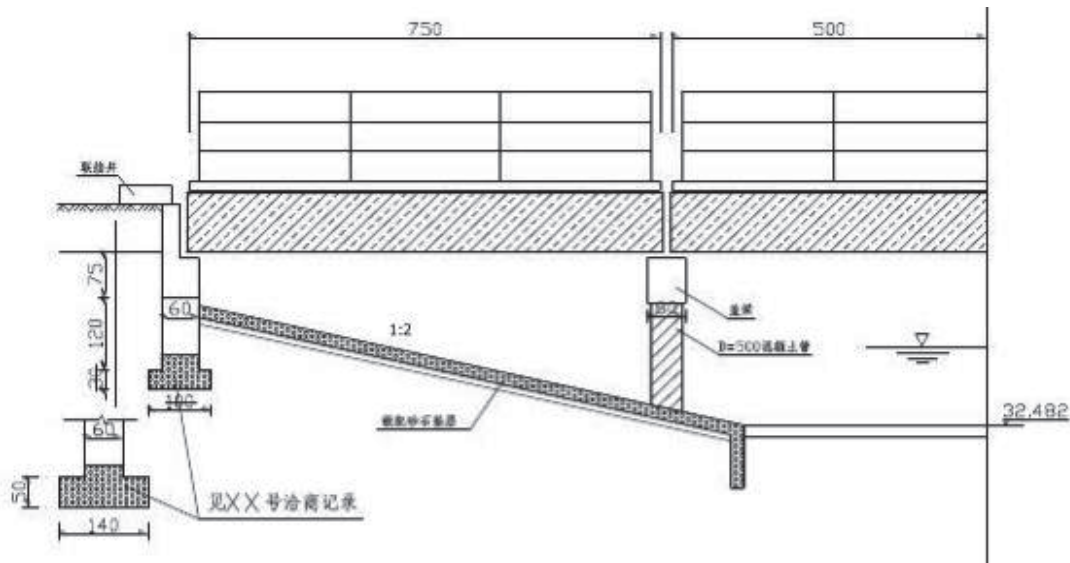


图3 补绘法

9.3.2.4 补图时，应在修改的部位用云圈线圈出，注明修改范围和修改依据，在修改的补图上绘图签，标明图名、图号、工程号等内容，并在说明中注明是某图某部位的补图，并写清楚修改依据。

9.3.2.5 加写说明时，应对修改后的图纸没有表示清楚的内容，用精练的语言适当加以说明。工程洽商、设计变更的内容应在竣工图上修改，不得加写说明。

9.3.3 重新绘制的竣工图应符合下列规定：

9.3.3.1 由施工单位或其他单位重新绘制竣工图时，要求原图内容完整无误，修改内容也必须准确、真实地反映在竣工图上。绘制竣工图要按制图规定和要求进行，必须参照原施工图和该专业的统一图示，并在底图的右下角绘制原施工图签，由原设计单位签字后，在新绘制的施工图图签上加盖竣工图章；没有设计人员签字的，须附有原施工图，在新绘制的竣工图上应加注、说明绘制依据，并按规定加盖竣工图章。

9.3.3.2 由原设计单位绘制竣工图时，设计单位只需将所有变更的内容在图纸上变更后，在设计图签中直接写入“竣工阶段”，即可作为竣工图。

9.3.3.3 改、扩建及废弃管线工程在平面图上的表示方法应符合下列规定：

- a) 利用原建管线位置进行改造、扩建的管线工程，要表示原建管线的走向、管材和管径，表示方法采用加注符号或文字说明；
- b) 随新建管线而废弃的管线，无论是否移出埋设现场，均应在平面图上加以说明，并注明废弃管线的起、止点，坐标；
- c) 新、旧管线接头连接时，应标明连接点的位置（桩号）、高程及坐标。

9.3.3.4 管线竣工测量的测点编号、数据及反映的工程内容（指设备点、折点、变径点、变坡点等）应与竣工图对应一致，并绘制检查井、井室、入孔、管件、进出口、预留管（口）位置、与沿线其它管线、设施相交叉点等；

9.3.3.5 重新绘制竣工图可以整套图纸重绘，可以部分图纸重绘，也可以某几张或一张图纸重新绘制。

9.3.4 用 CAD 绘制的竣工图应符合下列规定：

9.3.4.1 竣工图绘制单位首先应征得设计单位的同意，并从设计单位获得最后一版的设计文件，以确保原设计图签签章齐全；

9.3.4.2 在电子版上绘制竣工图，应根据图纸会审、设计变更、工程洽商等依据，将变动后的结果绘制在原施工图上，使其与现状相符合。凡经过变动的部位，应用云圈线标出来；

9.3.4.3 使用施工图电子文件绘制的竣工图，应有图签并有原设计人员的签字；没有设计人员签字的，须附有原施工图，原图和竣工图均应加盖竣工图章形成竣工图；

9.3.4.4 施工图电子文件绘制完成后，出图时应保持原比例，不得随意缩小比例。

9.4 竣工图章

9.4.1 所有竣工图均应加盖竣工图章，详见图 4，并应符合下列规定：

9.4.1.1 竣工图章的基本内容应包括：“竣工图”字样、施工单位、编制人、审核人、技术负责人、编制日期、监理单位、总监理工程师、监理工程师；

9.4.1.2 竣工图章尺寸应为：50mm×80mm；

9.4.1.3 竣工图章应使用不易褪色的印泥，应盖在图标栏上方或周围或其它不压盖图形、文字的空白处，不得与原图图形、文字重叠；

9.4.1.4 所有的竣工图（包括重新绘制的竣工图）均由施工单位加盖“竣工图”章；

9.4.1.5 已作废施工图不得加盖“竣工图”章，不宜归入档案中。当需要与重新绘制的竣工图对应说明时，可以加以说明后归档，但不加盖“竣工图”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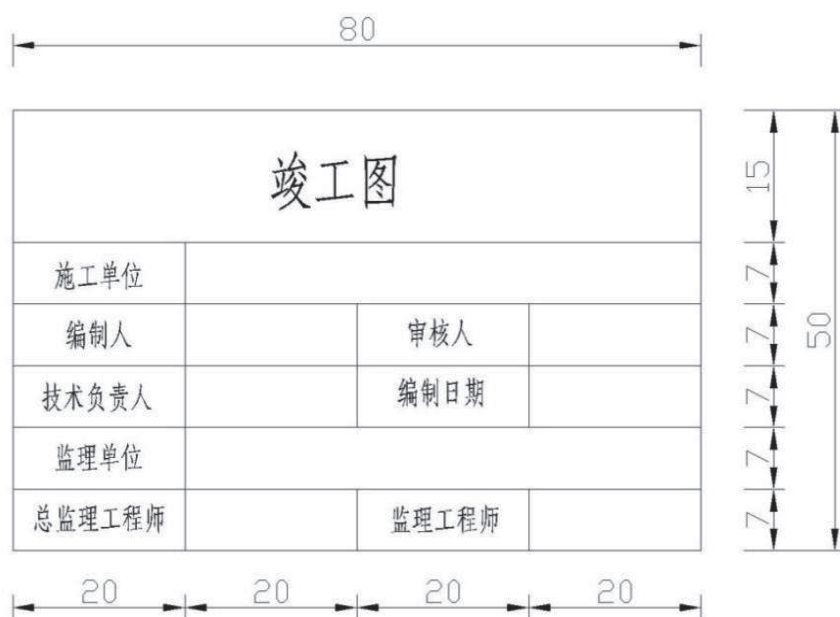


图 4 竣工图章示例（尺寸：mm）

9.4.2 竣工图的签字应符合下列规定：

9.4.2.1 凡由设计单位编制的竣工图，其设计图签中必须注明为竣工阶段，并由绘制人和技术负责人在设计图签中签字；

9.4.2.2 竣工图须由施工单位的编制人、审核人、技术负责人确认签字，监理单位的专业监理工程师、总监理工程师审核签字，竣工图章中的签字必须齐全，不得代签；

9.4.2.3 施工单位的编制人、审核人、技术负责人均应是工程备案人员，编制人应是相应专业工程师或专业施工员，审核人应是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应是项目专业技术负责人；监理单位的监理工程师和总监理工程师均应是工程备案人员。

9.5 竣工图图纸的折叠方法

9.5.1 竣工图的折叠应符合下列规定：

9.5.1.1 图纸折叠前应按图 5 所示的裁图线裁剪整齐，图纸幅面应符合表 1 的规定：

表 1 图幅代号及图幅尺寸

基本幅面代号	0 [#]	1 [#]	2 [#]	3 [#]	4 [#]
B (mm) × A (mm)	841 × 1189	594 × 841	420 × 594	297 × 420	210 × 297
c (mm)	10			5	
d (mm)	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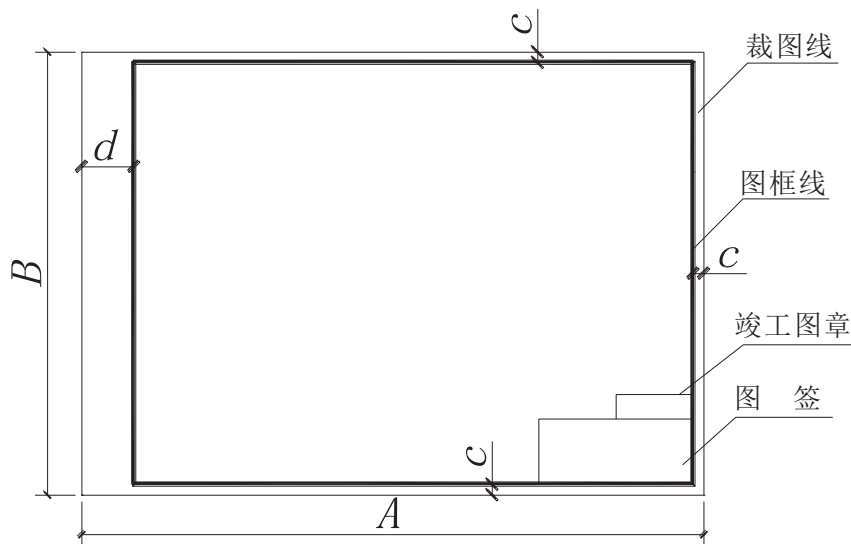


图 5 图框及图纸边线尺寸示意

9.5.1.2 图面应折向内侧成手风琴风箱式，应符合《技术制图 复制图的折叠方法》GB / T 10609.3；

9.5.1.3 折叠后幅面尺寸以 4[#]图纸基本尺寸（210mm × 297mm）为标准；

9.5.1.4 图签及竣工图章应露在外面；

9.5.1.5 3[#]~0[#]图纸应在装订边 297mm 处折一三角或剪一缺口，并折进装订边。

9.5.2 4#图纸不折叠, 3#~0#图纸可按图 6、图 7、图 8、图 9 所示方法折叠。图纸折叠前, 准备好一块略小于 4#图纸尺寸 (一般为 205mm×292mm) 的模板。折叠时, 应先把图纸放在规定位置, 然后按照折叠方法的编号顺序依次折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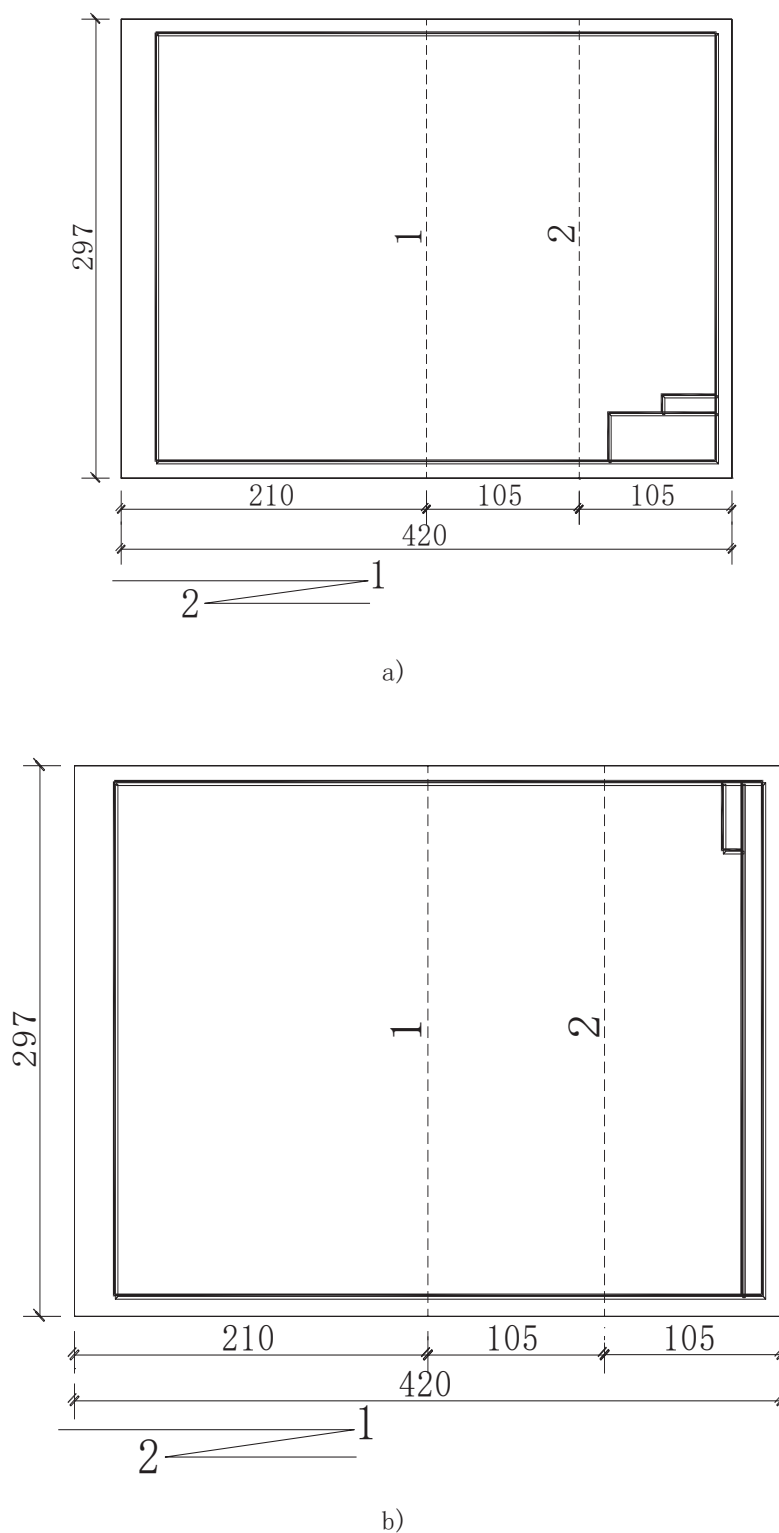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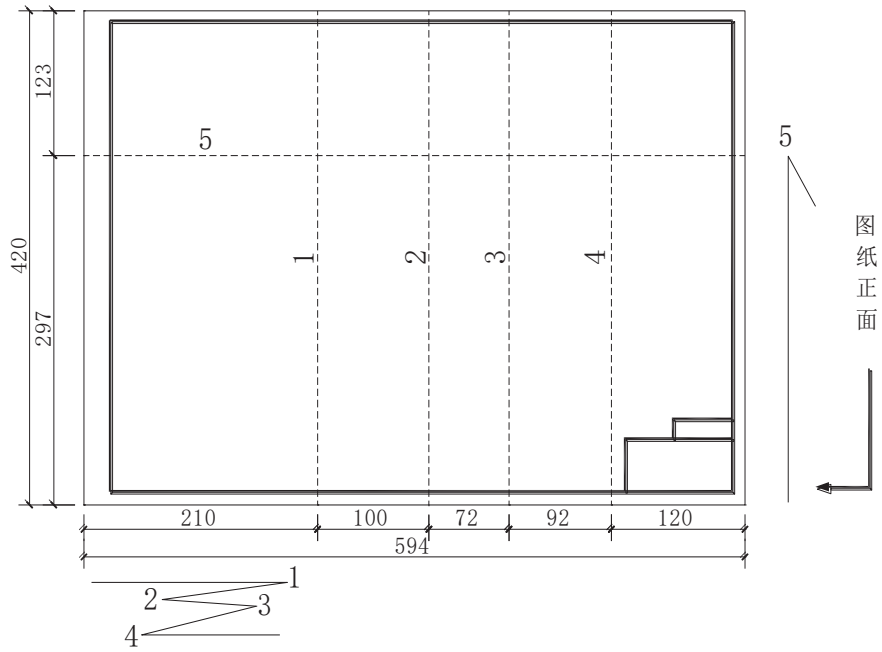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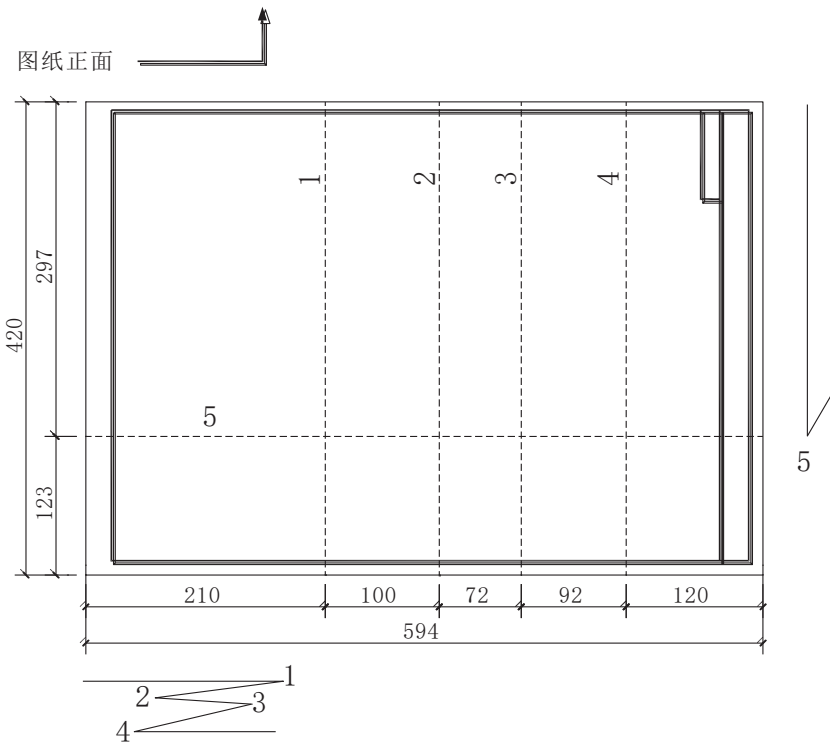


图 6 3# 图纸折叠示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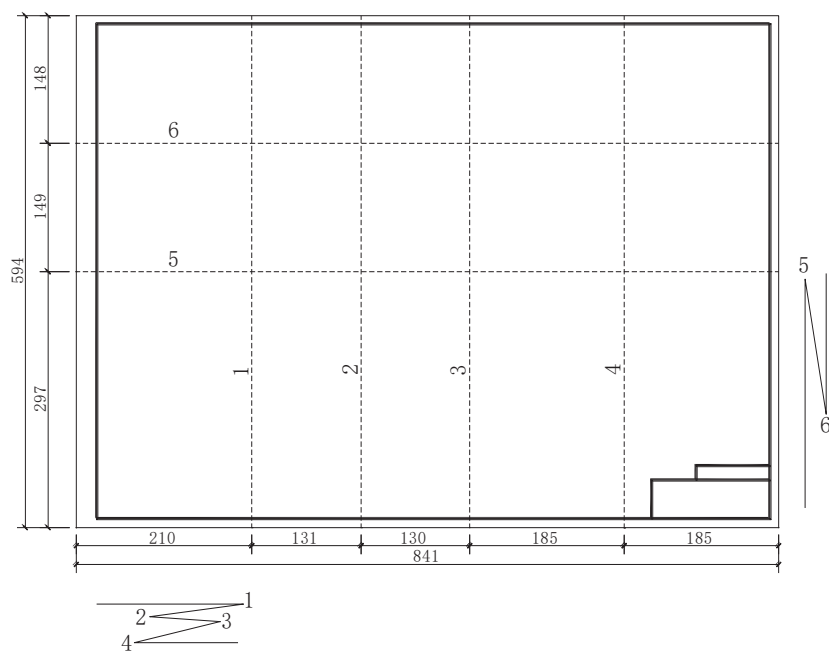


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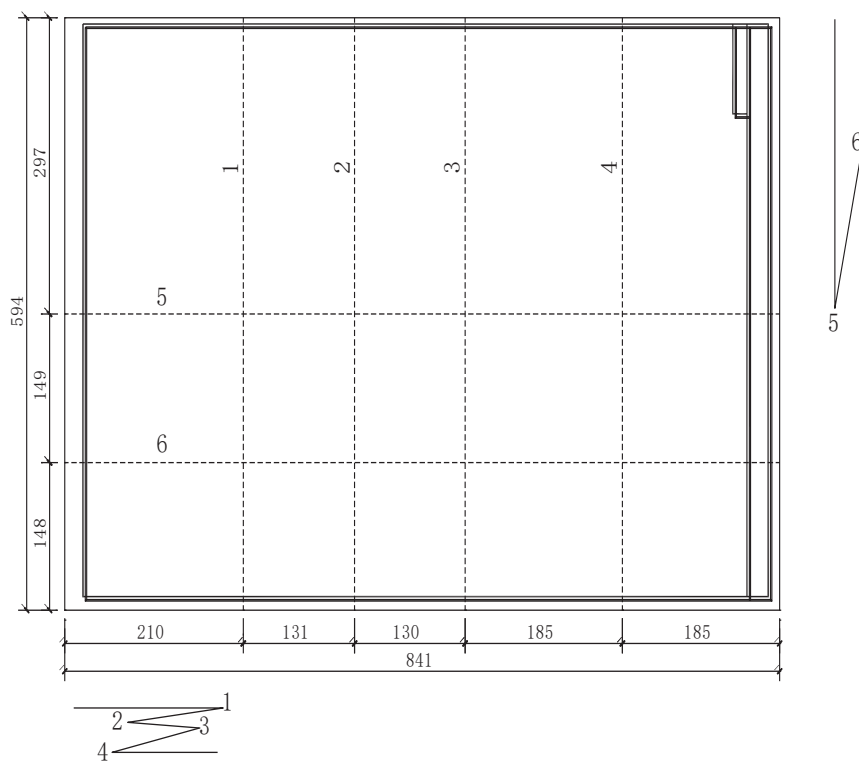


b)

图 7 2# 图纸折叠示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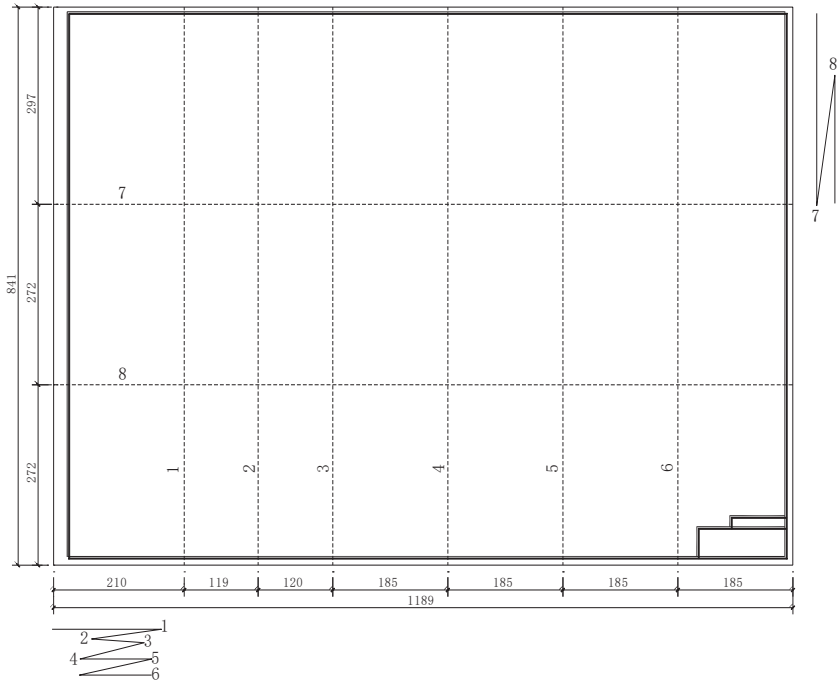


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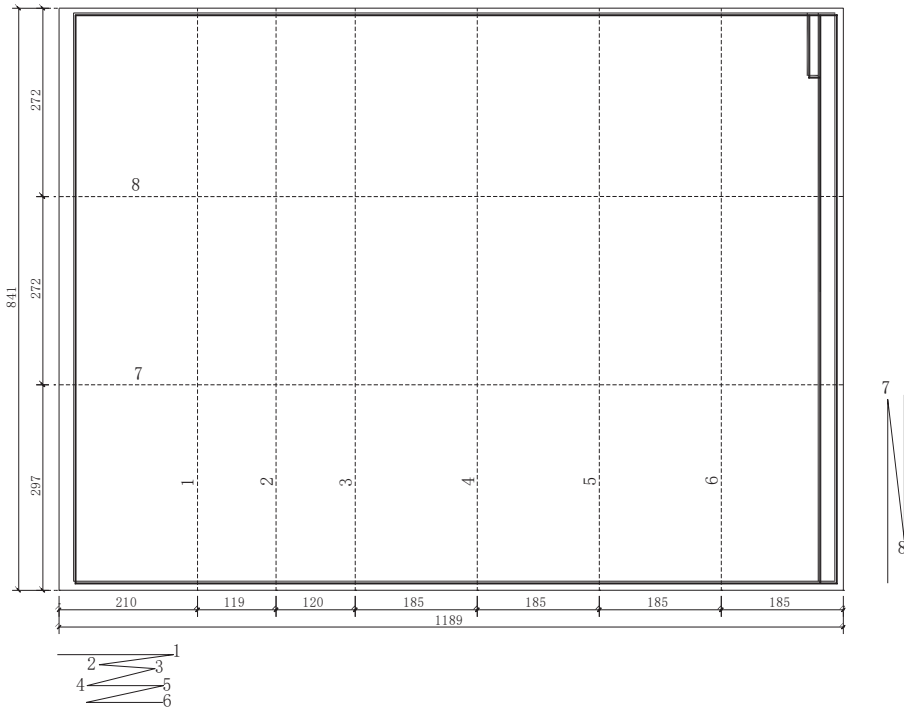


b)

图 8 1# 图纸折叠示意



a)



b)

图9 0# 图纸折叠示意

10 工程竣工验收文件（E类）

10.0.1 工程竣工验收工作应由建设单位负责组织实施。

10.0.2 工程符合下列要求方可进行竣工验收：

10.0.2.1 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

10.0.2.2 施工单位在工程完工后对工程质量进行了检查，确认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符合设计文件及合同要求，并提出工程竣工报告。工程竣工报告应经项目经理和施工单位有关负责人审核签字；

10.0.2.3 对于委托监理的工程项目，监理单位对工程进行了质量评估，具有完整的监理资料，并提出工程质量评估报告。工程质量评估报告应经总监理工程师和监理单位有关负责人审核签字；

10.0.2.4 勘察、设计单位对勘察、设计文件及施工过程中由设计单位签署的设计变更通知书进行了检查，并提出质量检查报告。质量检查报告应经该项目勘察、设计负责人和勘察、设计单位有关负责人审核签字；

10.0.2.5 有完整的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

10.0.2.6 有工程使用的主要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的进场试验报告，以及工程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

10.0.2.7 建设单位已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

10.0.2.8 有施工单位签署的工程质量保修书；

10.0.2.9 对于住宅工程，进行分户验收并验收合格，建设单位按户出具《住宅工程质量分户验收表》；

10.0.2.10 建设主管部门及工程质量监督机构责令整改的问题全部整改完毕；

10.0.2.11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10.0.3 工程竣工验收应符合以下程序：

10.0.3.1 工程完工后，施工单位向建设单位提交工程竣工报告，申请工程竣工验收。实行监理的工程，工程竣工报告须经总监理工程师签署意见；

10.0.3.2 建设单位收到工程竣工报告后，对符合竣工验收要求的工程，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组成验收组，制定验收方案。对于重大工程和技术复杂工程，根据需要可邀请有关专家参加验收组；

10.0.3.3 建设单位应当在工程竣工验收7个工作日前将验收的时间、地点及验收组名单书面通知负责监督该工程的工程质量监督机构。

10.0.4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建设单位应当及时提出工程竣工验收报告。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主要包括工程概况，建设单位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方面的评价，工程竣工验收时间、程序、内容和组织形式，工程竣工验收意见等内容。

10.0.5 负责监督该工程的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应当对工程竣工验收的组织形式、验收程序、执行验收标准等情况进行现场监督，发现有违反建设工程质量管理规定行为的，责令改正，并将对工程竣工验收的监督情况作为工程质量监督报告的重要内容。

10.0.6 建设单位应当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15日内，向工程所在地的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建

设主管部门备案。

10.0.7 备案机关收到建设单位报送的竣工验收备案文件，验证文件齐全后，应当在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表上签署文件收讫。

10.0.8 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应当在工程竣工验收之日起5日内，向备案机关提交工程质量监督报告。

11 工程资料立卷

11.1 工程文件归档范围

11.1.1 与工程建设有关的重要活动、记载工程建设主要过程和现状、具有保存价值的各种载体的文件，均应收集齐全，整理立卷后归档。

11.1.2 凡在本区行政区域内，新建、改建、扩建的工业与民用建筑、建筑设备安装和装饰装修工程，投资额在30万元或在建筑面积300m²及其以上，其工程资料均应归档。在限额以下的工程资料档案，由建设单位和施工单位保存。

11.2 归档文件的质量要求

11.2.1 归档的纸质工程文件应为原件。

11.2.2 工程文件的内容及其深度必须符合国家有关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标准规范规定。

11.2.3 工程文件的内容必须真实、准确，应与工程实际相符合。

11.2.4 计算机输出文字和图件应使用字迹耐久性和耐用性好的打印设备，不应使用色带式打印机和热敏打印机。手工书写应采用碳素墨水等耐久性好的书写材料，不应使用红色墨水、纯蓝墨水、蓝黑墨水、复写纸、铅笔等书写材料。字迹的耐久性和耐用性应符合现行国家标准《信息与文献 纸张上书写、打印和复印字迹的耐久性和耐用性要求与测试方法》GB / T 32004 的规定。

11.2.5 工程文件应字迹清楚，图样清晰，图表整洁，签字盖章手续完备。

11.2.6 卷内目录、卷内备考表、案卷内封面应采用70g以上白色书写纸制作，统一采用A4幅面。

11.3 立卷的原则和方法

11.3.1 立卷应遵循下列原则：

11.3.1.1 立卷应遵循工程文件的自然形成规律和工程专业的特点，保持卷内文件的有机联系，便于档案的保管和利用；

11.3.1.2 工程文件应按不同形成、整理单位及建设程序，按工程准备阶段文件、监理资料、施工资料、竣工图、工程竣工验收文件分别进行立卷，并可根据工程实际情况、数量多少组成一卷或多卷；

11.3.1.3 建筑工程项目由多个单位工程组成时，工程资料应按单位工程立卷；多个单位工程共用一份的文件可单独组卷；当同一项目中多个单位工程要求归档的文件出现重复时，其原件可归入其中一个单位工程，其余单位工程可不归档，但应说明情况，以备复查；

11.3.1.4 不同载体的文件应分别立卷。

11.3.2 立卷的方法应符合本规范附录F及下列规定：

- 11.3.2.1 工程准备阶段文件应按建设程序、形成单位等进行立卷。
- 11.3.2.2 监理资料应按单位工程、分部工程或专业、阶段等进行立卷。
- 11.3.2.3 施工资料应按单位工程、分部（分项）工程进行立卷，并应符合下列规定：
- a) 专业承包工程形成的施工资料应由专业承包单位负责，并应单独立卷；
 - b) 电梯应按不同型号每台电梯单独立卷；
 - c) 室外工程应按室外建筑环境、室外安装工程单独立卷；
 - d) 当施工资料中部分内容不能按一个单位工程分类立卷时，可按建设项目立卷；
 - e) 施工资料目录应与其对应的施工资料一起立卷。
- 11.3.2.4 竣工图应按单位工程分专业进行立卷；不同幅面的工程图纸，应统一折叠成A4幅面，图纸折叠应符合本规程第9.5节的相关要求。
- 11.3.2.5 工程竣工验收文件应按单位工程分专业进行立卷。
- 11.3.2.6 电子文件立卷时，每个工程（项目）应建立多级文件夹，应与纸质文件在案卷设置上一致，并应建立相应的标识关系。
- 11.3.2.7 声像文件应按建设工程各阶段立卷，重大事件及重要活动的声像文件应按专题立卷，声像档案应与纸质档案应建立相应的标识关系。
- 11.3.3 案卷不宜过厚，文字材料的厚度不宜超过20mm，图纸厚度不宜超过50mm。
- 11.3.4 案卷内不应有重份文件，印刷成册的工程文件宜保持原状。
- 11.3.5 建筑工程电子文件的组卷和排序可按纸质文件进行。

11.4 卷内文件排列

- 11.4.1 卷内文件应按本规程附录 A 的类别和顺序排列。
- 11.4.2 文字材料应按事项、专业顺序排列。同一事项的请示与批复、同一文件的印本与定稿、主体与附件不应分开，并应按批复在前、请示在后，印本在前、定稿在后，主体在前、附件在后的顺序排列。
- 11.4.3 图纸应按专业排列，同专业图纸应按图号顺序排列。
- 11.4.4 当案卷内既有文字材料又有图纸时，文字材料应排在前面，图纸应排在后面。

11.5 案卷编目

- 11.5.1 编排卷内文件页码应符合下列规定：
- 11.5.1.1 卷内文件均按有书写内容的页面编码。每卷单独编码，页码从“1”开始；
 - 11.5.1.2 页码编写位置：单面书写的文件在右下角；双面书写的文件，正面在右下角，背面在左下角，折叠后的图纸一律在右下角；并与目录的页码相对应；
 - 11.5.1.3 成套图纸或印刷成册的文件材料，自成一卷的，原目录可代替卷内目录，不必重新编页码；
 - 11.5.1.4 案卷封面、卷内目录、卷内备考表不编页码。
- 11.5.2 案卷封面的编制应符合下列规定：
- 11.5.2.1 案卷封面印刷在卷盒、卷夹的正表面，也可采用内封面形式。案卷封面的式样符合本规程表

E4-2的要求。

11.5.2.2 案卷封面的内容包括档号、案卷题名、编制单位、起止日期、密级、保管期限、本案卷所属单位工程的案卷总卷数、本案卷在该单位工程案卷总卷数中的排序。

11.5.2.3 档号由分类号、项目号和案卷号组成。档号由档案保管单位填写。

11.5.2.4 案卷题名简明、准确地揭示卷内文件的内容，并应符合下列规定：

- a) 案卷题名包括工程名称（含单位工程名称）、分部工程或专业名称及卷内文件概要等内容；当房屋建筑有地名管理机构批准的名称或正式名称时，应以正式名称为工程名称，建设单位名称可省略；必要时可增加工程地址内容；
- b) 卷内文件概要符合本规程附录 A 中所列类别内容（标题）的要求；
- c) 外文资料的题名及主要内容译成中文。

11.5.2.5 编制单位为填写案卷内文件的形成单位或主要责任单位。

11.5.2.6 起止日期为填写案卷内全部文件形成的起止日期。

11.5.2.7 以下单位归档保存的工程资料，其保管期限按下列规定：

- a) 建设单位归档保存的工程资料，保存期限满足工程维护、修缮、改造、加固等使用的需要；
- b) 监理单位归档保存的工程资料，保存期限满足工程质量追溯的需要；
- c) 施工单位归档保存的工程资料，保存期限满足工程质量保修及质量追溯的需要。

11.5.2.8 编制单位：工程准备阶段文件和竣工验收文件的编制单位一般为建设单位；勘察、设计文件的编制单位一般为工程的勘察、设计单位；监理资料的编制单位一般为监理单位；施工资料的编制单位一般为施工单位。

11.5.2.9 保管期限分为永久、长期、短期三种。

11.5.2.10 密级分为绝密、机密、秘密三种。

11.5.3 卷内目录的编制应符合下列规定：

11.5.3.1 卷内目录排列在卷内文件首页之前，式样符合本规程表E4-3的要求；

11.5.3.2 序号：以每份文件为单位编写，用阿拉伯数字从1依次标注；

11.5.3.3 责任者：填写文件的直接形成单位或个人。有多个责任者的，选择两个主要责任者，其余用“等”代替；

11.5.3.4 文件编号：填写文件形成单位的发文号或图纸的图号，或设备、项目代号；

11.5.3.5 文件题名：填写文件标题的全称。当文件无标题时，根据内容拟写标题，拟写标题外应加“[]”符号；

11.5.3.6 日期：填写文件的形成日期或文件的起止日期，对竣工图填写编制日期。日期中“年”用四位数字表示，“月”和“日”分别用两位数字表示；

11.5.3.7 页次：填写文件在卷内所排的起始页码，对最后一份文件填写起止页码；

11.5.3.8 备注：填写需要说明的问题。

11.5.4 卷内备考表的编制应符合下列规定：

11.5.4.1 排列在卷内文件的尾页之后，式样符合本规程表E4-4的要求；

11.5.4.2 标明卷内文件的总页数、各类文件页数或照片张数、电子文件页数及组卷单位对案卷情况的说明；

11.5.4.3 有说明的，说明内容主要为卷内文件复印件情况、页码错误情况、文件的更换情况等，无需要说明的事项可不填写说明；

11.5.4.4 组卷单位的组卷人和审核人在卷内备考表上签名。年、月、日按组卷完成时间、审核时间填写。

11.5.5 案卷脊背应由档号、案卷题名构成，由档案保管单位填写；式样宜符合本规程表 E4-5 的规定。

11.5.6 卷内文件宜采用 70g 以上白色书写纸制作，幅面应统一采用 A4 幅面。手工书写文件必须用蓝黑或碳素墨水。电脑形成的资料应采用内容打印、手工签名的方式。

11.6 案卷装订与装具

11.6.1 案卷可以有装订与不装订两种形式。文字材料必须装订。装订时不应破坏文件的内容，并保持整齐、牢固，便于保管和利用。

11.6.2 可采用卷盒、卷夹两种案卷装具，并按下列规定：

11.6.2.1 卷盒的外表尺寸应为310mm×220mm，厚度可为20、30、40、50mm；

11.6.2.2 卷夹的外表尺寸应为310mm×220mm，厚度宜为20mm~30mm；

11.6.2.3 卷盒、卷夹应采用无酸纸制作。

11.6.3 装订应采用线绳三孔左侧装订法，要整齐、牢固，便于保管和利用。装订时必须剔除金属物。

11.7 案卷目录编制

11.7.1 案卷应按本规程附录 F 的顺序排列。

11.7.2 案卷目录的编制按下列规定：

11.7.2.1 案卷目录式样应符合本规程表 E4-6 的要求；

11.7.2.2 编制单位栏应填写负责组卷的法人组织或主要责任者；

11.7.2.3 编制日期栏应填写完成组卷工作的日期。

12 工程文件归档

12.0.1 归档应符合下列规定：

12.0.1.1 归档文件必须完整、准确、系统，能够反映工程建设活动的全过程；

12.0.1.2 归档的文件必须经过分类整理，并应组成符合要求的案卷。

12.0.2 建筑工程电子文件的归档应符合《建设电子文件与电子档案管理规范》CJJ / T 117 的要求。

12.0.3 归档时间应符合下列规定：

12.0.3.1 根据建设程序和工程特点，归档可分阶段分期进行，也可在单位或分部工程通过竣工验收后进行；

12.0.3.2 勘察、设计单位应在任务完成后，施工、监理单位应在工程竣工验收前，将各自形成的有关

工程档案向建设单位归档。

12.0.4 勘察、设计、施工单位在收齐工程文件并整理立卷后，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应根据城建档案管理机构的要求，对归档文件完整、准确、系统情况和案卷质量进行审查。审查合格后方可向建设单位移交。

12.0.5 工程档案的编制不得少于两套，一套应由建设单位保管，一套（原件）应移交当地城建档案管理机构保存。

12.0.6 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向建设单位移交档案时，应编制移交清单，双方签字、盖章后方可交接。

12.0.7 设计、施工及监理单位需向本单位归档的文件，应按国家有关规定和本规程附录 A 的要求立卷归档。

13 工程档案验收与移交

13.0.1 列入城建档案馆（室）档案接收范围的工程，建设单位在组织工程竣工验收前，应提请城建档案管理机构对工程档案进行预验收，建设单位未取得城建档案管理机构出具的认可文件，不得组织工程竣工验收。

13.0.2 城建档案管理机构在进行工程档案预验收时，应查验下列主要内容：

13.0.2.1 工程档案齐全、系统、完整，全面反映工程建设活动和工程实际状况；

13.0.2.2 工程档案已整理立卷，立卷符合本规程的规定；

13.0.2.3 竣工图的绘制方法、图式及规格等符合专业技术要求，图面整洁，盖有竣工图章；

13.0.2.4 文件的形成、来源符合实际，要求单位或个人签章的文件，其签章手续完备；

13.0.2.5 文件的材质、幅面、书写、绘图、用墨、托裱等符合要求；

13.0.2.6 电子档案格式、载体等符合要求；

13.0.2.7 声像档案内容、质量、格式符合要求。

13.0.3 列入城建档案管理机构接收范围的工程，建设单位在工程竣工验收后 3 个月内，必须向城建档案管理机构移交一套符合规定的工程档案。

13.0.4 停建、缓建建设工程的档案，可暂由建设单位保管。

13.0.5 对改建、扩建和维修工程，建设单位应当组织设计、施工单位对改变部位据实编制新的工程档案，并在工程竣工验收后 3 个月内向城建档案馆（室）移交。

13.0.6 建设单位向城建档案馆（室）移交工程档案时，应办理移交手续，填写移交目录，办理移交手续，双方签字、盖章后方可交接。城建档案馆应签发宁夏回族自治区建设工程档案专项验收认可书。

附 录 A
(规范性附录)

工程资料分类与归档保存

表 A.1 工程资料分类与归档保存

类别 编码	工程资料名称	表格编号	保存单位和期限					
			施工 单位	监理 单位	建设 单位	设计 单位	监督 部门	城建档 案馆
工程准备阶段文件 (A类)								
A1	立项文件							
	立项申请报告及批复				永		√	√
	可行性研究报告及批复				永			√
	环境质量报告书及批复				永			√
	固定资产投资许可证或相应资金证明文件				永			√
	工程立项的会议纪要及领导批示				永			√
	工程立项的专家建议论证资料				永			√
	工程项目的评估研究资料				永			√
	计划任务书审批文件				长			√
A2	建设用地、拆迁文件							
	选址申请及选址规划意见通知书				永			√
	建设用地批准文件				永			√
	拆迁安置意见、协议、方案等				长			√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及附件				永			√
	划拨建设用地文件、土地使用证明文件及其附件				永			√
	国有土地使用证				永			√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永		√	√
A3	勘察、设计文件							
	岩土工程勘察报告				永			√
	水文地质勘察报告		长		永	永		√
	建设用地钉桩通知单				永	永		√
	地形测量和拨地测量成果报告				永	永		√
	规划设计条件通知书				永			√

表 A.1 (续)

类别 编码	工程资料名称	表格编号	保存单位和期限					
			施工 单位	监理 单位	建设 单位	设计 单位	监督 部门	城建档 案馆
A3	初步设计图纸和说明				长	长		
	技术设计图纸和说明				长	长		
	人防、环保、消防等有关主管部门（对设计方案）审查意见				永	长		√
	施工图设计文件		长		长	长		
	设计计算书				长	长		
	施工图设计审查、审批文件				永	长	√	√
A4	招投标文件							
	勘察、设计招投标文件				长	长		√
	勘察、设计承包合同				长	长		√
	施工招投标文件		长		长		√	
	施工总承包合同		长		长			√
	施工分包承包合同		长		长			√
	监理招投标文件				长		√	
	监理委托合同			长	长			√
A5	建设工程各方责任主体项目负责人质量终身 责任信息档案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建设单位）	A5-1			长		√	√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施工单位）	A5-2	长				√	√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设计单位）	A5-3				长	√	√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勘察单位）	A5-4					√	√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监理单位）	A5-5		长			√	√
	工程质量终身责任承诺书（建设单位）	A5-6			长		√	√
	工程质量终身责任承诺书（施工单位）	A5-7	长				√	√
	工程质量终身责任承诺书（设计单位）	A5-8				长	√	√
	工程质量终身责任承诺书（勘察单位）	A5-9					√	√
	工程质量终身责任承诺书（监理单位）	A5-10		长			√	√
	建设工程各方责任主体项目负责人质量终身 责任信息档案	A5-11			长		√	√
A6	工程质量监督文件							

表 A.1 (续)

类别 编码	工程资料名称	表格编号	保存单位和期限					
			施工 单位	监理 单位	建设 单位	设计 单位	监督 部门	城建档 案馆
A6	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申报书	A6-1			长		√	
	建设工程质量监督通知书	A6-2			长		√	
	建设工程质量监督计划						√	
	质量行为监督检查记录表	A6-3					√	
	工程质量监督记录(通用)	A6-4					√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监督记录表						√	
	见证取样和送检见证人备案表	A6-5			长		√	
	建设工程质量整改通知书	A6-6	长	长	长		√	
	建设工程质量整改情况报告书	A6-7	长	长	长		√	
	建设工程局部停工通知书	A6-8	长	长	长		√	
	建设工程复工申请书	A6-9	长	长	长		√	
	建设工程复工通知书	A6-10	长	长	长		√	
	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报告	A6-11	长	长	长		√	
	工程质量事故(问题)情况报告	A6-12	长	长	长		√	
	工程质量事故(问题)处理报告	A6-13	长	长	长		√	
住宅工程质量分户验收抽测表	A6-14	长	长	长		√		
建设工程质量监督任务书	A6-15					√		
A7	开工审批文件							
	建设项目年度计划申报文件				永			√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申请表				永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永			√
	投资许可证审查证明及交纳各种建设费用证明		短		长			√
A8	工程造价文件							
	工程投资估算文件				短			
	工程设计概算文件				短			
	招标控制价格文件				短			
	合同价格文件				短			
	结算价格文件				短			

表 A.1 (续)

类别 编码	工程资料名称	表格编号	保存单位和期限					
			施工 单位	监理 单位	建设 单位	设计 单位	监督 部门	城建档 案馆
监理资料 (B类)								
B1	工程监理单位用表							
	监理规划	B1-1		长	长		√	
	监理实施细则	B1-2		长	长		√	
	监理日志	B1-3		长				
	监理月报	B1-4		长	短			
	监理专报	B1-5		长			√	
	监理急报	B1-6		长			√	
	监理工作总结	B1-7		长				
	第一次工地会议纪要	B1-8	短	长	短			
	监理例会纪要	B1-9		长	短			
	旁站监理方案			短				
	旁站记录	B1-10		短				
	监理巡检抽检记录	B1-11		短				
	平行检验记录	B1-12		短				
	见证取样计划			短				
	见证取样记录	B1-13		短				
	总监理工程师任命书	B1-14		长	长		√	
	工程开工令	B1-15	短	长	长		√	
	监理通知单	B1-16	长	长	长			
工程暂停令	B1-17	短	长	长		√		
工程复工令	B1-18	短	长	长		√		
工程款支付证书	B1-19	短	短	短				
B2	施工单位报审、报验用表							
	施工组织设计 / (专项) 施工方案报审表	B2-1	长	长	长			
	工程开工报审表	B2-2	长	长	长		√	
	工程复工报审表	B2-3	长	长	长		√	
	分包单位资格报审表	B2-4	长	长	长			
	施工控制测量成果报验表	B2-5	长	长	长		√	

表 A.1 (续)

类别 编码	工程资料名称	表格编号	保存单位和期限					
			施工 单位	监理 单位	建设 单位	设计 单位	监督 部门	城建档 案馆
B2	工程材料、构配件、设备报审表	B2-6	长	长	长			√
	____报审、报验表	B2-7	短	短	短			
	分部工程报验表	B2-8	短	短	短			
	监理通知回复单	B2-9	长	长	长			
	工程款支付报审表	B2-10	短	短	短			
	施工进度计划报审表	B2-11		长	长			√
	费用索赔报审表	B2-12	长	长	长			
	工程临时 / 最终延期报审表	B2-13	长	长	长			√
B3	通用表							
	工作联系单	B3-1	短	长	永			√
	工程变更单	B3-2	长	长	长			√
	索赔意向通知书	B3-3	长	长	长			
施工资料 (C类)								
C1	施工管理资料							
	工程概况表	C1-1	长		长			√
	施工现场质量管理检查记录	C1-2	长		长			√
	企业资质及相关专业人员岗位证书	施工单位	短		短			
	施工日志	C1-3	长					
	混凝土施工日志	C1-4	长					
	施工检测计划	C1-5	短					
	见证取样试验 (记录) 汇总表	C1-6	长	长	长			√
	分项工程和检验批的划分方案	施工单位	短					
C2	施工技术资料							
	施工组织设计及施工方案	施工单位	短					
	技术交底记录	C2-1	长		长	长		√
	设计图纸会审记录	C2-2	长	长	长	长		√
	设计变更文件	设计单位	长	长	长	长		√
	工程洽商记录	C2-3	长	长	长	长		√

表 A.1 (续)

类别 编码	工程资料名称	表格编号	保存单位和期限					
			施工 单位	监理 单位	建设 单位	设计 单位	监督 部门	城建档 案馆
C3	施工测量记录							
	测量交接桩记录	C3-1	长		长			√
	工程定位测量记录	C3-2	长		长			√
	基槽验线记录	C3-3	长		长			√
	楼层平面放线（标高抄测）记录	C3-4	长		长			√
	楼层平面轴线及标高复核记录	C3-5	长		长			√
	建筑物垂直度、标高、全高测量记录	C3-6	长		长			√
	建筑物沉降观测测量记录	C3-7	长		长			√
C4	施工物资出厂质量证明及进场检测文件							
C4-01	通用表格							
	合格证（质量证明文件）汇总表	C4-01-1	长		长			√
	试验（复验）报告汇总表	C4-01-2	长		长			√
	合格证粘贴表	C4-01-3	长		长			√
	设备开箱检验记录（机电通用）	C4-01-4	长		长			
	不合格材料处理记录（通用）	C4-01-5	长		长			
	材料、构配件进场检验记录	C4-01-6	短	短	短			
C4-02	建筑与结构工程出厂质量证明文件							
	预拌混凝土出厂合格证	C4-02-1	长		长			√
	预制混凝土构件出厂合格证	C4-02-2	长		长			√
	钢构件出厂合格证	C4-02-3	长		长			√
	木构件出厂合格证	供应单位	长		长			√
	钢材性能检测报告	供应单位	长		长			√
	砖（砌块）性能检测报告	供应单位	长		长			√
	防水材料性能检测报告	供应单位	长		长			√
	门、窗性能检测报告	供应单位	长		长			√
	预应力钢筋、钢绞线性能检测报告	供应单位	长		长			√
	装饰材料性能检测报告	供应单位	长		长			√
	防火涂料性能检测报告	供应单位	长		长			√
	隔声 / 隔热 / 阻燃 / 防潮材料特殊性能检测报告	供应单位	长		长			√

表 A.1 (续)

类别 编码	工程资料名称	表格编号	保存单位和期限					
			施工 单位	监理 单位	建设 单位	设计 单位	监督 部门	城建档 案馆
C4-02	高强度螺栓连接副预拉力性能检测报告	供应单位	长		长			√
	幕墙用硅酮结构胶检测报告	供应单位	长		长			√
	玻璃安全性能检测报告	供应单位	长		长			√
C4-03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工程出厂质量证明文件							
	主要材料、成品、半成品、配件和设备的中文质量合格证明文件(证明文件必须具有中文)、型式检测报告	供应单位	长		长			√
	主要器具和设备安装使用说明	供应单位	短		长			√
	给水管道材料卫生检测报告	供应单位	长		长			√
	卫生洁具环保检测报告	供应单位	长		长			√
	承压设备的焊缝无损探伤检测报告	供应单位	长		长			√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的主要组件的国家消防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的检测报告	供应单位	长		长			√
	绝热材料产品质量合格证、检测报告	供应单位	长		长			√
	成品补偿器预拉伸证明书	供应单位	长		长			√
	锅炉(承压设备)焊缝无损探伤检测报告	供应单位	长		长			√
	水表、热量表计量检定证书	供应单位	长		长			√
安全阀、减压阀调试报告及定压合格证书	试验单位 供应单位	长		长			√	
C4-04	建筑电气工程出厂质量证明文件							
	低压成套配电柜、动力、照明配电箱(盘、柜)出厂合格证、生产许可证、试验记录、CCC 认证及证件复印件	供应单位	长		长			√
	电气变压器、柴油发电机组、高压成套配电柜蓄电池柜、不间断电源柜、控制柜(屏、台)出厂合格证、生产许可证和试验记录	供应单位	长		长			√
	电动机、电加热器、电动执行机构和低压开关设备合格证、生产许可证、CCC 认证及证件复印件	供应单位	长		长			√
	照明灯具、开关、插座、风扇及附件出厂合格证、CCC 认证及证书复印件	供应单位	长		长			√
	电线、电缆出厂合格证,生产许可证、CCC 认证及证书复印件	供应单位	长		长			√
	导线、桥架和线槽出厂合格证	供应单位	长		长			√

表 A.1 (续)

类别 编码	工程资料名称	表格编号	保存单位和期限					
			施工 单位	监理 单位	建设 单位	设计 单位	监督 部门	城建档 案馆
C4-04	外线金具、镀锌制品合格证与镀锌制品证明书	供应单位	长		长			√
	封闭母线、插接母线合格证, 安装技术文件, CCC 认证及证书复印件	供应单位	长		长			√
	裸母线、裸导线、电缆头部件及接线端子、钢制灯柱、混凝土电杆和其他混凝土制品合格证	供应单位	长		长			√
	主要设备安装技术文件	供应单位	短		长			√
	低压成套配电柜、动力、照明配电箱(盘、柜)出厂合格证、生产许可证、试验记录、CCC 认证及证书复印件	供应单位	长		长			√
C4-05	通风与空调工程出厂质量证明文件							
	制冷机组等主要设备和部件产品合格证、质量证明文件	供应单位	长		长			√
	通风与空调工程使用材料、设备的材料质量合格证明文件、性能检测报告	供应单位	长		长			√
	外购风管部件质量证明文件	供应单位	长		长			√
	风管部件质量证明文件	供应单位	长		长			√
	风管系统质量证明文件	供应单位	长		长			√
	防火风管的本体、框架与固定材料、密封材料等质量证明文件	供应单位	长		长			√
	复合材料风管的覆面材料质量证明文件	供应单位	长		长			√
	净化空调系统风管质量证明文件	供应单位	长		长			√
	防火阀、排烟阀或排烟口质量证明文件	供应单位	长		长			√
	防爆系统风阀制作材料质量证明文件	供应单位	长		长			√
	空调水系统设备及附属设备质量证明文件	供应单位	长		长			√
	消声器、消声弯管质量证明文件	供应单位	长		长			√
	空气喷淋室质量证明文件	供应单位	长		长			√
	制冷机组及附属设备质量证明文件	供应单位	长		长			√
	蒸汽压缩式制冷系统管道、管件和阀门质量证明文件	供应单位	长		长			√
	空调水系统设备及附属设备质量证明文件	供应单位	长		长			√
	沟槽式连接管道的沟槽与橡胶密封圈和卡箍套质量证明文件	供应单位	长		长			√
风机盘管机组及其他空调设备质量证明文件	供应单位	长		长			√	
其他物资质量证明文件	供应单位	长		长			√	

表 A.1 (续)

类别 编码	工程资料名称	表格编号	保存单位和期限					
			施工 单位	监理 单位	建设 单位	设计 单位	监督 部门	城建档 案馆
C4-06	电梯工程出厂质量证明文件							
	电梯设备开箱检验记录	C4-06-1	长		长			√
	电梯主要设备、材料及附件出厂合格证、产品说明书、安装技术文件	供应单位	长		长			√
C4-07	智能建筑出厂质量证明文件							
	主要设备、材料、成品和半成品的合格证、材质证明书、型式检验报告	供应单位	长		长			√
	智能建筑工程软件资料、程序结构说明、安装调试说明、使用和维护说明书	供应单位	长		长			√
	智能建筑工程主要设备安装、测试、运行技术文件	供应单位	长		长			√
	智能建筑工程安全技术防范产品合格认证证书	供应单位	长		长			√
	其他物资质量证明文件	供应单位	长		长			√
C4-08	建筑节能工程出厂质量证明文件							
	墙体保温隔热材料质量证明文件	供应单位	长		长			√
	预制保温墙板质量证明文件	供应单位	长		长			√
	保温砌块、构件质量证明文件	供应单位	长		长			√
	反射隔热材料质量证明文件	供应单位	长		长			√
	粘结材料质量证明文件	供应单位	长		长			√
	抹面材料质量证明文件	供应单位	长		长			√
	增强网质量证明文件	供应单位	长		长			√
	幕墙玻璃质量证明文件	供应单位	长		长			√
	幕墙隔热型材质量证明文件	供应单位	长		长			√
	建筑外窗质量证明文件	供应单位	长		长			√
	建筑门窗玻璃质量证明文件	供应单位	长		长			√
	外窗遮阳设施质量证明文件	供应单位	长		长			√
	屋面节能保温隔热材料质量证明文件	供应单位	长		长			√
	地面节能保温材料质量证明文件	供应单位	长		长			√
采暖系统节能工程采用的散热设备、阀门、仪表、管材、保温材料质量证明文件	供应单位	长		长			√	

表 A.1 (续)

类别 编码	工程资料名称	表格编号	保存单位和期限					
			施工 单位	监理 单位	建设 单位	设计 单位	监督 部门	城建档 案馆
C4-08	通风与空调系统节能工程所使用的设备、管道、阀门、仪表、绝热材料质量证明文件	供应单位	长		长			√
	照明光源、灯具及其附属装置质量证明文件	供应单位	长		长			√
	电线、电缆质量证明文件	供应单位	长		长			√
	监测与控制系统采用的设备、材料及附属产品质量证明文件	供应单位	长		长			√
	其他材料质量证明文件	供应单位	长		长			√
C4-09	进场复试报告							
	钢材（铸件）试验报告	检测单位	长		长			√
	水泥试验报告（现场自拌时）	检测单位	长		长			√
	砖试验报告	检测单位	长		长			√
	砌块、墙板进场复试报告	检测单位	长		长			√
	砂试验报告（现场自拌时）	检测单位	长		长			√
	碎（卵）石试验报告（现场自拌时）	检测单位	长		长			√
	外加剂试验报告（现场自拌时）	检测单位	长		长			√
	掺和料试验报告（现场自拌时）	检测单位	长		长			√
	防水卷材进场复试报告	检测单位	长		长			√
	轻集料进场复试报告	检测单位	长		长			√
	预应力筋、钢绞线进场复试报告	检测单位	长		长			√
	预应力锚具、夹具和连接器进场复试报告	检测单位	长		长			√
	预制构件结构性能进场复试报告	检测单位	长		长			√
	高强度螺栓连接副性能进场复试报告	检测单位	长		长			√
	幕墙用构件、组件进场复试报告	检测单位	长		长			√
	幕墙硅酮结构胶试验报告	检测单位	长		长			√
	塑料管材（件）进场复试报告	检测单位	长		长			√
	保温隔热材料进场复试报告	检测单位	长		长			√
	保温粘结材料进场复试报告	检测单位	长		长			√
增强网进场复试报告	检测单位	长		长			√	
幕墙玻璃传热系数、遮阳系数、可见光透射比、中空玻璃露点进场复试报告	检测单位	长		长				

表 A.1 (续)

类别 编码	工程资料名称	表格编号	保存单位和期限					
			施工 单位	监理 单位	建设 单位	设计 单位	监督 部门	城建档 案馆
C4-09	门窗气密性、水密性、抗风压性能、传热系数、中空玻璃露点进场复试报告	检测单位	长		长			
	散热器单件散热量、金属热强度复验报告	检测单位	长		长			
	风机盘管机组供冷量、供热量、风量、出口静压、噪声、功率复验报告	检测单位	长		长			
	电线电缆导体电阻值、绝缘电阻复验报告	检测单位	长		长			
C5	施工记录							
C5-01	通用施工记录							
	施工检查记录（通用）	C5-01-1	长		长		√	
	隐蔽工程验收记录（通用）	C5-01-2	长		长		√	
	预检工程检查记录（通用）	C5-01-3	长		长		√	
	工序交接检查记录（通用）	C5-01-4	长		长		√	
C5-02	建筑与结构工程							
	____桩基施工记录	C5-02-1	长		长		√	
	基坑支护水平位移监测记录	C5-02-2	长		长		√	
	地基与基坑支护施工记录	C5-02-3						
	钢筋工程隐蔽检查验收记录	C5-02-4	长		长		√	
	地基验槽检查记录	C5-02-5	长		长		√	
	地基处理记录	C5-02-6	长		长		√	
	地基钎探记录	C5-02-7	长		长		√	
	混凝土浇灌申请书	C5-02-8	短	短				
	混凝土模板拆除申请单	C5-02-9	短	短				
	现场拌制首次使用混凝土（砂浆）开盘鉴定记录	C5-02-10	短	短				
	冬施混凝土养护测温记录	C5-02-11	短	短				
	大体积混凝土养护测温记录	C5-02-12	短	短				
	构件吊装记录	C5-02-13	长		长		√	
	预应力筋张拉记录（一）（二）	C5-02-14	长		长		√	
	焊接材料烘焙记录	C5-02-15	长		长		√	
地下工程渗漏水检测记录	C5-02-16	长		长		√		

表 A.1 (续)

类别 编码	工程资料名称	表格编号	保存单位和期限					
			施工 单位	监理 单位	建设 单位	设计 单位	监督 部门	城建档 案馆
C5-02	有防水要求的地面蓄水试验记录	C5-02-17	长		长			√
	屋面淋(蓄)水试验记录	C5-02-18	长		长			√
	抽气(风)道检查记录	C5-02-19	长		长			√
	有粘结预应力结构灌浆记录	C5-02-20	长		长			√
	幕墙注胶检查记录	C5-02-21	短	短				
	钢结构施工记录	专业施工 单位	短	短				
	网架(索膜)施工记录	专业施工 单位	短	短				
	木构件制作施工记录	C5-02-22	短	短				
	木结构安装施工记录	C5-02-23	短	短				
	600℃·d 实体检验温度记录	C5-02-24	短	短				
600℃·d 实体检验等效龄期计算表	C5-02-25	短	短					
C5-03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							
	管道隐蔽工程检查验收记录	C5-03-1	长		长			√
C5-04	建筑电气工程							
	电气接地装置隐检与平面示意图	C5-04-1	长		长			√
	电气隐蔽工程检查验收记录	C5-04-2	长		长			√
C5-05	通风与空调工程							
	管道隐蔽工程检查验收记录	C5-03-1	长		长			√
C5-06	电梯工程							
	电梯钢丝绳头灌注隐蔽工程检查记录	C5-06-1	长		长			√
	电梯导轨、层门的支架、螺栓埋设隐蔽工程检查记录	C5-06-2	长		长			√
	电梯电气装置安装检查记录(一)(二)(三)	C5-06-3	长		长			√
	电梯机房、井道交接检查记录	C5-06-4	短	短				
	自动扶梯、自动人行道安装与土建交接检查记录	C5-06-5	短	短				
	自动扶梯、自动人行道的相邻区域检查记录	C5-06-6	短	短				
	自动扶梯、自动人行道电气装置检查记录(一)(二)	C5-06-7	长		长			√

表 A.1 (续)

类别 编码	工程资料名称	表格编号	保存单位和期限					
			施工 单位	监理 单位	建设 单位	设计 单位	监督 部门	城建档 案馆
C5-06	自动扶梯、自动人行道整机安装质量检查记录	C5-06-8	长		长			√
C5-07	智能建筑							
	隐蔽工程（随工检查）验收记录	C5-07-1	长		长			√
	智能工程安装质量验收记录	C5-07-2	长		长			√
C5-08	建筑节能							
	隐蔽工程验收记录	C5-01-2	长		长			√
C6	施工试验记录及检测资料							
C6-01	通用表格							
	试验（复验）报告汇总表	C4-01-2	长		长			√
	施工试验记录（通用）	检测单位	长		长			√
	设备单机试运转记录（通用）	C6-01-1	短					
C6-02	建筑与结构工程							
	土壤试验报告汇总表	C6-02-1	长		长			√
	砂浆 / 混凝土（试块）试验报告汇总表	C6-02-2	长		长			√
	土壤干密度试验报告	检测单位	长		长			√
	土壤击实试验报告	检测单位	长		长			√
	锚杆、土钉锁定力（抗拔力）试验报告	检测单位	长		长			√
	桩基检测报告	检测单位	长		长			√
	地基与基础处理检测报告	检测单位	长		长			√
	地基承载力检测报告	检测单位	长		长			√
	钢筋焊接试验报告及工艺检验报告	检测单位	长		长			√
	钢筋机械连接试验报告及工艺检验报告	检测单位	长		长			√
	砂浆配合比通知单（现场自拌时）	检测单位	短					
	砂浆（试块）抗压强度试验报告	检测单位	长		长			√
	砂浆（试块）强度统计、评定记录	C6-02-3	长		长			√
	混凝土配合比通知单（现场自拌时）	检测单位	短					
混凝土（试块）抗压强度试验报告	检测单位	长		长			√	
混凝土（试块）强度统计、评定记录	C6-02-4	长		长			√	

表 A.1 (续)

类别 编码	工程资料名称	表格编号	保存单位和期限					
			施工 单位	监理 单位	建设 单位	设计 单位	监督 部门	城建档 案馆
C6-02	混凝土抗渗试验报告	检测单位	长		长			√
	混凝土抗冻试验报告	检测单位	长		长			√
	砂、石、水泥放射性能指标报告	检测单位	长		长			√
	混凝土碱总量计算书(有设计要求的)	检测单位			长			√
	饰面砖粘结强度试验报告	检测单位			长			√
	后置埋件拉拔试验报告	检测单位			长			√
	采用化学植筋方式植筋的砌体连接钢筋抗拔承载力现场试验报告	检测单位			长			√
	超声波探伤记录	检测单位			长			√
	钢构件射线探伤报告	检测单位			长			√
	磁粉探伤报告	检测单位			长			√
	高强度螺栓连接摩擦面抗滑移系数试验报告	检测单位			长			√
	钢结构焊接工艺评定	检测单位			长			√
	网架节点承载力试验报告	检测单位			长			√
	钢结构涂料厚度检测报告	检测单位			长			√
	木结构胶缝试验报告	检测单位			长			√
	木结构构件力学性能试验报告	检测单位			长			√
	木结构防腐剂试验报告	检测单位			长			√
	回弹法检测混凝土抗压强度报告(单个构件)	检测单位	长	长	长			√
	钻芯法检测混凝土抗压强度(单个构件)	检测单位	长	长	长			√
	结构实体钢筋保护层厚度验收记录	检测单位	长	长	长			√
混凝土结构实体位置与尺寸偏差检验记录	C6-02-5	长	长	长			√	
土壤氡浓度试验报告	检测单位	长		长			√	
室内环境污染物浓度检测报告	检测单位	长		长			√	
C6-03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工程							
	排水管道灌水试验记录	C6-03-1	长		长			√
	___管道系统强度严密性试验记录	C6-03-2	长		长			√
	设备强度严密性试验记录	C6-03-3	长		长			√
	阀门强度严密性试验记录	C6-03-4	长		长			√

表 A.1 (续)

类别 编码	工程资料名称	表格编号	保存单位和期限					
			施工 单位	监理 单位	建设 单位	设计 单位	监督 部门	城建档 案馆
C6-03	散热器压力试验记录	C6-03-5	长		长			√
	管道系统通水试验记录	C6-03-6	长		长			√
	管道系统清洗、消毒试验记录	C6-03-7	长		长			√
	卫生器具满水（通水）试验记录	C6-03-8	长		长			√
	排水干管通球试验记录	C6-03-9	长		长			√
	补偿器预拉伸记录	C6-03-10	长		长			√
	室内消火栓系统试射试验记录	C6-03-11	长		长			√
	采暖系统试运行和调试记录	C6-03-12	长		长			√
	安全附件安装检查记录	C6-03-13	长		长			√
	锅炉烘培试验记录	相关单位	长		长			√
	锅炉煮炉试验记录	相关单位	长		长			√
	安全阀定压合格证书	供应单位	长		长			√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联动试验记录	C6-03-14	长		长			√
	太阳能热水系统试验记录	检测单位	长		长			
C6-04	建筑电气工程							
	电气设备交接试验检验记录	C6-04-1	长		长			√
	电动机检查（抽芯）记录	C6-04-2	长		长			√
	接地电阻测试记录	C6-04-3	长		长			√
	绝缘电阻测试记录	C6-04-4	长		长			√
	接地故障回路阻抗测试记录	C6-04-5	长		长			√
	电气设备空载试运行和负荷试运行记录	C6-04-6	长		长			√
	EPS 应急持续供电时间记录	C6-04-7	长		长			√
	UPS 应急持续供电时间记录	C6-04-8	长		长			√
	双电源自动切换试验记录	C6-04-9	长		长			√
	灯具固定装置及悬吊装置的荷载强度试验记录	C6-04-10	长		长			√
	建筑照明通电试运行记录	C6-04-11	长		长			√
	接闪线和接闪带固定支架的垂直拉力测试记录	C6-04-12	长		长			√
	接地（等电位）联结导通性能测试记录	C6-04-13	长		长			√
漏电开关模拟测试记录	C6-04-14	长		长			√	

表 A.1 (续)

类别 编码	工程资料名称	表格编号	保存单位和期限					
			施工 单位	监理 单位	建设 单位	设计 单位	监督 部门	城建档 案馆
C6-04	电气照明器具通电安全检查记录	C6-04-15	长		长			√
	低压电气动力设备试运行记录	C6-04-16	长		长			√
	大容量电器线路结点温度测量记录	C6-04-17	长		长			√
	普通电气设备安装动态检查记录	C6-04-18	长		长			√
	线路、插座、开关接线检查记录	C6-04-19	长		长			√
	新建(构)筑物防雷防静电装置检测报告	检测单位	长		长			√
C6-05	通风与空调工程							
	设备强度严密性试验记录	C6-03-3	长		长			√
	管道系统通水试验记录	C6-03-6	长		长			√
	管道系统清洗试验记录	C6-03-7	长		长			√
	冷冻水管道压力试验记录	C6-03-2	长		长			√
	风管漏风检测记录	C6-05-1	长		长			√
	现场组装除尘器、空调机漏风检测记录	C6-05-2	长		长			√
	管网风量平衡记录	C6-05-3	长		长			√
	制冷系统气密性试验记录	C6-05-4	长		长			√
	通风、空调系统试运行记录	C6-05-5	长		长			√
	风量、温度测试记录	C6-05-6	长		长			√
	洁净室洁净度测试记录	C6-05-7	长		长			√
	制冷机组试运行调整记录	C6-05-8	长		长			√
防排烟系统联动试运行记录	C6-05-9	长		长			√	
C6-06	电梯工程							
	轿厢平层准确度测量记录	C6-06-1	长		长			√
	电梯层门安全装置检验记录	C6-06-2	长		长			√
	电梯电气安全装置检验记录	C6-06-3	长		长			√
	电梯整机功能检验记录	C6-06-4	长		长			√
	电梯主要功能检验记录	C6-06-5	长		长			√
	电梯负荷运行试验记录	C6-06-6	长		长			√
	电梯负荷运行试验曲线图	C6-06-7	长		长			√
电梯噪声测试记录	C6-06-8	长		长			√	

表 A.1 (续)

类别 编码	工程资料名称	表格编号	保存单位和期限					
			施工 单位	监理 单位	建设 单位	设计 单位	监督 部门	城建档 案馆
C6-06	自动扶梯、自动人行道安全装置检验记录(一) (二)	C6-06-9	长		长			√
	自动扶梯、自动人行道整机性能、试运行试验 记录	C6-06-10	长		长			√
	电梯试运行记录	C6-06-11	长		长			√
	电梯安全装置检测报告	检测单位	长		长			√
C6-07	智能建筑							
	系统试运行记录	C6-07-1	长		长			√
	安全及功能检测报告	检测单位	长		长			√
	智能化集成系统子分部工程检测记录	C6-07-02	长		长			√
	用户电话交换系统子分部工程检测记录	C6-07-03	长		长			√
	信息网络系统子分部工程检测记录	C6-07-04	长		长			√
	综合布线系统子分部工程检测记录	C6-07-05	长		长			√
	有线电视及卫星电视接收系统子分部工程检测 记录	C6-07-06	长		长			√
	公共广播系统子分部工程检测记录	C6-07-07	长		长			√
	会议系统子分部工程检测记录	C6-07-08	长		长			√
	信息导引及发布系统子分部工程检测记录	C6-07-09	长		长			√
	时钟系统子分部工程检测记录	C6-07-10	长		长			√
	信息化应用系统子分部工程检测记录	C6-07-11	长		长			√
	建筑设备监控系统子分部工程检测记录	C6-07-12	长		长			√
	安全技术防范系统子分部工程检测记录	C6-07-13	长		长			√
	应急响应系统子分部工程检测记录	C6-07-14	长		长			√
	机房工程子分部工程检测记录	C6-07-15	长		长			√
防雷与接地子分部工程检测记录	C6-07-16	长		长			√	
系统电源及接地检测报告	检测单位	长		长			√	
C6-08	建筑节能							
	幕墙双组份硅酮结构胶混匀性及拉断试验报告	检测单位	长		长			√
	幕墙的抗风压性能、空气渗透性能、雨水渗透 性能及平面内变形性能检测报告	检测单位	长		长			√

表 A.1 (续)

类别 编码	工程资料名称	表格编号	保存单位和期限					
			施工 单位	监理 单位	建设 单位	设计 单位	监督 部门	城建档 案馆
C6-08	外门窗的现场气密性能检测报告	检测单位	长		长			√
	外墙外保温粘接剂与基层的拉伸粘结强度现场 试验报告	检测单位	长		长			√
	外墙节能构造检测报告	检测单位	长		长			√
	幕墙凝结水排风试验记录	C6-03-6	长		长			√
	活动遮阳设施现场调节试验	C6-01-1	长		长			√
	照明系数照度和功率密度测试记录	C6-08-1	长		长			√
C7	施工质量验收记录							
	检验批质量验收记录	C7-1	长		长			√
	检验批现场验收检查原始记录	C7-2	长	长				
	____分项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C7-3	长		长			√
	____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C7-4	长		长		√	√
C8	分户验收记录							
	住宅工程质量分户验收记录	C8-1	短		长			√
	室内净高、开间净尺寸抽测记录	C8-2	短		长			√
	住宅工程质量分户验收表	C8-3	短		长			√
C9	施工验收记录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审表	C9-1	长	长	长		√	√
	单位工程竣工预验收记录	C9-2	长	长	长		√	√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C9-3	长		长			√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控制资料核查记录	C9-4	长		长		√	√
	单位(子单位)工程安全和功能检验资料核查 及主要功能抽查记录	C9-5	长		长		√	√
	单位(子单位)工程观感质量检查记录	C9-6	长		长		√	√
竣工图(D类)								
D1	综合竣工图							
	总平面布置图		长		长			√
	1: 500 竣工工程平面位置实测图				长			√
	竖向布置图				长			√

表 A.1 (续)

类别 编码	工程资料名称	表格编号	保存单位和期限					
			施工 单位	监理 单位	建设 单位	设计 单位	监督 部门	城建档 案馆
D2	专业工程竣工图							
	建筑工程竣工图		短		长			√
	结构工程竣工图		短		长			√
	装饰装修工程竣工图		短		长			√
	给排水（消防）工程竣工图		短		长			√
	采暖通风空调工程竣工图		短		长			√
	电气（智能）工程竣工图		短		长			√
	燃气工程竣工图		短		长			√
	室外管网及附属工程竣工图		短		长			√
工程竣工验收文件（E类）								
E1	竣工验收与备案文件							
	工程竣工报告	E1-1	长		长	长	√	√
	勘察单位工程质量检查报告	E1-2					√	
	设计单位工程质量检查报告	E1-3			长	长	√	√
	监理单位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E1-4	长		长		√	√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监督通知书	E1-5	长		长		√	√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条件审查业务通知单	E1-6	短				√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E1-7	长		长	长	√	√
	工程竣工验收会议纪要	相关单位	长		长		√	√
	专家组竣工验收意见	相关单位	长		长		√	√
	住宅工程分户验收汇总表	E1-8	长		长		√	√
	住宅工程住户开放日活动汇总表	建设单位	长		长		√	√
	房屋建筑工程质量保修书	E1-9	长		长		√	√
	建设工程款支付证明文件	相关单位	长		长		√	√
	建设工程质量验收意见书	E1-10	长		长		√	√
	建设工程规划核实确认书	相关部门			长		√	√
	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意见书或备案意见书	相关部门	长		长		√	√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表	E1-11	长		长		√	√	
其他专项验收认可文件	相关部门							

表 A.1 (续)

类别 编码	工程资料名称	表格编号	保存单位和期限					
			施工 单位	监理 单位	建设 单位	设计 单位	监督 部门	城建档 案馆
E2	竣工决算文件							
	施工决算文件		长		长			√
	监理决算文件			长	长			√
E3	工程声像资料							
	开工前原貌、施工阶段、竣工新貌照片		短		短			√
	工程建设过程的录音、录像资料（重大工程）		短		短			√
E4	其他工程文件							
	资料汇总表（通用）	E4-1						
	案卷封面	E4-2						
	卷内目录	E4-3						
	卷内备考表	E4-4						
	案卷脊背	E4-5						
	案卷目录	E4-6						

注：表中的“长”为相关单位长期保存，“短”为定期保存，一般为10年或30年；“√”为相关单位选择性永久保存。

附 录 B
(规范性附录)

建筑工程分部（子分部）工程划分与代号

表 B.1 建筑工程分部（子分部）工程划分与代号

序号	分部工程	分部工程代号	子分部工程	子分部工程代号
1	地基与基础	01	地基	01
			基础	02
			基坑支护	03
			地下水控制	04
			土方	05
			边坡	06
			地下防水	07
2	主体结构	02	混凝土结构	01
			砌体结构	02
			钢结构	03
			钢管混凝土结构	04
			型钢混凝土结构	05
			铝合金结构	06
			木结构	07
3	建筑装饰 装修	03	建筑地面	01
			抹灰	02
			外墙防水	03
			门窗	04
			吊顶	05
			轻质隔墙	06
			饰面板	07
			饰面砖	08
			幕墙	0
			涂饰	10
			裱糊与软包	11
			细部	12

表 B.1 (续)

序号	分部工程	分部工程代号	子分部工程	子分部工程代号
4	屋面工程	04	基层与保护	01
			保温与隔热	02
			防水与密封	03
			瓦面与板面	04
			细部构造	05
5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05	室内给水系统	01
			室内排水系统	02
			室内热水系统	03
			卫生器具	04
			室内供暖系统	05
			室外给水管网	06
			室外排水管网	07
			室外供热管网	08
			建筑饮用水供应系统	09
			建筑中水系统及雨水利用系统	10
			游泳池及公共浴池水系统	11
			水景喷泉系统	12
			热源及辅助设备	13
			监测与控制仪表	14
6	通风与空调	06	送风系统	01
			排风系统	02
			防、排烟系统	03
			除尘系统	04
			舒适性空调风系统	05
			恒温恒湿空调风系统	06
			净化空调风系统	07
			地下人防通风系统	08
			真空吸尘系统	09
			空调(冷、热)水系统	10
			冷却水系统	11

表 B.1 (续)

序号	分部工程	分部工程代号	子分部工程	子分部工程代号
6	通风与空调	06	冷凝水系统	12
			土壤源热泵换热系统	13
			水源热泵换热系统	14
			蓄能(水、冰)系统	15
			压缩式制冷(热)设备系统	16
			吸收式制冷设备系统	17
			多联机(热泵)空调系统	18
			太阳能供暖空调系统	19
			设备自控系统	20
7	建筑电气	07	室外电气	01
			变配电室	02
			供电干线	03
			电气动力	04
			电气照明	05
			备用和不间断电源	06
			防雷及接地	07
8	智能建筑	08	智能化集成系统	01
			信息接入系统	02
			用户电话交换系统	03
			信息网络系统	04
			综合布线系统	05
			移动通信室内信号覆盖系统	06
			卫星信号系统	07
			有线电视及卫星电视接收系统	08
			公共广播系统	09
			会议系统	10
			信息导引及发布系统	11
			时钟系统	12
			信息化应用系统	13
建筑设备监控系统	14			

表 B.1 (续)

序号	分部工程	分部工程代号	子分部工程	子分部工程代号
8	智能建筑	08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15
			安全技术防范系统	16
			应急响应系统	17
			机房	18
			防雷与接地	19
9	建筑节能	09	围护系统节能	01
			供暖空调设备及管网节能	02
			电气动力节能	03
			监控系统节能	04
			可再生能源	05
10	电梯	10	电力驱动的曳引式或强制式电梯	01
			液压电梯	02
			自动扶梯、自动人行道	03

附 录 C
(规范性附录)

主要试验项目与取样规定

表 C.1 主要材料试验项目与取样规定

序号	种类名称相关标准规范代号	复验项目	组批规则及取样数量规范
1	水泥		
(1)	通用硅酸盐水泥 (GB 175)	凝结时间 安定性 强度 碱含量(混凝土有抑制碱活性要求时)	1) 组批: 按同一厂家、同一品种、同一代号、同一强度等级、同一批号且连续进场的水泥, 袋装不超过 200t 为一批, 散装不超过 500t 为一批, 每批抽样不应少于一次。 2) 取样: 应具有代表性, 可连续取, 也可从 20 个以上的不同部分取等量样品, 总量至少 12kg。
2	掺和料		
(1)	用于水泥和混凝土中的粒化高炉矿渣粉 (GB / T18046)	密度 比表面积 流动度比 活性指数 三氧化硫 含水量 氯离子 碱含量(混凝土有抑制碱活性要求时)	1) 组批: 同一厂家、相同级别、连续供应 600t / 批(不足 600t, 按一批计)。 2) 取样: 散装: 应从每批连续购进的任意 3 个罐体各取等量试样一份, 每份不少于 5.0kg, 混合搅拌均匀, 用四分法缩取比试验需要量大一倍的试样量。 袋装: 应从每批中任抽 20 袋, 从每袋中各取等量试样一份, 每份不少于 1.0kg, 用四分法缩取比试验需要量大一倍的试样量。
(2)	用于水泥和混凝土中的粉煤灰 (GB / T 1596)	细度 需水量比 烧失量 安定性 (C 类粉煤灰需做) 含水量 碱含量(混凝土有抑制碱活性要求时)	1) 组批: 同一厂家、同一种类、同一等级、同一批号且连续进场的粉煤灰不超过 200t 为一批。 2) 取样: 散装: 应从每批连续购进的任意 3 个罐体各取等量试样一份, 每份不少于 5.0kg, 混合搅拌均匀, 用四分法缩取比试验需要量大一倍的试样量; 袋装: 应从每批中任抽 10 袋, 从每袋中各取等量试样一份, 每份不少于 1.0kg, 用四分法缩取比试验需要量大一倍的试样量。
3	砂		
(1)	普通混凝土用砂 (JGJ 52) 建筑用砂 (GB / T 14684)	颗粒级配 含泥量 泥块含量 氯离子含量 石粉含量(人工砂) 碱活性(用于长期处于潮湿环境的重要混凝土结构时)	1) 组批: a. 按同产地同规格分批验收, 采用大型工具(如火车、货船或汽车)运输的, 应以 400m ³ 或 600t 为一验收批; 采用小型工具(如拖拉机等)运输的, 应以 200m ³ 或 300t 为一验收批。不足上述量者, 应按一验收批计。 b. 当质量比较稳定、进料量又较大时, 可以 1000t 为一验收批。 2) 取样: a. 从料堆上取样时, 取样部位应均匀分布, 取样前应将取样部位表层铲除, 然后由各部位抽取大致相等的砂 8 份, 组成一组样品。 b. 从皮带输送机上取样时, 应在皮带运输机机尾的出料处用接料器定时抽取砂 4 份, 组成一组样品。 c. 从火车、汽车、货船上取样时, 应从不同部位和深度抽取大致相等的砂 8 份, 组成一组样品。

表 C.1 (续)

序号	种类名称相关标准规范代号	复验项目	组批规则及取样数量规范
4	碎石或卵石		
(1)	普通混凝土用碎石或卵石 (JGJ 52) 建筑用卵石、碎石 (GB / T 14685)	颗粒级配 含泥量 泥块含量 针片状颗粒含量 压碎指标 碱活性(用于长期处于潮湿环境的重要混凝土结构时)	<p>1) 组批:</p> <p>a. 按同产地同规格分批验收, 采用大型工具(如火车、货船或汽车)运输的, 应以 400m³ 或 600t 为一验收批; 采用小型工具(如拖拉机等)运输的, 应以 200m³ 或 300t 为一验收批。不足上述量者, 应按一验收批计。</p> <p>b. 当质量比较稳定、进料量又较大时, 可以 1000t 为一验收批。</p> <p>2) 取样:</p> <p>a. 从料堆上取样时, 取样部位应均匀分布, 取样前应先 将取样部位表层铲除, 然后由各部位抽取大致相等的砂 16 份, 组成一组样品。</p> <p>b. 从皮带输送机上取样时, 应在皮带输送机机尾的出料 处用接料器定时抽取砂 8 份, 组成一组样品。</p> <p>c. 从火车、汽车、货船上取样时, 应从不同部位和深度 抽取大致相等的砂 16 份, 组成一组样品。</p>
5	轻集料		
(1)	轻粗集料 (GB / T17431.1 ~2) (JGJ 12)	颗粒级配 堆积密度 筒压强度 吸水率 烧失量和三氧化硫(自燃煤矸石需做该两项)	<p>1) 组批: 按品种、种类、密度等级和质量等级分批检验。陶粒每 400m³ 为一批, 不足 400m³ 时也作为一批。</p> <p>2) 取样:</p> <p>a. 应从每批产品中随机抽取有代表性的试样;</p> <p>b. 抽取的试样应不少于 10 份, 其总量应多于试验用料 量的一倍;</p> <p>c. 抽取的试样拌合均匀后, 按四分法缩减到试验所需的 用剂量。</p>
(2)	轻细集料 (GB / T 17431.1 ~2)	颗粒级配 堆积密度 烧失量和三氧化硫(自燃煤矸石需做该两项)	
6	建筑石膏		
(1)	建筑石膏 (GB / T 9776)	抗折强度 抗压强度 凝结时间	<p>1) 组批:</p> <p>a. 年产 15 万吨以下同一生产厂、同等级的以 60 吨计一 批;</p> <p>b. 年产 15 万吨以上同一生产厂、同等级的以 120 吨计 一批。</p> <p>2) 取样: 样品经四分法缩分至 2kg 送检。</p>
(2)	抹灰石膏 (GB / T 28627)	细度(面层抹灰石膏) 凝结时间 抗折强度 抗压强度 保水率 体积密度(保温层抹灰石 膏)	<p>1) 组批: 每 100 吨为 1 个检验批, 不足上述数量时, 应按 1 批计。</p> <p>2) 取样: 每批随机抽取 10 袋, 每袋抽取 3L, 总共不 少于 30L。</p>

表 C.1 (续)

序号	种类名称相关标准规范代号	复验项目	组批规则及取样数量规范
7	砌体材料		
(1)	烧结普通砖 (GB/T 5101)	强度等级 泛霜 石灰爆裂 密度等级	<p>1) 组批: 同一生产厂家, 同一规格等级, 3.5 万块~15 万块为一验收批, 不足 3.5 万块时按 1 批计。</p> <p>2) 取样: 用随机抽样法, 从外观质量检验合格后的样品中抽取试样 1 组 (25 块)。</p>
(2)	烧结多孔砖、多孔砌块 (GB/T 13544)	强度等级 泛霜 石灰爆裂 密度等级 孔型结构 孔洞率	
(3)	烧结空心砖、空心砌块 (GB/T 13545)	强度等级 泛霜 石灰爆裂 密度等级 空心率	
(4)	蒸压灰砂多孔砖 (JC/T 637)	抗压强度 密度等级	<p>1) 组批: 每 10 万块为一验收批, 不足 10 万块也按一批计。</p> <p>2) 取样: 用随机抽样法, 从外观质量检验合格后的样品中抽取试样 1 组 (15 块)。</p>
(5)	蒸压粉煤灰砖 (JC/T 239)	强度等级 密度等级	
(6)	粉煤灰砌块 (JC 238)	抗压强度 密度等级	<p>1) 组批: 每 200m³为一验收批, 不足 200m³也按一批计。</p> <p>2) 取样: 每批从尺寸偏差和外观质量检验合格的砌块中, 随机抽取试样一组 (3 块), 将其切割成边长 200mm 的立方体块试件进行抗压强度试验。</p>
(7)	普通混凝土小型砌块 (GB/T 8239)	抗压强度 体积密度 空心率 壁厚 肋厚	<p>1) 组批: 按规格、种类、龄期和强度等级分批验收。以同一种原材料配制成的相同规格、龄期、强度等级和相同生产工艺生产的 500m³, 且不超过 3 万块砌块为一批。</p> <p>2) 取样: 用随机法从外观质量检验后的样品中抽取 10 块。</p>
(8)	轻集料混凝土小型空心砌块 (GB/T 15229)	强度等级 密度等级 壁厚 肋厚 空心率	<p>1) 组批: 同一品种轻集料和水泥按同一生产工艺制成的相同密度等级和强度等级的 300 m³砌块为一批; 不足 300m³则亦按一批计。</p> <p>2) 取样: 用随机法从外观质量检验后的样品中抽取 32 块。</p>
(9)	蒸压加气混凝土砌块 (GB 11968)	抗压强度 干密度 导热系数	<p>1) 组批: 同品种、同规格、同等级的砌块, 每 1 万块为一验收批, 不足 1 万块也按一批计。</p> <p>2) 取样: 抗压强度试样抽取 100×100×100 (mm) 3 组共 9 块 (每组分上中下各一块, 且标明发泡方向); 干密度: 100×100×100 (mm) 3 组共 9 块; 导热系数: 300×300×25~30 (mm) 2 组共 2 块。</p>

表 C.1 (续)

序号	种类名称相关标准规范代号	复验项目	组批规则及取样数量规范
(10)	混凝土实心砖 (GB / T21144)	强度等级 (抗压强度) 密度等级	1) 组批: 同厂家, 同品种, 同规格, 同等级, 15 万块为一验收批, 不足 15 万块按一批计。 2) 取样: 用随机抽样法, 从外观质量检验合格后的样品中抽取试样 1 组 (15 块)。
(11)	承重混凝土多孔砖 (GB 25779)	强度等级 (抗压强度) 密度等级	1) 组批: 同厂家, 同品种, 同规格, 同等级, 10 万块为一验收批, 不足 10 万块按一批计。 2) 取样: 用随机抽样法, 从外观质量检验合格后的样品中抽取试样 1 组 (15 块)。
(12)	石膏砌块 (JC / T698)	表观密度 断裂荷载 软化系数 (防潮型)	1) 组批: 同一品种、规格、配方、工艺生产的 2000 块产品为一批, 不足 2000 块时也按一批计。 2) 普通砌块随机抽取 3 块为一组试样, 防潮型试块随机抽取 6 块为一组试样。
(13)	建筑用轻质隔墙条板 (GB / T23451) (JG / T169)	面密度 抗冲击性能 抗压强度 抗弯承载 吊挂力	1) 组批: 同类别、同规格的条板不超过 35000 块为一批。 2) 每批从尺寸偏差和外观质量检验合格的产品中, 随机抽取 6 块试样为一组
(14)	建筑隔墙用保温条板 (GB / T23450)	面密度 抗冲击性能 抗压强度 抗弯承载 吊挂力 燃烧性能 传热系数	
(15)	石膏空心条板 (JC / T829)	密度 抗冲击性能 抗弯破坏承载 单点吊挂力	1) 组批: 同一品种、规格、配方、工艺生产的 500 块产品为一批, 不足 500 块时也按一批计。 2) 每批从尺寸偏差和外观质量检验合格的产品中, 随机抽取 6 块试样为一组。
(16)	自保温混凝土复合砌块 (JG / T407)	强度等级 密度等级 当量导热系数	1) 组批: 同一品种原材料、同一工艺制成的相同强度等级、密度等级的 10000 块砌块为一批。 2) 取样: 用随机法从外观质量检验后的样品中抽取 10 块进行强度和密度检测, 当量导热系数样品数量需由检测机构确定。
(17)	烧结保温砖和保温砌块 (GB / T26538)	强度等级 密度等级 传热系数	1) 组批: 同一生产厂家, 同一规格等级, 3.5 万块~15 万块为一验收批, 不足 3.5 万块时按一批计。 2) 取样: 用随机抽样法, 从外观质量检验合格后的样品中抽取试样 20 块进行强度等级和密度等级的检测, 传热系数样品数量需由检测机构确定。

表 C.1 (续)

序号	种类名称相关标准规范代号	复验项目	组批规则及取样数量规范
8	钢筋		
(1)	热轧带肋钢筋 (GB/T 1499.2)	屈服强度 抗拉强度 伸长率(注:对于钢筋伸长率,牌号带“E”的钢筋必须检验最大力下总伸长率) 弯曲性能 重量偏差	<p>1) 组批: 钢筋应按批进行检查和验收, 每批由同一牌号、同一炉罐号、同一规格的钢筋组成。每批重量应不大于 60t。超过 60t 的部分, 每增加 40t (或不足 40t 的余数), 增加一个拉伸试验试样和一个弯曲试验试样。</p> <p>2) 取样: 共 5 个</p> <p>在切取试样时, 应将钢筋端头的 500mm 去掉后再切取试样, 直径 25mm 及以下时, 长度最小为 550mm, 直径大于 25mm 以上且不超过 32mm 时, 长度最小为 600mm, 直径超过 32mm 时, 长度最小为 700mm。</p>
(2)	热轧光圆钢筋 (GB/T 1499.1)	屈服强度 抗拉强度 伸长率	
(3)	钢筋混凝土用余热处理钢筋 (GB/T 13014)	弯曲性能 重量偏差	
(4)	冷轧扭钢筋 (JG 190)	截面控制尺寸 屈服强度 抗拉强度 伸长率 弯曲性能 重量偏差	<p>1) 组批: 应由同一型号、同一强度等级、同一规格尺寸、同一台(套)轧机生产的钢筋组成, 且每批应不大于 20t, 不足 20t 按一批计。</p> <p>2) 取样: 每一验收批取一组 6 个试件, 每个试样最小 500mm。</p>
(5)	冷轧带肋钢筋 (GB/T 13788)	重量偏差 拉伸试验(抗拉强度、伸长率) 弯曲或反复弯曲试验	<p>1) 组批: 钢筋应按进批进行检查和验收, 每批由同一牌号、同一外形、同一规格、同一生产工艺和同一交货状态的钢筋组成。每批重量应不大于 60t。</p> <p>2) 取样: 每一验收批取一组 5 个试件, 在切取试样时, 应将钢筋端头的 500mm 去掉后再切取 500mm。</p>
(6)	成型钢筋	屈服强度 抗拉强度 弯曲性能 重量偏差 伸长率(注:对于钢筋伸长率,牌号带“E”的钢筋必须检验最大力下总伸长率)	<p>1) 组批: 同一厂家、同一类型、同一钢筋来源的成型钢筋, 不超过 30t 为一批。</p> <p>2) 对于热轧钢筋制成的成型钢筋, 当有施工单位或监理单位的代表驻厂监督生产过程, 并提供原材钢筋力学性能第三方检验报告时, 可仅进行重量偏差检验。</p> <p>3) 每批中每种钢筋牌号、规格均应至少抽取一个钢筋试件, 总数不应少于 3 个, 试件的截取长度应满足所有试验要求。</p>
9	预应力筋		
(1)	预应力混凝土用钢丝 (GB/T 5223)	抗拉强度(0.2%屈服力、最大力、最大力总伸长率) 伸长率	<p>1) 组批: 钢丝应成批检查和验收, 每批钢丝由同一牌号、同一规格、同一加工状态的钢丝组成, 每批质量不大于 60t, 每批抽取一组试件。</p> <p>2) 取样: 抗拉强度为 1 根/盘; 规定非比例伸长应力为 3 根/批; 最大力下总伸长率为 3 根/批; 断后伸长率为 1 根/盘; 弯曲试验为 1 根/盘。</p>

表 C.1 (续)

序号	种类名称相关标准规范代号	复验项目	组批规则及取样数量规范
(2)	预应力混凝土用钢绞线 (GB / T 5224)	抗拉强度 伸长率	1) 组批: 预应力钢绞线应成批检查和验收, 每批钢绞线由同一牌号、同一规格、同一生产工艺制造的钢绞线组成, 每批质量不大于 60t。 2) 取样: 力学性能样品数量: 3 根 1.1m 长; 松弛率: 1 根 2.5m 长。
(3)	中强度预应力混凝土用钢丝 (TB / T156)	抗拉强度 伸长率	1) 组批: 钢丝应成批检查和验收, 每批由同一牌号、同一规格、同一强度等级, 同一生产工艺制作的钢丝组成。每批质量不大于 60t, 每批抽取一组试件。 2) 取样: 在每盘钢丝两端取样进行抗拉强度、反复弯曲和伸长率试验。
(4)	预应力混凝土用钢棒 (GB / T5223.3)	拉伸试验 弯曲试验	1) 组批: 钢棒应成批检查和验收, 每批钢棒由同一牌号、同一规格、同一加工状态的钢棒组成, 每批质量不大于 60t, 每批抽取一组试件。 2) 取样: 在每(任)盘卷中任意一段截取, 拉伸和断后伸长率各取 1 个试件、弯曲和规定非比例延伸强度各取 3 个试件。
(5)	预应力混凝土用低合金钢丝 (YB / T 038)	拉伸试验 反复弯曲	1) 组批规则: 每批钢丝应由同一牌号、同一形状、同一尺寸、同一交货状态的钢丝组成。 2) 取样数量: 拉伸试验每盘一个(任意端); 反复弯曲抽取 5%, 且不少于 5 盘(任意端去掉 500mm 后取样)。
(6)	预应力筋用锚具、夹具和连接器 (GB / T 14370) (GB / T 230.1)	硬度 静载锚固性能	1) 组批: 每个检验批的锚具不宜超过 2000 套, 连接器不宜超过 500 套, 夹具不宜超过 500 套。获得第三方独立认证的产品, 其检验的批量可扩大 1 倍。 2) 取样: 外观抽检 2% 且不应少于 10 套; 硬度: 每批抽取 3% 且不应少于 5 套样品(多孔夹片式锚具的夹片, 每套应抽取 6 片); 静载锚固性能: 3 个组装件
(7)	预应力混凝土用金属波纹管 (JG 225)	径向刚度 抗渗漏性能	每一检验批抽取一组试样(径向刚度 3 个, 抗渗漏 3 个)
10	钢材		
(1)	碳素结构钢 (GB / T 700)	力学性能 弯曲试验 全截面试件: 厚度 (注: 设计有复验要求的项目, 要满足设计要求。)	1) 组批: 钢材应成批验收, 每批由同一牌号、同一炉号、同一质量等级、同一品种、同一尺寸、同一交货状态的钢材组成。每批重量应不大于 60t。 2) 取样: a. 对截面尺寸小于或等于 60mm 的圆钢、方钢和六角钢, 应在中心切取拉力试验样坯; 截面尺寸大于 60mm, 则在直径或对角线距外端四分之一处切取; b. 样坯不需要热处理时, 截面尺寸小于或等于 40mm 的圆钢、方钢和六角钢, 应使用全截面进行拉力试验。当试验条件不能满足要求时, 应加工成《金属拉力试验法》中相应的圆形比例试样;
(2)	低合金高强度结构钢 (GB / T 1591)		
(3)	低压流体输送用焊接钢管 (GB / T 3091)		
(4)	直缝电焊钢管 (GB / T 13793)		

表 C.1 (续)

序号	种类名称相关标准规范代号	复验项目	组批规则及取样数量规范
(5)	结构用无缝钢管 (GB / T 8162)	力学性能 弯曲试验 全截面试件：厚度 (注：设计有复验要求的项目，要满足设计要求。)	<p>c. 样坯需要热处理时，应按有关产品标准规定的尺寸，从圆钢、方钢和六角钢上切取；</p> <p>d. 应从圆钢和方钢端部沿轧制方向切取弯曲样坯，截面尺寸小于或等于 35mm 时，应以钢材全截面进行试验。截面尺寸大于 35mm 时，圆钢应加工成直径 25mm 的圆形试样，并应保留不大于 5mm 的表面层；方钢应加工成厚度为 20mm 并保留一个表面层的矩形试样；</p> <p>e. 应从工字钢和槽钢腰高四分之一处沿轧制方向切取矩形拉力、弯曲样坯。拉力、弯曲试样的厚度应是钢材的厚度；</p> <p>f. 应从角钢和乙字钢腿长以及 T 形钢和球扁钢腰高三分之一处切取矩形拉力、弯曲样坯；</p> <p>g. 钢板及扁钢小于或等于 30mm 时，弯曲样坯厚度为钢材厚度；大于 30mm 时，样坯应加工成厚度为 20mm 的试样，并保留一个表面层。</p>
(6)	优质碳素结构钢 (GB / T 699)		
11	钢筋焊接、钢筋连接		
(1)	钢筋闪光对焊接头 (JGJ18) (JGJ / T27)	拉伸试验 弯曲试验	<p>1) 组批：同一台班内由同一焊工完成的 300 个同牌号、同直径钢筋焊接接头应作为一批。当同一台班内，焊接的接头数量较少，可在一周内累计计算；累计仍不足 300 个接头，也按一批。</p> <p>2) 取样： a. 力学性能试验时，试件应从成品中随机抽取 6 个试件，其中 3 个做拉伸试验，3 个做弯曲试验（异径接头可只做拉伸试验）； b. 封闭环式箍筋闪光对焊接头，以 600 个同牌号、同规格的接头作为一批，只做拉伸试验。</p>
(2)	钢筋电弧焊接头 (JGJ18) (JGJ / T27)	拉伸试验	<p>1) 组批：在现浇混凝土结构中，应以 300 个同牌号、同型式接头作为一批；在房屋结构中，应在不超过二楼层中 300 个同牌号、同型式接头作为一批。每批随机切取 3 个接头，做拉伸试验。</p> <p>2) 取样： a. 在装配式结构中，可按生产条件制作模拟试件，每批 3 个，做拉伸试验； b. 钢筋与钢板电弧搭接焊接头可只进行外观检查； c. 当模拟试件实验结果不符合要求时，应进行复验。复验试件应从现场焊接接头中切取，其数量和要求与初始试验相同。</p>
(3)	钢筋电渣压力焊接头 (JGJ18) (JGJ / T27)	拉伸试验	<p>1) 组批：在现浇混凝土结构中，应以 300 个同牌号钢筋接头作为一批；在房屋结构中应在不超过二楼层中 300 个同牌号钢筋接头作为一批；当不足 300 个接头时，仍应作为一批。</p> <p>2) 取样：每批接头中随机切取 3 个试件做拉伸试验。</p>

表 C.1 (续)

序号	种类名称相关标准规范代号	复验项目	组批规则及取样数量规范
(4)	钢筋气压焊接头 (JGJ18) (JGJ / T27)	拉伸试验 弯曲试验(异径接头可不 做弯曲试验)	1) 组批: 在现浇混凝土结构中, 应以 300 个同牌号钢筋接头作为一批; 在房屋结构中应在不超过二楼层中 300 个同牌号钢筋接头作为一批; 当不足 300 个接头时, 仍应作为一批。 2) 取样: 在柱、墙的竖向钢筋连接中, 应从每批接头中切取 3 个接头做拉伸试验; 在梁、板的水平钢筋连接中, 应另取 3 个接头做弯曲试验。
(5)	预埋件钢筋 T 型接头 (JGJ18) (JGJ / T27)	拉伸试验	1) 组批: 预埋件钢筋埋弧压力焊, 同类型预埋件一周内累计每 300 件时为一验收批, 不足 300 个接头也按一批计。每批随机切取 3 个试件做拉伸试验。 2) 取样: 当初试结果不符合规定时, 再取 6 个试件进行复试。
(6)	钢筋机械连接 (JGJ107)	抗拉强度试验 工艺检验时还应包括以下项目: 单向拉伸残余变形	1) 组批: 每种规格钢筋的接头试件不应少于 3 根; 当验收批接头数量少于 200 个时, 可抽取 2 个试件。 2) 接头的现场检验按验收批进行。同一施工条件下采用同一批材料的同等级、同型式、同规格接头以 500 个为一个验收批进行检验与验收, 不足 500 个也作为一个验收批。 3) 同类型、同型式、同等级、同规格接头, 现场连续检验 10 个验收批抽样试件抗拉强度试验一次合格率为 100% 时, 验收批接头数量可扩大为 1000 个。 4) 经有效认证的接头产品, 验收批数量可扩大至 1000 个, 当现场抽检连续 10 个验收批抽样试件极限抗拉强度检验一次合格率为 100% 时, 验收批接头数量可扩大为 1500 个。
(7)	钢筋套筒灌浆连接 (JGJ355)	对中连接接头抗拉强度 工艺检验时还应包括以下项目: 对中连接接头屈服强度、抗拉强度、单向拉伸残余变形、灌浆料抗压强度	1) 组批: 同一批号、同一类型、同一规格的灌浆套筒, 不超过 1000 个为一批。 2) 取样: 随机抽取 3 个灌浆套筒制作对中连接接头试件。
12	防水材料		
1.1	高聚物改性沥青防水卷材		
(1)	改性沥青聚乙烯胎防水卷材 (GB 18967)	厚度 耐热性 拉力 断裂延伸率 不透水性 低温柔度	1) 组批: 以同一类型、同一规格 10000m ² 为一批, 不足 10000m ² 亦可作为一批。 2) 取样: 在每批产品中随机抽取 5 卷, 每卷卷材中至少抽取 1.5m ² 送检。

表 C.1 (续)

序号	种类名称相关标准规范代号	复验项目	组批规则及取样数量规范
(2)	弹性体改性沥青防水卷材 (GB 18242) (GB 50208)	厚度 拉力 延伸率 耐热性 低温柔度 不透水性	<p>1) 组批: 以同一类型、同一规格 10000m² 为一批, 不足 10000m² 亦可作为一批。</p> <p>2) 取样: 在每批产品中随机抽取 5 卷, 每卷卷材中至少抽取 1.5m² 送检。</p>
(3)	沥青复合胎柔性防水卷材 (JC / T 690)	用于地下防水工程时, 还应包括: 可溶物含量 热老化后低温柔性	
(4)	自粘聚合物改性沥青防水卷材 (GB 23441)	厚度 拉力 延伸率 耐热性 低温柔性 不透水性 用于地下防水工程时, 还应包括: 可溶物含量 (PY 类) 热老化后低温柔性	
(5)	预铺 / 湿铺防水卷材 (GB / T 23457)	厚度 拉力 伸长率 耐热性 低温弯折性或低温柔性 不透水性 (湿铺) 用于地下防水工程时, 还应包括: 可溶物含量 (PY 类) 热老化后低温弯折性或低温柔性	
1.2	合成高分子防水卷材		
(1)	聚氯乙烯 (PVC) 防水卷材 (GB 12952)	厚度 最大拉力或拉伸强度 最大拉力时伸长率或断裂伸长率 低温弯折性 不透水性 撕裂强度	<p>1) 组批: 以同一类型、同一规格 10000m² 为一批, 不足 10000m² 亦可作为一批取样。</p> <p>2) 取样: 在每批产品中随机抽取 3 卷, 每卷卷材中至少抽取 1.5m² 送检。</p>
(2)	氯化聚乙烯防水卷材 (GB 12953)	厚度 拉伸强度 断裂伸长率 低温弯折性 不透水性	

表 C.1 (续)

序号	种类名称相关标准规范代号	复验项目	组批规则及取样数量规范
(3)	三元丁橡胶防水卷材 (JC / T 645)	厚度 拉伸强度 扯断伸长率 不透水性 低温弯折性	1) 组批: 以同一类型、同一规格 10000m ² 为一批, 不足 10000m ² 亦可作为一批取样。 2) 取样: 在每批产品中随机抽取 5 卷, 每卷卷材中至少抽取 1.5m ² 送检。
(4)	氯化聚乙烯-橡胶供混防水卷材 (JC / T 684)		1) 组批: 以同一类型、同一规格 250 卷为一批, 不足 250 卷亦可作为一批。 2) 取样: 在每批产品中随机抽取 5 卷, 每卷卷材中至少抽取 1.5m ² 送检。
(5)	高分子防水卷材 (第 1 部分 片材) (GB / T 18173.1) (GB50208)		1) 组批: 以同品种、同规格 5000m ² 片材为一批 (如日产量超过 8000m ² , 以 8000m ² 为一批)。 2) 取样: 在每批产品中随机抽取 3 卷, 每卷卷材中至少抽取 1.5m ² 送检。
13	防水涂料		
1.1	沥青基防水涂料		
(1)	水乳型沥青防水涂料 (JC / T 408)	固体含量 低温柔度 耐热性 不透水性 断裂伸长率	1) 组批: 同一生产厂每 5t 产品为一验收批, 不足 5t 也按一批计。 2) 取样: 随机抽取, 抽样数量应不低于 $\sqrt{\frac{n}{2}}$, (n 是产品的桶数); 从已检的桶内不同部位, 取相同量的样品, 混合均匀后取两份 (2kg) 样品, 分别装入样品容器内, 样品容器应留有 5% 的空隙、盖严, 并将样品容器外部擦干净做好标志, 一份试验用, 一份备用。
1.2	合成高分子防水涂料		
(1)	聚氨酯防水涂料 (GB / T 19250)	断裂伸长率 拉伸强度 低温柔度 不透水性 固体含量 粘接强度	1) 组批: 以同一类型, 同一规格 15t 为一批, 不足 15t 亦可做为一批 (多组分产品按组分配套组批)。 2) 取样: 在每批产品中随机抽取两组样品, 一组样品用于检验, 另一组样品封存备用, 每组至少 5.0kg (多组分产品按配比抽取), 抽样前产品应搅拌均匀。若采用喷涂方式取样量根据需要抽取。
(2)	聚合物乳液建筑防水涂料 (JC / T 864)		1) 组批: 以同一类型, 同一规格 5t 为一批, 不足 5t 亦可作为一批。 2) 取样: 总共取 4kg 用于检验。
(3)	聚合物水泥防水涂料 (GB / T 23445)		1) 组批: 以同一类型, 同一规格 10t 为一批, 不足 10t 亦可作为一批。 2) 取样: 液体组分同聚氨酯涂料, 配套固体组分按 GB12973 袋装水泥规定取, 总共取 5.0kg (按配比)。
14	刚性防水材料		
(1)	水泥基渗透结晶型防水材料 (GB 18445)	抗折强度 粘结强度 抗渗性	1) 组批: 以同一类型, 同一规格 50t 为一批, 不足 50t 亦可作为一批。 2) 抽样: 每批产品随机取样。抽取 10kg 样品, 充分混匀。取样后将样品分为两份, 一份用来检验, 一份留样备用。

表 C.1 (续)

序号	种类名称相关标准规范代号	复验项目	组批规则及取样数量规范
15	其他防水材料		
(1)	高分子防水卷材胶粘剂 (JC / T 863)	剥离强度 浸水 168h 后的剥离强度 保持率	1) 组批: 以同一品种、同一类型的产品每 5t 为一检验批, 不足 5t 也按一批计。 2) 取样: 取样量 1kg, 密封包装送样。
(2)	高分子防水材料止水带 (GB / T 18173.2)	邵氏硬度 拉伸强度 拉断伸长率 撕裂强度 脆性温度 热空气老化	1) 组批: B类、S类止水带以同标记、连续生产的5000m 为一批 (不足5000m按一批计), 从外观质量和尺寸公差检验合格的样品中随机抽取足够的试样, 进行橡胶材料的物理性能检验。J类止水带以每100m制品所需要的胶料为一批, 抽取足够胶料单独制样进行橡胶材料的物理性能检验。 2) 取样: 长度 1m 以满足试验要求为准。
(3)	遇水膨胀橡胶 (GB / T 18173.3)	拉伸强度 拉断伸长率 体积膨胀倍率 低温弯折 反复浸水试验	1) 组批: 以 1000m 或 5t 同标记的膨胀橡胶为一批。 2) 取样: 抽取 1% 进行外观质量检查, 并在任意 1m 处随机取 3 点进行规格尺寸检查 (腻子型除外), 在上述检验合格的产品中随机抽取足够的试样进行物理试验。
(4)	玻纤胎沥青瓦 (GB / T 20474)	拉力 耐热度 柔度 不透水性	1) 组批: 以同一生产厂, 同一等级的产品, 每 20000m ² 为一验收批, 不足 20000m ² 按一批计。 2) 取样: 在每批产品中任取 5 包, 每包中任取 1~4 片以满足试验要求为准。
16	混凝土外加剂		
(1)	引气减水剂 (GB 8076)	含气量 含气量经时变化量 减水率 泌水率比 凝结时间之差 3d、7d 抗压强度比	1) 组批: 每 50t 为一检验批, 不足 50t 时也应按一个检验批计。 2) 取样: 每一检验批取样量不应少于 0.2t 胶凝材料所需用的外加剂量。
(2)	缓凝型高性能减水剂、缓凝型高效减水剂、缓凝型普通减水剂 (GB 8076)	含气量 泌水率比 减水率 凝结时间之差 7d 抗压强度比	
(3)	早强型 (高性能减水剂、普通减水剂) (GB 8076)	含气量 泌水率比 减水率 凝结时间之差 1d 抗压强度比	
(4)	标准型普通减水剂 标准型高效减水剂 (GB 8076)	含气量 泌水率比 减水率 凝结时间之差 3d、7d 抗压强度比	

表 C.1 (续)

序号	种类名称相关标准规范代号	复验项目	组批规则及取样数量规范
(5)	聚羧酸系高性能减水剂 (JG / T223)	含气量 泌水率比 减水率 3d、7d 抗压强度比 凝结时间之差	1) 组批: 每 50t 为一检验批, 不足 50t 时也应按一个检验批计。 2) 取样: 每一检验批取样量不应少于 0.2t 胶凝材料所需用的外加剂量。
(6)	引气剂 (GB 8076)	含气量 泌水率比 减水率 含气量 1h 经时变化量 凝结时间之差 3d、7d 抗压强度比	1) 组批: 每 10t 为一检验批, 不足 10t 时也应按一个检验批计。 2) 取样: 每一检验批取样量不应少于 0.2t 胶凝材料所需用的外加剂量。
(7)	缓凝剂 (GB 8076)	泌水率比 凝结时间之差 7d 抗压强度比	1) 组批: 每 20t 为一检验批, 不足 20t 时也应按一个检验批计。 2) 取样: 每一检验批取样量不应少于 0.2t 胶凝材料所需用的外加剂量。
(8)	早强剂 (GB 8076)	泌水率比 凝结时间差 1d、3d、7d 抗压强度比	1) 组批: 每 50t 为一检验批, 不足 50t 时也应按一个检验批计。 2) 取样: 每一检验批取样量不应少于 0.2t 胶凝材料所需用的外加剂量。
(9)	泵送剂 (GB 8076)	含气量 泌水率比 减水率 坍落度 1h 经时变化值 7d 抗压强度比	
(10)	混凝土防水剂 (JC 474)	安定性 泌水率比 凝结时间差 3d、7d、28d 抗压强度比 渗水高度比	
(11)	混凝土防冻剂 (JC 475)	泌水率比 含气量 凝结时间差 R-7、R28 抗压强度比	
(12)	膨胀剂 (GB / T 23439)	细度 凝结时间 水中 7d、空气中 21d 限制膨胀率 7d、28d 抗压强度	
(13)	喷射混凝土用速凝剂 (JC 477)	水泥净浆初凝和终凝时间 1d 抗压强度	1) 组批: 每 20t 为一检验批, 不足 20t 时也应按一个检验批计。 2) 取样: 每一检验批取样量不应少于 0.2t 胶凝材料所需用的外加剂量。

表 C.1 (续)

序号	种类名称相关标准规范代号	复验项目	组批规则及取样数量规范
17	混凝土用水		
(1)	混凝土拌合水 (JGJ 63)	pH 值 不溶物含量 可溶物含量 氯离子、硫酸盐、碱含量	<p>1) 取样数量: 水质检验水样不应少于 5L; 用于测定水泥凝结时间和胶砂强度的水样不应少于 3L。</p> <p>2) 取样方法: 地表水宜在水域中心部位、距水面 100mm 以下采集; 地下水应在放水冲洗管道后接取, 或直接用容器采集; 再生水应在取水管终端接取; 混凝土企业设备洗刷水应沉淀后, 在池中距水面 100mm 以下采集。</p>
18	混凝土		
(1)	混凝土 (GB / T 50081)	抗压强度	<p>1) 组批:</p> <p>a. 每拌制 100 盘且不超过 100m³时, 取样不得少于一次;</p> <p>b. 每工作班拌制不足 100 盘时, 取样不得少于一次;</p> <p>c. 连续浇筑超过 1000m³时, 每 200m³取样不得少于一次;</p> <p>d. 每一楼层取样不得少于一次。</p> <p>2) 取样:</p> <p>a. 每次取样应至少留置一组试件;</p> <p>b. 冬期施工时, 应增设不少于两组同条件养护试件, 一组用于检查混凝土受冻临界强度; 而另外一组或一组以上试件用于检查混凝土拆模强度或拆除支撑强度或负温转常温后强度检查等;</p> <p>c. 结构实体试块留置: 同条件养护试件的取样宜均匀分布于工程施工周期内; 同一强度等级的同条件养护试件, 不宜少于 10 组, 且不应少于 3 组; 每连续两层楼取样不应少于 1 组, 每 2000m³取样不得少于 1 组。</p>
(2)	轻骨料混凝土 (JGJ 51)	干表观密度 抗压强度	<p>1) 组批:</p> <p>a. 每拌制 100 盘且不超过 100m³时, 取样不得少于一次;</p> <p>b. 每工作班拌制不足 100 盘时, 取样不得少于一次;</p> <p>c. 混凝土干表观密度试验: 连续生产的预制厂及预拌混凝土搅拌站, 对同配合比的混凝土每月不少于四次;</p> <p>d. 单项工程每 100m³混凝土抽查不得少于一次, 不足者按 100m³计。</p> <p>2) 取样:</p> <p>a. 每次取样应至少留置一组试件;</p> <p>b. 冬期施工时, 应增设不少于两组同条件养护试件, 一组用于检查混凝土受冻临界强度; 而另外一组或一组以上试件用于检查混凝土拆模强度或拆除支撑强度或负温转常温后强度检查等;</p> <p>c. 结构实体试块留置: 同条件养护试件的取样宜均匀分布于工程施工周期内; 同一强度等级的同条件养护试件, 不宜少于 10 组, 且不应少于 3 组; 每连续两层楼取样不应少于 1 组, 每 2000m³取样不得少于 1 组。</p>

表 C.1 (续)

序号	种类名称相关标准规范代号	复验项目	组批规则及取样数量规范
(3)	抗渗混凝土 (GB / T 50082)	抗压强度 抗渗等级	<p>1) 组批: 连续浇筑混凝土每 500m³ 应留置一组抗渗试件。</p> <p>2) 取样:</p> <p>a. 同一混凝土强度等级、抗渗等级、同一配合比、生产工艺基本相同, 每单位工程不得少于两组抗渗试块 (每组 6 个试块);</p> <p>b. 留置抗渗试件的同时, 需留置抗压强度试件, 应于同一盘混凝土拌合物中取样。取样方法同 (1) 中第 2) 项;</p> <p>c. 试块应在浇筑地点制作。</p>
(4)	抗冻混凝土 (GB / T 50082)	抗压强度 抗冻性能	<p>1) 组批: 连续浇筑混凝土每 500m³ 应留置一组抗渗试件, 不足 500m³ 也应留置一组抗渗试件。</p> <p>2) 取样:</p> <p>a. 慢冻法 (抗冻标号, 标识为 D****) 抗冻试块每组 6 个 100mm×100mm×100mm 立方体试块; 快冻法 (抗冻等级, 标识为 F****) 抗冻试块每组 3 个 100mm×100mm×400mm 棱柱体试块。</p> <p>b. 留置抗渗试件的同时, 需留置抗压强度试件, 应于同一盘混凝土拌合物中取样。取样方法同 (1) 中第 2) 项;</p> <p>c. 试块应在浇筑地点制作。</p>
(5)	不发火集料及混凝土 (GB 50209)	不发火性	<p>1) 组批: 不少于 50 个试件。</p> <p>2) 取样:</p> <p>a. 粗骨料: 从不少于 50 个试件中选出做不发生火花的试件 10 个。每个试件重 50~250g, 准确度应达到 1g;</p> <p>b. 粉状骨料: 应将这些细粒材料用胶结料 (水泥或沥青) 制成块状材料进行试验。试件数量同上;</p> <p>c. 不发火水泥砂浆、水磨石、水泥混凝土的试验用试件同上。</p>
19	砂浆		
(1)	预拌砂浆 (GB / T 25181)	砌筑砂浆: 抗压强度 抹灰砂浆: 保水率、抗压强度、14d 拉伸粘接强度 地面砂浆: 保水率、抗压强度	<p>1) 组批: 按同一厂家、同一品种、同一代号、同一强度等级、同一批号且连续进场的干混砂浆不超过 400t 为一批, 每批抽样不应少于一次。</p> <p>2) 取样: 应具有代表性, 可连续取, 也可从 20 个以上的不同部分取等量样品, 总量至少 20kg。</p>
20	饰面板 (砖)		
(1)	陶瓷砖 (GB / T 4100)	破坏强度 断裂模数 吸水率 抗冻性 (室外) 放射性 (室内)	<p>1) 组批: 以同一生产厂、同种产品、同一级别、同一规格, 实际的交货量大于 5000m² 为一批, 不足 5000m² 也按一批计。</p> <p>2) 取样: 吸水率试验试样: 每种类型的砖 10 块整砖测试, 或根据面积、质量、边长调整。</p> <p>抗冻性试样: 使用不少于 10 块整砖, 其最小面积为 0.25m²。</p> <p>放射性: 随机抽取样品 2 份, 每份 2kg, 一份封存, 一份检验。</p> <p>破坏强度、断裂模数试验试样: 每种类型 7 块。</p>
(2)	陶瓷马赛克 (JC 456)		

表 C.1 (续)

序号	种类名称相关标准规范代号	复验项目	组批规则及取样数量规范
21	幕墙材料级材料		
(1)	建筑幕墙	气密性 水密性 抗风压性能 平面内变形性能	<p>1) 组批:</p> <p>a. 相同设计、材料、工艺和施工条件的幕墙工程, 每 500~1000m² 应划分一个检验批, 不足 500m² 也应划分一个检验批;</p> <p>b. 同一单位工程的不连续的幕墙工程应单独划分检验批。</p> <p>2) 样品要求:</p> <p>a. 试件规格、型号和材料等应与生产厂家所提供图样一致, 试件的安装应符合设计要求, 不得加设任何特殊附件或采取其他措施, 试件应干燥;</p> <p>b. 试件宽度至少应包括一个承受设计荷载的垂直构件。试件高度至少应包括一个层高, 并在垂直方向上应有两处或两处以上和承重结构连接, 试件组装和安装的受力状况应和实际情况相符;</p> <p>c. 单元式幕墙应至少包括一个与实际工程相符的典型十字缝, 并有一个完整单元的四边形成与实际工程相同的接缝;</p> <p>d. 试件应包括典型的垂直接缝、水平接缝和可开启部分, 并使试件上可开启部分占试件总面积的比例与实际工程接近。</p>
(2)	建筑用硅酮结构密封胶 (GB 16776)	邵氏硬度 标准条件拉伸、粘结强度 相容性	<p>1) 组批: 连续生产时每 3t 为一批, 不足 3t 也为一批; 间断生产时, 每釜投料为一批。</p> <p>2) 取样: 随机抽样。单组份产品抽样量为 5 支; 双组份产品从原包装中抽样, 抽样量为 3kg~5kg, 抽取样品后应立即密封包装。</p>
(3)	天然花岗石建筑板材 (GB / T 18601)	密度 吸水率 抗冻性 (室外) 弯曲强度 放射性 (室内)	<p>1) 组批: 以同一产地、同一品种、等级、类别的板材每 200m² 为一验收批, 不足 200m² 的单一工程部位的板材也按一批计。</p> <p>2) 取样:</p> <p>a. 放射性试样随机抽取不少于 2kg;</p> <p>b. 弯曲强度试样尺寸为 (10H+50) mm×100mm×Hmm (H 为试样厚度, 且≤68mm), 每种条件下的试样取 5 块/组 (如干燥、水饱和条件下的垂直和平行层理的弯曲强度试样应制备 20 块), 试样不得有裂纹、缺棱和缺角;</p> <p>c. 抗冻系数试样尺寸与弯曲强度一致, 无层理石材需试块 10 块, 有层理石材需平行和垂直层理各 10 块进行试验;</p> <p>d. 吸水率、体积密度尺寸 20×20×20 或 50×50×50 的立方体 5 块。</p>
(4)	天然大理石建筑板材 (GB / T 19766)		
(5)	幕墙玻璃	可见光透射比 遮阳系数 传热系数 中空玻璃露点	<p>1) 组批: 按照幕墙检验批划分进场批次。</p> <p>2) 取样: 按进场批次, 每批抽取 3 个试样。</p>

表 C.1 (续)

序号	种类名称相关标准规范代号	复验项目	组批规则及取样数量规范
(6)	建筑幕墙用铝塑复合板 (GB / T17748)	弯曲强度 表面铅笔硬度 涂层附着力 剥离强度 耐冲击性 涂层柔韧性 涂层厚度	1) 组批: 同一品种、同一规格、同一颜色的产品 3000m ² 为一批, 不足 3000m ² 的也按一批计算。 2) 取样: 从每批中随机抽取三张板, 分别在每张板上取 25mm×350mm 的试件 12 块。
(7)	石材用建筑密封胶 (JC / T 883)	表干时间 挤出性 弹性恢复率 拉伸模量 污染性	1) 组批: 以同一品种、同一类型同一级别的产品每 2t 为一批, 不足 2t 也按一批计。 2) 取样: 支装产品由该批产品中随机抽取 3 件包装箱, 从每件包装箱中随机抽取 2~3 支样品, 共取不少于 2700ml 或 3.5kg。桶装产品随机抽样, 样品总量为 4kg, 取样后立即密封包装。
(8)	干挂石材幕墙用环氧胶粘剂 (JC 887)	压剪强度 拉剪强度	1) 组批: 同一产品、同一配比生产的每釜产品为一批。 2) 取样: 在同批产品中分别随机抽取 1 组包装, 样品总量不少于 1kg。
22	人造木板及饰面人造木板		
(1)	装饰单板贴面人造板 (GB / T15104)	甲醛释放量 表面胶合强度	1) 组批: 同一生产厂家、同品种、同规格的板材每 1000 张为一批, 不足 1000 张也按一批计。 2) 取样: 抽样数量 1 张整板。
(2)	细木工板 (GB 5849)	甲醛释放量 表面胶合强度 横向静曲强度	1) 组批: 同一地点、同一类别、同一规格的产品为一验收批。 2) 取样: 随机抽取 1 张整板, 并立即用不会释放或吸附甲醛的包装材料将样品密封。
(3)	胶合板 (GB / T9846)	甲醛释放量 胶合强度	1) 组批: 批量范围在 1000 张以下时, 抽样数 1 张; 1000~2999 张时; 抽样数 2 张; 3000~4999 张时, 抽样数 3 张; >5000 张时, 抽样数 4 张。 2) 取样: 150mm×50mm, 20 块。
(4)	实木复合地板 (GB / T18103) (GB 50325)	甲醛释放量 静曲强度 弹性模量 表面耐磨	1) 组批: 同一地点、同一类别、同一规格的产品为一验收批。 2) 取样: ≤1000 块, 随机抽取 4 块; >1000 块, 随机抽取 8 块。
(5)	中密度纤维板 (GB / T11718) (GB 50325)	甲醛释放量 静曲强度 内结合强度 吸水厚度膨胀率	1) 组批: 同一地点、同一类别、同一规格的产品为一验收批。 2) 取样: 随机抽取 3 张整板。
(6)	刨花板 (GB / T4897) (GB 50325)	甲醛释放量 静曲强度 内胶合强度	1) 组批: 批量范围在 ≤1200 张时, 抽样数 1 张; 1201~3200 张时; 抽样数 2 张; 3201~10000 张时, 抽样数 3 张; >10000 张时, 抽样数 4 张。 2) 取样: 随机抽取 1 张整板。

表 C.1 (续)

序号	种类名称相关标准规范代号	复验项目	组批规则及取样数量规范
23	回填土		
(1)	回填土 (GB 50202) (GB 50209) (GB / T 50123)	干密度(有压实度设计要求时:击实试验、压实系数、含水率)	<p>组批及取样:</p> <p>1) 在压实填土过程中,应分层取样检验土的干密度和含水率。</p> <p>a. 基坑每 50~100m²应不少于 1 个检验点;</p> <p>b. 基槽每 10~20m 应不少于 1 个检验点;</p> <p>c. 每一独立基础下至少有 1 个检验点;</p> <p>d. 对灰土、砂和砂石、土工合成、粉煤灰地基等,每单位工程不应少于 3 点,工程每 100m²至少有 1 点,超过 3000m²的工程,超出面积每 300m²至少有 1 点。</p> <p>2) 场地平整:每 100~400m²取 1 点,但不应少于 10 点。(注:当用环刀取样时,取样点应位于每层 2 / 3 的深度。)</p> <p>3) 在击实试验时,每种类型的土质取样 1~3 组进行试验,素土、灰土、砂、粉煤灰地基同一材料不少于 20kg(灰土中土和生石灰按比例)砂石地基同一材料不应少于 50kg。</p> <p>4) 分层用四分法取土样,轻型击实试验土样过 5mm 筛;重型击实试验土样过 20mm 筛(五层击实)或 40mm 筛(三层击实)。</p>
24	管材管件		
(1)	给水用硬聚氯乙烯(PVC-U)管材 (GB / T 10002.1)	维卡软化温度、纵向回缩率、落锤冲击试验、(20℃, 1h)静液压试验	<p>1) 组批:用相同原料、配方和工艺生产的同一规格的管材作为一批。当$d_n \leq 63\text{mm}$时,每批数量不超过50t;当$d_n > 63\text{mm}$时,每批数量不超过100t。如果生产7天仍不足批量,以7天产量为一批。</p> <p>2) 取样:随机抽取 4m。</p>
(2)	给水用硬聚氯乙烯(PVC-U)管件 (GB / T 10002.2)	烘箱试验 坠落试验 维卡软化温度 20℃, 1h)静液压试验	<p>1) 组批:用相同原料和工艺生产的同一规格的管件作为一批。当$d_n \leq 32\text{mm}$时,每批不超过20000件;当$d_n > 32\text{mm}$时,每批数量不超过5000件。如果生产7天仍不足批量,以7天产量为一批。一次交付可由一批或多批组成交付时应注明批号,同一交付批号产品为一个交付检验批。</p> <p>2) 取样:每个规格 8 件。</p>
(3)	给水用聚乙烯(PE)管材 (GB / T 13663)	静液压强度 断裂伸长率 纵向回缩率	<p>1) 组批:同一原料、配方和工艺连续生产的同一规格管材作为一批,每批数量不超过 100t。生产期 7 天尚不足 100t,则以 7 天产量为一批。</p> <p>2) 取样:随机抽取 4m。</p>
(4)	给水用聚乙烯(PE)管件 (GB / T 13663.2)	(20℃, 100h)静液压试验	<p>1) 组批:同一混配料、设备和工艺连续的同一规格管件为一批,每批数量不超过 5000 件,同时成产周期不超过 7 天。</p> <p>2) 取样:每个规格 3 件。</p>
(5)	冷热水用聚丙烯管材(PP-R、PP-B、PP-H) (GB / T 18742.2)	纵向回缩率、简支梁冲击试验、(20℃, 1h)及(95℃, 165h)静液压试验	<p>1) 组批:同一原料、配方和工艺连续生产的同一规格管材作为一批,每批数量不超过50t。生产期7天尚不足50t,则以7天产量为一批。</p> <p>2) 取样:随机抽取 4m。</p>

表 C.1 (续)

序号	种类名称相关标准规范代号	复验项目	组批规则及取样数量规范
(6)	冷热水用聚丙烯管件 (PP-R 管件) (GB / T 18742.3)	(20℃, 1h) 静液压试验	1) 组批: 用相同原料和工艺生产的同一规格的管件作为一批。当 $d_n \leq 32\text{mm}$ 时, 每批不超过10000件; 当 $d_n > 32\text{mm}$ 时, 每批数量不超过5000件。如果生产7天仍不足批量, 以7天产量为一批。一次交付可由一批或多批组成交付时应注明批号, 同一交付批号产品为一个交付检验批。 2) 取样: 每个规格3件。
(7)	冷热水用交联聚乙烯管材 (PEX 管) (GB / T 18992.2)	(95℃, 22h) 静液压试验、纵向回缩率、交联度	1) 组批: 同一原料、配方和工艺连续生产的管材做为一批, 每批数量为15t, 不足15t按一批计。一次交付可由一批或多批组成, 交付时应注明批号, 同一交付批号产品为一个交付检验批。 2) 取样: 随机抽取4m。
(8)	PE-RT 管材 (GB / T28799.2)	纵向回缩率、(20℃, 1h) 及 (95℃, 165h) 静液压试验	1) 组批: 同一原料、配方和工艺连续生产的同一规格产品为一批, 每批数量不超过90km, 每批管件数量不超过10000件。如果生产7天仍不足90km或管件不足10000件, 则以七天产量作为一个检查批。一次交付可由一批或多批组成交付时应注明批号, 同一交付批号产品为一个交付检验批。 2) 取样: 随机抽取4m。
(9)	PB 管材 (GB / T 19473.2)	纵向回缩率、(20℃, 1h) 及 (95℃, 165h) 静液压试验	1) 组批: 同一原料、配方和工艺且连续生产的同一规格管材做为一批, 每批数量为50t。如果生产7天仍不足50t, 则以7天产量为一批。一次交付可由一批或多批组成交付时应注明批号, 同一交付批号产品为一个交付检验批。 2) 取样: 随机抽取4m。
(10)	PB 管件 (GB / T 19473.3)	(20℃, 1h) 静液压试验	1) 组批: 用相同原料和工艺生产的同一规格的管件作为一批。当 $d_n \leq 32\text{mm}$ 时, 每批不超过10000件; 当 $d_n > 32\text{mm}$ 时, 每批数量不超过5000件。如果生产7天仍不足批量, 以7天产量为一批。一次交付可由一批或多批组成交付时应注明批号, 同一交付批号产品为一个交付检验批。 2) 取样: 每个规格3件。
(11)	无规共聚聚丙烯 (PP-R) 塑铝稳态复合管 (CJ / T 210)	纵向回缩率、(20℃, 1h) 及 (95℃, 165h) 静液压试验、管环最小平均剥离力	1) 组批: 同一原料、配方和工艺连续生产的同一规格产品, 每90km作为一个检查批。如不足90km, 以上述生产方式七天产量作为一个检查批。不足七天产量, 也作为一个检查批。 2) 取样: 随机抽取4m。
(12)	给水涂塑复合钢管 (CJ / T 120)	附着力、弯曲、压扁、冲击	1) 组批: $DN \leq 150\text{mm}$ 的每1000根为一批; $150\text{mm} < DN < 500\text{mm}$ 的每500根为一批; $DN \geq 500$ 的每100根为一批。 2) 取样: 随机抽取4m。
(13)	丙烯腈-丁二烯-苯乙烯 (ABS) 压力管道 (GB / T 20207.1)	维卡软化温度、纵向回缩率、落锤冲击试验(20℃, 1h) 或 (20℃, 100h) 静液压试验	1) 组批: 同一原料、配方和工艺且连续生产的同一规格管材做为一批, 每批数量为50t。如果生产7天仍不足50t, 则以7天产量为一批。 2) 取样: 随机抽取4m。

表 C.1 (续)

序号	种类名称相关标准规范代号	复验项目	组批规则及取样数量规范
(14)	丙烯腈—丁二烯—苯乙烯 (ABS) 压力管件 (GB / T 20207.2)	维卡软化温度、(20℃, 1h) 或 (20℃, 100h) 静液压试验、烘箱试验	1) 组批: 用同一原料、配方和工艺生产的同一规格的管件作为一批。规格≤32mm时, 每批不超过10000件; 规格>32mm时, 每批数量不超过5000件。如果生产7天仍不足批量, 以7天产量为一批。一次交付可由一批或多批组成交付时应注明批号, 同一交付批号产品为一个交付检验批。 2) 取样: 每个规格 8 件。
(15)	给水衬塑复合钢管 (CJ / T 136)	弯曲 压扁 结合强度 液压试验	1) 组批: DN<50mm的每2000根为一批, 余数大于200根为一批, 少于200根并入一批; DN≥50mm的每1000根为一批, 余数多于100根为一批, 少于100根并入一批。 2) 取样: 每批各规格抽 1 根。
(16)	外层熔接铝塑复合管 (CJ / T 195)	管环径向拉力试验、管环最小平均剥离力、(82℃, 10h) 及 (60℃, 10h) 静液压强度试验、扩径试验、爆破压力试验	1) 组批: 同一原料、配方和工艺连续生产的同一规格产品为一批, 每批数量不超过90km。如果生产7天仍不足90km, 则以七天产量作为一个检查批。一次交付可由一批或多批组成, 交付时应注明批号, 同一交付批号产品为一个交付检验批。 2) 取样: 随机抽取 4m。
(17)	铝塑复合压力管 (搭接焊) (GB / T 18997.1) (CJ / T 108)	管环径向拉力试验、管环最小平均剥离力、交联度测定、冷水 (60℃, 10h) 热水 (82℃, 10h) 静液压试验、爆破试验	1) 组批: 同一原料、配方和工艺连续生产的同一规格产品, 每90km作为一个检查批。如不足90km, 以上述生产方式7天产量作为一个检查批。不足7天产量, 也作为一个检查批。 2) 取样: 随机抽取 4m。
(18)	铝塑复合压力管 (对接焊) (GB / T 18997.2) (CJ / T 159)	管环径向拉力试验、复合强度试验、气密性和通气试验、交联度测定、热水 (95℃, 1h) 或 (70℃, 1h) 静液压试验、爆破试验	
(19)	埋地用聚乙烯 (PE) 双壁波纹管材 (GB / T 19472.1)	环刚度 环柔性 烘箱试验 冲击性能	同一批原料, 同一配方和工艺情况下生产的同一规格管材, 管材内径≤500mm 时, 每批数量不超过 60t, 如生产数量少, 生产期 7 天尚不足 60t, 则以 7 天产量为一批; 管材内径>500mm 时, 每批数量不超过 300t, 如生产数量少, 生产期 30 天尚不足 300t, 则以 30 天产量为一批。 取样数量: 管材 5 米
(20)	埋地排水用硬聚氯乙烯 (PVC-U) 双壁波纹管材 (GB / T 18477.1)	环刚度环柔性 烘箱试验 冲击性能	同一原料, 配方和工艺连续生产的同一规格管材为一批, 每批数量不超过 60t, 如生产 7d 尚不足 60t, 则以 7d 产量为一个交付检验批。 取样数量: 管材 5 米
(21)	埋地排水用钢带增强聚乙烯 (PE) 螺旋波纹管 (CJ / T 225)	环刚度 环柔性 烘箱试验 冲击性能	同一原料, 配方和工艺连续生产的同一规格管材为一批, 每批数量不超过 300t, 如生产 30d 尚不足 300t, 则以 30d 产量为一批。 取样数量: 管材 5 米

表 C.1 (续)

序号	种类名称相关标准规范代号	复验项目	组批规则及取样数量规范
(22)	钢丝网骨架塑料(聚乙烯)复合管材及管件(CJ/T 189)	短期静液压强度(20℃,公称压力×2或80℃,公称压力×2×0.6MPa) 爆破压力试验(爆破压力≥公称压力×3) 剥离强度(管材)	同一原料,配方和工艺连续生产的同一规格管材为一批,每批数量不超过5km,如生产10d尚不足5km,则以10d产量为一批。(管材) 同一原料,配方和工艺连续生产的同一规格管材为一批,每批数量不超过5000个,如生产10d尚不足5000个,则以10d产量为一批。(管件) 取样数量:管材5米 取样数量:管件5件
(23)	建筑排水用高密度聚乙烯(HDPE)管材及管件(CJ/T 250)	管材纵向回缩率 静液压强度试验 管材环刚度 管件加热试验	同一原料,配方和工艺连续生产的同一规格管材为一批,每批数量不超过100t,如生产7d尚不足100t,则以7d产量为一批。(管材) 同一原料,配方和工艺连续生产的同一规格管材为一批,每批数量不超过5000个,如生产7d尚不足5000个,则以7d产量为一批。(管件) 取样数量:管材5米 取样数量:管件10件
(24)	高密度聚乙烯外护管硬质聚氨酯泡沫塑料预制直埋保温管及管件(GB/T 29047)	密度 拉伸屈服强度 断裂伸长率 纵向回缩率(外护管) 压缩强度 吸水率 导热系数(保温层)	保温管抽样检验应按每台发泡设备生产的保温管每季度抽检一次,每次抽检1根,每季度累计生产量达到60km时,应增加一次检验。 保温管件检验应按每台发泡设备生产的保温管件每季度抽检一次,每次抽检1件,每季度累计生产量达到2000件时,应增加一次检验。 取样数量:管材3米 取样数量:管件10件
(25)	聚丙烯静音排水管材及管件(CJ/T 273)	环刚度 扁平试验 落锤冲击试验 纵向回缩率 维卡软化温度(管材) 维卡软化温度 坠落试验(管件)	同一批原料,同一规格连续生产的同一规格管材为一批,每批数量不超过50t,如生产7d尚不足50t,则以7d产量为一批。(管材) 同一批原料,同一生产工艺、同一规格管件作为一批。当dn<75mm时,每批数量不超过10000件,当dn≥75mm时,每批数量不超过5000件。生产7天尚不足批量时,则以7天产量为一批。(管件) 取样数量:管材5米 取样数量:管件10件
(26)	给水用低密度聚乙烯管材(QB/T 1930)	密度 断裂伸长率 纵向回缩率 静液压强度试验(20℃,1h或70℃,100h)	同一原料,配方和工艺连续生产的同一规格管材为一批,每批数量不超过15t,如生产7d尚不足15t,则以7d产量为一批。 取样数量:管材4米
25	保温材料		
(1)	绝热用模塑聚苯乙烯泡沫塑料(EPS板)(GB 10801.1)(GB/T 29906)(DB64/265)	导热系数、表观密度、垂直于板面方向的抗拉强度(用于外墙保温时)、压缩强度(用于屋面保温时)、氧指数、燃烧性能	1) 组批:按DB64/265-2017中6.4执行。 2) 取样:从外观合格的产品中随机抽取3块;燃烧分级为B1级时,取样数量不少于8m ² 。

表 C.1 (续)

序号	种类名称相关标准规范代号	复验项目	组批规则及取样数量规范
(2)	绝热用挤塑聚苯乙烯泡沫塑料 (XPS板) (GB / T 10801.2)	导热系数、表观密度、压缩强度 (用于屋面保温时)、氧指数、燃烧性能	1) 组批: 按 DB64 / 265-2017 中 6.4 执行。 2) 取样: 从外观合格的产品中随机抽取 3 块; 燃烧分级为 B1 级时, 取样数量不少于 8m ² 。
(3)	硬质泡沫聚氨酯 (JC / T 998)	导热系数、表观密度、压缩强度、抗拉强度、燃烧性能	
(4)	岩棉板 (GB / T 25975)	酸度系数、质量吸湿率、憎水率、导热系数、垂直于板面抗拉强度、压缩强度、燃烧性能	
(5)	聚氨酯硬泡复合保温板 (DB64 / 265) (JG / T314)	密度、拉伸粘接强度 (原强度、耐水强度)、导热系数、燃烧性能	
(6)	保温装饰板 (DB64 / 265) (JG / T287)	单位面积质量、垂直板面抗拉强度、抗冲击性、保温材料导热系数、面板厚度、保温材料燃烧性能	1) 组批: 同厂家、同品种、同规格产品, 每 1000m ² 扣除窗洞口后的墙面使用的材料为一个检验批。 2) 抽样: 燃烧等级为 A (A ₁) 和 B ₂ (E) 级时, 随机抽取 3 块作为试样; B ₃ (F) 级可不进行燃烧性能试验; 其它燃烧等级, 随机抽取能够铺贴 10m ² 面积的材料作为试样。
(7)	EPS 模块 (DB64 / 665)	密度、垂直板面抗拉强度、导热系数、燃烧性能	
26	外墙胶粉聚苯颗粒保温浆料 (JG / T158)		
(1)	胶粉料	初凝时间、终凝时间	组批及取样: 1) 粉状材料: 以同种产品、同一级别, 同一规格产品 30t 为一批, 不足一批的按一批计。从每批任意抽 10 袋, 从每袋中分别取样不少于 500 克, 混合均匀, 按四分法缩取, 取比实验所需量大 1.5 倍的试样为检验样。 2) 液态剂的材料: 以同种产品、同一级别, 同一规格产品 10t 为一批, 不足一批的按一批计。取样方法按 GB / T 3186《涂料产品的取样》的规定进行。 3) 5kg 胶粉, 一袋颗粒。
(2)	聚苯颗粒	堆积密度	
(3)	胶粉聚苯颗粒保温浆料	湿表观密度、干表观密度、导热系数、抗压强度、28 天软化系数、水蒸气透过系数、燃烧性能	
27	防火隔离带 (JGJ 289)	密度、导热系数、抗拉强度、燃烧性能	同一生产厂家、同一规格产品、同一批次进场, 复验 1 组。
28	胶粘剂 (GB / T29906) (DB64 / 265)	拉伸粘结强度 (与水泥砂浆及保温板)、可操作时间	1) 组批: 同一生产时间、同一配料工艺条件下制得的产品为一批, 每 30t 为一批; 液态产品每 10t 为一批。 2) 取样: 4kg, 液态产品为 1L。
29	抹面胶浆 (GB / T29906) (DB64 / 265)	拉伸粘结强度、柔韧性、可操作时间	1) 组批: 同一生产时间、同一配料工艺条件下制得的产品为一批, 每 30t 为一批; 液态产品每 10t 为一批。 2) 取样: 8kg, 液态产品为 2L。

表 C.1 (续)

序号	种类名称相关标准规范代号	复验项目	组批规则及取样数量规范
30	抗裂砂浆 (JG 149)	可操作时间、抗拉伸强度、浸水拉伸粘结、强度压折比	1) 组批: 同一生产时间、同一配料工艺条件下制得的产品为一批, 粉状产品每 30t 为一批; 液态产品每 10t 为一批。 2) 取样: 粉体 4kg, 液态产品为 1L。
31	界面砂浆 (JG / T 158)	拉伸粘结强度	
32	耐碱玻纤网格布 (GB / T29906) (DB64 / 265)	单位面积质量、耐碱拉伸断裂强力(经、纬向)、耐碱拉伸断裂强力保留率(经、纬向)断裂应力(经、纬向)	1) 组批: 按 DB64 / 265-2017 中 6.4 执行。 2) 取样: 每批随机抽取 5 个包装单位, 每包装单位随机抽取 1m ² 作为检验样。
33	弹性底漆 (JG / T 158)	容器中状态、施工性干燥时间、断裂伸长率	1) 组批: 同种产品, 同一级别, 同一规格, 10t 为一个检验批。不足 10t 按一批计。 2) 取样: 2kg。
34	柔性耐水腻子 (GB / T23455)	容器中状态、施工性干燥时间(表干)打磨性、耐水性 96h、耐碱性 48h、粘结强度、柔韧性、低温贮存稳定性	1) 组批: 同种产品, 同一级别, 同一规格, 10t 为一个检验批。不足 10t 按一批计。 2) 取样: 5kg。
35	外墙饰面涂料 (GB / T 9755) (GB / T9 779) (JG / T 172) (JG / T 24) (HG / T 4344)	平涂用涂料抗裂性、连续性复层建筑涂料抗裂性、浮雕类非连续性浮层建筑涂料抗裂性	1) 组批: 同种产品, 同一级别, 同一规格, 10t 为一个检验批。不足 10t 按一批计。 2) 取样: 2kg。
36	热镀锌电焊网 (GB / T33281)	焊点抗拉力 镀锌层质量	1) 组批: 同一生产厂家、同一规格产品、同一批次进场, 每 4000m ² 为一批, 不足 4000m ² 的按一批计。 2) 取样: 2m ² 。
37	外墙保温用锚栓 (JG / T 366)	单个锚栓抗拉承载力、单个锚栓对系统传热增加值。	1) 组批: 5000 只为一个检验批, 不足 5000 万只仍按一个检验批。 2) 取样: 随机抽取 10 只。
38	建筑保温砂浆 (GB / T 20473)	干密度、抗压强度 导热系数、压剪粘结强度、燃烧性能	1) 组批: 以相同原料、相同生产工艺、同一类型、稳定连续生产的产品 300m ³ 为一个检验批, 稳定连续生产三天不足 300m ³ 亦为一个检验批。 2) 取样: 抽样应具有代表性, 可以连续取样, 也可以从 20 个不同堆放部位的包装袋中取等量样品并混合均匀, 总量不少于 40L。

表 C.1 (续)

序号	种类名称相关标准规范代号	复验项目	组批规则及取样数量规范
39	玻璃		
(1)	建筑外门窗 (GB / T 7106) (GB / T 8484) (GB 50411)	抗风压、气密性、水密性、 传热系数、抗结露因子	<p>1) 组批: 同一厂家的同一品种、类型和规格的门窗及门窗玻璃每 100 樘应划分一个检验批, 不足 100 樘也应划分为一个检验批。</p> <p>同一厂家的同一品种、类型和规格的特种门每 50 樘应划分一个检验批, 不足 50 樘也应划分为一个检验批。</p> <p>2) 取样: 每一个检验批应至少抽查 5%, 并不得少于 3 樘, 不足 3 樘时应全数检查; 高层建筑的外窗, 每个检验批应至少抽查 10%, 并不得少于 6 樘, 不足 6 樘时应全数检查; 特种门每个检验批应至少抽查 50% 并不少于 10 樘, 不足 10 樘时全数检查。</p>
(2)	中空玻璃 (GB / T 11944)	露点	<p>1) 组批: 采用相同材料, 在同一工艺条件下生产的中空玻璃 500 块为一批。</p> <p>2) 取样: 试样为制品或与制品相同材料、在同一工艺条件下制作的尺寸为 360mm×510mm 的试样, 数量为 15 块。当仅送检制品时, 应对制品上的所有中空玻璃进行露点检测。</p>
(3)	真空玻璃 (JC / T 1079)	保温性能 (K 值)	<p>1) 组批: 采用同一原片材料, 在同一工艺条件下生产的真空玻璃为一批。</p> <p>2) 取样: 试样为与制品相同材料、相同厚度、在相同工艺条件下制备的尺寸为 1000mm×1000mm 的平型试样, 数量为 1 块。</p>
(4)	铝合金建筑型材 第 6 部分: 隔热型材 (GB 5237.6)	横向抗拉特征值 纵向抗剪特征值	<p>1) 组批: 同一牌号和状态的铝合金型材为一批。</p> <p>2) 取样: 纵向剪切, 每批抽取 2 根, 每根中间和两端各切取 5 个试样; 横向抗拉: 每批抽取 2 根。穿条型材, 每根中部切取一个, 两端切取二个试样; 浇注型材, 每根中部和两端各切取 5 个试样。</p> <p>注: 穿条型材可以采用纵向剪切失效的试样。</p>
40	钢结构		
(1)	钢材 (GB 50205) (GB / T 700)	力学性能、弯曲试验、全截面试件: 厚度 (注: 设计有复验要求的项目, 要满足设计要求。)	<p>1) 组批: 钢材应成批验收, 每批由同一牌号、同一炉号、同一质量等级、同一品种、同一尺寸、同一交货状态的钢材组成。每批重量应不大于 60t。</p> <p>2) 取样:</p> <p>a. 对截面尺寸小于或等于 60mm 的圆钢、方钢和六角钢, 应在中心切取拉力试验样坯; 截面尺寸大于 60mm, 则在直径或对角线距外端四分之一处切取;</p> <p>b. 样坯不需要热处理时, 截面尺寸小于或等于 40mm 的圆钢、方钢和六角钢, 应使用全截面进行拉力试验。当试验条件不能满足要求时, 应加工成《金属拉力试验法》中相应的圆形比例试样;</p> <p>c. 样坯需要热处理时, 应按有关产品标准规定的尺寸, 从圆钢、方钢和六角钢上切取;</p>

表 C.1 (续)

序号	种类名称相关标准规范代号	复验项目	组批规则及取样数量规范
(1)	钢材及焊接材料 (GB 50205) (GB / T 700)	力学性能、弯曲试验、全截面试件：厚度 (注：设计有复验要求的项目，要满足设计要求。)	d. 应从圆钢和方钢端部沿轧制方向切取弯曲样坯，截面尺寸小于或等于 35mm 时，应以钢材全截面进行试验。截面尺寸大于 35mm 时，圆钢应加工成直径 25mm 的圆形试样，并应保留不大于 5mm 的表面层；方钢应加工成厚度为 20mm 并保留一个表面层的矩形试样； e. 应从工字钢和槽钢腰高四分之一处沿轧制方向切取矩形拉力、弯曲样坯。拉力、弯曲试样的厚度应是钢材的厚度； f. 应从角钢和乙字钢腿长以及 T 形钢和球扁钢腰高三分之一处切取矩形拉力、弯曲样坯； g. 钢板及扁钢小于或等于 30mm 时，弯曲样坯厚度为钢材厚度；大于 30mm 时，样坯应加工成厚度为 20mm 的试样，并保留一个表面层。
(2)	钢结构用高强度大六角头螺栓 (GB / T 1231) (GB 50205)	扭矩系数、抗滑移系数	1) 组批：3000 套螺栓，2000t 钢板。 2) 取样：每种规格螺栓取 20 套，抗滑移试件 3 组。
(3)	钢结构用扭剪型高强度螺栓连接副 (GB / T 3632) (GB 50205)	连接副紧固轴力、抗滑移系数	1) 组批：每 3000 套螺栓，2000t 钢板。 2) 取样：每种规格螺栓取 20 套，抗滑移试件 3 组。
(4)	钢网架焊接空心球节点 (JG / T 11)	抗拉极限承载力、抗压极限承载力	1) 组批：检验批可以按交货验收的同一种型号产品作为一批，但每批不宜少于 150 件，不应多于 3500 件。 2) 取样：每项试验做 3 个试件。
(5)	钢网架螺栓球节点 (JG / T 10)	抗拉极限承载力	
(6)	紧固件机械性能螺栓、螺钉和螺柱 (GB / T 3098.1)	螺栓实物最小拉力载荷	每一规格螺栓抽取 8 个。
(7)	钢结构防护涂料 (CECS24) (GB 50205)	粘结强度、抗压强度	检查数量：每使用 100t 或不足 100t 薄涂型防火涂料应抽检一次粘结强度；每使用 500t 或不足 500t 厚涂型防火涂料应抽检一次粘结强度和抗压强度。
41	配电与照明系统节能		
(1)	配电电缆、电线 (GB 50303) (GB/T 5023.1~7) (GB/T 12706.1) (GB/T19666)	导体电阻、绝缘电阻、绝缘层厚度、耐压试验、燃烧特性（设计有阻燃、耐火要求时）	组批及取样：同一厂家各种规格总数的 10%，且不少于 2 个规格。
(2)	照明开关、插座 (GB 50303) (GB 16915.1) (GB 2099.1)	温升、电气间隙	组批及取样：同厂家每种相同规格抽取 3 个。

表 C.1 (续)

序号	种类名称相关标准规范代号	复验项目	组批规则及取样数量规范
(3)	高效节能照明光源、灯具及附属装置 (GB 50303) (GB 7000.1)	光参数、镇流器自身功耗、谐波含量、功率因数	组批及取样：同批量、同规格型号 100 套以上抽检 1%，不足 100 套检测不少于 1 套。
42	装配式结构混凝土预制构件		
(1)	梁板类受弯构件 (GB50204)	结构性能检验	组批及取样：同一类预制构件不超过 1000 个为一批，每批随机抽取 1 个构件作为样品。
(2)	其它预制构件 (GB50204)	受力钢筋数量、规格、间距、保护层厚度、混凝土强度	组批及取样：同一类预制构件不超过 1000 个为一批，每批抽取构件数量的 2% 且不少于 5 个构件作为样品。

附 录 D
(规范性附录)

现场检测项目与取样规定

表 D.1 现场检测项目与取样规定

序号	种类名称相关标准规范代号	复验项目	组批规则及取样数量规范														
(1)	回弹法检测混凝土抗压强度 (JGJ / T 23) (DB64 / T697)	混凝土强度	<p>对回弹法检测混凝土抗压强度，如对单个构件强度的检测，可根据合同约定确定抽样数量及部位，如对批量构件强度进行检测时，取样数量应符合下表规定。</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回弹构件抽取最小数量</p> <table border="1" style="margin-left: auto; margin-right: auto;"> <thead> <tr> <th>构件总数量</th> <th>最小抽样数量</th> </tr> </thead> <tbody> <tr> <td>20 以下</td> <td>全数</td> </tr> <tr> <td>20~150</td> <td>20</td> </tr> <tr> <td>151~280</td> <td>26</td> </tr> <tr> <td>281~500</td> <td>40</td> </tr> <tr> <td>501~1200</td> <td>64</td> </tr> <tr> <td>1201~320</td> <td>100</td> </tr> </tbody> </table>	构件总数量	最小抽样数量	20 以下	全数	20~150	20	151~280	26	281~500	40	501~1200	64	1201~320	100
构件总数量	最小抽样数量																
20 以下	全数																
20~150	20																
151~280	26																
281~500	40																
501~1200	64																
1201~320	100																
(2)	钻芯法检测混凝土强度 (JGJ / T384)	混凝土强度	<p>1) 钻芯法确定检验批的混凝土抗压强度推定值时，试件的数量应根据检测批的容量确定，且芯样直径为 100mm 时最小样本量不宜小于 15 个，小直径芯样试件的最小样本量不宜小于 20 个。</p> <p>2) 确定单个构件混凝土抗压强度推定值时，芯样试件的数量不应少于 3 个；钻芯对构件工作性能影响较大的小尺寸构件，芯样试件的数量不得少于 2 个。</p>														
(3)	结构实体回弹一取芯法强度检验 (GB 50204)	混凝土强度	<p>对回弹一取芯法混凝土强度检验，取样数量应符合下表规定。</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回弹构件抽取最小数量</p> <table border="1" style="margin-left: auto; margin-right: auto;"> <thead> <tr> <th>构件总数量</th> <th>最小抽样数量</th> </tr> </thead> <tbody> <tr> <td>20 以下</td> <td>全数</td> </tr> <tr> <td>20~150</td> <td>20</td> </tr> <tr> <td>151~280</td> <td>26</td> </tr> <tr> <td>281~500</td> <td>40</td> </tr> <tr> <td>501~1200</td> <td>64</td> </tr> <tr> <td>1201~3200</td> <td>00</td> </tr> </tbody> </table> <p>1) 每个构件选取不少于 5 个测区进行回弹检测及回弹值计算；</p> <p>2) 对同一强度等级的混凝土，应将每个构件 5 个测区中的最小测区平均回弹值进行排序，并在其最小的 3 个测区各钻取 1 个芯样。</p>	构件总数量	最小抽样数量	20 以下	全数	20~150	20	151~280	26	281~500	40	501~1200	64	1201~3200	00
构件总数量	最小抽样数量																
20 以下	全数																
20~150	20																
151~280	26																
281~500	40																
501~1200	64																
1201~3200	00																
(4)	钢筋保护层厚度检测 (GB 50204) (JGJ / T 152)	钢筋保护层厚度	<p>1) 检测部位应由监理（建设）、施工等各方根据结构构件的重要性共同选定。</p> <p>2) 对非悬挑梁板类构件，应各抽取构件数量的 2% 且不少于 5 个构件进行检验；对悬挑梁，应抽取构件数量的 5% 且不少于 10 个构件进行检验；当悬挑梁数量少于 10 个时，应全数检验；对悬挑板，应抽取构件数的 10% 且不少于 20 构件进行检验；当悬挑板数量少于 20 个时，应全数检验。</p>														

表 D.1 (续)

序号	种类名称相关标准规范代号	复验项目	组批规则及取样数量规范																
(5)	外墙饰面砖粘结 (JGJ 110)	粘结强度	<p>1) 现场镶贴外部饰面砖工程: 现场粘贴饰面砖黏结强度检验应以每 1000m² 同类墙体饰面砖为一个检验批, 不足 1000m² 应按 1000m² 计, 每批应取一组 3 个试样, 每相邻的三个楼层应至少取一组试样, 试样应随机抽取, 取样间距不得小于 500mm。</p> <p>2) 带饰面砖的预制墙板, 应以每1000m²同类带饰面砖的预制板为一个检验批, 不足1000m²应按1000m²计, 每批应取一组, 每组应为3块板, 每块板应制取1个试样对饰面砖黏结强度进行检验。</p>																
(6)	混凝土构件后锚固连接 (JGJ 145)	抗拔承载力	<p>1) 锚固质量现场检验抽样时, 应以同品种、同规格、同强度等级的锚固件安装于锚固部位基本相同的同类构件为一检验批, 应从每一检验批所含的锚固件中进行抽样。</p> <p>2) 现场破坏性检验宜选择锚固区以外的同条件位置, 应取每一检验批锚固件总数的 0.1% 且不少于 5 件进行检验。锚固件为植筋且数量不超过 100 件时, 可取 3 件进行检验。</p> <p>3) 植筋锚固质量的非破损检验</p> <p>a. 对重要结构构件及生命线工程的非结构构件, 应取每一检验批植筋总数的 3% 且不少于 5 件进行检验;</p> <p>b. 对一般结构构件, 应取每一检验批植筋总数的 1% 且不少于 3 件进行检验;</p> <p>c. 对非生命线工程的非结构构件, 应取每一检验批锚固件总数的 0.1% 且不少于 3 件进行检验。</p>																
(7)	化学植筋的砌体连接钢筋 (GB 50203)	抗拔承载力	<p>1) 填充墙与承重墙、柱、梁的连接钢筋, 当采用化学植筋的连接方式时, 检验批及样本容量应符合下表规定。</p> <p>2) 检验结果按照正常一次性抽样的判定规则进行判定, 检测荷载力值为 6.0kN。</p> <table border="1" data-bbox="778 1305 1385 1547"> <thead> <tr> <th>检验批容量</th> <th>样本最小容量</th> <th>检验批容量</th> <th>样本最小容量</th> </tr> </thead> <tbody> <tr> <td>≤90</td> <td>5</td> <td>281~500</td> <td>20</td> </tr> <tr> <td>91~150</td> <td>8</td> <td>501~1200</td> <td>32</td> </tr> <tr> <td>151~280</td> <td>13</td> <td>1201~3200</td> <td>50</td> </tr> </tbody> </table>	检验批容量	样本最小容量	检验批容量	样本最小容量	≤90	5	281~500	20	91~150	8	501~1200	32	151~280	13	1201~3200	50
检验批容量	样本最小容量	检验批容量	样本最小容量																
≤90	5	281~500	20																
91~150	8	501~1200	32																
151~280	13	1201~3200	50																
(8)	民用建筑工程室内环境污染检测 (GB 50325)	甲醛、氨、苯、氫、TVOC	<p>抽检每个建筑单体有代表性的房间室内环境污染物浓度, 抽检的数量不得少于房间总数的 5%, 每个建筑单体不得少于 3 间, 当房间总数量少于 3 间时, 应全数检测。</p> <p>室内环境污染物浓度检测点数设置</p> <table border="1" data-bbox="785 1724 1378 1989"> <thead> <tr> <th>房间使用面积 (m²)</th> <th>检测点数 (个)</th> </tr> </thead> <tbody> <tr> <td><50</td> <td>1</td> </tr> <tr> <td>≥50, <100</td> <td>2</td> </tr> <tr> <td>≥100, <500</td> <td>不少于 3</td> </tr> <tr> <td>≥500, <1000</td> <td>不少于 5</td> </tr> <tr> <td>≥1000, <3000</td> <td>不少于 6</td> </tr> <tr> <td>≥3000</td> <td>每 1000m² 不少于 3</td> </tr> </tbody> </table>	房间使用面积 (m ²)	检测点数 (个)	<50	1	≥50, <100	2	≥100, <500	不少于 3	≥500, <1000	不少于 5	≥1000, <3000	不少于 6	≥3000	每 1000m ² 不少于 3		
房间使用面积 (m ²)	检测点数 (个)																		
<50	1																		
≥50, <100	2																		
≥100, <500	不少于 3																		
≥500, <1000	不少于 5																		
≥1000, <3000	不少于 6																		
≥3000	每 1000m ² 不少于 3																		

表 D.1 (续)

序号	种类名称相关标准规范代号	复验项目	组批规则及取样数量规范
(9)	外墙外保温系统 (DB 64 / 265)	胶粘剂与基层拉伸粘结强度 外墙外保温系统拉伸粘结强度	<p>1) 取样部位应由监理(建设)与施工方共同商定。</p> <p>2) 每个单位工程, 1000m²为一个检验批, 不足 1000m²的按 1000m²计, 每批应取一组试样, 每相邻的三个楼层至少取一组试样, 试样应随即抽取, 取样间距不得小于 500mm。</p>
(10)	围护结构现场实体检验 (JGJ / T 132) (JGJ / T 177) (JGJ / T 357) (DB64 / T244) (JG / T 211) (GB 50411)	围护结构传热系数	<p>1) 取样部位应由监理(建设)与施工方, 根据现场条件共同商定。</p> <p>2) 每个单位工程的外墙至少抽查3处, 每处一个检查点。当一个单位工程外墙有2种以上节能保温做法时, 每种节能做法的外墙应抽查不少于3处。</p>
		外窗现场气密性检测	<p>1) 每个单位工程的外窗至少抽查3樘。</p> <p>2) 当一个单位工程有2种以上品种、类型和开启方式时, 每种品种、类型和开启方式的外窗应抽查不少于3樘。</p>
		外墙节能构造钻芯检验	<p>1) 取样部位应由监理(建设)与施工方共同商定。</p> <p>2) 取样部位应选取节能构造有代表性的外墙上相对隐蔽的部位, 并兼顾不同朝向和楼层。</p> <p>3) 取样数量为一个单位工程每种节能保温做法至少取3个芯样。取样部位宜均匀分布, 不宜在同一房间外墙上取2个或2个以上芯样。</p> <p>4) 对钻取的芯样, 在垂直于芯样表面(外墙面)的方向上实测芯样保温层厚度。当实测芯样厚度的平均值达到设计厚度的95%及以上且最小值不低于设计厚度的90%时, 应判定保温层厚度符合设计要求; 否则, 应判定保温层厚度不符合设计要求。</p>
(11)	系统节能性能 (JGJ 132)	室内温度、湿度	<p>居住建筑每户抽测卧室或起居室1间, 其他建筑按房间总数抽测10%。</p> <p>公共建筑按照采暖空调系统分区进行选取, 相同系统形式应按系统数量的20%进行抽检。同一系统检测数量不应少于总房间数量的10%。</p> <p>未设置集中采暖空调系统的建筑物, 温度、湿度检测不应少于总房间数量的10%。</p>
		供暖系统室外管网的水力	每个热源与换热站均不少于 1 个独立的供热系统。
		供热系统的补水率	
		室外管网的热输送效率	
		各风口的风量	按风管系统数量抽查 10%, 且不少于 1 个系统。
		通风与空调系统的总风量	
空调机组的水流量	按系统数量抽查 10%, 且不少于 1 个系统。		

表 D.1 (续)

序号	种类名称相关标准规范代号	复验项目	组批规则及取样数量规范
(11)	系统节能性能 (JGJ 132)	空调系统冷水、冷却水总流量	全数。
		平均照度与照明功率密度	同一功能区不少于 2 处。
		水系统回水温度一致性	全数。
		水系统供、回水温度	全数。
		水泵效率	正常启用的全部水泵。
		冷水 (热泵) 机组实际性能系数	对于 2 台及以下 (含 2 台) 同型号机组, 应至少抽取 1 台; 对于 3 台及以上 (含 3 台) 同型号机组, 应至少抽取 2 台。
		冷源系统能效系数	所有独立冷源全数抽取。
		风机单位风量耗功率	不少于空调机组总数的 20%, 不同风量的空调机组检测数量不应少于 1 台。
		新风量	不应少于新风系统的 20%; 不同风量的空调机组检测数量不应少于 1 台。
		定风量系统平衡度	每个一级支管路均应进行风系统平衡度检测; 当其余支路小于或等于 5 个时, 宜全数检测; 当其余支路大于 5 个时, 宜按照近端 2 个, 中间区域 2 个, 远端 2 个的原则进行检测。
		供配电系统电能质量	检测数量应符合 JGJ / T 177-2009 的规定。
		外围护结构整体气密性 (鼓风机法)	单体建筑抽检 3 个单元 (参照门窗抽检数量)。
(12)	钢结构工程现场检验 (GB 50205)	探伤	一级焊缝探伤比例为焊缝总数的 100%, 二级焊缝探伤比例的 20%, 其中不少于 3% 为见证检验, 对于工厂制作的焊缝, 应按每条焊缝计算百分比, 且探伤长度应不小于 200mm, 当焊缝长度不足 200mm 时, 应对整条焊缝进行探伤; 对现场安装焊缝, 应按同一类型、同一施焊条件的焊缝条数计算百分比, 探伤长度应不小于 200mm, 并应不少于 1 条焊缝。
		防火涂层厚度	抽检构件数量的 10%。
		防腐涂层厚度	

附 录 E
(资料性附录)

主要隐蔽工程检查验收依据、内容及记录填写要点

表 E.1 主要隐蔽工程检查验收依据、内容及记录填写要点

分部工程名称	隐蔽工程检查项目	检查验收依据	检查验收内容	填写要点
地基与基础、主体结构	土方	施工图纸； 地质勘察报告； 有关施工验收规范要求； 施工方案	基底清理情况； 基底标高； 基底轮廓尺寸	施工图纸、地质勘察报告编号； 自然地坪、基底标高； 槽宽、放坡、排水盲沟的设置情况； 施工简图
	基坑支护	施工图纸； 有关施工验收规范、标准要求； 基坑支护方案	锚杆、土钉的品种规格、数量、插入长度、钻孔直径、深度和角度、地下连续墙成槽宽度、深度、倾斜度； 钢筋笼规格、位置、槽底清理、沉渣厚度情况； 地基与基坑支护施工记录	施工图纸编号； 地质勘察报告编号； 锚杆、土钉的品种规格、数量； 插入长度、钻孔直径； 施工简图
	桩基工程	施工图纸； 地质勘察报告； 有关施工验收规范、标准要求； 桩基施工方案	钢筋笼规格、尺寸、沉渣厚度、清孔； 桩基施工记录	施工图纸编号； 地质勘测报告编； 钢筋笼规格、尺寸、沉渣厚度、清孔
	地下防水	施工图纸； 有关施工验收规范要求； 防水施工方	防水层的基层； 防水混凝土结构和防水层被掩盖的部位； 施工缝、变形缝、后浇带等防水构造做法； 管道穿过防水层的封固部位； 渗排水层、盲沟和坑槽；结构裂缝注浆处理部位衬砌前围岩渗漏水处理部位； 基坑的超挖和回填	施工图纸编号； 刚性防水混凝土的强度等级、抗渗等级； 柔性防水材料的型号、规格； 防水材料的复试报告编号； 施工铺设方法、搭接长度、宽度尺寸； 阴阳角处理、附加层情况； 必要时可附简图加以说明
	混凝土	施工图纸、设计说明及设计变更； 质量验收规范、企业施工技术（工艺）标准； 预拌混凝土出厂合格证及试验报告； 现场自拌需提供材料出厂合格证、混凝土配合比通知单及试验报告； 混凝土试件（同条件）	混凝土强度； 几何尺寸及观感检查； 预埋件； 施工缝、变形缝、后浇带防水构造做法； 结构裂缝注浆处理部位；衬砌前围岩； 渗漏水处理部位	施工图纸编号； 混凝土的强度报告编号； 必要时可附简图加以说明

表 E.1 (续)

分部工程名称	隐蔽工程检查项目	检查验收依据	检查验收内容	填写要点
地基与基础、主体结构	钢筋	<p>施工图纸、设计说明及设计变更；</p> <p>质量验收规范、企业施工技术（工艺）标准；</p> <p>材料出厂合格证及试验报告；</p> <p>钢筋机械连接或焊接试件</p>	<p>承重结构中纵向受力钢筋的牌号、规格、数量、位置；</p> <p>钢筋的连接方式、接头位置、接头质量、接头面积百分率、搭接长度、锚固方式及锚固长度；</p> <p>箍筋、横向钢筋的牌号、规格、数量、间距、位置，箍筋弯钩的弯折角度及平直段长度；</p> <p>预埋件的规格、数量和位置</p>	<p>钢筋的连接形式、连接种类、接头位置、数量；</p> <p>焊条、焊剂、焊口形式、焊缝长度、厚度及表面清渣；</p> <p>连接质量</p>
	预应力工程	<p>施工图纸；</p> <p>有关施工验收规范要求；</p> <p>预应力施工方案；</p> <p>技术交底</p>	<p>预应力筋的品种、规格、级别、数量和位置；</p> <p>成孔管道的规格、数量、位置、形状、连接以及灌浆孔、排气兼泌水孔；</p> <p>局部加强钢筋的牌号、规格、数量和位置；</p> <p>预应力筋锚具和连接器及锚垫板的品种、规格、数量和位置</p>	<p>施工图纸编号；</p> <p>预应力的种类（有黏结或无黏结）；</p> <p>预应力的方法（先张法、后张法）；</p> <p>锚具的规格型号；</p> <p>预应力筋的长度尺寸，预埋垫板的尺寸；</p>
	钢结构	<p>施工图纸；</p> <p>有关施工验收规范要求；</p> <p>施工方案；</p> <p>技术交底</p>	<p>地脚螺栓规格、位置、埋设方法、紧固情况等；</p> <p>防火涂料涂装基层的涂料遍数及涂层厚度；</p> <p>网架焊接球节点的连接方式、质量情况；</p> <p>网架支座锚栓的位置、支撑垫板的种类及锚栓的紧固情况等</p>	<p>施工图纸编号；</p> <p>主要材料的型号规格；</p> <p>主要原材料的复试报告编号</p>
	墙体保温工程	<p>施工图纸；</p> <p>有关施工验收规范要求；</p> <p>施工方案；</p> <p>技术交底</p>	<p>构造节点的连接方法</p>	<p>施工图纸编号；</p> <p>保温材料的种类规格、厚度；</p> <p>可附与外墙板连接的节点简图等</p>
	结构吊装工程	<p>施工图纸、设计说明及设计变更；</p> <p>混凝土、钢结构质量验收规范、企业施工技术（工艺）标准；</p> <p>构件出厂合格证、及检验报告</p>	<p>基底或支座处理；</p> <p>构件间的连接；连接材料；</p> <p>标高、间距、排距；</p> <p>堵孔、防腐；</p> <p>吊装中出现的问题及构件安装中出现的问题</p>	<p>施工图纸编号；</p> <p>吊装构件的类型、规格、型号、数量；</p> <p>构件间的连接方式，构件标高、间距、排距，堵孔、防腐方式</p>

表 E.1 (续)

分部工程名称	隐蔽工程检查项目	检查验收依据	检查验收内容	填写要点
地基与基础、主体结构	砌体工程	施工图纸、设计说明及设计变更； 质量验收规范、企业施工技术（工艺）标准； 预拌砂浆出厂合格证及试验报告； 现场自拌需提供材料出厂合格证、砂浆配合比通知单及试验报告	基础砌体； 砌体变形缝； 砌体中的预埋拉结筋、网片以及预埋件； 素混凝土及钢筋混凝土芯柱、构造柱、圈梁和配筋带； 砌体砂浆种类、砂浆饱满度、灰缝厚度； 施工洞口的留置； 过梁支座长度； 各类预埋的混凝土固定块； 预埋管道	施工图纸编号； 砌体、砌筑砂浆强度报告； 节点简图等
	轻质墙体工程	施工图纸、设计说明及设计变更； 质量验收规范、企业施工技术（工艺）标准； 材料出厂合格证及试验报告； 预拌砂浆出厂合格证及试验报告； 现场自拌需提供材料出厂合格证、砂浆配合比通知单及试验报告	墙体轴线、端垫、龙骨骨架、防潮层或防水层的设置及材料； 墙体中的顶埋件、加固件与建筑结构连接的构造、材料及防锈处理； 墙体接缝及防裂措施； 设计规定的隔声、防火、密封要求及使用材料，暗管、暗线的安装	施工图纸编号； 轻质墙体的类型、规格型号； 预埋件、连接件的位置及连接方法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地面工程	施工图纸； 有关施工验收规范要求； 施工方案； 技术交底	各基层（垫层）、找平层、隔离层、填充层）的材料品种、规格； 铺设厚度、铺设方式、坡度、标高； 表面情况； 节点密封处理	施工图纸编号； 地面铺设的类型（石材地面、木材地面冰泥地面、板材地面）； 材料的品种规格
	厕浴防水	施工图纸； 有关施工验收规范要求； 施工方案； 技术交底	基层表面含水率； 地漏、套管、卫生器具根部、阴阳角等部位的处理情况； 防水层墙面的涂刷情况	施工图纸编号，防水材料的复试报告编号； 防水材料的品种、涂刷厚度，玻纤布的搭接宽度； 地漏、套管、卫生器具根部附加层的情况； 防水层从地面延伸到墙面的高度尺寸
	抹灰工程	施工图纸； 有关施工验收规范要求； 施工方案； 技术交底	抹灰总厚度大于或等于35mm时的加强措施； 不同材料基体交接处的加强措施	施工图纸编号，水泥复试报告编号； 对不同材料基体交接处表面的抹灰采取防止开裂的加强措施

表 E.1 (续)

分部工程名称	隐蔽工程检查项目	检查验收依据	检查验收内容	填写要点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门窗工程	<p>施工图纸； 有关施工验收规范要求； 施工方案； 技术交底</p>	<p>预埋件和锚固件、螺栓等数量、位置、间距、埋设方式、与框的连接方式； 防腐处理； 缝隙的嵌填； 密封材料的黏结</p>	<p>施工图纸编号； 门窗的类型（木门窗、铝合金门窗、塑料门窗、玻璃门、金属门、防火门）； 预埋件和锚固件的位置，木门窗； 预埋木砖的防腐处理、与墙体间缝隙的填嵌材料、保温材料等； 金属门窗的预埋件位置、埋设方式、密封处理等情况； 塑料门窗内衬型钢的壁厚尺寸； 门窗框、副框和扇的安装固定片； 活膨胀螺栓的数量等情况要描述清楚； 特种门窗的防火防腐处理，与框的连接方式等</p>
	轻质隔墙工程	<p>施工图纸； 有关施工验收规范要求； 施工方案； 技术交底</p>	<p>骨架隔墙中设备管线的安装及水管试压； 木龙骨防火防腐处理； 预埋件或拉结筋； 龙骨安装； 填充材料的设置</p>	<p>施工图纸编号； 轻质隔墙的类型（板材隔墙、骨架隔墙、活动隔墙、玻璃隔墙）； 板材的种类（复合轻质隔墙板、石膏空心板、预制或现制钢丝网水泥板等）； 规格型号； 预埋件、连接件的位置及连接方法</p>
	吊顶	<p>二次设计施工图纸； 有关施工验收规范要求； 施工方案； 技术交底</p>	<p>吊顶内管道设备的安装及水管试压； 木龙骨防火防腐处理； 预埋件或拉结筋； 吊杆安装； 龙骨安装； 填充材料的设置</p>	<p>施工图纸编号，洽商记录编号； 吊顶类型（明龙骨吊顶、暗龙骨吊顶），采用骨架类型（轻钢龙骨、铝合金龙骨、木龙骨等），吊顶材料的种类（石膏板、金属板、矿棉板、塑料板、玻璃板），材料的规格； 吊杆、龙骨的材质、规格、安装间距及连接方式，金属吊杆、龙骨表面的防腐处理，木龙骨的防腐、防火处理； 吊顶内的各种管道设备的检查及水管试压情况； 暗龙骨应附龙骨布置图</p>

表 E.1 (续)

分部工程名称	隐蔽工程检查项目	检查验收依据	检查验收内容	填写要点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饰面砖(板)	二次设计施工图纸； 有关施工验收规范要求； 施工方案； 技术交底	预埋件(后置埋件)、连接件规格、数量、位置、连接方法、防腐处理、防火处理等情况； 有防水构造要求的应检查防水层、找平层的构造做法	施工图纸编号； 饰面工程材料的种类(石材、木、装饰墙、软包墙、金属板墙)，板材的规格、龙骨间距
	细部工程	施工图纸； 有关施工验收规范要求； 施工方案； 技术交底	预埋件或后置埋件的数量、规格、位置； 用方木制成的搁栅骨架的防腐处理，螺钉防锈处理	施工图纸编号； 材料的种类，有无特殊要求； 护栏扶手、橱柜、窗帘盒、窗台板等安装的预埋件的数量、规格、位置及连接方法
	幕墙	二次设计施工图纸； 有关施工验收规范要求； 施工方案； 技术交底	预埋件(或后置埋件)； 构件的连接节点； 变形缝及墙面转角处的构造节点； 幕墙防雷装置； 幕墙防火构造	施工图纸编号； 建筑幕墙主要材料的规格型号； 预埋件具体位置； 主体结构与立柱、立柱与横梁连接节点安装及防腐处理； 防雷节点的位置； 防火、防水； 保温情况
建筑屋面工程	屋面细部	施工图纸； 有关施工验收规范要求； 施工方案； 技术交底	屋面基层、找平层、保温层的情况； 材料的品种、规格、厚度、铺贴方式； 附加层、天沟、泛水和变形缝处细部做法； 密封部位的处理	施工图纸编号； 屋面基层情况； 找平层坡度； 保温材料的厚度、规格尺寸
建筑屋面工程	防水	施工图纸； 有关施工验收规范要求； 施工方案； 技术交底	基层含水率； 防水层的材料品种、规格、厚度、铺贴方式； 出屋面的管道根部及墙体根部的加强措施及密封处理； 变形缝细部处理； 水落口处的细部处理	施工图纸编号、防水材料复试编号； 防水材料的品种、规格型号，防水卷材搭接长度、上下层错开搭接尺寸； 附加层、细部及密封部位处理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施工图纸、设计说明及设计变更； 质量验收规范、企业施工技术(工艺)标准； 材料出厂合格证及检验记录； 强度、严密性、灌水试验记录	直埋与地下或结构中、暗敷于沟槽、管井、吊顶及不能进入的设备； 层内的管道或设备； 有保温、隔热(冷)要求的管道或设备； 设备的预埋件； 防水套管	施工图纸编号； 材料的品种、规格型号，位置、标高、坡度及连接方式； 细部及密封部位处理

表 E.1 (续)

分部 工程 名称	隐蔽工程 检查项目	检查验收依据	检查验收内容	填写要点
建筑 电气 工程		施工图纸、设计说明及 设计变更； 质量验收规范、企业施 工技术（工艺）标准； 材料出厂合格证及检 验报告	暗埋于地下或结构中的各种电线 导管； 不进入吊顶内的各种电线导管、 线槽、桥架等； 暗敷于结构中的防雷引下线、均 压环、避雷带、金属门窗（栏杆） 与接地干线的连接线或预埋件等； 接地体和接地母线（接地连接线） 等； 直埋电缆； 灯具、电扇或设备的预埋件等	施工图纸编号； 管线、设备的品种、规格型 号，位置、标高、坡度及连接 方式； 细部及密封部位处理
智能 建筑 工程		施工图纸、设计说明及 设计变更； 质量验收规范、企业施 工技术（工艺）标准； 材料出厂合格证及检 验报告	暗埋于地下或结构中的各种电线 导管； 不进入吊顶内的各种电线导管、 线槽、桥架等； 暗敷接地线和接地体； 直埋电缆等	施工图纸编号； 材料的品种、规格型号，位 置、标高、坡度及连接方式； 细部及密封部位处理
通风 与 空调		施工图纸、设计说明及 设计变更； 质量验收规范、企业施 工技术（工艺）标准； 材料出厂合格证及检 验报告； 强度、严密性试验和气 密性试验记录	设于暗管井、吊顶内和无法进入 的设备层内的管道、风管、设备等； 暗敷在墙内、有保温隔热要求的 管道、风管、设备等； 设备预埋件等	施工图纸编号； 材料、设备、管道的品种、 规格型号，位置、标高、坡度 及连接方式； 细部及密封部位处理
建筑 节能	墙体节能	施工图纸； 有关施工验收规范要 求； 施工方案； 技术交底	保温层附着的基层及其表面处 理； 保温板黏结或固定； 锚固件； 增强网铺设； 墙体热桥部位处理； 预置保温板或预制保温墙板的板 缝及构造节点； 现场喷涂或浇注有机类保温材料 的界面； 被封闭的保温材料厚度； 保温隔热砌块填充墙体	施工图纸编号； 保温墙体材料的种类、规 格、厚度； 预埋件、连接件的位置及连 接方法； 防火隔离带位置及固定方 法

表 E.1 (续)

分部工程名称	隐蔽工程检查项目	检查验收依据	检查验收内容	填写要点
建筑节能	幕墙节能	施工图纸； 有关施工验收规范要求； 施工方案； 技术交底	保温材料的固定； 幕墙周边与墙体缝隙保温的填充； 构造缝、沉降缝； 隔气层； 热桥部位、断热节点； 单元式幕墙板块间的接缝构造； 凝结水收集和排放构造； 幕墙的通风换气装置	施工图纸编号； 建筑幕墙主要保温材料的规格、型号； 预埋件具体位置； 主体结构与立柱、立柱与横梁连接节点安装与防腐处理； 防火、防水； 阴阳角、门窗洞口、端口、变形缝等的各细部做法
	门窗节能	施工图纸； 有关施工验收规范要求； 施工方案； 技术交底	门窗框与墙体接缝处的保温填充做法进行隐蔽工程验收； 门窗框与墙体接缝处固定的做法进行隐蔽工程验收	施工图纸编号； 门窗的类型； 预埋件、锚固件的位置； 门窗与墙体间缝隙的填嵌材料、保温材料
	屋面节能	施工图纸； 有关施工验收规范要求； 施工方案； 技术交底	基层； 保温层的敷设方式、厚度和缝隙填充质量； 屋面热桥部位； 隔气层	施工图纸编号； 屋面基层情况； 保温层的敷设情况； 隔气层情况； 保温材料的厚度；规格尺寸； 防火隔离带位置及固定方法
	地面节能	施工图纸； 有关施工验收规范要求； 施工方案； 技术交底	基层； 被封闭的保温材料厚度； 保温材料黏结； 隔断热桥部位	施工图纸编号； 地面铺设的类型； 保温材料的品种规格
	供暖节能	施工图纸、设计说明及设计变更； 质量验收规范、企业施工技术（工艺）标准； 材料出厂合格证及试验报告； 强度、严密性、灌水试验记录	直埋于地下或结构中、暗敷于沟槽、管井、吊顶及不能进入的设备； 层内的管道及设备、阀门； 保温层、防潮层	施工图纸编号； 保温材料的品种规格
	通风与空调设备节能	施工图纸、设计说明及设计变更； 质量验收规范、企业施工技术（工艺）标准； 材料出厂合格证及试验报告； 强度、严密性、灌水试验记录	地沟和吊顶内部管道及配件安装； 绝热层附着的基层及表面处理； 绝热材料黏结或固定； 绝热板材的板缝及构造节点； 热桥部位处理	施工图纸编号； 保温材料的品种规格

附 录 F
(资料性附录)

工程资料组卷参考表

表 F.1 工程资料组卷参考表

组卷号	案卷题名		资料报送编目	资料名称 (表式编号)	备注
	分部工程或专业名称	卷内文件概要			
A 卷		A 类工程准备阶段文件	A1	立项文件	
			A2	建设用地、拆迁文件	
			A3	勘察、设计文件	
			A4	招投标文件	
			A5	建设工程五方责任主体项目负责人质量终身责任信息档案	
			A6	工程质量监督文件	
			A7	开工审批文件	
			A8	工程造价文件	
B 卷		B 类监理资料	B1	工程监理单位用表	
			B2	施工单位报审、报验用表	
			B3	通用表	
C 卷		C9 施工验收记录	C9-1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审表	本册也可与结构 3 分册合并组卷
			C9-2	单位工程竣工预验收记录	
			C9-3	单位 (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C9-4	单位 (子单位) 工程质量控制资料核查记录	
			C9-5	单位 (子单位) 工程安全和功能检查资料核查及主要功能抽查记录	
			C9-6	单位 (子单位) 工程观感质量检查记录	
	建筑与结构工程 C1 册	结构 1 分册	C1	施工管理资料	施工管理资料
			C2	施工技术资料	
			C3	施工测量记录	
		结构 2 分册	C4-02	建筑与结构工程出厂质量证明文件	保证类资料
			C4-09	进场复试报告	
				见证取样试验资料	
C5-02	建筑与结构工程施工资料				
C6-02	建筑与结构工程施工试验记录及检测资料				

表 F.1 (续)

组卷号	案卷题名		资料报送编目	资料名称 (表式编号)	备注
	分部工程或专业名称	卷内文件概要			
C 卷	建筑与结构工程 C1册	结构 3 分册	C7-4	分部工程验收记录	施工技术资料
			C7-3	分项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C7-1	检验批质量验收记录	
			C7-2	检验批现场验收检查原始记录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工程 C2册		C1	施工管理资料	
			C2	施工技术资料	
			C4-03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工程出厂质量证明文件	
			C4-09	进场复试报告	
				见证取样试验资料	
			C5-03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施工资料	
			C6-03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施工试验记录及检测资料	
			C7-4	分部工程验收记录	
			C7-3	分项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C7-1	检验批质量验收记录	
	C7-2	检验批现场验收检查原始记录			
	通风与空调工程 C3册		C1	施工管理资料	当本册资料较少时可与 C2 册合并组卷
			C2	施工技术资料	
			C4-05	通风与空调工程出厂质量证明文件	
			C4-09	进场复试报告	
				见证取样试验资料	
			C5-05	通风与空调工程施工资料	
			C6-05	通风与空调工程施工试验记录及检测资料	
			C7-4	分部工程验收记录	
			C7-3	分项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C7-1	检验批质量验收记录	
	C7-2	检验批现场验收检查原始记录			
	建筑电气工程 C4册		C1	施工管理资料	
			C2	施工技术资料	
			C4-04	建筑电气工程出厂质量证明文件	
			C4-09	进场复试报告	

表 F.1 (续)

组卷号	案卷题名		资料报送编目	资料名称 (表式编号)	备注
	分部工程或专业名称	卷内文件概要			
C 卷	建筑电气工程 C4册			见证取样试验资料	
			C5-04	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资料	
			C6-04	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试验记录及检测资料	
			C7-4	分部工程验收记录	
			C7-3	分项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C7-1	检验批质量验收记录	
			C7-2	检验批现场验收检查原始记录	
	智能建筑工程 C5册		C1	施工管理资料	
			C2	施工技术资料	
			C4-07	智能建筑工程出厂质量证明文件	
			C4-09	进场复试报告	
				见证取样试验资料	
			C5-07	智能建筑工程施工资料	
			C6-07	智能建筑工程施工试验记录及检测资料	
			C7-4	分部工程验收记录	
			C7-3	分项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C7-1	检验批质量验收记录	
			C7-2	检验批现场验收检查原始记录	
	建筑节能工程 C6册		C1	施工管理资料	
			C2	施工技术资料	
			C4-08	建筑节能工程出厂质量证明文件	
			C4-09	进场复试报告	
				见证取样试验资料	
			C5-08	建筑节能工程施工资料	
			C6-08	建筑节能工程施工试验记录及检测资料	
			C7-4	分部工程验收记录	
			C7-3	分项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C7-1	检验批质量验收记录	
			C7-2	检验批现场验收检查原始记录	

表 F.1 (续)

组卷号	案卷题名		资料报送编目	资料名称 (表式编号)	备注		
	分部工程或专业名称	卷内文件概要					
C 卷	其他专业分包单独组卷工程	按专业类别编目	参照上述组卷方法单独立卷, 与专业类别相同时可采用相同组卷号				
D 卷	竣工图 D 册	D1	综合竣工图				
		D2	专业工程竣工图				
E 卷	竣工验收与备案文件 E1 册	E1-1	工程竣工报告				
		E1-2	勘察单位工程质量检查报告				
		E1-3	设计单位工程质量检查报告				
		E1-4	监理单位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E1-5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监督通知书				
		E1-6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条件审查业务通知单				
		E1-7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竣工验收会议纪要				
			专家组竣工验收意见				
			住宅工程分户验收汇总表				
		E1-8	住宅工程住户开放日活动汇总表				
		E1-9	房屋建筑工程质量保修书				
			建设工程款支付证明文件				
		E1-10	建设工程质量验收意见书				
			建设工程规划核实确认书				
			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意见书或备案意见书				
		E1-11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表				
			其他专项验收认可文件				
			竣工决算文件 E12 册		施工决算文件		
					监理决算文件		
	工程声像资料 E3 册		开工前原貌、施工阶段、竣工新貌照片				
			工程建设过程的录音、录像资料 (重大工程)				

附 录 G
(资料性附录)
工程资料实用表式

G.1 工程准备阶段文件表式 (A类)

表 A5-1~表 A5-11、表 A6-1~表 A6-15, 共 26 张附后。

G.2 监理资料表式 (B类)

表 B1-1~表 B1-19、表 B2-1~表 B2-13、表 B3-1~表 B3-3, 共 35 张附后。

G.3 施工资料表式 (C类)

表 C1-1~表 C1-6、表 C2-1~表 C2-3、表 C3-1~表 C3-7、表 C4-01-1~表 C4-01-6、表 C4-02-1~表 C4-02-3、表 C4-06-1、表 C5-01-1~表 C5-01-4、表 C5-02-1~表 C5-02-25、表 C5-03-1、表 C5-04-1~表 C5-04-2、表 C5-06-1~表 C5-06-8、表 C5-07-1~表 C5-07-2、表 C6-01-1、表 C6-02-1~表 C6-02-5、表 C6-03-1~表 C6-03-14、表 C6-04-1~表 C6-04-19、表 C6-05-1~表 C6-05-9、表 C6-06-1~表 C6-06-11、表 C6-07-1~表 C6-07-16、表 C6-08-1, 共 144 张附后。

G.3.1 检验批质量验收资料表式

表 C7-1~表 C7-4, 共 4 张附后。

G.3.2 分户验收资料表式

表 C8-1~表 C8-3, 共 3 张附后。

G.3.3 单位工程质量验收表式

表 C9-1~表 C9-6, 共 6 张附后。

G.4 工程竣工验收文件表式 (E类)

表 E1-1~表 E1-11、表 E4-1~表 E4-6, 共 17 张附后。

A类 工程准备阶段文件

A5 建设工程五方责任主体项目负责人质量终身责任信息档案

表 A5-1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建设单位)

兹授权我单位职工_____ (姓名) 担任_____ 工程项目的
建设项目负责人，对该工程项目的建设组织实施组织管理，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标准
规范履行职责，并依法对设计使用年限内的工程质量承担相应终身责任。

本授权书自授权之日起生效。

被授权人基本情况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执业资格		注册执业证号	
被授权人签字:			

授权单位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授权日期:

表 A5-2

□□□□□□□□□□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施工单位）

兹授权我单位职工_____（姓名）担任_____工程项目的
施工项目负责人，对该工程项目的施工工作实施组织管理，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标准
规范履行职责，并依法对设计使用年限内的工程质量承担相应终身责任。

本授权书自授权之日起生效。

被授权人基本情况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执业资格		注册执业证号	
被授权人签字：			

授权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授权日期：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设计单位)

兹授权我单位职工_____ (姓名) 担任_____ 工程项目的
设计项目负责人，对该工程项目的设计工作实施组织管理，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标准
规范履行职责，并依法对设计使用年限内的工程质量承担相应终身责任。

本授权书自授权之日起生效。

被授权人基本情况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执业资格		注册执业证号	
被授权人签字：			

授权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授权日期：

表 A5-4

□□□□□□□□□□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勘察单位)

兹授权我单位职工_____ (姓名) 担任_____工程项目的勘察项目负责人, 对该工程项目的勘察工作实施组织管理, 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标准规范履行职责, 并依法对设计使用年限内的工程质量承担相应终身责任。

本授权书自授权之日起生效。

被授权人基本情况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执业资格		注册执业证号	
被授权人签字:			

授权单位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授权日期: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监理单位)

兹授权我单位职工_____ (姓名) 担任_____ 工程项目的
监理项目负责人，对该工程项目的监理工作实施组织管理，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标准
规范履行职责，并依法对设计使用年限内的工程质量承担相应终身责任。

本授权书自授权之日起生效。

被授权人基本情况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执业资格		注册执业证号	
被授权人签字：			

授权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授权日期：

表 A5-6

□□□□□□□□□□

工程质量终身责任承诺书

(建设单位)

本人受_____单位法定
 代表人_____授权，担任_____
 工程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
 合同约定及技术标准规范履行职责，并对设计合理使
 用年限内的工程质量承担相应的终身责任，特此承诺。

贴照片处

(2寸)

承诺人签字：_____

身份证号：_____

注册执业资格：_____

注册执业证号：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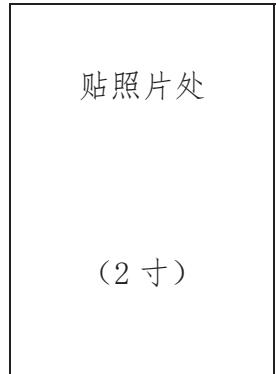
签字日期：_____



工程质量终身责任承诺书

(施工单位)

本人受_____单位法定
代表人_____授权，担任_____
工程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对该工程项目的施工工作
实施组织管理。本人承诺严格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
规、合同约定及技术标准规范履行职责，并对设计合理使用年限内
的工程质量承担相应的终身责任，特此承诺。



承诺人签字： _____
身份证号： _____
注册执业资格： _____
注册执业证号： _____
签字日期： _____

表 A5-8

□□□□□□□□□□

工程质量终身责任承诺书

(设计单位)

本人受_____单位法定
 代表人_____授权，担任_____
 工程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对该工程项目的设计工作
 实施组织管理。本人承诺严格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
 规、合同约定及技术标准规范履行职责，并对设计合理使用年限内
 的工程质量承担相应的终身责任，特此承诺。

贴照片处

(2寸)

承诺人签字：_____

身份证号：_____

注册执业资格：_____

注册执业证号：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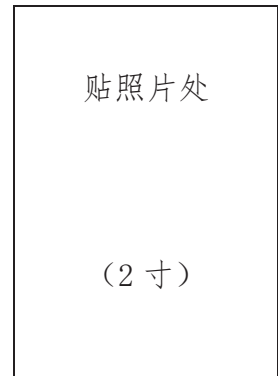
签字日期：_____



工程质量终身责任承诺书

(勘察单位)

本人受_____单位法定
代表人_____授权，担任_____
工程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对该工程项目的勘察工作
实施组织管理。本人承诺严格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
规、合同约定及技术标准规范履行职责，并对设计合理使用年限内
的工程质量承担相应的终身责任，特此承诺。



承诺人签字： _____
身份证号： _____
注册执业资格： _____
注册执业证号： _____
签字日期： _____

表 A5-10

□□□□□□□□□□

工程质量终身责任承诺书

(监理单位)

本人受_____单位法定
 代表人_____授权，担任_____
 工程监理单位项目负责人，对该工程项目的监理工作
 实施组织管理。本人承诺严格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
 规、合同约定及技术标准规范履行职责，并对设计合理使用年限内
 的工程质量承担相应的终身责任，特此承诺。

贴照片处

(2寸)

承诺人签字：_____

身份证号：_____

注册执业资格：_____

注册执业证号：_____

签字日期：_____

表 A5-11

建设工程各方责任主体项目负责人质量终身责任信息档案

□□□□□□□□□□□□□□□□

建设单位名称（公章）	项目负责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工程名称	项目地点				
施工许可证	建筑面积（投资规模）	结构类型			
建筑层数	开工日期	年月日	年月日		
五方项目负责人及供应企业法定代表人有关信息					
姓名	身份证编号	户籍所在地	执业资格	所在单位	履职时间

注：1、本表统计的人员主要包括建设、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监理单位项目负责人。
 2、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不用填写执业资格栏。

A6 工程质量监督文件

表 A6-1

□□□□□□□□□□

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申报书

工程名称_____

建设单位_____

监督单位_____

_____ 工程质量监督站监制

为了加强对建设工程质量管理，保证建设工程质量，保护人民生命和财产安全，国家实行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管理制度。根据国家《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第十三条规定，工程建设单位在领取施工许可证或者开工报告前，应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办理工程质量监督手续，并按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申报职责和义务，积极配合我站工作。谢谢合作。

一、呈报资料（复印件）

资料名称（必须提供）	份数	文件号	资料名称（要求提供）	份数	文件号
项目批文规划许可证			工程勘察设计		
施工、监理中标通知书			设计图纸		
施工、监理合同			施工组织设计		
施工、监理单位资质证书			节能设计审查备案表		
施工图审查报告					

二、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工程地址		层数			
建设形式		工程类别			
工程造价	万元	结构类型			
建筑面积	m ²	开工时间	年 月 日		
人防面积	m ²	竣工时间	年 月 日		
施工单位		资质证书编号		等级	
监理单位		资质证书编号		等级	
勘察单位		资质证书编号		等级	
设计单位		资质证书编号		等级	
检测单位		资质证书编号		等级	

三、建设单位

法人代表：_____ 项目负责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四、设计单位

法人代表：_____ 项目负责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五、勘查单位

法人代表：_____ 项目负责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六、监理单位

法人代表：_____ 总监理工程师：_____ 联系电话：_____

驻工地监理质量管理人员登记表

姓 名	职务（岗位）	职 称	岗位证书	证书编号	联系电话

注：项目总监理工程师、专业监理工程师要求必填。

七、施工单位

法人代表：_____ 项目负责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姓名	职务（岗位）	职称	岗位证书	证书编号	联系电话

注：企业技术负责人、企业质量负责人、项目负责人、项目专业技术负责人、专业质量检查员、专业工长和资料员要求必填。

八、图纸审查机构

法人代表：_____ 项目负责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九、工程检测单位

法人代表：_____ 项目负责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十、其他单位

法人代表：_____ 项目负责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项目建设单位：_____（公章）

质量监督单位：_____（公章）

法人代表：_____（签章）

法人代表：_____（签章）

联系人：_____（签章）

主 办：_____（签章）

联系电话：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监督申报日期：

核准注册日期：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建设工程质量监督通知书

致：_____（建设单位）

现已收到“_____工程质量监督申报书”及报监时提供的文件和资料，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_工程质量监督注册手续，监督注册号：_____经研究决定，委派我站_____同志为该工程质量监督联络人员，具体负责日常工程质量监督联络工作。请在工程开工前通知监督人员召开工程质量监督交底会议。

请你单位积极配合工作，并对我站工作人员在履行监督职责和义务及廉政工作方面进行监督。

监督联络人员联系电话：

工 程 质 量 监 督 站

年 月 日

表 A6-3

质量行为监督检查记录表

工程名称:

□□□□□□□□□□

单位	序号	行为内容	评价	备注
建设单位	1	施工前办理质量监督注册、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节能审查备案、施工许可（开工报告）手续情况		
	2	按规定委托监理情况		
	3	组织图纸会审、设计交底、设计变更工作情况		
	4	组织工程质量验收情况		
	5	原设计有重大修改、变动的（结构、建筑节能），施工图设计文件重新报审情况		
	6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中提出修改意见落实情况		
	7	及时办理工程竣工验收备案手续情况		
勘察设计单位	8	参加地基验槽、基础、主体结构、节能分部及有关重要部位工程质量验收和工程竣工验收情况		
	9	签发设计修改变更、技术洽商通知情况		
	10	参加有关工程质量问题的处理情况		
	11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中提出修改意见落实情况		
施工单位	12	施工单位资质、项目部管理人员资格、配备及到位情况；主要专业工种操作上岗资格、配备及到位情况		
	13	分包单位的资质、对分包单位的管理情况		
	14	开工报告、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节能）审批及执行情况		
	15	施工现场施工操作技术规程及国家有关规范、标准的配置情况		
	16	工程技术标准及审查批准的施工图设计文件的实施情况		
	17	质量标准化贯彻落实情况；质量通病治理措施及防治情况		
	18	质量问题的整改和质量事故结果的处理情况		
	19	检验批、分项、分部（子分部）、单位（子单位）工程的质量的验收评定情况		
	20	技术资料的收集、整理情况		

表 A6-3 (续)

工程名称:

单位	序号	行为内容	评价	备注
监理单位	21	监理单位资质、项目监理机构的人员资格、配备及到位情况		
	22	监理规划、监理实施细则（关键部位和工序的确定及措施）的编制审批内容的执行情况		
	23	对材料、构配件、设备投入使用或安装前进行审查情况		
	24	《施工现场质量管理检查记录》及开工报告审批情况		
	25	对质量标准化落实的检查验收情况；对质量通病治理措施及防治情况的审批及验收情况		
	26	见证取样制度的实施情况		
	27	对重点部位、关键工序实施旁站监理情况		
	28	质量问题通知单签发及质量问题整改结果的复查情况		
	29	组织检验批、分项、分部（子分部）工程的质量验收、参与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的验收情况		
	30	监理资料的收集整理情况		
检测单位	31	是否超越核准资质的类别、业务范围承接任务		
	32	检测业务基本管理制度情况		
	33	检测内容和方法的规范性程度		
	34	检测报告形式程序、数据及结论的符合性程度		
检查主要存在的问题:				
处理意见: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监督执法人员:

项目经理:

总监理工程师:

表 A6-4

工程质量监督记录（通用）

□□□□□□□□□□

工程名称		建筑面积	
项目负责人		结构形式	
总监理工程师		形象进度	
检查内容及存在的问题	行为:		
	实体:		
	资料:		
	抽测:		
处理意见			
监督人员签字		建设单位签字	
监理单位签字		施工单位签字	
设计单位签字		勘察单位签字	
其他单位签字		检查日期	



见证取样和送检见证人备案表

_____质量监督站:

_____试 验 室:

我单位决定,由_____同志担任_____工程有见证取样和送检见证人。

有关的印章和签字如下,请查收备案。

有见证取样和送检印章	见证人签字

建设单位名称 (盖章):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名称 (盖章):

年 月 日

施工项目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见证取样和送检见证人备案表

填表说明:

1、见证人员应由建设单位或监理单位具备建筑施工试验知识的专业技术人员担任，签发授权书，并由建设单位或监理单位书面通知施工单位、检测单位和负责该项工程的工程质量监督机构。

2、在施工过程中，见证人员应按照见证取样和送检计划，对施工现场的取样和送检进行见证，取样人员应在试样或其包装上作出标识、封志。标识和封志应标明工程名称、取样部位、取样日期、样品名称和样品数量，并由见证人员和取样人员签字。见证人员应制作见证记录，并将见证记录归入施工技术档案。见证人员和取样人员应对试样的代表性和真实性负责。

3、涉及结构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建筑节能的试块、试件和材料见证取样和送检的比例为各相关标准规范中规定应取样数量的30%，保障性住房和教育项目为40%，其余70%、60%为常规试验。

4、下列试块、试件和材料必须实施见证取样和送检：

- 1) 用于承重结构的混凝土试块；
- 2) 用于承重墙体的砌筑砂浆试块；
- 3) 用于承重结构的钢筋及连接接头试件；
- 4) 用于承重墙的砖和混凝土小型砌块；
- 5) 用于拌制混凝土和砌筑砂浆的水泥；
- 6) 用于承重结构的混凝土中使用的掺加剂；
- 7) 地下、屋面、厕浴间使用的防水材料；
- 8) 国家规定必须实行见证取样和送检的其它试块、试件和材料。



建设工程质量整改通知书

_____:

你单位_____工程的_____，经我站监督执法抽查，存在以下有关工程质量问题：

- 要求：1. 边施工、边整改；
2. 对发生问题的部位暂缓施工，进行整改；
3. 限你单位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整改完毕后，报施工、建设、监理等单位共同检查验收确认整改到位后，将建设工程质量整改情况报告书报我站备案。

监督人员：

签 发 人：

签 收 人：

签收时间：

工程质量监督站

年 月 日

注：1. 在本次检查中发现有关建设工程质量问题，均由建设单位督促检查落实。

2. 本单一式四份，建设、监理、施工和监督站各执一份。

建设工程质量整改通知书

填表说明：

1、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实施监督过程中，对违反国家和自治区有关建设工程质量法律、法规规定行为或工程质量达不到合格要求的，应下达建设工程质量整改通知单，责令建设单位进行整改。

2、建设单位接到整改通知后，应立即督促落实进行整改。

3、表列子项：

1) 处理意见栏有三种情况，属于哪一种情况在其序号上打“√”；

2) 通知单签收人应是接收单位的工程项目负责人。



建设工程质量整改情况报告书

_____工程质量监督站：

接你站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建设工程质量整改通知书，已按要求进行了整改，情况简述：_____

报 告 单 位		报 告 时 间	年 月 日
附有关资料 _____ 份（件） 1. _____ 2. _____ 3. _____ 4. _____ 5. _____ 6. _____	建设单位： 签字：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公章）</div> 年 月 日	施工单位： 签字：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公章）</div>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 签字：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公章）</div> 年 月 日	设计（勘察）单位： 签字：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公章）</div> 年 月 日	

接收人：_____

接收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建设工程质量整改情况报告书

填表说明:

- 1、建设单位按工程质量整改通知单的要求进行整改，并向工程质量监督机构报送整改情况报告书。
- 2、工程质量监督机构收到整改情况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无回复即视为认可。

表 A6-8

建设工程局部停工通知书

□□□□□□□□□□

_____:

你单位施工的_____工程的_____部位，
经我站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按照工程技术标准检查，存在以下质量问题：

现责令停止_____部位的施工，停工时间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开始。
上述质量问题请你单位认真整改，整改完毕，经施工、建设、监理等单位检查核实落实到位后，将整改报告及各方签署同意复工意见的复工申请书报送我站备案，我站对整改情况进行抽查。

报送委托机关 (盖章)

抄送建设或监理单位 年 月 日

施工单位签收人：

项目监督人员：

建设或监理单位签收人：

站长：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表 A6-9

□□□□□□□□□□

建设工程复工申请书

_____工程质量监督站：

我公司承建的_____工程，已按你站_____年____月____日
停工处理通知书的要求，进行了认真处理，现将处理方案及结果报送你站，请派人员复查。

此致

企业技术负责人：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年 月 日

附：处理意见及结果

工程部位	处理方案（有附件贴本页背面）	处理结果记录

签收人：_____

签收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建设工程复工通知书

_____:

你公司承建的_____工程因发现_____等严重质量问题，我站通知要求局部停工处理。现你公司经整改处理提出复工申请，经我站复查，处理结果符合要求，同意恢复施工。

特此通知

工程质量监督站
(盖章)
年 月 日

签收人: _____

签收时间: 年 月 日

表 A6-11

□□□□□□□□□□

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报告

目录:

1. 工程基本情况
2. 工程质量评价表
3. 监督结论及文字说明
4. 其他材料

工程名称 _____

监督登记号 _____

监督单位 _____

填报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工程质量监督站编制

工程基本情况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工程地址		层数	
	工程类别		建筑结构	
	建设形式		工程总造价	
	建筑面积 (m ²)		抗震设防情况	
	开竣工日期		建筑节能审查备案	
	规划许可证号		工程施工许可证号	
	监督登记号			
单位名称			资质等级	项目负责人
			资质证书号码	联系电话
建设单位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工程质量评价表

建设单位办理 工程质量监督 注册情况	
各责任主体质量 行为及责任制 检查情况	
历次监督抽查 质量情况	
结构及使用功能 监督抽测情况	
工程监督过程中责 令整改、行政处罚 及诚信扣分情况	
工程竣工技术 资料抽查情况	
分户验收 抽查情况	
工程竣工验收 监督情况	
对工程竣工验收遗 留问题的处理意见	

监督结论及文字说明

是否具备 备案条件		
报审意见	监督人员： _____ 年 月 日	
室主任审核意见	分管领导审核意见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监督机构 审核意见	年 月 日	
备 注		

表 A6-12

工程质量事故（问题）情况报告

工程名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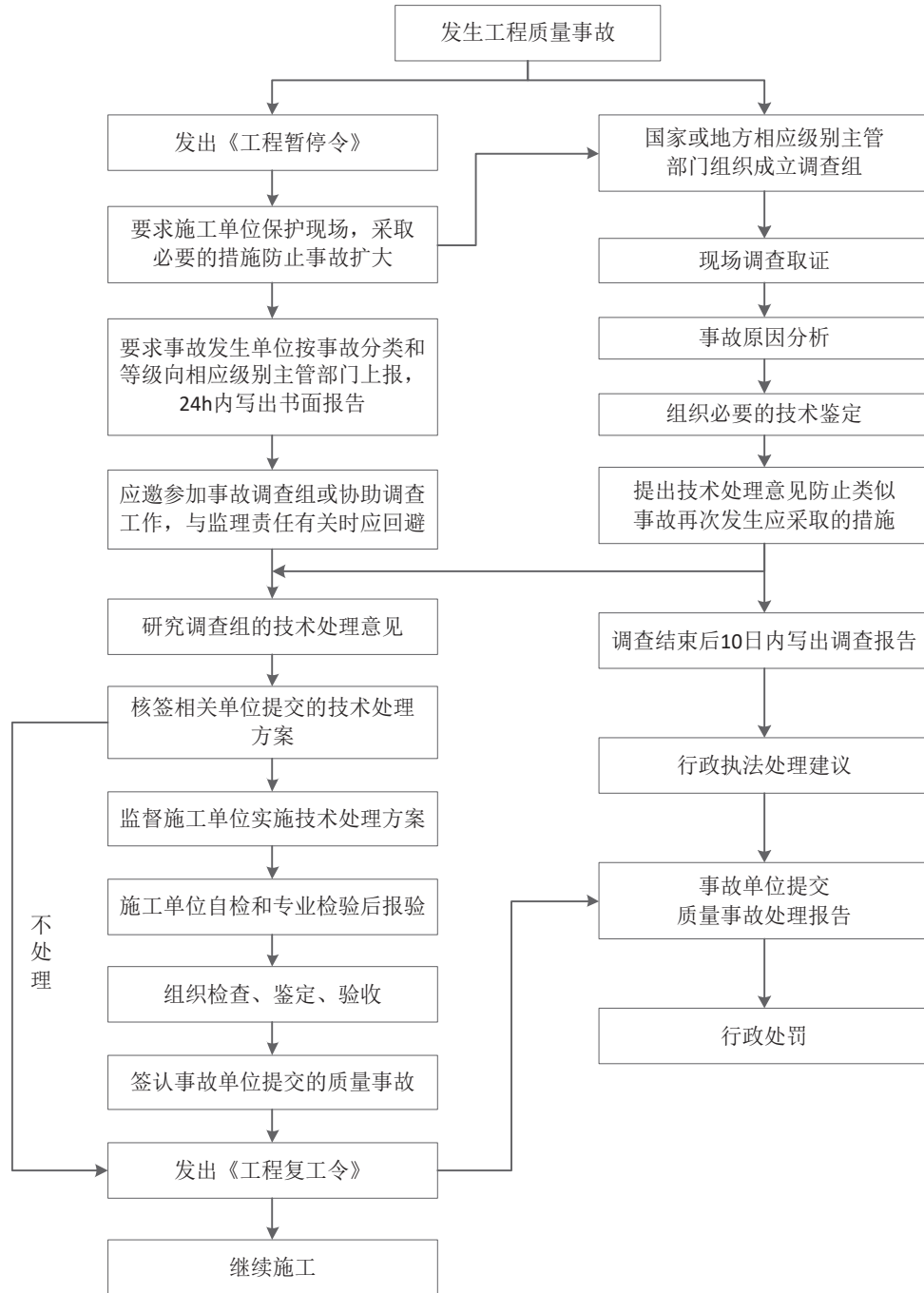
□□□□□□□□□□

报告单位						报告日期	年 月 日	
重大质量 事故次数	其中	一级	二级	三级	四级	整体倒塌事故		
伤亡情况	死亡 人；重伤人							
经济损失	万元							
工程事故 责任 处置 情况								
处置 结论								
填报单位	(盖章)			报告人		年 月 日		

工程质量事故（问题）情况报告

填表说明

1、经过、情况、原因、初步分析及处理意见：指工程质量事故发生的经过、现状是否稳定、事故发生后采取的措施及事故控制的情况，事故发生原因的初步判断及初步处理方案。



工程质量事故处理程序框图

表 A6-13

工程质量事故（问题）处理报告

□□□□□□□□□□

工程名称		建设地点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		建筑面积 (m ²) 工作量 (元)	
结构类型		事故发生时间	
上报时间		经济损失 (元)	
事故经过、后果及原因分析：			
事故发生后采取的措施：			
事故责任单位、责任人及处理意见：			
责任人		报告人	
		日期	

工程质量事故（问题）处理报告

填表说明：

凡已形成的一般事故和重大事故，均应进行调查、统计、分析、记录，提出初步处理意见，并按《工程质量事故（问题）处理报告》要求上报有关单位或上级机关。严禁隐瞒不报或谎报。

表 A6-14

住宅工程质量分户验收抽测表

□□□□□□□□□□

工程名称				结构层次			单元户数	总计___单元___户			
验收时间				有无甩项或重大变更							
现场随机抽查确定户数、公共部位											
验收内容		户号	户号	户号	户号	户号					
观感和功能质量项目	公共部分										
	地面、墙面和顶棚面层质量										
	门窗安装质量										
	防水工程质量										
	采暖系统安装质量										
	给水、排水系统安装质量										
	室内电气工程安装质量										
	建筑节能										
偏差项目	抽查项目部位										合格率
	房间方正 (对边长度误差)	设计要求及规范规定									
	房间层高、净高										
监督人员: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注: 1. 分户验收抽查, 单位工程随机抽查户数的 10%, 且不少于 5 户; 抽取的每户按要求检查, 通过核查表核查其相符率, 当不一致时, 责令重新验收; 具体按文件执行;

2. 分户验收不得代替正常规定的验收行为和要求;

3. “其他”栏中应包含对节能工程的质量验收;

4. 对违反强条、影响使用功能、观感差、尺寸偏差过大等问题, 应责令整改, 并重新组织分户验收;

5. 对观感和功能质量项目: 符合要求的打√, 不符合要求的打×, 对偏差项目应填写实测数据, 不符合要求的画圈。

建设工程质量监督任务书

银质监[]号

_____已前来申报 _____工程质量监督注册，经审查符合要求，接到通知后，请尽快制定工程质量监督计划，建立工程监督档案，对工程实施质量监督：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工程地址			
建筑面积 (m ²)		工程造价 (万元)	
结构类型		层数	
计划开工日期		计划竣工日期	
建设单位		联系人及电话号码	
施工单位		联系人及电话号码	
设计单位		联系人及电话号码	
勘察单位		联系人及电话号码	
监理单位		联系人及电话号码	
备注			

监 督 室

年 月 日

B类 监理资料

B1 工程监理单位用表

表 B1-1

□□□□□□□□□□

监 理 规 划

工 程 名 称： _____

总监理工程师（编制）： _____

技术负责人（审批）： _____

监 理 单 位： _____

日 期： _____

表 B1-1（续）

监理规划主要内容：

1. 工程概况；
2. 监理工作的范围、内容、目标；
3. 监理工作依据；
4. 监理组织形式、人员配备及进退场计划、监理人员岗位职责；
5. 监理工作制度；
6. 工程质量控制；
7. 工程造价控制；
8. 工程进度控制；
9. 安全生产管理的监理工作；
10. 合同与信息的管理；
11. 组织协调；
12. 监理工作设施。

监理规划

填表说明：

- 1、监理规划是项目监理单位全面开展建设工程监理工作的指导性文件。
- 2、监理规划可在签订建设工程监理合同及收到工程设计文件后由总监理工程师组织编制，并应在召开第一次工地会议前报送建设单位。
- 3、总监理工程师组织专业监理工程师编制，总监理工程师签字后由工程监理单位技术负责人审批。
- 4、在实施建设工程监理过程中，实际情况或条件发生变化而需要调整监理规划时，应由总监理工程师组织专业监理工程师修改，并应经工程监理单位技术负责人批准后再报建设单位。

监 理 实 施 细 则

工 程 名 称： _____
专业监理工程师（编制）： _____
总监理工程师（审批）： _____
监 理 机 构： _____
日 期： _____

表 B1-2 (续)

监理实施细则主要内容:

1. 专业工程特点;
2. 监理工作流程;
3. 监理工作要点;
4. 监理工作方法及措施。

监理实施细则

填表说明：

- 1、对专业性较强、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项目监理机构应编制监理实施细则。
- 2、监理实施细则应在相应工程施工开始前由专业监理工程师编制，并应报总监理工程师审批。
- 3、在实施建设工程监理过程中，监理实施细则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补充、修改，并应经总监理工程师批准后实施。

表 B1-3

□□□□□□□□□□

监 理 日 志

工程名称： _____

开始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结束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项目监理单位 _____

监理日志

填表说明:

- 1、监理人员应及时填写监理日志并签字。
- 2、监理日志不得补记，不得隔页或扯页以保持其原始记录。
- 3、施工进展情况：指施工人数，作业内容及部位，使用的主要施工设备，材料等，对主要的分部、分项工程开、完工作出标记。
- 4、监理工作情况：指记载当日的下列监理工作内容和有关事项。
 - 1) 施工过程巡视检查和旁站监理、见证取样；
 - 2) 施工测量放线、工程报验及进场验收结果；
 - 3) 施工单位资料报审及审查结果；
 - 4) 施工图交接、工程变更的有关事项；
 - 5) 所发监理通知（书面或口头）的主要内容及签发、接收人；
 - 6) 异常事件（可能引发索赔的事件）及对施工的影响情况；
 - 7) 设计人员到工地处理、交接的有关事宜；
 - 8) 质量监督人员、有关领导来工地检查、指导工作情况及有关指示；
 - 9) 其他重要事项。
- 5、存在的问题及协调解决情况：指监理人员对主要事项记载中关于质量问题及有关事宜需要整改落实的进行复核检查，将检查结果进行记录，使需要解决的问题得到落实。
 - 1) 建设单位、施工单位提出的有关事宜及处理意见；
 - 2) 工地会议议定的有关事项及协调确定的有关问题；
 - 3) 工程质量事故（缺陷）及处理方案。
- 6、安全监理日记填写要求
 - 1) 施工现场安全生产状况：主要填写当天施工部位及有否重大危险源，施工机械安全状况有无异常情况等等。
 - 2) 安全监理工作情况：主要填写当天的监理工作内容和效果。
 - 3) 安全问题处理情况：主要填写当天巡视、旁站发现的问题及处理情况。

_____工程

监 理 月 报

_____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_年____月____日

编 制：_____

总监理工程师：_____

项目监理机构：_____

日 期：_____

表 B1-4 (续)

监理月报主要内容：

1. 本月工程实施情况；
2. 本月监理工作情况；
3. 本月施工中存在的问题及处理情况；
4. 下月监理工作重点等。

监理月报

填表说明：

- 1、工程施工过程中，项目监理机构就建设工程监理工作及建设工程实施情况每月向建设单位提交分析总结报告。
- 2、监理月报由项目总监理工程师组织各专业监理工程师编写，其内容应符合《建设工程监理规范》（GB / T50319-2013）第 7.2.3 条的要求。
- 3、监理月报封面由项目总监理工程师签字，并加盖项目监理机构印章。

表 B1-5

监理专报

□ □ □ □ □ □ □ □ □ □

工程名称		报建编号	
一、单位信息			
建设单位		负责人及电话	
设计单位		负责人及电话	
勘察单位		负责人及电话	
总包单位		项目经理及电话	
监理单位		总监及电话	
<p>专报原因：</p>			
<p>总监理工程师意见：</p>			

表 B1-6

监理急报

□ □ □ □ □ □ □ □ □ □

工程名称		报建编号	
一、单位信息			
建设单位		负责人及电话	
设计单位		负责人及电话	
勘察单位		负责人及电话	
总包单位		项目经理及电话	
监理单位		总监及电话	
是否向建设单位报告情况	是 否	报告时间	
二、安全问题			
管理			
起重机械			
用电			
安全设施			
其他问题			
三、质量问题			
存在的问题			
可能产生的事故 / 险情 / 隐患	可能出现群死群伤； 可能严重影响周边交通、环境； 可能引起集体上访投诉； 其他。		
制止无效的原因	客观原因： 施工单位拒不履责； 建设单位干预，如：非法分包；压缩工期；不作为；其他。 其他原因：		
总监理工程师意见			

表 B1-7

□□□□□□□□□□

监 理 工 作 总 结

工程名称: _____

编 制: _____

审 批: _____

监理单位: _____

日 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表 B1-5 (续)

<p>监理工作总结主要内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工程概况；2. 项目监理机构；3. 建设工程监理合同履行情况；4. 监理工作成效；5. 监理工作中发现的问题及其处理情况；6. 说明和建议。

监理工作总结

填表说明:

- 1、监理工作总结是监理单位对履行建设工程监理合同情况及监理工作的综合性总结。
- 2、监理工作总结由总监理工程师组织项目监理机构有关人员编写，总监理工程师、监理单位技术负责人签字并盖公章。
- 3、施工阶段监理工作结束时，监理单位向建设单位提交。

表 B1-8

第一次工地会议纪要

工程名称:

□□□□□□□□□□

时间		地点		建设单位主持人	
序号	议 题	落实情况			备注
		已完成	未完成	会议	
1	各方介绍人员，澄清组织机构				
2	宣布对总监授权				
3	建设单位介绍开工准备情况				
4	施工单位介绍施工准备情况				
5	检查承包商的动员情况				
6	监理规划介绍				
7	建立监理例会制度				
8	与第三方的关系				
9	各项问题的协商确定				
10	建立监理工作程序				
11	其他				
12					
13					
14					
15					
建设单位:				日期: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				日期:	年 月 日
施工单位:				日期:	年 月 日
填表人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会议纪要附件。

第一次工地会议纪要

填表说明:

1、工程开工前，监理人员应参加由建设单位主持召开的第一次工地会议，会议纪要应由项目监理机构负责整理，与会各方代表应会签。

2、落实情况：根据议题的不同落实情况打“√”。

3、各方介绍人员，澄清组织机构：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和监理单位分别介绍各自驻现场的组织机构、人员及其分工。人员姓名及岗位见附录。

4、建设单位宣布对总监授权：建设单位根据委托监理合同宣布对总监理工程师的授权。

5、建设单位介绍开工准备情况：指工程项目开工前由建设单位负责的工作，如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三通一平”、施工许可证的办理等。

6、施工单位介绍施工准备情况：指人、机、料、法、环、测、试验室这七个方面的准备情况。

7、检查承包商的动员情况：建设单位和总监理工程师对施工准备情况提出意见与要求。

8、监理规划介绍：指总监理工程师介绍监理规划的主要内容。

9、建立监理例会制度：研究确定各方在施工过程中参加工地例会的主要人员，召开工地例会的周期、地点及主要议题。

10、与第三方的关系：指组织协调关系，项目内部关系由监理机构负责协调，项目外部关系由建设单位负责协调。

11、各项问题的协商确定：指各方需要明确、研究确定的问题。

12、建立监理工作程序：指由项目总监根据工程建设法律、法规及监理规范的规定，结合工程项目的特点介绍施工阶段的监理工作程序。

13、其他：指其他需要明确的事项。

表 B1-9

监理例会纪要

工程名称:

□ □ □ □ □ □ □ □ □ □

时间:
地点:
主持人:
与会单位及人员:

主要议题:

解决或议定事项:

与会各方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监理会议纪要

填表说明:

- 1、项目监理机构应定期召开监理例会，并组织有关单位研究解决与监理相关的问题。
- 2、项目监理机构可根据工程需要，主持或参加专题会议，解决监理工作范围内工程专项问题。
- 3、监理例会以及由项目监理机构主持召开的专题会议的会议纪要，应由项目监理机构负责整理，与会各方代表应会签。

表 B1-10

旁站记录

□ □ □ □ □ □ □ □ □ □

工程名称			
旁站监理的关键部位、关键工序		施工单位	
旁站开始时间	年 月 日 时 分	旁站结束时间	年 月 日 时 分
旁站关键部位、关键工序施工情况：			
发现的问题及处理情况：			
旁站监理人员（签字）：			年 月 日

旁站记录

填表说明：

- 1、旁站是指项目监理机构对工程的关键部位或关键工序的施工质量进行的监督活动。
- 2、项目监理机构应根据工程特点和施工单位报送的施工组织设计，编制旁站监理方案，确定旁站的关键部位、关键工序，安排监理人员进行旁站，及时填写旁站记录。
- 3、旁站关键部位、关键工序施工情况：记录所旁站部位（工序）的施工作业内容、主要施工机械、材料、人员和完成的工程数量等内容及监理人员检查旁站部位施工质量的情况。
- 4、发现的问题及处理情况：根据记录情况，对比相关办法、规定，描述施工单位操作人员具体违法或违规问题。对于发现问题的情况应给予处理方案，要求施工单位及时整改，违规操作及时制止。

表 B1-11

监理巡检抽检记录

工程名称:

	日期	年 月 日	编号	
巡检记录	现场巡检情况:			
	问题处理意见:			
	<input type="checkbox"/> 1. 现场已解决		<input type="checkbox"/> 2. 发 () 号监督通知	
抽检记录	抽查项目		抽查部位	
	抽查数量		检查结果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处置意见:			
	检查结果不合格, 发 () 号“不合格项处置记录”。			
项目监理机构: 总 / 专业监理工程师: 日 期:				

监理巡检抽检记录

填表说明:

1、现场巡检情况：记录施工期间监理工程师日常现场巡视发现的施工质量问题，以及人员、机械、材料、安全文明施工状况等。

2、问题处理意见：为现场监理指出并已解决，对于必须整改且不能立即整改完毕的问题发监理通知要求施工单位整改。

3、抽检记录：主要是依据合同中约定或对工程的某些重要部位、施工质量和材料有怀疑时，监理工程师所进行的抽检，将抽检结果列入本表，留下记录。

4、处置意见：是如检查不合格，监理工程师按有关规定填写“处置意见”，同时下发“监理通知单”通知施工单位。

表 B1-12

平行检验记录

工程名称:

□□□□□□□□□□

检查项目		检验依据	
平行检验情况:			
发现的问题及处理意见:			
检验结论: <p style="text-align: right;">项目监理单位: 专业监理工程师: 日 期:</p>			

平行检验记录

填表说明:

1、平行检验：项目监理机构在施工单位自检的同时，按有关规定、建设工程监理合同约定对同一检验项目进行的检测试验活动。包括工程材料的和施工质量的平行检验。

2、工程监理单位与建设单位应在建设工程监理合同中事先约定平等检验的项目、数量、频率、费用等内容。

3、平行检验情况：主要是项目监理机构应根据有关规定和建设工程监理合同约定对工程质量进行平行检验。平行检验的项目应根据工程特点、专业要求，以及建设工程监理合同的约定确定，并纳入监理实施细则。项目监理机构的平行检验不代替施工单位的质量检验，不减少施工单位对其施工质量的管理责任。

4、发现的问题及处理意见：

1) 当施工质量检验不合格时，监理工程师下发“监理通知单”要求施工单位落实整改；

2) 当工程材料检验不合格时，监理工程师应下发“监理通知单”要求施工单位限期将本批材料撤出工程现场。

表 B1-13

□□□□□□□□□□

见证取样记录

工程名称: _____

样品名称: _____ 出厂编号或批号: _____

取样部位: _____

取样数量: _____ 代表数量: _____

生产厂家: _____ 生产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取样地点: _____ 取样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封样设施: _____ 封样人员: _____

见证记录:

见证员签字: _____ 见证员合格证号: _____

取样员签字: _____ 取样员合格证号: _____

见证检测单位: (签章) 接收人: _____ 接收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记录日期: _____年 月 日

表 B1-14

总监理工程师任命书

□□□□□□□□□□

工程名称	
<p>致：_____（建设单位）</p> <p>兹任命_____（注册监理工程师注册号：_____）为我单位_____</p> <p>_____项目总监理工程师。负责履行建设工程监理合同、主持项目监理机构的工作。</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工程监理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p>	

总监理工程师任命书

填表说明：

1、工程监理单位在建设工程监理合同签订后，应及时将项目监理机构的组织形式、人员构成及对总监理工程师的任命书面通知建设单位，并填写总监理工程师任命书。

2、工程监理单位调换总监理工程师时，应征得建设单位书面同意；调换专业监理工程师时，总监理工程师应书面通知建设单位。

表 B1-15

工程开工令

□□□□□□□□□□

工程名称	
<p>致：_____（施工单位）</p> <p>经审查，本工程已具备施工合同约定的开工条件，现同意你方开始施工，开工日期为 _____年 ____月____日。</p> <p>附件：工程开工报审表</p> <p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200px;">项目监理机构（盖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总监理工程师（签字、加盖执业印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10px;">年 月 日</p>	

工程开工令

填表说明：

总监理工程师应组织专业监理工程师审查施工单位报送的工程开工报审表及相关资料，具备开工条件时应由总监理工程师签署审查意见，并报建设单位批准后，总监理工程师签发工程开工令。

表 B1-16

监理通知单

□ □ □ □ □ □ □ □ □ □

工程名称	
<p>致：_____（施工项目经理部）</p> <p>事由：_____</p> <p>_____</p> <p>_____</p> <p>_____</p>	
<p>内容：_____</p> <p>_____</p> <p>_____</p> <p>_____</p> <p>_____</p>	
<p style="text-align: right;">项目监理机构（盖章） 总 / 专业监理工程师（签字）： 年 月 日</p>	

监理通知单

填表说明：

- 1、项目监理机构发现施工存在质量问题的，或施工单位采用不适当的施工工艺，或施工不当，造成工程质量不合格的，应及时签发监理通知单，要求施工单位整改。
- 2、事由：应填写通知内容的主题词，相当于标题。
- 3、内容：应写明发生问题的具体部位、具体内容，并写明监理工程师的要求、依据。必要时，应补充相应的文字、图纸、图像等作为附件进行具体说明。

表 B1-17

工程暂停令

□□□□□□□□□□

工程名称	
<p>致：_____（施工项目经理部）</p> <p>由于_____原因，现通知你方必须于____年__月__日__时起，暂停本工程的_____部位（工序）施工，并按下述要求做好后续工作。</p> <p>要求：</p> <p style="text-align: right;">项目监理机构（盖章） 总监理工程师（签字、加盖执业印章）： 年 月 日</p>	

工程暂停令

填表说明：

1、项目监理机构发现下列情况之一时，总监理工程师应及时签发工程暂停令：

- 1) 建设单位要求暂停施工且工程需要暂停施工的；
- 2) 施工单位未经批准擅自施工或拒绝项目监理机构管理的；
- 3) 施工单位未按审查通过的工程设计文件施工的；
- 4) 施工单位违反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
- 5) 施工存在重大质量、安全事故隐患或发生质量、安全事故的。

2、“由于_____”由于：应简明扼要的准确填写工程暂停原因。

3、“_____部位（工序）”：填写暂停工程部位（工序）名称。

4、要求做好后续工作：指工程暂停后要求施工单位所做的有关工作，如停工工程的保护措施、针对工程质量问题的整改、预防措施等。

表 B1-18

工程复工令

□□□□□□□□□□

工程名称	
<p>致：_____（施工项目经理部）</p> <p>我方发出的编号为_____《工程暂停令》，要求暂停施工的_____</p> <p>_____部位（工序），经查已具备复工条件。经建设单位同意，现通知</p> <p>你方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起恢复施工。</p> <p>附件：工程复工报审表</p> <p style="text-align: right;">项目监理机构（盖章） 总监理工程师（签字、加盖执业印章）： 年 月 日</p>	

工程复工令

填表说明:

1、当暂停施工原因消失，具备复工条件时，施工单位提出复工申请的，项目监理机构应审查施工单位报送的工程复工报审表及有关材料，符合要求时，总监理工程师应及时签署审查意见，并报建设单位批准后签发工程复工令。

2、施工单位未提出复工申请的，总监理工程师应根据工程实际情况指令施工单位恢复施工。

表 B1-19

工程款支付证书

□ □ □ □ □ □ □ □ □ □

工程名称	
<p>致：_____（施工单位）</p> <p>根据施工合同约定，经审核编号为_____工程款支付报审表，扣除有关款项后，同意支付工程款共计（大写）_____（小写_____）。</p> <p>其中：</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施工单位申报款为： 2. 经审核施工单位应得款为： 3. 本期应扣款为： 4. 本期应付款为： <p>附件：工程款支付报审表及附件</p> <p style="text-align: right;">项目监理机构（盖章） 总监理工程师（签字、加盖执业印章）： 年 月 日</p>	

工程款支付证书

填表说明：

1、工程款支付证书是项目监理机构在收到施工单位的“工程款支付报审表”，根据承包合同和有关规定审查复核后签署的应向施工单位支付工程款的证明文件。

2、施工单位申报款：指施工单位向项目监理机构申报“工程款支付报审表”中申报的工程款额。

3、经审核施工单位应得款：指经专业监理工程师对施工单位向项目监理机构填报“工程款支付报审表”审核后，核定的工程款额，包括合同内工程款、工程变更增减费用、经批准的索赔费用等。

4、本期应扣款：指根据施工合同的约定本期应扣除的预付款、保留金及其他应扣除的工程款总和。

5、本期应付款：指经审核施工单位应得款扣除本期应扣款的余额。

B2 施工单位报审、报验用表

表 B2-1

施工组织设计 / (专项) 施工方案报审表

□ □ □ □ □ □ □ □ □ □

工程名称	
<p>致：_____（项目监理机构）</p> <p>我方已完成_____工程施工组织设计 / (专项) 施工方案的编制和审批，请予以审查。</p> <p>附件：<input type="checkbox"/> 施工组织设计 <input type="checkbox"/> 专项施工方案 <input type="checkbox"/> 施工方案</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施工项目经理部（盖章） 项目经理（签字）： 年 月 日</p>	
<p>审查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right;">专业监理工程师（签字）： 年 月 日</p>	
<p>审核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right;">项目监理机构（盖章） 总监理工程师（签字、加盖执业印章）： 年 月 日</p>	
<p>审批意见（仅对超过一定规模的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专项施工方案）：</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建设单位（盖章） 建设单位代表（签字）： 年 月 日</p>	

施工组织设计 / （专项）施工方案报审表

填表说明：

1、施工单位应在项目实施前编写完成施工组织设计 / （专项）施工方案，经施工单位相关部门审核、技术负责人审批后，填写施工组织设计 / （专项）施工方案报审表，并按施工合同规定的时间内报项目监理机构。

2、总监理工程师应在合同规定时间内组织专业监理工程师审查，填写审查意见，并由总监理工程师签署审核结论，超过一定规模的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专项施工方案应报建设单位审批。

3、施工组织设计 / （专项）施工方案的编写和审批应在项目实施前完成，未经项目监理机构批准，该项工程不得施工。

4、施工组织设计审查应包括下列基本内容：

- 1) 编审程序应符合相关规定；
- 2) 施工进度、施工方案及工程质量保证措施应符合施工合同要求；
- 3) 资金、劳动力、材料、设备等资源供应计划应满足工程施工需要；
- 4) 安全技术措施应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 5) 施工总平面布置应科学合理。

5、施工方案审查应包括下列基本内容：

- 1) 编审程序应符合相关规定；
- 2) 工程质量保证措施应符合有关标准。

表 B2-2

工程开工报审表

□□□□□□□□□□

工程名称	
<p>致：_____（建设单位） _____（项目监理机构）</p> <p>我方承担的_____工程，已完成相关准备工作，具备开工条件，申请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开工，请予以审批。 附件：证明文件资料</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施工单位（盖章） 项目经理（签字）： _____年 月 日</p>	
<p>审核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right;">项目监理机构（盖章） 总监理工程师（签字、加盖执业印章）： _____年 月 日</p>	
<p>审批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建设单位（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字）： _____年 月 日</p>	

工程开工报审表

填表说明：

1、整个项目一起开工，只填报一次，如工程项目中含有多个单位工程且开工时间不同，则每个单位工程都应填报一次。

2、工程名称应填写相应的建设项目和单位工程名称，应与施工图的工程名称一致。

3、开工前施工单位逐一落实下述各项准备工作后，向项目监理机构提交证明文件资料：

- 1) 征地拆迁工作满足工程进度需要；
- 2) 施工许可证已获政府主管部门批准；
- 3) 施工组织设计已获总监理工程师批准；
- 4) 现场管理人员已到位，机具、施工人员已进场，主要工程材料已落实；
- 5) 进场道路及水、电、通信等已满足开工要求；
- 6) 质量管理、技术管理和质量保证的组织机构已建立；
- 7) 质量管理、技术管理制度已制定；
- 8) 专职管理人员和特种作业人员已取得资格证、上岗证；
- 9) 施工现场质量管理检查记录。

表 B2-3

工程复工报审表

□□□□□□□□□□

工程名称	
<p>致：_____（项目监理机构）</p> <p>编号为_____《工程暂停令》所停工的_____部位（工序）已满足复工条件，我方申请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复工，请予以审批。</p> <p>附件：证明文件资料</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施工项目经理部（盖章） 项目经理（签字）： 年 月 日</p>	
<p>审核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right;">项目监理机构（盖章） 总监理工程师（签字、加盖执业印章）： 年 月 日</p>	
<p>审批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建设单位（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p>	

工程复工报审表

填表说明：

造成工程停工的原因已消失，需要整改的工程项目自检合格，已具备复工条件，施工单位应按要求填写工程复工报审表，附相关证明文件资料报项目监理机构审核。

表 B2-4

分包单位资格报审表

□□□□□□□□□□

工程名称		
致：_____（项目监理机构）		
经考察，我方认为拟选择的_____（分包单位）具有承担下列工程的施工或安装资质和能力，可以保证本工程按施工合同第_____条款的约定进行施工或安装。请予以审查。		
分包工程名称（部位）	分包工程量	分包工程合同额
合计		
附件：1. 分包单位资质材料 2. 分包单位业绩材料 3. 分包单位专职管理人员和特种作业人员的资格证书 4. 施工单位对分包单位的管理制度		
		施工项目经理部（盖章） 项目经理（签字）： 年 月 日
审查意见：		
		专业监理工程师：（签字） 年 月 日
审核意见：		
		项目监理机构（盖章） 总监理工程师：（签字） 年 月 日

分包单位资质报审表

填表说明：

1、分包工程开工前，项目监理机构应审核施工单位报送的分包单位资格报审表，专业监理工程师提出审查意见后，应由总监理工程师审核签认。

2、分包单位资质材料：指分包单位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企业资质等级证书、特殊行业施工许可证、外地企业进宁承包工程备案。

3、分包单位业绩材料：指分包单位近3年完成的分包工程工作内容类似工程及工程质量的情况。

4、分包工程名称（部位）：指拟分包给所报分包单位的工程项目名称（部位）。

5、分包工程量：指分包工程项目的工作量。

6、分包工程合同额：指在拟签订的分包合同中签订的金额。

7、专业监理工程师审查意见：总监理工程师指定专业监理工程师对分包单位资格进行审核，签署是否符合有关规定的意见，对不具备分包资格的应简要指出不符合条件之处。

8、总监理工程师审核意见：总监理工程师对专业监理工程师审查意见进行审核、确认，如不同意专业监理工程师审查意见，应简要指明与专业监理工程师审查意见不同之处，并签署是否同意分包单位资格的意见。

表 B2-5

施工控制测量成果报验表

□ □ □ □ □ □ □ □ □ □

工程名称	
<p>致：_____（项目监理机构）</p> <p>我方已完成 _____ 的施工控制测量，经自检合格。请予以查验。</p> <p>附件：1. 施工控制测量依据资料 2. 施工控制测量成果表</p> <p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20px;"> 施工项目经理部（盖章） 项目技术负责人（签字）： _____ 年 月 日 </p>	
<p>审查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20px;"> 项目监理机构（盖章） 专业监理工程师（签字）： _____ 年 月 日 </p>	

施工控制测量成果报验表

填表说明：

专业监理工程师应检查、复核施工单位报送的施工控制测量成果及保护措施，签署意见。专业监理工程师应对施工单位在施工过程中报送的施工测量放线成果进行查验。

施工控制测量成果及保护措施的检查、复核，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施工单位测量人员的资格证书及测量设备检定证书。
- 2) 施工平面控制网、高程控制网和临时水准点的测量成果及控制桩的保护措施。

表 B2-6

工程材料、构配件、设备报审表

□ □ □ □ □ □ □ □ □ □

工程名称	
<p>致：_____（项目监理机构）</p> <p>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进场的拟用于工程_____部位的_____，经我方检验合格，现将相关资料报上，请予以审查。</p> <p>附件：1. 工程材料、构配件或设备清单 2. 质量证明文件 3. 自检结果</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施工项目经理部（盖章） 项目经理（签字）： 年 月 日</p>	
<p>审查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right;">项目监理机构（盖章） 专业监理工程师（签字）： 年 月 日</p>	

工程材料、构配件、设备报审表

填表说明：

1、施工单位对拟进场的工程材料、构配件、设备自检合格后，填报工程材料、构配件、设备报审表报项目监理机构进行现场验收，项目监理机构对已进场经检验不合格的工程材料、构配件、设备，应要求施工单位限期将其撤出施工现场。

2、工程材料、构配件或设备清单，以列表形式注明工程材料、构配件或设备名称、产地、规格、数量。

3、质量证明文件，指随同进场材料、设备等一向提供的能够证明其质量状况的文件。通常包括出厂合格证、中文说明书、型式检验报告及相关性能检测报告等。进口产品应包括出人境商品检验合格证明。适用时，也可包括进场验收、进场复验、见证取样检验和现场实体检验等资料。

4、自检结果，指施工单位的材料、构配件进场检验记录、复验报告和项目监理机构见证取样证明。

表 B2-7

____报审、报验表

□□□□□□□□□□

工程名称	
<p>致：_____（项目监理机构）</p> <p>我方已完成_____工作，请予以审查或验收。</p> <p>附件：<input type="checkbox"/>隐蔽工程质量检验资料 <input type="checkbox"/>检验批质量检验资料 <input type="checkbox"/>分项工程质量检验资料 <input type="checkbox"/>施工试验室证明资料 <input type="checkbox"/>其他</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施工项目经理部（盖章） 项目技术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p>	
<p>审查或验收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right;">项目监理机构（盖章） 专业监理工程师（签字）： 年 月 日</p>	

____报审、报验表

填表说明：

本表为报审、报验的通用表式，主要用于检验批、隐蔽工程、分项工程的报验。此外，也用于关键部位或关键工序施工前的施工工艺质量控制措施和施工单位试验室、用于试验测试单位、重要材料 / 构配件 / 设备供应单位、试验报告、运行调试等其他内容的报审。

填表注意事项：

1、分包单位的报验资料必须经施工单位审核通过后方可向监理单位报验。表中施工单位签名必须由施工单位相应人员签署。

2、本表用于隐蔽工程的检查和验收时，施工单位完成自检后填报本表，在填报本表时应附有相应工序和部位的工程质量检查记录。

3、用于试验报告、运行调试的报审时，由施工单位完成自检合格，填报本表并附上相应工程试验、运行调试记录等资料及规范对应条文的用表，报送项目监理机构。

4、用于试验检测单位、重要建筑材料设备分供单位及施工单位人员资质报审时，由试验检测单位、施工单位提供资质证书、营业执照、岗位证书等证明文件（提供复印件的应由本单位在复印件上加盖红章）按时向项目监理机构报验。

表 B2-8

分部工程报验表

□ □ □ □ □ □ □ □ □ □

工程名称	
<p>致：_____（项目监理机构）</p> <p>我方已完成_____（分部工程），经自检合格，请予以验收。</p> <p>附件：分部工程质量检验资料</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施工项目经理部（盖章） 项目技术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p>	
<p>验收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right;">专业监理工程师（签字）： 年 月 日</p>	
<p>验收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right;">项目监理机构（盖章） 总监理工程师（签字）： 年 月 日</p>	

分部工程报验表

填表说明：

施工单位按约定的分部工程施工完毕，自检合格后填写分部工程报验表并报请项目监理机构检查验收。

表 B2-9

监理通知回复单

□ □ □ □ □ □ □ □ □ □

工程名称	
<p>致：_____（项目监理机构）</p> <p>我方接到编号为_____监理通知单后，已按要求完成了相关工作，特此回复，请予以复查。</p> <p>附件：需要说明的情况</p> <p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20px;"> 施工项目经理部（盖章） 项目经理（签字）： 年 月 日 </p>	
<p>复查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20px;"> 项目监理机构（盖章）： 总监理工程师 / 专业监理工程师（签字）： 年 月 日 </p>	

监理通知回复单

填表说明：

1、施工单位按照监理通知单的要求，在规定时间内对质量问题进行整改完毕自检合格后，应填写监理通知回复单，报项目监理机构复查；监理通知回复单应与监理通知单的内容相对应，并说明整改措施和结果。

2、项目监理机构应根据施工单位报送的《监理通知回复单》对整改情况进行复查，提出复查意见。对不符合要求的应指出具体不符合要求的项目或部位，并要求施工单位继续整改。

3、需要说明的情况：针对《监理通知单》的要求，简要说明落实过程、结果及自检情况，必要时附有关证明资料。

4、复查意见：专业监理工程师根据对所报资料的检查和对工作成果的复核情况签署意见，对不符合要求的应指出具体项目或部位，并要求承包单位继续整改。

表 B2-10

工程款支付报审表

□□□□□□□□□□

工程名称	
致：_____（项目监理机构）	
根据合同约定，我方已完成了_____工作，建设单位应在____年__月__日前支付该项工程款共计（大写）_____，（小写_____），请予以审批。	
附件：	
<input type="checkbox"/> 已完成工程量报表 <input type="checkbox"/> 工程竣工结算证明资料 <input type="checkbox"/> 相应支持性文件	
施工项目经理部（盖章） 项目经理（签字）： _____年 月 日	
审查意见：	
1. 施工单位应得款为： 2. 本期应扣款为： 3. 本期应付款为： 附件：相应支持性材料	
专业监理工程师（签字）： _____年 月 日	
审核意见：	
项目监理机构（盖章） 总监理工程师（签字、加盖执业印章）： _____年 月 日	
审批意见：	
建设单位（盖章） 建设单位代表（签字）： _____年 月 日	

工程款支付报审表

填表说明：

1、申请支付工程款金额包括合同内工程款、工程变更增减费用、批准的索赔费用，扣除应扣预付款、保留金及施工合同中约定的其他费用。

2、我方已完成了___工作：填写经专业监理工程师验收合格的工程，定期支付进度款填写本支付期内经专业监理工程师验收合格的工作量。

表 B2-11

施工进度计划报审表

□ □ □ □ □ □ □ □ □ □

工程名称	
致：_____（项目监理机构）	
<p>根据施工合同的约定，我方已完成_____工程施工进度的编制和批准，请予以审查。</p> <p>附件：<input type="checkbox"/>施工总进度计划 <input type="checkbox"/>阶段性进度计划</p>	
施工项目经理部（盖章） 项目经理（签字）： _____年 月 日	
审查意见：	
专业监理工程师（签字）： _____年 月 日	
审核意见：	
项目监理机构（盖章） 总监理工程师（签字）： _____年 月 日	

施工进度计划报审表

填表说明：

1、施工单位应根据承包合同对工期的约定，以及保证施工进度和相关工程项目开、竣工的措施，主要材料、设备进退场的关联关系，编制施工总进度计划和年、季、月施工进度计划，填写施工进度计划报审表并附施工进度计划，报项目监理机构审查、确认和审批。

2、监理机构对施工进度计划的审查或批准，并不解除承包单位对施工进度计划的责任和义务。

表 B2-12

费用索赔报审表

□□□□□□□□□□

工程名称	
致：_____（项目监理机构）	
根据施工合同_____条款的规定，由于_____的原因， 我方申请索赔金额（大写）_____元，请予批准。	
索赔理由：_____	

附件： <input type="checkbox"/> 索赔金额计算 <input type="checkbox"/> 证明材料	
施工项目经理部（盖章） 项目经理（签字）： 年 月 日	
审核意见：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此项索赔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此项索赔，索赔金额为（大写）_____	
同意 / 不同意索赔的理由：_____	
附件： <input type="checkbox"/> 索赔审查报告	
项目监理机构（盖章） 总监理工程师（签字加盖执业印章）： 年 月 日	
审批意见：	
建设单位（盖章） 建设单位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费用索赔报审表

填表说明：

1、施工单位在填写该表时，应根据施工合同相应条款的规定，说明造成费用索赔的详细理由及经过，以及索赔的金额，在填写索赔金额时应使用大写。

2、索赔的详细理由及经过：应明确索赔的项目、理由以及造成索赔的详细经过。

3、索赔金额的计算：根据实际情况，依据有关定额标准进行计算。

4、附件：包括监理单位与承包单位对工程变更暂停工时的施工进度记录，工程变更单及图纸，工程变更费用报审表，索赔金额的依据材料、计算书等。

表 B2-13

工程临时 / 最终延期报审表

□□□□□□□□□□

工程名称	
<p>致：_____（项目监理机构）</p> <p>根据施工合同_____（条款），由于_____原因，我方申请工程临时 / 最终延期_____（日历天），请予以批准。</p> <p>附件：1. 工程延期依据及工期计算 2. 证明材料</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施工项目经理部（盖章） 项目经理（签字）： 年 月 日</p>	
<p>审核意见：</p> <p><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工程临时 / 最终延期_____（日历天）。工程竣工日期从施工合同约定的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延迟到_____年_____月_____日。</p> <p><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延期，请按约定竣工日期组织施工。</p> <p style="text-align: right;">项目监理机构（盖章） 总监理工程师（签字、加盖执业印章）： 年 月 日</p>	
<p>审批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建设单位（盖章） 建设单位代表（签字）： 年 月 日</p>	

工程临时 / 最终延期报审表

填表说明：

发生施工合同约定由建设单位承担的工程延期事件后，施工单位应提出工期索赔，报项目监理机构审核确认，填写工程临时 / 最终延期报审表。总监理工程师应在施工合同约定的期限内签发工程延期报审表。

工程联系单

填表说明：

工程监理单位与工程建设有关方相互之间的日常书面工作联系，除另有规定外宜采用工作联系单形式进行。工作联系的内容包括：告知、督促、建议等事项，工作联系单不需要书面回复。

表 B3-2

工程变更单

□□□□□□□□□□

致：_____	
由于_____原因， 兹提出_____工程变更，请予以审批。	
附件： <input type="checkbox"/> 变更内容 <input type="checkbox"/> 变更设计图 <input type="checkbox"/> 相关会议纪要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变更提出单位： 负责人： 年 月 日	
工程量增 / 减	
费用增 / 减	
工期变化	
施工项目经理部（盖章） 项目经理（签字）：	设计单位（盖章） 设计负责人（签字）：
项目监理机构（盖章） 总监理工程师（签字）：	建设单位（盖章） 负责人（签字）：

工程变更单

填表说明：

施工单位提出的工程变更，总监理工程师组织建设单位、施工单位等共同协商确定工程变更费用及工期变化，会签工程变更单。

工程变更单应四方签字盖章齐全后方可实施，涉及建筑节能内蒙的变更，需建筑图审机构重新确认。

表 B3-3

索赔意向通知书

□ □ □ □ □ □ □ □ □ □

工程名称	
<p>致：_____</p> <p>根据施工合同_____（条款）约定，由于发生了_____事件，且该事件的发生非我方原因所致，为此，我方向_____（单位）提出索赔要求。</p> <p>附件：索赔事件资料</p> <p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200px;">提出单位（盖章） 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p>	

索赔意向通知书

填表说明：

工程实施过程中发生索赔事件后，承包人应首先提出索赔意向，按规定时间填写索赔意向通知书。索赔意向通知书应简明扼要地说明索赔事由发生的时间、地点、简要事实情况描述和发展动态、索赔依据和理由、索赔事件的不利影响等。

C类 施工资料

C1 施工管理资料

表 C1-1

工程概况表

□□□□□□□□□□

一般情况	工程名称		建设单位	
	建筑用途		设计单位	
	建筑地点		监理单位	
	总建筑面积	m ²	施工单位	
	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结构类型		基础类型	
	层数 (地上 / 地下)		建筑檐高	m
	地上面积	m ²	地下室面积	m ²
	人防等级		抗震等级	
构造特征	地基与基础			
	柱、内外墙			
	梁板楼盖			
	外墙装饰			
	楼地面装饰			
	屋面防水			
	内墙装饰			
	防火设备			
	节能构造			
机电系统 简要描述				
其 他				
施工单位		项目经理		

工程概况表

填表说明：

- 1、工程概况表是对工程基本情况的简要描述，应包括单位工程的一般情况、构造特征、机电系统等。
- 2、工程的一般情况：工程名称、建筑用途、建筑地点、建设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建筑面积、结构类型和建筑层数等。
- 3、构造特征：地基与基础、柱、内外墙、梁、板、楼盖、内外墙装饰、楼地面装饰、屋面构造、防火设备等。
- 4、机电系统名称：工程所含的机电各系统名称。
- 5、其他：指特殊需要说明的内容。

表 C1-2

施工现场质量管理检查记录

□□□□□□□□□□

工程名称		施工许可证号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监理单位		总监理工程师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项目技术负责人
序号	项 目	主要内容	
1	项目部质量管理体系		
2	现场质量责任制		
3	主要专业工种操作岗位证书		
4	质量安全标准化管理的亮点与特色		
5	质量通病防治措施的编制与审批		
6	分包单位管理制度		
7	图纸会审记录		
8	地质勘察资料		
9	施工技术标准		
10	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方案编制及审批		
11	物资采购管理制度		
12	施工设施和机械设备管理制度		
13	计量设备配备		
14	检测试验管理制度		
15	工程质量检查验收制度		
16			
自检结果：		检查结论：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施工现场质量管理检查记录

填写说明：

1、填写基本要求

1) “施工现场质量管理检查记录”应在进场后、开工前填写；
2) 施工单位项目经理部应按规定填写“施工现场质量管理检查记录”，报项目总监理工程师检查，并做出检查结论；

3) 通常每个单位工程只填写一次，但当项目管理有重大变化调整时，应重新检查填写。

2、表头填写说明

工程名称：要填写工程名称全称，有多个单位工程的小区或群体工程要填写到单位工程。

施工许可证号：填写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批准发给的施工许可证（开工证）的编号。

开工日期：填写工程正式开工日期。

建设单位：写合同文件中的甲方，单位名称要与合同签章上的单位相一致。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栏，要填写合同书上签字人或签字人以文字形式委托的代表。

设计单位：填写设计合同中签章单位的名称，其全称应与印章上的名称一致。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栏，应是设计合同书签字人或签字人以文字形式委托的该项目负责人。

监理单位：填写单位全称，应与合同或协议书中的名称一致。“总监理工程师”栏应是合同或协议书中明确的项目监理负责人。

施工单位：填写施工合同中签章单位的全称，与签章上的名称一致。“项目负责人”栏、“项目技术负责人”栏与合同中明确的项目负责人、项目技术负责人一致。

3、检查项目填写说明

(1) 项目部质量管理体系

- 1) 质量管理体系是否建立，是否持续有效；
- 2) 核查现场质量管理制度内容是否健全、有针对性、时效性等；
- 3) 各级专职质量检查人员的配备是否符合相关规定。

(2) 现场质量责任制

- 1) 质量责任制是否健全、有针对性、时效性等；
- 2) 检查质量责任制的落实到位情况。

(3) 主要专业工种操作岗位证书

核查主要专业工种操作上岗证书是否齐全、有效及符合相关规定。

(4) 分包单位管理制度

- 1) 审查分包方资质是否满足施工要求；
- 2) 分包单位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
- 3) 总包单位填写“分包单位资质报审表”，报项目监理部审查；
- 4) 审查分包单位的营业执照、企业资质等级证书、专业许可证、人员岗位证书；
- 5) 审查分包单位的业绩情况；
- 6) 经审查合格后，施工单位签发“分包单位资质报审表”。

(5) 图纸会审记录

- 1) 审查设计交底是否已完成；
- 2) 审查图纸会审工作是否已完成。

(6) 地质勘察资料

地质勘察资料是否齐全。

(7) 施工技术标准

操作验收标准齐全，能满足本施工要求。

(8) 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方案编制及审批

1) 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方案编制、审核、批准，必须符合有关规范的规定；

2) 主要分部（分项）工程施工前，施工单位应编写专项施工方案，填写“工程技术文件报审表”报项目监理部审核；

3) 在施工过程中，当施工单位对已批准的施工组织设计进行调整、补充或变动时，应经专业监理工程师审查，并应由总监理工程师签认；

4) 专业监理工程师应要求施工单位报送重点部位、关键工序的施工工艺和确保工程质量的措施，审核同意后予以签认；

5) 当施工单位采用新材料、新工艺、新设备时，专业监理工程师应要求施工单位报送相应的施工工艺措施和证明材料，组织专题论证，经审定后予以签认；

6) 上述方案经专业监理工程师审查，由总监理工程师签认。

(9) 物资采购管理制度

物资采购管理制度应合理可行，物资供应方应能够满足工程对物资质量、供货能力的要求。

(10) 施工设施和机械设备管理制度

应建立施工设施的设计、建造、验收、使用、拆除和机械设备的使用、运输、维修、保养的管理制度，项目经理部应落实过程控制与管理。

(11) 计量设备配备

检查计量设备是否先进可靠，计量是否准确。

(12) 检测试验管理制度

工程质量检测试验制度应符合相关标准规定，并按工程实际编制检测试验计划，监理审核批准后，按计划实施。

(13) 工程质量检查验收制度

施工现场必须建立工程质量检查验收制度，制度必须符合法规、标准的规定，并应严格贯彻落实，以确保工程质量符合设计要求和标准规定。

根据检查情况，将检查结果填到相对应的栏目中。可直接将有关制度的名称写上，具体工作应说明是否落实，资料是否齐全。

4、自检结果填写说明

由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负责建立、健全和落实施工现场各项质量管理制度，施工单位项目部自检符合开工条件后，填写“施工现场质量管理检查记录”向总监理工程师申报。

5、检查结论填写说明

由总监理工程师填写。总监理工程师对施工单位报送的各项资料进行验收核查，验收核查合格后，签署认可意见。“检查结论”要明确，是符合要求还是不符合要求。

表 C1-3

施工日志

工程名称:

□□□□□□□□□□

日期	年 月 日	气象		风力		最高温度 (°C)	
						最低温度 (°C)	
主要施工、生产、质量、安全、技术、管理活动：							
记录人				定期检查人			

施工日志

填表说明:

施工日志应以单位工程为记载对象,从工程开工起至工程竣工止,对单位工程有关技术管理和质量管理活动、重大事项以及效果逐日、连续、完整的记录。按专业由项目部专人负责记载,并保证内容真实、连续和完整。施工日志不得补记,不得隔页或扯页,施工日志应及时填写并签字。施工日志的主要内容包括:

1、基本内容

- 1) 日期、星期、气象、平均温度。气象按上午和下午分别记录;
- 2) 施工部位。施工部位应将分部、分项工程名称和轴线、楼层等写清楚;
- 3) 出勤人数、操作负责人。出勤人数一定要分工种记录,并记录工人的总人数。

2、工作内容

- 1) 当日施工内容及实际完成情况;
- 2) 施工现场有关会议的主要内容;
- 3) 有关领导、主管部门或各种检查组对工程施工技术、质量、安全方面的检查意见和决定;
- 4) 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对工程施工提出的技术、质量要求、意见及采纳实施情况。

3、检验内容

- 1) 隐蔽工程验收情况。应写明隐蔽的内容、楼层、轴线、分项工程、验收人员、验收结论等;
- 2) 试块制作情况。应写明试块名称、楼层、轴线、试块组数;
- 3) 材料进场、送检情况。应写明批号、数量、生产厂家以及进场材料的验收情况,以后补上送检后的检验结果[点击免费下载海量工程资料](#)。

4、检查内容

- 1) 质量检查情况:当日混凝土浇注及成型、钢筋安装及焊接、砖砌体、模板安拆、抹灰、屋面工程、楼地面工程、装饰工程等的质量检查和处理记录;
- 2) 安全检查情况及安全隐患处理(纠正)情况;
- 3) 其他检查情况,如文明施工及场容场貌管理情况等。

5、其他内容

- 1) 施工中涉及到的特殊措施和施工方法、新技术、新材料的推广使用情况;
- 2) 施工任务交底、技术交底、安全技术交底情况;
- 3) 停电、停水、停工情况;
- 4) 施工机械故障及处理情况;
- 5) 冬雨季施工准备及措施执行情况;
- 6) 设计变更、技术核定通知及执行情况。

表 C1-4

混凝土施工日志

工程名称:

□□□□□□□□□□

日期	室外温度 (°C)		最高		天气			
			最低		风力			
操作班组	浇筑部位			浇筑量 (m ³)				
混凝土配比单 编号	混凝土强 度等级			水泥出厂 日期	年 月 日			
项 目	材 料 名 称							
	水泥	砂	石	水	外加剂名称		掺合料名称	
品种规格								
施工配合比								
施工每盘用料 数量 (kg)								
浇筑起止 时间				混凝土实测坍落度值 (mm)				
试块组数 编号				振捣方式		□机械 □人工		
备注								
项目技术负责人			专业质检员			专业施工员		

混凝土施工日志

填表说明:

- 1、混凝土施工日志是施工过程中，由施工员或质量员填写的混凝土施工记录。项目技术人员应检查并签字。
- 2、同种混凝土每工作班填写一次。

施工检测计划

填表说明:

- 1、单位工程施工前，施工单位应编制施工检测计划，报送项目监理机构。
- 2、施工检测计划的编制应科学、合理，保证取样的连续性和均匀性，编制实施和落实应由项目技术负责人负责。

见证取样试验（记录）汇总表

填表说明：

- 1、见证取样试验（记录）汇总表适用于各类见证取样试验报告的汇总。
- 2、不同种类试验报告应分类整理，汇总表及所附试验报告按资料编目位置列于同类试验资料之首。
- 3、本表也可用于见证取样记录的汇总。

G2 施工技术资料

表 C2-1

技术交底记录

□ □ □ □ □ □ □ □ □ □

工程名称				
施工单位		审核人		
分包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施工组织设计交底 <input type="checkbox"/> 专项施工方案技术交底 <input type="checkbox"/> 分项工程施工技术交底 <input type="checkbox"/> “四新”技术交底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变更技术交底			
交底部位				
接受交底范围				
内容：				
接受部门		交底部门		交底时间
接受人员		交底人员		年 月 日

技术交底记录

填表说明:

技术交底应包括施工组织设计交底、专项施工方案技术交底、分项工程施工技术交底、“四新”技术交底和设计变更技术交底等。

1、施工组织设计交底

1) 施工设计交底应包括主要设计要求、施工措施以及重要事项等;

2) 施工组织设计交底应由项目技术负责人组织专业技术人员、生产经理、质检人员、安全员分包方有关人员等进行交底。重点大型工程施工设计交底应由企业的技术负责人进行交底。

2、专项施工方案技术交底

1) 专项施工方案技术交底, 应结合工程的特点和实际情况, 对设计要求、现场情况、工程难点、施工方法及措施、质量指标和验收, 以及施工、安全防护、消防、临时用电、环保注意事项等进行交底;

2) 季节施工方案的技术交底还是应重点明确季节性施工特殊用公共的组织于管理、设备及料具准备计划、分项工程施工方法及技术、消防安全措施等项目内容;

3) 专项施工方案技术交底应由项目技术负责人负责, 根据专项施工方案对专业施工员进行交底。

3、分项工程施工技术交底

1) 分项工程施工技术交底是将管理层所确定的是施工方向操作者进行交底, 是施工方案的具体细化。应按各分项工程的顺序、进度, 独立编写。并根据工程特点明确作业条件、施工工艺及施工操作特点、质量要求及注意事项等内容;

2) 分工工程是施工技术交底应以工艺为主, 由工艺流程图。在交底功过应详细说明每个分项工程各道工序如何按工艺要求进行正确施工;

3) 应详细接受分项工程关键、重点、难点工序的主要施工要求和方法。对关键部位、重点部位的施工方法应由详图进行说明;

4) 分项工程施工技术交底应由专业队专业施工班组(或专业分包)进行。

4、“四新”技术交底

1) 对于难度较大的“四新”技术, 应在施工前编制专项技术交底。结合工程使用的新技术、新材料、新工艺、新产品的特点、难点, 明确“四新技术的使用计划、主要施工方法与措施, 以及注意事项等;

2) “四新”技术交底由项目技术负责人组织相关技术人员编制并对专业施工员交底。

5、设计变更技术交底

1) 修改量大, 变更内容复杂的技术变更及工程洽商应编制设计变更、洽商交底;

2) 设计变更交底由项目技术部门根据变更要求, 并结合具体施工步骤、措施及注意事项等对专业施工员进行交底。

表 C2-2

设计图纸会审记录

□ □ □ □ □ □ □ □ □ □

工程名称			
参加会审单位 人员（签字）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内容：			
建设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设计图纸会审记录

填表说明：

1、施工单位领取图纸后，应由项目技术负责人组织技术、生产、预算、测量、钢筋翻样及分包单位等有关部门和人员对图纸进行审查。

2、图纸审查时应重点审查施工图的有效性，对施工条件的适应性、各专业之间和全图与详图之间的协调一致性等。

3、图纸审查应形成记录，由施工单位将参加图纸审查的各部门和人员所提出的问题按专业整理、汇总后，报监理（建设）单位，由监理（建设）单位提交给设计单位做设计交底准备。

4、图纸会审由建设单位组织设计、监理和施工单位技术负责人及有关人员参加。施工单位负责将设计交底内容按专业汇总、整理、形成图纸会审记录。

5、图纸会审记录应由建设、设计、监理和施工单位的相关负责人签认，形成正式图纸会审记录。不得擅自会在会审记录上涂改或变更其内容。

表 C2-3

工程洽商记录

□ □ □ □ □ □ □ □ □ □

工程名称			
洽商事项:			
建设单位 (公章)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 (公章) 年 月 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年 月 日

工程洽商记录

填表要求:

1、洽商应具有建设单位、监理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或其委托人共同签字确认后生效。设计单位如委托建设或监理单位办理签认，应依法办理书面委托书，才能由被委托方代为签认。

2、设计图纸交底后，应办理一次性工程洽商记录。

3、施工过程中，增发、续发、更换施工图时，应同时签办洽商记录，确定新发图纸的启用日期、应用范围及于原图的关系；如已按原图施工的情况，要说明处置意见。

4、施工单位在签收后签认设计单位签发的设计变更通知书或设计变更图纸时，如对施工进度和施工准备情况产生影响，应及时向建设单位说明情况，并办理经济洽商。

C3 施工测量记录

表 C3-1

测量交接桩记录

□ □ □ □ □ □ □ □ □ □

工程名称						交接桩类别					
交桩单位						接桩单位					
交桩依据						交桩日期					
移交记录	编号										
	交方测量结果	X= Y= Z=									
	现场复测结果	X= Y= Z=									
	结论										
附图											
交接桩意见											
会签栏	建设单位		测绘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签公章)		(签公章)		(签公章)		(签公章)				

表 C3-2

工程定位测量记录

□□□□□□□□□□

工程名称		工程编号		定位放线日期	年 月 日
工程定位放线依据		定位点			
总平面图编号					
永久水准点名称					
建筑物设计标高					
房屋朝向					
永久水准点标高					
定位放线示意图：					
项目技术负责人		复核人		定位放线人	

工程定位测量记录

填表说明：

1、工程楼座定位桩及场地控制网（或建筑物控制网）、建筑物±0.000 标高的控制点应依据建设单位提供的有相应测绘资质部门出具的测绘成果确定，并填写工程定位测量记录。

2、施工测量放线前应校核测量起始依据的正确性，坚持测量作业与计算工作步步有校核的工作方法。

3、建筑物定位放线和基础施工测量前应收集下列测量成果资料：

1) 测量平面控制点或建筑红线桩点、高程控制点；

2) 建筑场区平面控制网和高程控制网；

3) 原有建（构）筑物或道路中线。

4、建筑物定位放线，当以城市测量控制点或场区平面控制点定位时，应选择精度较高的点位和方向为依据；当以建筑红线桩点定位时，应选择沿主要街道且较长的建筑红线边为依据。当以原有建（构）筑物或道路中线定位时，应选择外廓规整且较大的永久性建（构）筑物的长边（或中线）或较长的道路中线为依据。

5、建筑物定位放线时，起点允许误差为 20mm。边长相对误差不应大于 1 / 6000，且边长误差不应大于 20mm。

6、建筑物定位放线，应在施工单位自检合格后申请验线，验线合格后方可施工。

表 C3-3

基槽验线记录

□□□□□□□□□□

工程名称		日期	年 月 日	
验线依据及内容:				
基槽平面、剖面简图:				
检查意见:				
签字栏	监理（建设）单位		施工单位	
			专业技术负责人	专业质检员
				测量员

基槽验线记录

填表说明：

施工单位根据主控轴线和基底平面图，检验建筑物基底外轮廓线、集水坑、电梯井坑、垫层标高（高程）、基槽断面尺寸和坡度等，填写基槽验线记录报监理单位审核。

表 C3-4

楼层平面放线（标高抄测）记录

□□□□□□□□□□

工程名称				日期	年 月 日
放线部位 (标高抄测部位)					
放线（标高抄测）依据：					
放线及标高抄测简图及说明：					
检查结论：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重新放线					
具体意见：					
签字栏	监理（建设）单位		施工单位		
			专业技术负责人	专业质检员	施测人

楼层平面放线（标高抄测）记录

填表说明：

- 1、楼层平面放线内容包括轴线竖向投测控制线、各层墙柱轴线、墙柱边线、门窗洞口位置线、垂直度偏差。
- 2、楼层标高抄测内容包括楼层+0.5m（或+1.0）水平控制线、皮数杆等。
- 3、基础垫层防水保护层完成后应测量建筑物基础标高，对墙柱轴线及边线、集水坑及电梯井坑边线进行测量放线并填写楼层平面放线（标高抄测）记录。
- 4、每层结构完成后应测量楼层标高及平面控制点位置，对楼层墙柱轴线及边线、门窗洞口线等测量放线，并填写楼层平面放线（标高抄测）记录。

表 C3-5

楼层平面轴线及标高复核记录

□□□□□□□□□□

工程名称		日期	年 月 日	
复核部位				
轴线及标高复核依据：				
轴线及标高复核简图及说明：				
检查结论：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重新放线				
具体意见：				
签字栏	监理（建设）单位		施工单位	
			专业技术负责人	专业质检员
				施测人

楼层平面轴线及标高复核记录

填表说明：

楼层平面轴线及标高复核应在楼层施工完毕后，由施工单位填写楼层平面轴线及标高复核记录表报监理审核。

表 C3-6

建筑物垂直度、标高、全高测量记录

□□□□□□□□□□

工程名称						施工阶段					
施工单位		测量仪器型号				经纬仪					
						水准仪					
垂直度 测量	检查部位										累计 偏差
	允许偏差 (mm)										
	实测值 (mm)										
	说 明										
标高 测量	允许偏差 (mm)										
	实测值 (mm)										
	说 明										
全高 测量	允许偏差 (mm)										
	实测值 (mm)										
	说 明										
评价与 建议											
签字 栏	监理（建设）单位				施工单位						
					项目技术负责人		专业质检员		施测人		

建筑物垂直度、标高、全高测量记录

填表说明：

1、施工单位应在结构工程完成和工程竣工时，对建筑物外轮廓垂直度和全高进行实测并填写建筑物垂直度、标高、全高测量记录，报监理单位审核。

2、对超过允许偏差且影响结构性能的部位，应由施工单位提出技术处理方案，并经建设、监理单位认可后进行处理。

建筑物沉降观测测量记录

填表说明：

1、根据设计要求和规范规定，凡需进行沉降观测的工程，应由建设单位委托有资质的测量单位进行施工过程中及竣工后的沉降观测工作。

2、测量单位应按设计要求和规范规定，或监理单位批准的观测方案，设置沉降观测点，绘制沉降观测点布置图，定期进行沉降观测记录，并应做沉降观测技术报告。

3、本表为施工单位自控用表。

C4 施工物资出厂质量证明及进场检测文件

C4-01 通用表格

表 C4-01-1

合格证（质量证明文件）汇总表

工程名称：

□□□□□□□□□□

施工单位							
材料(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生产厂家	单位	数量	使用部位	出厂证明或试验、检测单编号	出厂或试验日期
专业技术负责人					填表人		

表 C4-01-3

合格证粘贴表

工程名称

□□□□□□□□

(粘贴页)

表 C4-01-4

设备开箱检验记录（机电通用）

□□□□□□□□□□

工程名称						
设备名称		检查日期	年 月 日			
规格型号		总数量				
装箱单号		检验数量				
检验记录	包装情况					
	随机文件					
	备件与附件					
	外观情况					
	测试情况					
检验结果	缺损备件明细表					
	序号	名称	规格	单位	数量	备注
结论：						
签字栏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供应单位		

表 C4-01-6

材料、构配件进场检验记录

□ □ □ □ □ □ □ □ □ □

施工单位					分包单位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进场数量	生产厂家	质量证明文件核查	外观检验结果	复验情况
1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需复验 <input type="checkbox"/> 复验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复验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2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需复验 <input type="checkbox"/> 复验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复验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3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需复验 <input type="checkbox"/> 复验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复验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4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需复验 <input type="checkbox"/> 复验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复验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5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需复验 <input type="checkbox"/> 复验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复验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6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需复验 <input type="checkbox"/> 复验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复验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施工单位检查意见： 外观及质量证明文件：符合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日期： 年 月 日 需要复验项目的复验结论：符合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共（ ）页							
监理单位审查意见： 符合要求，同意使用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要求，退场 <input type="checkbox"/> 日期： 年 月 日							
签字栏	施工单位材料验收负责人		分包单位材料验收负责人		专业监理工程师		

材料、构配件进场检验记录

填表说明：

1、建筑工程采用的主要材料、构配件进场后，应由监理（建设）单位汇同施工单位共同对进场物资进行检查验收，填写《材料、构配件进场检验记录》。

2、主要检验内容包括：

- 1) 物资出厂质量证明文件及检验（测）报告是否齐全；
- 2) 实际进场物资数量、规格和型号等是否满足设计和施工计划要求；
- 3) 物资外观质量是否满足设计要求或规范规定；
- 4) 按规定需进行抽检的材料、构配件是否及时抽检，检验结果和结论是否齐全。

3、按规定应进场复试的工程物资，必须在进场检查验收合格后取样复试。主要复验项目应符合本规程附录 C 的规定。涉及安全、功能的有关物质应有见证取样送检。

C4-02 建筑与结构工程出厂质量证明文件

表 C4-02-1

预拌混凝土出厂合格证

□ □ □ □ □ □ □ □ □ □

使用单位				合格证编号			
工程名称				合同编号			
使用部位				搅拌混凝土标记			
混凝土设计强度等级		混凝土设计抗渗等级		供应数量 (m ³)			
供应日期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混凝土配合比编号				混凝土坍落度设计值 (mm)			
原材料名称	水泥	砂	石	掺合料		外加剂	
原材料品种							
原材料规格							
试验报告编号							
混凝土强度评定结果							
混凝土长期耐久性评定结果	抗渗性能						
	抗冻性能						
混凝土其他性能结果	碱含量						
	氯离子含量						
供应单位技术负责人				供应单位名称 (盖章)			
填表人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预拌混凝土出厂合格证

填表说明：

拌混凝土供应单位应向施工单位提供以下资料：

- 1) 预拌混凝土运输单；
- 2) 预拌混凝土质量合格证；
- 3) 基本性能试验报告（同一工程项目、同一配合比的预拌混凝土，当生产量为 2000m³ 以上时）；
- 4) 混凝土氯化物和碱总量计算书、砂石碱活性试验报告（当工程结构有要求时）。

表 C4-02-2

预制混凝土构件出厂合格证

□ □ □ □ □ □ □ □ □ □

工程名称			编 号			
构件名称		型号规格		供应数量		
制造厂家			企业资质等级、 证书编号			
标准图号或设计 图纸号			混凝土设计 强度等级			
混凝土浇筑 日期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构件出厂 日期	年 月 日		
性能 检 验 评 定 结 果	混凝土抗压强度		主 筋			
	达到设计强度 (%)		试验编号	力学性能	工艺性能	
	外 观					
	质量状况			规格尺寸		
	结构性能					
	承 载 力		挠 度	抗 裂 检 验	裂 缝 宽 度	
备注：				结论：		
供应单位技术负责人		填 表 人			供应单位名称 (盖章)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C4-06 电梯工程出厂质量证明文件

表 C4-06-1

电梯设备开箱检验记录（通用）

□□□□□□□□□□

工程名称				分部工程		
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系统编号				装箱单号		
设备检查	1. 包装 2. 设备外观 3. 设备零部件 4. 装箱单 5. 其他			检查结果	年 月 日	
	1. 合格证 份 张 2. 说明书 份 张 3. 设备图 份 张 4. 设备安装图 份 张 5. 其他					
技术文件检查				检查结果	年 月 日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年 月 日					
签字栏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供货单位	安 装 施 工 单 位		
				专业技术负责人	专业质检员	材 料 员

施工检查记录（通用）

填表说明：

国家规范要求或施工需要对施工过程进行记录时应留有施工记录，没有专用记录表格的可使用施工检查记录（通用）。

本表适用于各专业。对于施工过程中影响质量、观感、安装、人身安全的工序，尤其是建筑与结构工程中的砌筑工程、装饰装修工程等应在过程中做好过程控制检查并填写本表。

隐蔽工程验收记录（通用）

填表说明：

1、隐蔽工程验收记录为通用施工记录，适用于各专业。按规范规定须进行隐检的项目，施工单位应填报本记录。

2、隐检程序：隐蔽工程检查是保证工程质量与安全的重要过程控制检查，应分专业（土建专业、给水排水专业、电气专业、通风空调专业等）、分系统（机电工程）、分区段（划分的施工段）、分部位（主体结构、装饰装修等）、分工序（钢筋工程、防水工程等）、分层进行。

隐蔽工程施工完毕后，由专业施工员填写隐检记录，并报请监理单位进行验收。验收后由监理单位签署审核意见。

3、隐检项目：应按实际检查项目填写，具体写明（子）分部工程名称和施工工序主要检查内容。隐检项目栏填写举例：支护工程锚杆安装、门窗工程（预埋件、锚固件或螺栓安装）、吊顶工程（龙骨、吊件、填充材料安装）。

4、隐检部位：按照实际检查部位填写，如“___层”应填写“地上/地下___层”，“___轴”填写横起至横止轴/纵起至纵止轴，轴线数字码、英文码标注应带圆圈，“___标高”填写墙柱梁板等的起止标高或顶标高。

5、检查时间：按实际检查时间填写。

6、隐检依据：参见附表 E《主要隐蔽工程检查验收依据、内容与记录填写要点》。特殊的隐检项目如新材料、新工艺、新设备等要标注具体的执行标准文号或企业标准文号。

7、隐检内容：参见附表 E《主要隐蔽工程检查验收依据、内容与记录填写要点》。应将隐检的项目、具体内容描述清楚，如主要原材料的复试报告单编号、主要连接件的复试报告单编号、主要施工方法。若文字不能表述清楚时，可用示意简图进行说明。

8、复查结论：此栏主要是针对一次验收出现的问题进行复查，因而要将质量问题整改情况描述清楚。在复查中仍出现不合格项，按照不合格品处置。

9、隐检记录实行“计算机打印，手写签名”，各方签字后生效。

10、影像资料应贴在 A4 纸张上或用 A4 纸打印，并注明影像部位。

表 C5-01-3

预检工程检查记录（通用）

□□□□□□□□□□

工程名称		施工单位	
预检项目及内容	检查部位	说 明	
检查意见			
预检日期： 年 月 日		要求复查时间： 年 月 日	
复查结论	<p style="text-align: right;">项目技术负责人： 年 月 日</p>		
专业技术负责人：		专业质检员：	专业施工员：

预检工程检查记录（通用）

填表说明：

预检是预防质量事故发生的有效途径，预检记录是对施工重要工序进行的预先质量控制检查记录，为通用施工记录，适用于各专业。

1、预检的程序：须办理预检的分项工程完成后，由专业施工员填写预检记录，项目部技术负责人组织质检员、专业施工员及班组长参加验收，并将检查意见填入栏内。如检查中发现问题，施工班组进行整改后，再对本分项工程进行复检，将复查意见填入复查意见栏中。未经预检或预检不合格不得进入下道工序。

2、预检项目及内容：

1) 模板：检查几何尺寸、轴线、标高、预埋件及预留孔位置、模板牢固性、接缝严密性、起拱情况、清扫口留置、模内清理、脱模剂涂刷、止水要求，节点做法，放样检查；

2) 设备基础和预制构件安装：检查设备基础位置、混凝土强度、标高、几何尺寸、预留孔；

3) 地上混凝土结构施工缝：检查留置方法、位置、接槎处理等；

4) 管道预留孔洞：检查预留孔洞的尺寸、位置、标高等；

5) 管道预埋套管（预埋件）：检查预埋套管（预埋件）的规格、型式、尺寸、位置、标高等；

6) 机电各系统的明装管道（包括进入吊顶内）、设备安装：检查位置、标高、坡度、材质、防腐、接口方式、支架形式、固定方式等；

7) 电气明配管（包括进入吊顶内）：检查导管的品种、规格、位置、连接、弯扁度、弯曲半径、跨接地线、焊接质量、固定、防腐、外观处理等；

8) 明装线槽、桥架、母线（包括能进入吊顶内）：检查材料的品种、规格、位置、连接、接地、防腐、固定方法、固定间距等；

9) 明装等电位连接：检查连接导线的品种、规格、连接配件、连接方法等；

10) 屋顶明装避雷带：检查材料的品种、规格、连接方法、焊接质量、固定、防腐情况等。；

11) 变配电装置：检查配电箱、柜基础槽钢的规格、安装位置、水平与垂直度、接地的连接质量，配电箱、柜的水平与垂直度，高低压电源进出口方向、电缆位置等；

12) 机电表面器具（包括开关、插座、灯具、风口、卫生器具等）：检查位置、标高、规格、型号、外观效果等；

13) 依据现行标准、规范及规程，对于其他涉及工程结构安全、实体质量及建筑观感，需做质量预控的重要工序，应填写预检记录。

3、填写要点

1) 预检项目、部位、时间：按照实际检查项目、部位、时间填写。要按照工种分别填写，不能将几个预检项目统写在一张预检记录上；

2) 预检内容：应将预检的项目、具体内容、分专业描述清楚；

3) 检查意见：意见应明确。预检一次验收未通过的并注明质量问题，并提出复验意见；

4) 复查意见：此栏主要是针对一次验收未通过的质量问题进行复查，因而应把质量问题的整改情况描述清楚。在复查中仍出现不合格项，应按不合格品处置。

表 C5-01-4

工序交接检查记录（通用）

□ □ □ □ □ □ □ □ □ □

工程名称		施工单位	
工序交接项目名称及内容：			
成品保护：			
见证单位意见：			
见证单位名称：		见证人：	见证时间： 年 月 日
交班队组		接班队组	
		专业技术 负责人	
		交接 日期	年 月 日

工序交接检查记录（通用）

填表说明：

1、工序交接检查记录（通用）是指由施工的承接方与完成方经双方检查并对可否继续施工作出确认活动的记录；

2、当进行中间分部工程及各专业工程交接时，应由监理单位担任见证单位见证交接检查，移交单位、接收单位共同对移交工程进行验收，并对质量情况、遗留问题、工序要求、注意事项、成品保护等进行记录。

____桩基施工记录（附图）

填表说明：

1、静力压桩：桩位偏差、压力表读数、垂直度、接桩方式、胶泥浇筑时间、接桩、接桩间歇时间、接桩弯曲点高、桩顶标高。

2、混凝土预制桩：桩位偏差、锤击次数、桩顶标高、设计标高、接桩、胶泥浇筑时间、接桩间歇时间、最后十击贯入度。

3、钢桩：桩位偏差、锤击次数、入土深度、接桩、胶泥浇筑时间、接桩间歇时间、最后十击贯入度。

4、混凝土灌注桩：桩位偏差、孔径、孔深、垂直度、泥浆比重、泥浆面标高、沉渣厚度、钢筋笼安装深度、混凝土坍落度、混凝土灌注量、桩顶标高、孔底持力层岩性。

表 C5-02-2

基坑支护水平位移观测记录

□ □ □ □ □ □ □ □ □ □

工程名称					监测项目				
工程地点					监测仪器及编号				
日期					单位: mm				
测点	初测值	上次位移值	本次位移值	累计位移值	测点	初测值	上次位移值	本次位移值	累计位移值
位移报警值					监测人				
监测单位					项目技术负责人				
监理单位意见: 符合程序要求 () 不符合程序要求, 请重新组织观测 () 监理工程师: _____ 年 月 日									

注: 本表由监测单位填报, 附监测点布置图, 监理单位、施工单位各存一份。

表 C5-02-3

地基与基坑支护施工记录

工程名称:		施工起止日期:												附件:			
施工日期	年 月 日	年	时	分	检查部位												
施工记录项目																	
施工机具名称规格型号及状况																	

专业施工员:

专业质检员:

项目技术负责人:

地基与基坑支护施工记录

填表说明:

- 1、施工记录项目（此栏填写记录的名称和数据的单位）。以下为各分项工程应记录的项目。
 - 1) 土方回填：虚铺厚度、压实遍数、含水率、压实系数；
 - 2) 钢或砼支撑安装工程：挖土时间、挖土厚度、安装时间、预加力、支撑与围固的密贴程度；
 - 3) 灰土地基：虚铺厚度、上下层搭接长度、夯实遍数、加水量、压实系数；
 - 4) 砂、砂石地基：虚铺厚度、上下层搭接长度、夯实遍数、加水量、压实系数；
 - 5) 人工合成材料地基：虚铺厚度、上下层搭接长度、夯实遍数、加水量、压实系数；
 - 6) 粉煤灰地基：虚铺厚度、含水量、压实遍数、搭接区碾压程度搭接长度、压实系数；
 - 7) 强夯地基：夯锤落距、夯击遍数、夯击位置；
 - 8) 振冲地基：密实电流、供水压力、供水量、填料量、孔底留振时间、孔径、孔深；
 - 9) 砂桩地基：孔径、孔深、灌沙量、垂直度；
 - 10) 预压地基：堆载高度、沉降速率、密封膜密封性、真空表读数；
 - 11) 高压喷射注浆地基：水泥用量、孔深、垂直度、注浆压力、提升速度、旋转速度；
 - 12) 土和灰土挤密桩地基：孔径、孔深填料含水量、配合比、每次填料量、夯击次数；
 - 13) 注浆地基：浆液配合比、孔、注浆压力；
 - 14) 水泥粉煤灰碎石桩地基：混合料配合比、坍落度、孔位偏差、孔径、孔深、垂直度、混合料灌入量、钻杆（套）提升速度、桩顶标高、褥垫层夯填度；
 - 15) 夯实水泥地基：孔位偏差、孔径、孔深、垂直度、配合比、含水量、褥垫层夯实度；
 - 16) 水泥土搅拌桩地基：桩位偏差、桩长、桩径、水泥（浆）注入量、机头提升速度。
- 2、检查部位：填写轴线、分层层次、桩号。
- 3、附件：填写附图名称、附地基和土方回填的平面图、标明分段位置、桩号。

表 C5-02-4

钢筋工程隐蔽检查验收记录

□□□□□□□□□□

工程名称				施工单位			
隐蔽项目部位							
图 号				检验日期	年 月 日		
隐检内容	纵向受力钢筋的牌号、规格、数量、位置；钢筋的连接方式、接头位置、接头质量、接头面积百分率、搭接长度、锚固方式及锚固长度；箍筋、横向钢筋的牌号、规格、数量、间距、位置、箍筋弯钩的弯折角度及平直段长度；预埋件的规格、数量和位置等						
简图：							
试验报告 及出厂合 格证	直径	出厂合格证 编号	试验报告 编号		直径	出厂合格证 编号	试验报告 编号
设计单位 意见				施工单位 意见			
监理 (建设) 单位 意见				专业技术 负责人			
				专业施工员			
				专业质检员			

注：地下室底板、结构转换层、屋面板等重要部位隐蔽验收应有设计人员参加并签字。

钢筋工程隐蔽检查验收记录

填表说明:

- 1、钢筋工程隐蔽检查验收记录的内容包括纵向受力钢筋的牌号、规格、数量、位置；钢筋的连接方式、接头位置、接头质量、接头面积百分率、搭接长度、锚固方式及锚固长度；箍筋、横向钢筋的牌号、规格、数量、间距、位置、箍筋弯钩的弯折角度及平直段长度；预埋件的规格、数量和位置等。
- 2、地下室底板、结构转换层、屋面等重要部位隐蔽验收应有设计人员参加并签字。
- 3、不允许将施工图纸直接复印作为隐蔽内容。

表 C5-02-5

地基验槽检查记录

□□□□□□□□□□

工程名称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地基类型		施工日期	年 月 日
内容（地质情况、槽基的几何尺寸，槽底标高、障碍物、钎探情况等）及简图：			
验收意见：		复验意见：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施工单位
（章）	（章）	（章）	（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地基验槽检查记录

填表说明:

1、地基验槽记录的内容包括基坑位置、平面尺寸、持力层核查、基底绝对高程和相对标高、基坑土质及地下水位等，有桩支护或桩基的工程还应进行桩的检查。

2、地基验槽检查记录应由建设、勘察、设计、监理和施工单位共同验收签认。地基需处理时，应由勘察、设计单位提出处理意见。

表 C5-02-6

地基处理记录

□ □ □ □ □ □ □ □ □ □

工程名称				施工单位			
处理原因及部位							
处理方法							
处理范围示意图							
验收意见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表 C5-02-7

地基钎探记录

□□□□□□□□□□

工程名称					钎探日期	年 月 日		
套锤重			自由落距			钎径		
顺序号	各步锤击数							
	0~30 (cm)	30~60 (cm)	60~90 (cm)	90~120 (cm)	120~150 (cm)	150~180 (cm)	180~210 (cm)	备注
示意图 (可另附图)								
施工单位								
专业技术负责人			专业质检员			专业施工员		

地基钎探记录

填表说明：

依据《建筑地基基础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02-2002 规定，遇到下列情况之一时，应在基坑底普遍进行轻型动力触探：

- 1) 持力层明显不均匀；
- 2) 浅部有软弱下卧层；
- 3) 有浅埋的坑穴、古墓、古井等，直接观察难以发现时；
- 4) 勘察报告或设计文件规定应进行轻型动力触探时。
- 5) 采用轻型动力触探进行基槽检验时，检验深度及间距按下表执行。

轻型动力触探检验深度及间距表 (m)

排列方式	基槽宽度	检验深度	检验间距
中心一排	<0.8	1.2	1.0~1.5m，视地层复杂情况定
两排错开	0.8~2.0	1.5	
梅花型	>2.0	2.0	

表 C5-02-8

混凝土浇筑申请书

□□□□□□□□□□

致：_____项目监理机构：

兹申请____月____日浇筑_____（工程部位轴线标高）混凝土，
请予以批准。

- 附件：1. 混凝土配合比通知单
2. 隐蔽验收记录
3. 自检、专职检、交接检查记录
4. 水、暖、电预埋件
5. 预留孔、洞位置。

设计强度等级	施工配合比 (每盘用量)	坍落度 设计值 (mm)	外加剂		振捣 方法	备注
			名称	每盘用量 (kg)		

项目技术负责人：

日期：

监理单位意见：

专业监理工程师：

日期：

混凝土浇筑申请书

填表说明：

正式浇筑混凝土前，施工单位应检查各项准备工作，如钢筋、模板工程检查，水电预埋检查，材料、设备及其他准备等，自检合格后填写“混凝土浇筑申请书”报请监理单位后方可浇筑混凝土。

混凝土模板拆除申请单

填表说明：

- 1、本表由施工单位填写并保存。
- 2、拆模时混凝土强度规定：当设计有要求时，应按设计要求；当设计无要求时，应按现行规范要求。
- 3、如结构型式复杂（结构跨度变化较大）或平面不规则，应附拆模平面示意图。
- 4、在拆除混凝土结构板、梁、悬挑构件等底模前，应填写混凝土拆模申请单，并附同条件混凝土强度报告，经专业技术负责人审核，报监理单位专业监理工程师审批，通过后方可拆模。

表 C5-02-10

现场拌制首次使用混凝土（砂浆）开盘鉴定记录

□□□□□□□□□□

工程名称						使用部位		
施工单位						搅拌方式		
设计强度等级						坍落度设计值 (mm)		
配合比单编号						试配单位		
水灰比						砂率 (%)		
材料名称	水泥	砂	石	水	外加剂		掺合料	
每 m ³ 用料 (kg)								
调整后每盘用料 (kg)	砂含水率____%，石含水率____%							
鉴定结果	鉴定项目	坍落度 (mm)		原材料与申请单是否相符		混凝土试块抗压强度 (MPa)		
	设计							
	实测							
鉴定意见:								
鉴定日期: 年 月 日								
监理（建设）单位		混凝土（砂浆）试配 单位负责人			施工单位项目 技术负责人		搅拌机组 负责人	

现场拌制首次使用混凝土（砂浆）开盘鉴定记录

填表说明：

- 1、用于承重结构及防渗防水工程使用的混凝土，开盘鉴定是指同一配合比首次使用时的鉴定。
- 2、采用现场搅拌混凝土的，应由施工项目部监理单位、搅拌机组、混凝土试配单位进行开盘鉴定工作，共同认定试验室签发的混凝土配合比确定的组成材料是否与现场施工所用材料相符，以及混凝土拌和物性能是否满足设计要求和施工需要。
- 3、用于承重结构的砌筑砂浆，首次开盘鉴定是指同一配合比首次使用时的鉴定。

表 C5-02-11

冬施混凝土养护测温记录

□ □ □ □ □ □ □ □ □ □

工程名称		施工单位																
部 位		养护方法												测温方式				
测温时间 (年月日时)	大气 温度	入模 温度	各测孔内部温度(℃)/混凝土表面温度(℃)												平均 温度 (℃)	间隔 时间 (h)	成熟度	
			测 孔 编 号														本 次	累 计
测温孔 布置简图																		
专业技术 负责人		专业 施工员												测温人				

冬施混凝土养护测温记录

填表说明：

依据《建筑工程冬期施工规程》JGJ / T104-2011 规定，混凝土养护期间的温度测量应符合下列规定：

- 1) 采用蓄热法或综合蓄热法时，在达到受冻临界强度之前应每隔 4h~6h 测量一次；
- 2) 采用负温养护法时，在达到受冻临界强度之前应每隔 2h 测量一次；
- 3) 采用加热法时，升温和降温阶段应每隔 1h 测量一次，恒温阶段每隔 2h 测量一次；
- 4) 混凝土在达到受冻临界强度后，可停止测温；

5) 大体积混凝土养护期间的温度测量尚应符合现行国家标准《大体积混凝土施工规范》GB50496 的相关规定。

表 C5-02-12

大体积混凝土养护测温记录

□□□□□□□□□□

工程名称							施工单位							
养护方法							测温方式		测温部位					
测温时间 ()年			大气 温度 (°C)	入模 温度 (°C)	孔号	各测温 孔温度 (°C)		$t_{中}-t_{上}$ (°C)	$t_{中}-t_{下}$ (°C)	$t_{气}-t_{上}$ (°C)	内外最 大温差 记录 (°C)	裂缝 宽度 (mm)		
月	日	时												
						上								
						中								
						下								
						上								
						中								
						下								
						上								
						中								
						下								
						上								
						中								
						下								
						上								
						中								
						下								
测温孔布置 简 图														
施工单位审核意见:														
专业技术负责人							专业施工员						测温人	

大体积混凝土养护测温记录

填表说明：

一、依据《大体积混凝土施工规范》GB50496-2009 规定：

6.0.1 大体积混凝土浇筑体里表温差、降温速率及环境温度及温度应变的测试，在混凝土浇筑后，每昼夜不应少于 4 次；入模温度的测量，每台班不少于 2 次。

6.0.2 大体积混凝土浇筑体内监测点的布置，应真实地反映出混凝土浇筑体内最高温升、里表温差、降温速率及环境温度，可按下列方式布置：

1 监测点的布置范围应以所选混凝土浇筑体平面圈对称轴线的半条轴线为测试区，在测试区内监测点按平面分层布置；

2 在测试区内，监测点的位置与数量可根据混凝土浇筑体内温度场分布情况及温控的要求确定；

3 在每条测试轴线上，监测点位宜不少于 4 处，应根据结构的几何尺寸布置；

4 沿混凝土浇筑体厚度方向，必须布置外面、底面和中凡温度测点，其余测点宜按测点间距不大于 600mm 布置；

5 保温养护效果及环境温度监测点数量应根据具体需要确定；

6 混凝土浇筑体的外表温度，宜为混凝土外表以内 50mm 处的温度；

7 混凝土浇筑体底面的温度，宜为混凝土浇筑体底面上 50mm 处的温度。

二、依据《混凝土结构工程施工规范》GB50666-2011 规定：

8.7.3 大体积混凝土施工时，应对混凝土进行温度控制，并应符合下列规定：

1 混凝土入模温度不宜大于 30℃；混凝土浇筑体最大温升值不宜大于 50℃；

2 在覆盖养护或带模养护阶段，混凝土浇筑体表面以内 40mm~80mm 位置处的温度与混凝土浇筑表面温度差值不应大于 25℃；结束覆盖养护或拆模后，混凝土浇筑体表面内 40mm~80mm 位置处的温度与环境温度差值不应大于 25℃；

3 混凝土浇筑体内部相邻两侧温点的温差值不应大于 25℃；

4 混凝土降温速率不宜大于 2.0℃ / d；当有可靠经验时，降温速率要求可适当放宽。

8.7.7 大体积混凝土测温频率应符合下列规定：

1 第一天至第四天，每 4h 不应少于一次；

2 第五天至第七天，每 8h 不应少于一次；

3 第七天至测温结束，每 12h 不应少于一次。

构件吊装记录

填表说明：

1、预制混凝土构件，大型钢、木构件吊装应有吊装记录，内容包括构件名称、安装位置、搁置与搭接长度、接头处理、固定方法、标高等。

2、表中各项均应填写清楚、齐全、准确，并附吊装图。

吊装图：构件类型、型号、编号位置应与施工图纸及结构吊装施工记录一致，并注明图名、制图人、审核人及日期。

3、安装位置：用轴线号表示。

4、标高检查：构件底部标高的检查。

5、搁置与搭接尺寸：构件在支座上的搭接尺寸。

6、固定方法：应填写与结构的连接方法。

7、备注：可注明安装过程出现的问题、如何处理以及质量情况等。质量情况包括构件外观质量和吊装节点处理的质量情况。

表 C5-02-14

预应力筋张拉记录

(一)

□□□□□□□□□□

工程名称		张拉日期	年 月 日
施工部位		预应力筋规格 及抗拉强度	
预应力张拉程序及平面示意图： 附页：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张拉端锚具类型		固定端锚具类型	
设计控制应力		实际张拉力	
千斤顶编号		压力表编号	
混凝土设计强度		张拉时混凝土 实际强度	
预应力筋计算伸长值： 			
预应力筋伸长值范围： 			
施工单位			
专业技术负责人	专业质检员	专业施工员	

预应力筋张拉记录（一）

填表说明：

- 1、预应力筋张拉记录是利用千斤顶、锚夹具等张拉设备按施工工艺要求施加预应力实施过程的记录。
- 2、预应力筋锚具、夹具和连接器应有出厂合格证，并在进场时按规范规定进行检查验收。
- 3、施加预应力所用的机具设备以及仪表，应校验合格。
- 4、预应力筋张拉记录（一）包括预应力施工部位、预应力筋规格、平面示意图、张拉程序、应力记录、伸长量等。
- 5、预应力筋张拉记录（二）对每根预应力筋的张拉实测值进行记录。
- 6、后张法预应力张拉施工应实行见证管理，按规定做见证张拉记录。

表 C5-02-14

预应力筋张拉记录

(二)

□□□□□□□□□□

工程名称							张拉日期	年 月 日	
施工部位									
张拉 顺序 编号	计算值	预应力筋张拉伸长实测值 (cm)						总伸长	备注
		一端张拉			另一端张拉				
		原长 L_1	实长 L_2	伸长 L	原长 L_1	实长 L_2	伸长 L		
见证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见证单位				见证人			
施工单位									
专业技术负责人		专业质检员				专业施工员			

预应力筋张拉记录（二）

填表说明：

- 1、预应力筋张拉记录是利用千斤顶、锚夹具等张拉设备按施工工艺要求施加预应力实施过程的记录。
- 2、预应力筋锚具、夹具和连接器应有出厂合格证，并在进场时按规范规定进行检查验收。
- 3、施加预应力所用的机具设备以及仪表，应校验合格。
- 4、预应力筋张拉记录（一）包括预应力施工部位、预应力筋规格、平面示意图、张拉程序、应力记录、伸长量等。
- 5、预应力筋张拉记录（二）对每根预应力筋的张拉实测值进行记录。
- 6、后张法预应力张拉施工应实行见证管理，按规定做见证张拉记录。

焊接材料烘焙记录

填写说明：

1. 焊条、焊丝、焊剂、电渣焊熔嘴等焊接材料与母材的匹配应符合设计要求及国家现行行业标准《建筑钢结构焊接技术规程》JGJ81 的规定。焊条、焊剂、药芯焊丝、熔嘴等在使用前，应按其产品说明书及焊接工艺文件的规定进行烘培和存放，并填写焊接材料烘焙记录。

2. 焊接材料烘干后必须存放在保温箱内，随用随取，焊条由保温箱（筒）取出到施焊的时间不得超过 2h，酸性焊条不宜超过 4h；烘干温度 250℃~300℃，并留存烘焙记录。

表 C5-02-16

地下工程渗漏水检测记录

□ □ □ □ □ □ □ □ □ □

工程名称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防水等级		结构类型	
检测部位		检测日期	
渗漏水量 检测	1 单个湿渍的最大面积 m^2 ; 总湿渍面积 m^2		
	2 每 100m^2 的渗水量 $\text{L} / (\text{m}^2 \cdot \text{d})$; 整个工程平均渗水量 $\text{L} / (\text{m}^2 \cdot \text{d})$		
	3 单个漏水点的最大漏水量 L / d ; 整个工程平均漏水量 $\text{L} / (\text{m}^2 \cdot \text{d})$		
结构内表面的 渗漏水展开图	(渗漏水现象用标识符号描述)		
处理意见 与结论	(按地下工程防水等级标准)		
签字 栏	监理(建设)单位	施工单位	
		专业技术负责人	专业质检员
			专业施工员

地下工程渗漏水检测记录

填表说明：

地下工程施工后，应对地下工程有无渗漏水现象进行检查，并填写地下工程渗漏水检测记录，检查内容包括防水等级、检测部位、渗漏水检测、结构内表面的渗漏水展开图、处理意见与结论等。

依据《地下防水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08-2011 规定：

地下工程防水等级标准

防水等级	防 水 标 准
一级	不允许渗水，结构表面无湿渍
二级	不允许漏水，结构表面可有少量湿渍； 房屋建筑地下工程：总湿渍面积不应大于总防水面积（包括顶板、墙面、地面）的 1 / 1000；任意 100m ² 防水面积上的湿渍不超过 2 处，单个湿渍的最大面积不大于 0.1m ² ； 其他地下工程：总湿渍面积不应大于总防水面积的 2 / 1000；任意 100m ² 防水面积上的湿渍不超过 3 处，单个湿渍的最大面积不大于 1.2m ² ；其中，隧道工程平均渗水量不大于 1.05L / (m ² ·d)，任意 100m ² 防水面积上的渗水量不大于 0.15L / (m ² ·d)
三级	有少量漏水点，不得有线流和漏泥砂； 任意 100m ² 防水面积上的漏水或湿渍点数不超过 7 处，单个漏水点的漏水量不大于 2.5L / d，单个湿渍的最大面积不大于 0.3m ²
四级	有漏水点，不得有线流和漏泥砂； 整个工程平均漏水量不大于 2L / (m ² ·d)；任意 100m ² 防水面积上的平均漏水量不大于 4L / (m ² ·d)

表 C5-02-17

有防水要求的地面蓄水试验记录

□ □ □ □ □ □ □ □ □ □

工程名称		蓄水深度	
试水部位		蓄水起止时间	
蓄水方法			
施工单位检查结果	专业技术负责人： 年 月 日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监理工程师： （建设单位项目专业技术负责人） 年 月 日		

有防水要求的地面蓄水试验记录

填表说明：

1、有防水要求的地面工程完工后应按标准规定进行蓄水试验，并填写有防水要求的地面蓄水试验记录，检查内容包括蓄水方式、蓄水时间、蓄水深度、水落口及边缘的封堵情况和有无渗漏现象等。

2、全数检查。

表 C5-02-18

屋面淋（蓄）水试验记录

□□□□□□□□□□

工程名称		施工单位		
防水材料		构造形式		
淋（蓄）水 时间	月 日 时起 月 日 时止	淋（蓄）水 方式		
淋 （蓄） 水 简 况				
检 查 结 果				
复 查 结 果				
结 论	年 月 日			
签 字 栏	监理（建设）单位	施工单位		
		专业技术负责人	专业质检员	专业施工员

屋面淋（蓄）水试验记录

填表说明：

屋面工程完工后，应对细部构造（屋面天沟、檐沟、檐口、泛水、水落口、变形缝、伸出屋面管道等）、接缝处和保护层进行雨期观察或淋水、蓄水检查。淋水试验持续时间不得少于 2h；做蓄水检查的屋面，蓄水时间不得少于 24h。

表 C5-02-19

抽气（风）道检查记录

□□□□□□□□□□

工程名称						
施工单位					年 月 日	
检查部位和检查结果					检查人	复查人
检查部位	主抽气（风）道		副抽气（风）道			
	抽气道	风道	抽气道	风道		
结论						
签字栏	监理（建设）单位		施工单位			
			专业技术负责人	专业质检员	专业施工员	

注：1. 主抽（气）风道可先检查，检查部位按轴线记录；副抽气（风）道可按户门编号记录。

2. 检查合格记（√），不合格记（×）。

抽气（风）道检查记录

填表说明：

- 1、建筑通风（烟）道应全数做抽气（风）和漏风、串风试验，并填写抽气（风）道检查记录。
- 2、主抽气（风）道可先检查，检查部位按轴线记录；副抽气（风）道可按户门编号记录。
- 3、检查合格记（√），不合格记（×）。
- 4、第一次检查不合格记录（×），复查合格后在（×）后面记录（√）。

表 C5-02-20

有粘结预应力结构灌浆记录

□ □ □ □ □ □ □ □ □ □

工程名称				灌浆日期	年 月 日
施工部位					
灌浆配合比				灌浆要求 压力值	
水泥强度等级		进场日期	年 月 日	复试报告 编号	
灌浆点简图与编号：					
灌浆点编号	灌浆压力值 (MPa)	灌浆量 (升)	灌浆点编号	灌浆压力值 (MPa)	灌浆量 (升)
备注：					
施工单位					
专业技术负责人		专业质检员		专业施工员	

有粘结预应力结构灌浆记录

填表说明：

后张法有粘结预应力筋张拉后孔道应灌浆，并填写有粘结预应力结构灌浆记录，记录内容包括灌浆孔状况、水泥浆配比状况、灌浆压力、灌浆量，并有灌浆点简图和编号等。

木结构安装施工记录

填表说明：

- 1、木结构施工应检查木桁架、梁、柱等构件的制作、安装，屋架安装允许偏差和屋盖横向支撑的完整性。
- 2、木结构工程施工记录应由具体相应资质的专业施工单位负责提供。

600°C · d 实体检验温度记录

填表说明：

1、每个项目填写一份，自工程开工或第一组结构实体检验同条件试件制作成型日开始，逐日记录。

2、日平均温度：当无实测值时，可采用为当地天气报的最高温、最低温的平均值。日平均温度为 0°C 及以下的龄期不计入。

3、龄期：逐日累计。

某组同条件试块成型日为 n，对应（累计温度 n）和（龄期 n），当累计温度-（累计温度 n-1）达到 600°C · d 时即为试块检验日期 m，对应的龄期为（龄期 m）-（龄期 n-1）。

4、本表与“600°C · d 实体检验等效龄期计算表”（表 C5-02-25）配合使用。

600℃·d 实体检验等效龄期计算表

填表说明：

依据《混凝土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04-2015 规定，混凝土强度检验时的等效养护龄期可取日平均温度逐日累计达到 600℃·d 时所对应的龄期，且不应小于 14d。日平均温度为 0℃ 及以下的龄期不计入。

冬期施工时，等效养护龄期计算时温度可取结构构件实际养护温度，也可根据结构构件的实际养护条件，按照同条件养护试件强度与在标准养护条件下 28d 龄期试件强度相等的原则由监理、施工等各方共同确定。

C5-03 建筑给水排水与供暖

表 C5-03-1

管道隐蔽工程检查验收记录

□ □ □ □ □ □ □ □ □ □

工程名称							
施工单位				分项工程名称			
隐蔽部位		图纸编号		材质		规格	
单位		数量		水压试压结果			
检查内容	位置标记						
	标高、坡高、坡向						
	支座、支架						
	接口、接头材质						
	防腐措施						
	保温方式						
	灌水、通水、清洗结果						
	管洞处理结果						
说明或附图：							
验收意见：							
签字栏	监理（建设）单位		安 装 单 位				
			专业技术负责人	专业质检员	专业施工员	班组长	

管道隐蔽工程检查验收记录

填表说明：

- 1、本表适用于建筑给排水与采暖和通风与空调工程所有管道隐蔽工程的检查验收记录。
- 2、建筑给排水与采暖工程隐蔽验收必须符合验收规范 GB50242-2002 第 3.3.2 条的规定。
- 3、通风与空调工程隐蔽验收必须符合验收规范 GB50243-2016 第 3.0.6 条的规定。
- 4、隐蔽验收内容必须填写齐全，说明清楚，必要时附图。
- 5、隐蔽工程验收必须有确切的结论意见并签章齐全。
- 6、表内其他事项应填写齐全。

C5-04 建筑电气

表 C5-04-1

电气接地装置隐检与平面示意图

□ □ □ □ □ □ □ □ □ □

工程名称			图 号		
接地类型		组数		设计要求	≤ Ω
接地装置平面示意图（绘制比例要适当，注明各组别编号及有关尺寸）					
接地装置敷设情况检查表（尺寸单位：mm）					
槽沟尺寸		土质情况			
接地极规格		打进深度			
接地体规格		焊接情况			
防腐处理		接地电阻	（取最大值）Ω		
检验结论		检验日期	年 月 日		
签字栏	监理（建设）单位		安装单位		
			专业技术负责人	专业质检员	专业施工员

电气接地装置隐检与平面示意图

填表说明：

- 1、电气接地装置隐检与平面示意图表应由监理（建设）单位及安装单位共同进行检查。
- 2、检验日期应与电气接地电阻测试记录日期一致。
- 3、绘制接地装置平面示意图时，应把建筑物轴线、各测试点的位置及电阻值标出。
- 4、土质情况应按《建筑电气通用图集》中土壤名称进行填写，并与地质勘探报告相关内容一致。
- 5、表中凡需填写的地方，实际已发生的，如实填写；未发生的，则在空白处打“/”。

电气隐蔽工程检查验收记录

填表说明：

1、埋于结构内的各种电线导管：检查导管的品种、规格、位置、弯扁度、弯曲半径、连接、跨接地线、防腐、管盒固定、管口处理、敷设情况、保护层、需焊接部位的焊接质量等。

2、利用结构钢筋做的避雷引下线：检查轴线位置、钢筋数量、规格、搭接长度、焊接质量、与接地极、避雷网、均压环等连接点的焊接情况等。

3、等电位及均压环暗埋：检查使用材料的品种、规格、安装位置、连接方法、连接质量、保护层厚度等。

4、接地极装置埋设：检查接地极的位置、间距、数量、材质、埋深、接地极的连接方法、连接质量、防腐情况等。

5、金属门窗、幕墙与避雷引下线的连接：检查连接材料的品种、规格、连接位置和数量、连接方法和质量等。

6、不进入吊顶内的电线导管：检查导管的品种、规格、位置、弯扁度、弯曲半径、连接、跨接地线、防腐、需焊接部位的焊接质量、管盒固定、管口处理、固定方法、固定间距等。

7、不进入吊顶内的线槽：检查材料品种、规格、位置、连接、接地、防腐、固定方法、固定间距及与其他管线的位置关系等。

8、直埋电缆：检查电缆的品种、规格、埋设方法、埋深、弯曲半径、标桩埋设情况等。

9、不进入的电缆沟敷设电缆：检查电缆的品种、规格、弯曲半径、固定方法、固定间距、标识情况等。

C5-06 电梯工程

表 C5-06-1

电梯钢丝绳头灌注隐蔽工程检查记录

□□□□□□□□□□

工程名称				隐检项目			
操作场地				气温 (°C)			
操作日期	年 月 日			天气情况			
用火手续		看火人		操作人			
钢绳用途		钢绳规格	Φ mm	锥套数	共 个		
隐检内容							
检查意见	年 月 日			复查意见	年 月 日		
签字栏	监理 (建设) 单位		安 装 单 位				
			专业技术负责人	专业质检员	专业施工员		

表 C5-06-2

电梯导轨、层门的支架、螺栓埋设隐蔽工程检查记录

□□□□□□□□□□

工程名称			隐检项目			
检查部位						
施工日期	年 月 日		天气情况		气温 (°C)	
井壁结构		试用工艺		适用图号		
埋铁厚度		螺栓规格		型钢规格		
燕尾夹角		埋设深度		墙洞尺寸		
清渣冲水		砼配合比 (水泥: 砂: 豆石)			养护 (d)	
检查意见			复查意见			
签字栏	监理 (建设) 单位	安 装 单 位				
		专业技术负责人	专业质检员	专业施工员		

表 C5-06-3

电梯电气装置安装检查记录

(一)

□□□□□□□□□□

工程名称		日期	年 月 日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内容及其规范标准要求		检查结果
1	主电源开关	位置在机房入口，各台容量易识别，容易适当，距地面 1.3~1.5m		
		不应切断与电梯有关的照明、通风、插座及报警电路		
2	机房照明	与电梯电源分开，在机房入口处设开关，地面照度 $\leq 200\text{LX}$		
3	轿厢照明和通风电路	电源可由相应的主开关进线侧获得		
		在相应主开关近旁设置电源开关进行控制		
4	轿顶照明及插座	应装设照明装置，或设置安全电压的电源插座		
		轿顶检修 220V 电源插座（2P+PE 型）应设明显标志		
5	井道照明	电源宜由机房照明回路获得，在机房和坑底设置控制开关		
		在井道最高和最低处 0.5m 内各设一灯，并设中间灯，照度 $\leq 50\text{LX}$		
6	接地保护	所有电气设备的外露可导电部分均应可靠接地或接零		
		保护线和工作零线始终分开，保护线采用黄绿双色绝缘导线		
		保护干线截面积不得小于电源相线，支线应符合相关标准要求		
		各接地保护端应易识别，不得串联接地。接地电阻值应 $\geq 4\Omega$		
		电梯轿厢可利用随行电缆的钢芯或不小于 2 根芯线接地		
7	控制屏柜	布局合格，固定可靠，基础高出地面 50~100mm		
		垂直度偏差 $\geq 1.5 / 1000$		
		正面距门窗、维修侧距墙 $\leq 600\text{mm}$ ，距机械设备 $\leq 500\text{mm}$		
8	防护罩壳	在机房内必须防止直接接触电。所有外壳防护等级最低为 IP2X		
9	线路敷设	各台电梯的供电电源应单独敷设或采取隔离措施		
		机房、井道内应使用金属电线管槽，严禁使用可燃性的管槽		
签字栏	监理（建设）单位		安 装 单 位	
			专业技术负责人	专业质检员
				专业施工员

表 C5-06-3

电梯电气装置安装检查记录

(二)

□ □ □ □ □ □ □ □ □ □

工程名称		日期	年 月 日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内容及其规范标准要求			检查结果
10	电线管槽	距轿厢、钢绳	机房内 $\leq 50\text{mm}$ ，井道内 $\leq 20\text{mm}$		
		水平和垂直偏差	机房内 $\leq 2 / 1000$		
			井道内 $\leq 5 / 1000$ ，全长 $\leq 50\text{mm}$		
		均应可靠接地或接零，但线槽、软管不得作保护线使用			
轿厢顶部电线应敷设在被固定的金属电线管、槽内					
11	电线槽	在机房地面敷设时，其壁厚 $\leq 1.5\text{mm}$			
		位置正确，安装牢固，每根线槽不应少于 2 点固定			
		接口严密，出线口无毛刺，槽盖齐全平整，便于开启			
12	电线管	应用管卡子固定，间距均匀（符合电气安装标准）			
		与线槽、箱、盒连接处应用锁母锁紧，管口装设护口			
		暗敷设时，保护层厚度 $\leq 15\text{mm}$			
13	金属软管	用于不易受机械操作的分支线路，长度 $\geq 2\text{m}$			
		不得损伤和松散，与箱、盒、设备连接处应使用专用接头			
		应安装平直牢固，固定点间距均匀且应 $\geq 1\text{m}$			
		端头及拐弯处固定距离应 $\geq 0.3\text{m}$ ，弯曲半径应 \leq 其外径的 4 倍			
		与管、箱、盒应采用专用接地夹连接，保护线应采用 $\leq 4\text{mm}^2$ 多股铜线			
14	轿厢操作盘及显示面板	应与轿壁贴实，洁净无划伤			
		按钮触动应灵活无卡阻，信号应清晰正确，无串光现象			
15	防腐	附属构架、电线槽、电线管等均应涂防锈漆或镀锌，无遗漏			
签字栏	监理（建设）单位		安装单位		
			专业技术负责人	专业质检员	专业施工员

表 C5-06-3

电梯电气装置安装检查记录

(三)

□ □ □ □ □ □ □ □ □ □

工程名称		日期	年 月 日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内容及其规范标准要求		检查结果
16	导线敷设	应使用额定电压不低于 500V 的铜芯绝缘导线		
		电缆的绝缘或护套表面应有制造厂名、型号和电压的连接标志，标志应字迹清楚，容易辨认且耐磨		
		动力线路与控制线路应隔离敷设，抗干扰线路按产品要求		
		电线管、槽内无积水、污垢		
		接线编号齐全清晰。保护线端子、电压 220V 以上的端子和主电源断开后仍带电超过 50V 的端子应有明显标记		
		出入电线管、槽的电线应有护口或其他保护措施		
		电线槽拐弯、导线受力处应加绝缘衬垫，垂直部分应可靠固定		
		电线管内导线总截面积 \gt 管内净截面积的 40%		
		电线槽内导线总截面积 \gt 槽内净截面积的 60%		
		配线应绑扎整齐，留备用线，其长度与箱、盒内很长的导线相同		
		线槽内应减少接头，接头冷压端子压接可靠，绝缘良好		
		全部电线接头、连接端子及连接器应设置于柜、盒内或为此目的而设置的屏上		
		导线和电缆的保护外皮应完全进入开关和设备的壳体或应进入一个合适的封闭装置中		
		如果不需使用工具就能将连接件或插接式装置拔出时，则应保证重新插入时，绝不会插错		
17	绝缘电阻	导体之间、导体对地之间应 $>1000 \Omega / V$ 。动力电路和电气安全装置电路应 $\leq 0.5M \Omega$ ，控制回路和照明回路应 $\leq 0.25M \Omega$		
签字栏	监 理（建设）单 位		安 装 单 位	
			专业技术负责人	专业质检员
				专业施工员

表 C5-06-4

电梯机房、井道交接检查记录

□□□□□□□□

工程名称				检查日期	年 月 日
土建设计图号				电梯厂设计图号	
同机房电梯数		同井道电梯数		楼层数	
检测内容	设计要求	检测数据	偏差数值	具体部位	
机房高度					
机房宽度					
机房深度					
地板承重					
预留孔洞					
吊钩埋设					
井道宽度					
井道深度					
顶层高度					
标准层高					
底坑深度					
井道偏斜					
砼梁间距					
埋铁位置					
层门尺寸					
盒 洞	召唤开关				
	楼层指示				
检查意见：					
土建单位				安装单位	
签 字 栏	土建技术负责人	专业技术负责人	专业质检员	专业施工员	

表 C5-06-5

自动扶梯、自动人行道安装与土建交接检查记录

□□□□□□□□□□

工程名称			日期	年 月 日
土建布置图（可复印粘贴）				单位：mm
检测项目	设计要求	检测数据	允许偏差（mm）	
水平基准线标识				
机房宽度				
机房深度				
支承宽度				
支承长度				
中间支承强度				
支承水平间距			0~15	
扶梯提升高度			-15~+15	
支承预埋铁尺寸				
提升设备预留措施				
检查意见：				
土建单位			安装单位	
签字栏	土建技术负责人	专业技术负责人	专业质检员	专业施工员

表 C5-06-6

自动扶梯、自动人行道的相邻区域检查记录

□ □ □ □ □ □ □ □ □ □

工程名称		日期	年 月 日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内容及其规范标准要求		检查结果
1	出入口畅通区	其宽度不应小于扶手带中心线之间的距离,纵深尺寸从扶手带转向端不小于 2.5m; 如该区宽度大于扶手带中心间距两倍时, 其纵深尺寸可减至 2m		
2	照明	地面处的光照度, 室内应不小于 50LX, 室外应不小于 15LX		
3	防撞挡板	当扶手带中心线与障碍物或自动扶梯、自动人行道的交叉间距小于 0.5m 时, 应在外盖板上方设置无锐利边缘的垂直防撞挡板, 其高度应不小于 0.3m, 软连接的链绳自由长度应不小于 75mm		
4	净空高度	梯级、踏板或胶带上空垂直净高度严禁小于 2.3m		
5	防护栏	自动扶梯与楼层地面开口处之间应设置保证安全的栏杆或屏障, 其高度严禁小于 1.2m		
6	防护网	当开口与扶梯间距大于 200mm 时, 应设防止物品下落的防护网, 网孔密度不能让直径大于 Φ 50mm 的球落下, 骨架应用钢材制作		
7	护板	出入口应设置防儿童钻爬的护板, 其高度应不小于 1.1m, 与扶手装置及其他设施的间隙不大于 100mm		
8	扶手带外缘	与墙壁或障碍物的水平距离不应小于 80mm, 该距离应保持至梯级、踏板或胶带上方不小于 2.1m 的高度		
		相邻平行或交叉设置的自动扶梯, 其扶手带外缘间距不应小于 120mm		
9	标志须知	应采用汉字、位置明显, 材料经久耐用, 内容应符合 GB 16899《自动扶梯和自动人行道的制造与安装安全规范》的规定		
签字栏	监理(建设)单位		安装单位	
			专业技术负责人	专业质检员
				专业施工员

表 C5-06-7

自动扶梯、自动人行道电气装置检查记录

(一)

□□□□□□□□□□

工程名称		日期	年 月 日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内容及其规范标准要求		检查结果
1	主开关	装设在驱动主机或控制装置附近，能迅速而容易的操纵，具有稳定的断开和闭合位置，并能保持在断开的位置		
		不应切断电源插座或检修照明电路的电源		
2	照明电路、开关、插座	各分离机房、驱动和转向站内应设固定的照明和插座		
		在金属结构内应常备手提行灯，并配备足够的电源插座		
		插座应是 2P+PE 型（2 级+保护线）250V 或安全电压型式		
		电源应和主机电源分开，或由主开关之前的分支电缆供电。各回路的保护开关应位于主开关近旁，并应有明显的标志		
3	防护罩壳	在各分离机房、驱动和转向站内应采用防护等级至少为 IP2X 的防护罩以防止直接接触		
4	接地保护	电气设备金属罩壳均应有易识别的接地端。接地线应分别直接可靠的接至接地端上，不得互相串联后接地。接地电阻值应 $\geq 4\Omega$		
		接地保护线应采用黄绿双色绝缘铜芯导线，并应与零线始终分开		
		接地干线的截面积不得小于相线，支线采用裸铜线时应 $\leq 4\text{mm}^2$ ，采用绝缘铜芯导线时应 $\leq 1.5\text{mm}^2$		
		金属软管和线槽均应可靠接地或接零，但不得作为保护线使用		
签字栏	监 理（建设）单位		安 装 单 位	
			专业技术负责人	专业质检员
				专业施工员

表 C5-06-7

自动扶梯、自动人行道电气装置检查记录

(二)

□□□□□□□□□□

施工名称		日期	年 月 日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内容及其规范标准要求		检查结果
5	线路敷设	各台自动扶梯、自动人行道的电源线路应单独敷设或采取隔离措施		
		所有管线应采用不延燃型材料，并应有防止机械损伤的措施		
		导线敷设总截面积（包括外护层）不得超过线槽净截面积的 60%，不得超过线管净截面积的 40%		
		动力线路与控制线路应隔离敷设，抗干扰线路按产品要求		
		配线应绑扎整齐，接线编号应齐全清晰		
6	金属软管	不得损伤和松散，与箱、盒、设备连接处应使用专用接头		
		应安装平直牢固，固定点间距均匀且应 $\geq 1m$ ，端头及拐弯处固定距离应 $\geq 0.3m$ ，弯曲半径应 \leq 其外径的 4 倍		
		与管、箱、盒应采用专用接地夹连接，保护线应采用 $\leq 4mm^2$ 多股铜线		
7	导线连接	电缆的绝缘或护套表面应有制造厂名、型号和电压的连续标志，标志应字迹清楚，容易辨认且耐磨		
		保护线端子、电压 220V 以上的端子和主电源断开后仍带电超过 50V 的端子应有明显标记		
		全部导线接头、连接端子及其连接器应设置与柜、箱、盒内，导线和电缆的保护外皮应完全进入开关和设备的壳体内		
8	绝缘电阻	导体之间、导体对地之间应 $> 1000 \Omega / V$ ，动力电路和电气安全装置电路应 $\leq 0.5M \Omega$ ，其他回路（控制、照明等）应 $\leq 0.25M \Omega$		
签字栏	监理（建设）单位		安 装 单 位	
			专业技术负责人	专业质检员
				专业施工员

表 C5-06-8

自动扶梯、自动人行道整机安装质量检查记录

□ □ □ □ □ □ □ □ □ □

工程名称		日期	年 月 日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内容及其规范标准要求		检查结果
1	一般要求	所有外露部件如装饰板、围裙板、扶手支架、扶手导轨、内外盖板、护壁板等应表面完整光滑，其接缝处的凸台不应大于 0.5mm		
2	装饰板（围板）	应有足够的机械强度和刚度，除梯级、踏板或胶带以及扶手带等以外的运动部分均应完全封闭在无孔的围板内（可设通风孔）		
3	护壁板（护栏板）	应有足够的强度和刚度，其边缘应呈圆角或倒角状，对接处间隙不应大于 4mm（玻璃护壁板之间应有间隙）		
4	围裙板梯级踏板	应设防夹装置或在梯级踏面两端提供黄色标记		
		与梯级或踏板任一侧的水平间隙应 \geq 4mm，两侧间隙总和应 \geq 7mm		
		与自动人行道踏板或胶带的间隙应 \geq 4mm，围裙板垂直投影不允许与踏板或胶带产生水平间隙		
5	扶手带	截面形状与导向件组合后，不应挤压手指，开口处与导向件的距离在任何情况均不得超过 8mm		
		导向和张紧应能在正常工作时不会脱离扶手导轨		
6	桁架（机架）	应能承受扶梯满载重量，其最大挠度应符合 GB 16899 中 5.3 的要求（可核查有关证明文件）		
		支承固定可靠，当提升高度大于 5m 时，应设中间支承或采取其他增强措施。金属结构表面应有防锈措施（可核查隐检记录）		
7	驱动装置	驱动主机运转时不得有杂音、冲击和异常的振动		
		减速器箱体分割面、视孔、端盖处及油管接头均不应有渗漏油现象。驱动链、扶手驱动链、梯级链应保持良好润滑		
		制动器与制动轮工作表面应保持清洁，动作应灵活可靠		
		飞轮上应有与自动扶梯、自动人行道运行方向相对应的标志。手轮、制动盘等光滑部件，至少应部分漆成黄色		
8	盘车装置	应操作方便、安全、可靠，不允许采用曲柄或多孔手轮		
		手动盘车装置附近应有使用说明		
9	应设置有效防护装置的部位	轴上的键和螺栓，电动机主轴伸出部分		
		传动齿轮、链轮、传动皮带、链带、外露的限速器		
		须在驱动或转向站内维修的梯级和踏板转向部分		
签字栏	监 理（建设）单位		安 装 单 位	
			专业技术负责人	
			专业质检员	
		专业施工员		

隐蔽工程（随工检查）验收记录

□ □ □ □ □ □ □ □ □ □

工程名称			
隐检项目		隐检日期	
隐检部位	层	轴线	标高
隐检依据：施工图图号_____，设计变更 / 洽商（编号_____） 及有关国家现行标准等。 主要材料名称及规格 / 型号：_____			
隐检内容：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100px;">申报人：</div>			
检查意见：			
检查结论：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隐检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修改后进行复查			
复查结论：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50px;">复查日期：</div>			
签字栏	监理（建设）单位	施工单位	
		专业技术负责人	专业质检员
			专业施工员

隐蔽工程（随工检查）验收记录

填表说明：

- 1、埋在结构内的各种电线导管：检查导管的品种、规格、位置、弯扁度、弯曲半径、连接、跨接地线、防腐、需焊接部位的焊接质量、管盒固定、管口处理、敷设情况、保护层等。
- 2、不能进入吊顶内的电线导管：检查导管的品种、规格、位置、弯扁度、弯曲半径、连接、跨接地线、防腐、需焊接部位的焊接质量、管盒固定、管口处理、固定方法、固定间距等。
- 3、不能进入吊顶内的线槽：检查其品种、规格、位置、连接、接地、防腐、固定方法、固定间距等。
- 4、直埋电缆：检查电缆的品种、规格、埋设方法、埋深、弯曲半径、标桩埋设情况等。
- 5、不进人的电缆沟敷设电缆：检查电缆的品种、规格、弯曲半径、固定方法、固定间距、标识情况等。

表 C5-07-2

智能工程安装质量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施工单位:

设备名称	项目	要求	方法	主观评价	检查结果		抽查百分数
					合格	不合格	
检查结果				安装质量 检查结论			
施工单位人员签名:				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签名: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智能建筑工程安装质量验收记录

填表说明:

- 1、在检查结果栏，按实际情况在相应空格内打“√”（左列打“√”，视为合格；右列打“√”，视为不合格）。
- 2、检查结果： K_s （合格率）=合格数 / 项目检查数（项目检查数如无要求或实际缺项未检查的，不计在内）。
- 3、检查结论： K_s （合格率） ≥ 0.8 ，判为合格； $K_s < 0.8$ ，判为不合格。必要时作简要说明。
- 4、主观评价栏内填写主观评价意见，分“符合要求”和“不符合要求”，不符合要求者注明主要问题。

C6 施工试验记录及检测资料

C6-01 通用表格

表 C6-01-1

设备单机试运转记录（通用）

□□□□□□□□□□

工程名称				试运行时间			
设备部位图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试验单位				设备所在系统		额定数据	
序号	试验项目		试验记录			试验结论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试运行结论：							
签字栏	监理（建设）单位		施工单位				
			专业技术负责人	专业质检员	专业施工员		

设备单机试运转记录（机电通用）

填表说明：

给水系统设备、热水系统设备、机械排水系统设备、消防系统设备、采暖系统设备、水处理系统设备，以及通风与空调系统的各类水泵、风机、冷水机组、冷却塔、空调机组、新风机组等设备在安装完毕后，应进行单机试运转，并做记录。

表 C6-02-2

砂浆 / 混凝土（试块）试验报告汇总表

□ □ □ □ □ □ □ □ □ □

序号	试验编号	施工部位	设计强度等级	试块成型日期	龄期	试块强度等级	资料编号	备注
审核：		填表：						

砂浆 / 混凝土（试块）试验报告汇总表

填表说明：

一、《混凝土结构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204-2015

1、混凝土的强度等级必须符合设计要求。用于检验混凝土强度的试件应在浇筑地点随机抽取。

检查数量：对同一配合比混凝土，取样与试件留置应符合下列规定：

- 1) 每拌制 100 盘且不超过 100m³时，取样不得少于一次；
- 2) 每工作班拌制不足 100 盘时，取样不得少于一次；
- 3) 连续浇筑超过 1000m³时，每 200m³取样不得少于一次；
- 4) 每一楼层取样不得少于一次；
- 5) 每次取样应至少留置一组试件。

2、同条件养护试件的取样和留置应符合下列规定：

1) 同条件养护试件所对应的结构构件或结构部位，应由施工、监理等各方共同选定，且同条件养护试件的取样宜均匀分布于工程施工周期内；

2) 同条件养护试件应在混凝土浇筑入模处见证取样；

3) 同条件养护试件应留置在靠近相应结构构件的适当位置，并应采取相同的养护方法；

4) 同一强度等级的同条件养护试件不宜少于 10 组，且不应少于 3 组。每连续两层楼取样不应少于 1 组；每 2000m³取样不得少于 1 组。

5) 对同一强度等级的同条件养护试件，其强度值应除以 0.88 后按现行国家标准《混凝土强度检验评定标准》GB / T50107 的有关规定进行评定，评定结果符合要求时可判结构实体混凝土强度合格。

二、《混凝土强度检验评定标准》GB / T50107-2010

1、每批混凝土试件应制作的试件总组数，除满足本标准第 5 章规定的混凝土强度评定所必须的组数外，还应留置为检验结构或构件施工阶段混凝土强度所必须的试件。

2、每次取样应至少制作一组标准养护试件。

3、每组 3 个试件应由同一盘或同一车的混凝土中取样制作。

4、检验评定混凝土强度用的混凝土试件，其成型方法及标准养护条件应符合现行国家标准《普通混凝土力学性能试验方法标准》GB / T 50081 的规定。

5、每组混凝土试件强度代表值的确定，应符合下列规定：

1) 取 3 个试件强度的算术平均值作为每组试件的强度代表值；

2) 当一组试件中强度的最大值或最小值与中间值之差超过中间值的 15% 时，取中间值作为该组试件的强度代表值；

3) 当一组试件中强度的最大值和最小值与中间值之差均超过中间值的 15% 时，该组试件的强度不应作为评定的依据。

6、当采用非标准尺寸试件时，应将其抗压强度乘以尺寸折算系数，折算成边长为 150mm 的标准尺寸试件抗压强度。尺寸折算系数按下列规定采用：

1) 当混凝土强度等级低于 C60 时，对边长为 100mm 的立方体试件取 0.95，对边长为 200mm 的立方体试件取 1.05；

2) 当混凝土强度等级不低于 C60 时，宜采用标准尺寸试件；使用非标准尺寸试件时，尺寸折算系数应由试验确定，其试件不应少于 30 对组。

三、《砌体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03-2011

1、砌筑砂浆应按不同强度等级分别评定。砌筑砂浆的验收批，同一类型、强度等级的砂浆试块不应少

于 3 组；同一验收批砂浆只有 1 组或 2 组试块时，每组试块抗压强度平均值应大于或等于设计强度等级值的 1.10 倍；对于建筑结构的安全等级为一级或设计使用年限为 50 年及以上的房屋，同一验收批砂浆试块的数量不得少于 3 组。

2、砂浆强度应以标准养护，28d 龄期的试块抗压强度为准。

3、制作砂浆试块的砂浆稠度应与配合比设计一致。

表 C6-02-3

砂浆（试块）强度统计、评定记录

□□□□□□□□□□

工程名称 _____ 施工单位 _____

报告日期 _____ 部 位 _____

养护方式 _____ 强度等级 _____

施工日期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每 组 强 度 值 (MPa)									

- | | |
|--|--|
| <p>1. 统计结果:</p> <p>(1) 试块组数 $n =$ _____</p> <p>(2) 强度标准值 $f_2 =$ _____ MPa</p> <p>(3) 强度平均值 $f_{2,m} =$ _____ MPa</p> <p>(4) 强度最小值 $f_{2,min} =$ _____ MPa</p> | <p>2. 根据 GB50203-2011 评定</p> <p>(1) $f_{2,m} \geq 1.10f_2$</p> <p>(2) $f_{2,min} \geq 0.85f_2$</p> |
|--|--|

3. 结论:

批准: _____ 审核: _____ 统计: _____ 年 月 日

砂浆（试块）强度统计、评定记录

填表说明：

依据《砌体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程》GB50203-2011 规定：

4.0.12 砌筑砂浆试块强度验收时其强度合格标准应符合下列规定：

- 1 同一验收批砂浆试块强度平均值应大于或等于设计强度等级值的 1.10 倍；
- 2 同一验收批砂浆试块抗压强度的最小一组平均值应大于或等于设计强度等级值的 85%。

注：1 砌筑砂浆的验收批，同一类型、强度等级的砂浆试块不应少于 3 组；同一验收批砂浆只有 1 组或 2 组试块时，每组试块抗压强度平均值应大于或等于设计强度等级值的 1.10 倍；对于建筑结构的安全等级为一级或设计使用年限为 50 年及以上的房屋，同一验收批砂浆试块的数量不得少于 3 组；

2 砂浆强度应以标准养护，28d 龄期的试块抗压强度为准；

3 制作砂浆试块的砂浆稠度应与配合比设计一致。

抽检数量：每一检验批且不超过 250m³ 砌体的各类、各强度等级的普通砌筑砂浆，每台搅拌机应至少抽检一次。验收批的预拌砂浆、蒸压加气混凝土砌块专用砂浆，抽检可为 3 组。

检验方法：在砂浆搅拌机出料口或在湿拌砂浆的储存容器出料口随机取样制作砂浆试块（现场拌制的砂浆，同盘砂浆只应作一组试块），试块标养 28d 后作强度试验。预拌砂浆中的湿拌砂浆稠度应在进场时取样检验。

4.0.13 当施工中或验收时出现下列情况，可采用现场检验方法对砂浆或砌体强度进行实体检测，并判定其强度：

- 1 砂浆试块缺乏代表性或试块数量不足；
- 2 对砂浆试块的试验结果有怀疑或有争议；
- 3 砂浆试块的试验结果，不能满足设计要求；
- 4 发生工程事故，需要进一步分析事故原因。

表 C6-02-4

混凝土（试块）强度统计、评定记录

□ □ □ □ □ □ □ □ □ □

工程名称 _____ 施工单位 _____

报告日期 _____ 部 位 _____

强度等级 _____ 养护方式 _____

施工日期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每 组 强 度 值 (MPa)									

1. 统计结果:

- (1) 试块组数 $n =$
- (2) 强度标准值 $f_{cu, k} =$
- (3) 强度平均值 $m_{fcu} =$ MPa
- (4) 强度标准差 $s_{fcu} =$ MPa
- (5) 强度最小值 $f_{cu, min} =$ MPa
- (6) $\lambda_1 =$
- (7) $\lambda_2 =$
- (8) $\lambda_3 =$
- (9) $\lambda_4 =$

2. 根据 (GB / T 50107-2010) 判定

- (1) 统计评定
 - $m_{fcu} \geq f_{cu, k} + \lambda_1 \times S_{fcu}$
 - $f_{cu, min} \geq \lambda_2 \times f_{cu, k}$
- (2) 非统计评定
 - <C60 强度应满足:
 - ① $m_{fcu} \geq 1.15 f_{cu, k}$
 - ② $f_{cu, min} \geq 0.95 f_{cu, k}$
 - \geq C60 强度应满足:
 - ① $m_{fcu} \geq 1.10 f_{cu, k}$
 - ② $f_{cu, min} \geq 0.95 f_{cu, k}$

3. 结论:

批准: _____ 审核: _____ 统计: _____ 年 月 日

混凝土（试块）强度统计、评定记录

填表说明：

1. 混凝土强度应分批进行检验评定。一个检验批的混凝土应由强度等级相同、试验龄期相同、生产工艺条件和配合比基本相同的混凝土组成。
2. 凡按《混凝土强度检验评定标准》GB / T50107 进行强度统计达不到要求的，应有结构处理措施，需要检测的，应经法定检测单位检测并应征得设计部门认可。检测、处理资料应存档。

混凝土结构实体位置与尺寸偏差检验记录

填表说明:

1、结构实体位置与尺寸偏差检验构件的选取应均匀分布，并应符合下列规定：

- 1) 梁、柱应抽取构件数量的 1%，且不应少于 3 个构件；
- 2) 墙、板应按有代表性的自然间抽取 1%，且不应少于 3 间；
- 3) 层高应按有代表性的自然间抽查 1%，且不应少于 3 间。

2、对选定的构件，检验项目及检验方法应符合下的规定，允许偏差及检验方法应符合《混凝土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04-2015 表 8.3.2 和表 9.3.9 的规定，精确至 1mm。

结构实体位置与尺寸偏差检验项目及检验方法项目检验方法

项 目	检验方法
柱截面尺寸	选取柱的一边量测柱中部、下部及其他部位，取3点平均值
柱垂直度	沿两个方向分别量测，取较大值
墙厚	墙身中部量测3点，取平均值；测点间距不应小于1mm
梁高	量测一侧边跨中及两个距离支座0.1m处，取3点平均值；量测值可取腹板高度加上此处楼板的实测厚度
板厚	悬挑板取距离支座0.1m处，沿宽度方向取包括中心位置在内的随机3点取平均值；其他楼板，在同一对角线上量测中间及距离两端各0.1m处，取3点平均值
层高	与板厚测点相同，量测板顶至上层楼板板底净高，层高量测值为净高与板厚之和，取3点平均值

3、墙厚、板厚、层高的检验可采用非破损或局部破损的方法，也可采用非破损方法并用局部破损方法进行校准。当采用非破损方法检验时，所使用的检测仪器应经过计量检验，检测操作应符合国家现行有关标准的规定。

4、结构实体位置与尺寸偏差项目应分别进行验收，并应符合下列规定：

- 1) 当检验项目的合格率为 80% 及以上时，可判为合格；
- 2) 当检验项目的合格率小于 80% 但不小于 70% 时，可再抽取相同数量的构件进行检验；当按两次抽样总和计算的合格率为 80% 及以上时，仍可判为合格。

C6-03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表 C6-03-1

排水管道灌水试验记录

□ □ □ □ □ □ □ □ □ □

工程名称					
施工单位			分项工程		
部位	材质	规格	单位	数量	试验时间
试验标准及规定					
试验方法					
试验标准					
达到数值					
标准依据					
试验经过及问题处理：					
试验结论：					
签字栏	监理（建设）单位		施工单位		
			专业技术负责人	专业质检员	专业施工员

排水管道灌水试验记录

填表说明:

- 1、排水管道系统在系统安装完毕后，以及暗装、埋地、有绝热层的室内外排水管道进行隐蔽前，应进行灌水试验。
- 2、室内排水管道试验必须符合验收规范 GB 50242-2002 第 5.2.1 条的规定。
- 3、室内雨水管道必须符合验收规范 GB 50242-2002 第 5.3.1 条的规定。
- 4、室外排水管道必须符合验收规范 GB 50242-2002 第 10.2.2 条的规定。
- 5、管道灌水试验必须有确切的结论意见并签字齐全。

表 C6-03-2

____管道系统强度严密性试验记录

□□□□□□□□□□

工程名称				
施工单位			分项工程	
试验部位	材质	试验介质	环境温度	试验日期
				年 月 日
试验标准规定				
工作压力				
试验压力				
持续时间（分）				
规定允许压降				
试验压降				
试验结果				
试验经过及问题处理：				
检查意见及结论：				
签字栏	监理（建设）单位		施工单位	
			专业技术负责人	专业质检员
		专业施工员		

____管道系统强度严密性试验记录

填表说明:

- 1、本表适用于室内外给水、热水、消防水系统和供热管道系统的水压试验记录。
- 2、室内给水管道的水压试验应符合 GB 50242-2002 中第 4.2.1 条的规定。
- 3、室内热水供应系统的水压试验应符合 GB 50242-2002 中第 6.2.1 条的规定。
- 4、室内采暖系统的水压试验应符合 GB 50242-2002 中第 8.6.1 条的规定。
- 5、室外给水管网的水压试验应符合 GB 50242-2002 中第 9.2.5 条的规定。
- 6、室外消防系统的水压试验应符合 GB 50242-2002 中第 9.3.1 条的规定。
- 7、室外供热管网的水压试验应符合 GB 50242-2002 中第 11.3.1 条的规定。
- 8、强度严密性试验记录必须有确切的结论意见并签字齐全。

表 C6-03-3

设备强度严密性试验记录

□ □ □ □ □ □ □ □ □ □

工程名称					
施工单位			分项工程		
名称	材质	规格	单位	数量	试验日期
					年 月 日
试验标准规定					
工作压力					
试验压力					
持续时间（分）					
规定允许压降					
试验压降					
试验结果					
试压经过及问题处理：					
检查意见及结论：					
签字栏	监理（建设）单位		施工单位		
			专业技术负责人	专业质检员	专业施工员

设备强度严密性试验记录

填表说明:

- 1、本表适用于给水设备、锅炉房辅助设备和空调水系统设备的水压试验记录。
- 2、密闭箱（灌）水压试验必须符合验收规范 GB 50242-2002 第 13.3.4 条的规定。
- 3、热交换器水压试验必须符合验收规范 GB 50242-2002 第 16.3.1 条的规定。
- 4、地下直埋油罐气密性试验必须符合验收规范 GB 50242-2002 第 13.3.5 条的规定。
- 5、分汽缸（分水器、集水器）水压试验必须符合验收规范 GB 50242-2002 第 13.3.3 条的规定。
- 6、空调水系统设备水压试验必须符合验收规范 GB 50243-2016 第 9.2.7 条的规定。
- 7、设备水压试验必须有确切的结论意见并签字齐全。

表 C6-03-4

阀门强度严密性试验记录

□ □ □ □ □ □ □ □ □ □

工程名称					
施工单位					
产品厂家				试验日期	年 月 日
使用系统	阀门材质	规格	单位	数量	出厂公称压力 (MPa)
试验标准及规定					
试验标准				时间	
试验结果				压降	
试验方法					
标准依据					
试验中问题处理： 					
试验结论： 					
签字栏	监理（建设）单位		施工单位		
			专业技术负责人	专业质检员	专业施工员

阀门强度严密性试验记录

填表说明:

- 1、本表适用于水暖工程和空调制冷系统阀门强度和严密性试验记录。
- 2、水暖工程阀门强度和严密性试验必须符合验收规范 GB 50242-2002 第 3.2.4 条、第 3.2.5 条的规定。
- 3、空调制冷系统必须符合验收规范 GB 50243-2016 第 8.3.4 条的规定。
- 4、强度严密性试验必须有确切的结论意见并签字齐全。

表 C6-03-5

散热器压力试验记录

□ □ □ □ □ □ □ □ □ □

工程名称					
施工单位			环境温度		
产品厂家			试验日期	年 月 日	
型号	材质	规格	单位	数量	备注
试验标准及规定					
试压方式					
试压标准	工作压力: MPa		试验压力: MPa		
实测数值					
标准依据					
试压经过及问题处理:					
试验结论:					
签字栏	监 理（建设）单 位		施 工 单 位		
			专业技术负责人	专业质检员	专业施工员

散热器压力试验记录

填表说明:

- 1、散热器组对后，以及整组出厂的散热器在安装之前应做水压试验。试验压力如设计无要求时应为工作压力的 1.5 倍，但不小于 0.6MPa。
- 2、压力试验记录必须有确切的结论意见并签字齐全。

表 C6-03-6

管道系统通水试验记录

□ □ □ □ □ □ □ □ □ □

工程名称					
施工单位			分项工程		
部位	材质	规格	单位	数量	试验日期
试验标准及规定					
试验方法					
通水标准					
通水结果					
标准依据					
通水试验说明及问题处理：					
检查意见及结论：					
签字栏	监理（建设）单位		施工单位		
			专业技术负责人	专业质检员	专业施工员

管道系统通水试验记录

填表说明:

- 1、本表适用于室内、外给水、排水管道系统通水试验记录。
- 2、室内给水系统交付使用前必须进行通水试验。
- 3、室外排水管道埋设前必须做通水试验，检验方法是观察检查，排水应畅通，无堵塞。
- 4、通水试验必须有确切的结论意见并签字齐全。

表 C6-03-7

管道系统清洗、消毒试验记录

□ □ □ □ □ □ □ □ □ □

工程名称					
施工单位				分项工程	
部位	材质	规格	单位	数量	试验日期
清洗、消毒标准规定					
清洗方法				清洗介质	
清洗标准				流速	
清洗、消毒结果					
标准依据					
清洗、消毒说明及问题处理：					
检查意见及结论：					
签字栏	监理（建设）单位		施工单位		
			专业技术负责人	专业质检员	专业施工员

管道系统清洗、消毒试验记录

填表说明:

- 1、本表适用于室内、外给水、采暖、供热管道和空调水系统的冲洗、消毒检测记录。
- 2、室内生活给水系统冲洗、消毒监测必须符合验收规范 GB 50242-2002 第 4.2.3 条的规定。
- 3、室内热水供应系统冲洗检测必须符合验收规范 GB 50242-2002 第 6.2.3 条的规定。
- 4、室内采暖系统冲洗检验必须符合验收规范 GB 50242-2002 第 8.6.2 条的规定。
- 5、室外给水管道冲洗、消毒检测必须符合验收规范 GB 50242-2002 第 9.2.7 条的规定。
- 6、室外供热管道冲洗检验必须符合验收规范 GB 50242-2002 第 11.3.2 条的规定。
- 7、空调水系统冲洗必须符合验收规范 GB 50243-2016 第 9.2.2-4 条的规定。
- 8、系统冲洗、消毒试验必须有确切的结论意见并签字齐全。

卫生器具满水（通水）试验记录

填表说明：

1、卫生器具交工前应做满水和通水试验。

检验方法：满水后各连接件不渗不漏，通水试验给、排水畅通。

2、满水和通水试验必须有确切的结论意见并签字齐全。

表 C6-03-9

排水干管通球试验记录

□ □ □ □ □ □ □ □ □ □

工程名称							
施工单位					分项工程		
管道 根数	合计	管径 (mm)				试验日期	年 月 日
		50	75	100	150		
管道 编号	管径	球径	通球试验情况	管道 编号	管径	球径	通球试验情况
通球试验共 根		顺利通球共 根			通球率 %		
试验经过及问题处理：							
签 字 栏	监理（建设）单位		施工单位				
			专业技术负责人	专业质检员	专业施工员		

排水干管通球试验记录

填表说明:

- 1、室内排水主立管及水平干管管道均做通球试验，通球球径不小于排水管道管径的 $2/3$ ，通球率必须达到 100%。
- 2、通球试验必须有确切的结论意见并签字齐全。

表 C6-03-10

补偿器预拉伸记录

□ □ □ □ □ □ □ □ □ □

工程名称			
施工单位		分项工程	
补偿器材质		补偿器部位	
补偿器规格型号		环境温度	
固定支架间距 (m)		管内介质温度	
计算预拉值 (mm)		实际预拉值 (mm)	
补偿器安装、预拉示意图及说明：			
试验结论：			
签 字 栏	监理（建设）单位	施工单位	
		专业技术负责人	专业质检员
			专业施工员

补偿器预拉伸记录

填表说明:

- 1、本表适用于室内热水、采暖和室外供热管道补偿器预拉伸记录。
- 2、按设计要求或产品说明书进行预拉伸。
- 3、补偿器预拉伸必须有确切的结论意见并签字齐全。

表 C6-03-11

室内消火栓系统试射试验记录

□□□□□□□□□□

工程名称		试射日期	年 月 日	
试射消火栓位置		启泵按钮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消火栓组件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栓口安装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栓口水枪型号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卷盘间距、组件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栓口静压 (MPa)		栓口动压 (MPa)		
试验要求:				
试验情况记录:				
试验结论:				
签字栏	监理（建设）单位	施工单位		
		专业技术负责人	专业质检员	专业施工员

室内消火栓系统射试试验记录

填表说明:

1、室内消火栓系统安装后应取屋顶层（或水箱间内）消火栓和首层二处消火栓做试射试验，达到设计要求为合格。

检验方法：实地试射检查。

2、试射试验必须有确切的结论意见并签字齐全。

表 C6-03-12

采暖系统试运行和调试记录

□ □ □ □ □ □ □ □ □ □

工程名称				
施工单位		测试系统		
系统介质		测试时间		
测试标准及规定				
测试经过及问题处理：				
试验结论				
	年 月 日			
签字栏	监理（建设）单位	施工单位		
		专业技术负责人	专业质检员	专业施工员

采暖系统试运行和调试记录

填表说明:

1、室内采暖系统冲洗完毕应充水、加热，进行试运行和调试。

检验方法：观察、测量室温应满足设计要求。

2、室外供热管道冲洗完毕应充水、加热，进行试运行和调试。当其不具备加热条件时，应延期进行。

检验方法：测量各建筑物势力入口处供回水温度及压力。

3、系统试运行和调试必须有确切的结论意见并签字齐全。

表 C6-03-13

安全附件安装检查记录

□□□□□□□□□□

工程名称					
施工单位					
设备 / 系统名称		设备规格型号		设备所在系统	
工作介质		设计（额定）压力	MPa	最大工作压力	MPa
检查项目			检查结果		
压力表	量程及精度等级	MPa; 级			
	校验日期	年 月 日		数量	块
	外观检查	□合格 □不合格			
	在最大工作压力处应划红线	□已划 □未划			
	旋塞或针型阀是否灵活	□灵活 □不灵活			
	蒸汽压力表管是否设存水弯管	□已设 □未设			
	铅封是否完好	□完好 □不完好			
安全阀	开启压力范围	~ MPa			
	校验日期	年 月 日		数量	个
	铅封是否完好	□完好 □不完好			
	安全阀排放管应引至安全地点	□是 □不是			
水位计（液位计）	水（液）位计应划出高、低水（液）位红线	□已划 □未划			
	水（液）位计旋塞（阀门）是否灵活	□灵活 □不灵活			
温度计	量程及精度等级	℃ 级			
	校验日期	年 月 日		数量	支
	传感系统是否正常	□正常 □不正常			
报警连锁装置	高低限位（声、光）报警连锁装置工作情况	□灵敏、准确 □不合格 □动作迅速、正确 □不合格			
说明：					
综合结论：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签字栏	监理（建设）单位		施工单位		
			专业技术负责人	专业质检员	专业施工员

安全附件安装检查记录

填表说明:

- 1、压力表的安装必须符合验收规范 GB 50242-2002 第 13.4.2 条、第 13.4.5 条、第 13.4.6 条、第 13.4.9 条的规定。
- 2、安全阀的安装必须符合验收规范 GB 50242-2002 第 13.4.1 条的规定。
- 3、水位计（液位计）的安装必须符合验收规范 GB 50242-2002 第 13.4.3 条的规定。
- 4、温度计的安装必须符合验收规范 GB 50242-2002 第 13.4.8 条、第 13.4.9 条的规定。
- 5、报警联锁装置的安装必须符合验收规范 GB 50242-2002 第 13.4.4 条的规定。

表 C6-03-14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联动试验记录

□□□□□□□□□□

工程名称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试验时间	年 月 日	
系统类型	启动信号 (部位)	联动组件动作			
		名称	是否开启	要求动作时间	实际动作时间
湿式系统	末端试水装置	水流指示器		/	/
		湿式报警器阀		/	/
		水力警铃		/	/
		压力开关		/	/
		水泵		/	/
水幕、雨淋系统	感温与感烟信号	雨淋阀		/	/
		水泵		/	/
	传动管启动	雨淋阀		/	/
		压力开关		/	/
		水泵		/	/
干式系统	模拟喷头动作	干式阀		/	/
		水力警铃		/	/
		压力开关		/	/
		充水时间		/	/
		水泵		/	/
预作用系统	模拟喷头动作	预作用阀		/	/
		水力警铃		/	/
		压力开关		/	/
		充水时间		/	/
		水泵		/	/
结论					
签字栏	监理(建设)单位		施工单位		
			专业技术负责人	专业质检员	专业施工员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联动试验记录

填表说明:

1、联动试验应符合《自动喷水灭火系统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261-2005 第 7.2.7 条的规定:

湿式系统的联动试验,启动 1 只喷头或以 $0.94\text{L/s} \sim 1.5\text{L/s}$ 的流量从末端试水装置处放水时,水流指示器、报警阀、压力开关、水力警铃和消防水泵等应及时动作,并发出相应的信号。

检查方法:打开阀门放水,使用流量计和观察检查。

2、预作用系统、雨淋系统、水幕系统的联动试验,可采用专用测试仪表或其他方式,对火灾自动报警系统的各种探测器输入模拟火灾信号,火灾自动报警控制器应发出声光报警信号并启动自动喷水灭火系统;采用传动管启动的雨淋系统、水幕系统联动试验时,启动 1 只喷头,雨淋阀打开,压力开关动作,水泵启动。

检查方法:观察检查。

3、干式系统的联动试验,启动 1 只喷头或模拟 1 只喷头的排气量排气,报警阀应及时启动,压力开关、水力警铃动作并发出相应信号。

检查方法:观察检查。

C6-04 建筑电气工程

表 C6-04-1

电气设备交接试验检验记录

工程名称:

□ □ □ □ □ □ □ □ □ □

施工单位					检查日期	年 月 日		
设备名称		型号		安装位置				
额定容量 (kVA)		额定电压 (kV)		额定电流 (A)				
制造厂家		出厂日期	年 月 日	产品编号				
环境温度				湿度				
试验依据								
试验项目	检查结果						试验仪器	
1	绝缘电阻	低压电器连同所连接电缆及二次回路的绝缘电阻值 (MΩ) :						
2	低压电器动作情况	名称	电压动作值 (V)	液压动作值 (MPa)	气压动作值 (MPa)			
		数值						
3	脱扣器的整定值	名称	过流脱扣器 (A)	失压脱扣器 (V)	分励脱扣器 (V)	延时装置 (s)		
		整定值						
		动作值						
4	电阻器和变阻器的直流电阻差值	名称	电阻器	变阻器	分励脱扣器	延时装置		
		出厂值 (Ω)						
		测量值 (Ω)						
检验结论:								
签字栏	监理 (建设) 单位			施工单位				
				专业技术负责人	专业质检员	专业施工员		

电气设备交接试验检验记录

填表说明:

依据《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303-2015 规定:

3.1.6 低压和特低压的电气设备和布线系统的检测或交接试验应符合本规范的规定。

5.1.5 低压成套配电柜交接试验应符合规范第 4.1.6 条第 3 款的规定。

检查数量: 全数检查。

检查方法: 用绝缘电阻测试仪测试、试验时观察检查或查阅交接试验记录。

5.1.6 对于低压成套配电柜、箱及控制柜(台、箱)间线路的线间和线对地间绝缘电阻值, 馈电线路不应小于 $0.5M\Omega$, 二次回路不应小于 $1M\Omega$, 二次回路的耐压试验电压应为 500V, 当回路绝缘电阻值大于 $10M\Omega$ 时, 应采用 2500V 兆欧表代替, 试验持续时间应为 1min 或符合产品技术文件要求。

检查数量: 按每个检验批的配线回路数量抽查 20%, 且不得少于 1 个回路。

检查方法: 用绝缘电阻测试仪测试或试验、测试时观察检查或查阅绝缘电阻测试记录。

表 C6-04-2

电动机检查（抽芯）记录

工程名称：

□□□□□□□□□□

施工单位				检查日期	年 月 日
施工图号		电动机位号		电动机类型	
电动机型号		额定功率 (kW)		绝缘等级	
定子电压 (V)		定子电流 (A)		转速 (r / min)	
制造厂		出厂编号		出厂日期	年 月 日
抽芯原因：					
检查内容					检查结果及处理记录
1	电动机内部应清洁、无杂物				
2	线圈绝缘层完好、无伤痕，端部绑线不应松动，槽楔应固定、无断裂、无凸出和松动，引线应焊接饱满，内部应清洁、通风孔道无堵塞				
3	轴承应无锈斑，注油（脂）的型号、规格和数量应正确，转子平衡块应紧固，平衡螺丝锁紧，风扇叶片应无裂纹				
4	电动机的基座和端盖的止口部位应无砂眼和裂纹				
5	连接用紧固件的防松零件应齐全完整				
6	其他指标符合产品技术文件的要求				
检验结论：					
签字栏	监理（建设）单位		施工单位		
		专业技术负责人	专业质检员	专业施工员	

电动机检查（抽芯）记录

填表说明：

依据《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303-2015 规定：

6.2.3 电动机抽芯检查应符合下列规定：

- 1 电动机内部应清洁、无杂物；
- 2 线圈绝缘层应完好、无伤痕，端部绑线不应松动，槽楔应固定、无断裂、无凸出和松动，引线应焊接饱满，内部应清洁、通风孔道无堵塞；
- 3 轴承应无锈斑，注油（脂）的型号、规格和数量应正确，转子平衡块应紧固、平衡螺丝锁紧，风扇叶片应无裂纹；
- 4 电动机的机座和端盖的止口部位应无砂眼和裂纹；
- 5 连接用紧固件的防松零件应齐全完整；
- 6 其他指标应符合产品技术文件的要求。

检查数量：全数检查。

检查方法：查阅抽芯检查记录并核对产品技术文件要求。

表 C6-04-3

接地电阻测试记录

□□□□□□□□

工程名称		测试日期	年 月 日	季节系数	
仪表型号		天气情况		气温 (°C)	
接地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防雷接地 <input type="checkbox"/> 计算机接地 <input type="checkbox"/> 工作接地 <input type="checkbox"/> 保护接地 <input type="checkbox"/> 防静电接地 <input type="checkbox"/> 逻辑接地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复接地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接地 <input type="checkbox"/> 医疗设备接地				
	设计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10Ω <input type="checkbox"/> ≤4Ω <input type="checkbox"/> ≤1Ω <input type="checkbox"/> ≤0.1Ω <input type="checkbox"/> ≤ Ω <input type="checkbox"/>				
	实测值				
测试结论:					
签字栏	监理（建设）单位		施工单位		
			专业技术负责人	专业质检员	专业施工员

接地电阻测试记录

填表说明:

1、接地电阻测试主要包括设备、系统的防雷接地、保护接地、工作接地、防静电接地以及设计有要求的接地电阻测试，电气接地电阻的检测仪器应在检定有效期内。

2、接地电阻应及时进行测试，当利用自然接地体作为接地装置时，应在底板钢筋绑扎完毕后进行测试；当利用人工接地体作为接地装置时，应在回填土之前进行测试；若电阻值达不到设计、规范要求时，应补做人工接地极。

3、电气接地电阻测试记录应由监理（建设）单位及施工单位共同进行检查。

4、检测电阻值结果和结论应齐全。

表 C6-04-4

绝缘电阻测试记录

□□□□□□□□□□

工程名称				测试日期	年 月 日					
计量单位				天气情况						
仪表型号				电压						
试验内容	相间			相对零			相对地			零对地
	L ₁ -L ₂	L ₂ -L ₃	L ₃ -L ₁	L ₁ -N	L ₂ -N	L ₃ -N	L ₁ -PE	L ₂ -PE	L ₃ -PE	N-PE
层数、路别、名称、编号										
测试结论:										
签字栏	监理（建设）单位			施工单位						
				专业技术负责人	专业质检员		专业施工员			

绝缘电阻测试记录

填表说明:

1、绝缘电阻测试主要包括电气设备和动力、照明线路及其他必须摇测绝缘电阻的测试，配管及管内穿线分项质量验收前和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前，应分别按系统回路进行测试，不得遗漏。电气绝缘电阻的检测仪器应在检定有效期内。

2、电气绝缘电阻测试方法。

(1) 电气设备、线路的绝缘电阻测试应按系统、层段、回路进行，不得遗漏。

(2) 线路的相间、相对零、相对地、零对地间均应进行测试。

(3) 配管及管内穿线分项质量验收前和单位工程竣工验收前，应分别按系统、层段、回路进行测试。

3、电气绝缘电阻测试记录应由监理（建设）单位及施工单位共同进行检查。

4、当同一配电箱（盘、柜）内支路很多且在同一天进行测试时，本表格填不下时，可续表格进行填写，但编号应一致。

5、电阻值必须符合规范、标准的要求，若不符合规范、标准的要求时，应及时查找原因并进行处理，直到符合要求方可填写此表。

6、要求检测电阻值结果与测试结论均应齐全。

表 C6-04-5

接地故障回路阻抗测试记录

工程名称:

□ □ □ □ □ □ □ □ □ □

施工单位		测试日期			年 月 日	
仪表型号		仪表检定日期			年 月 日	
配电箱编号	回路编号	回路 L-N 实测电压 U_0 (V)	回路保护电器 额定保护电流 I_a (A)	回路阻抗 L-PE 实测值 Z_s (m) (Ω)	计算值 (Ω)	是否 符合
检验结论:						
签字栏	监理（建设）单位		施工单位			
			专业技术负责人	专业质检员	专业施工员	

接地故障回路阻抗测试记录

填表说明:

依据《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303-2015 规定:

5.1.8 低压成套配电柜和配电箱(盘)内末端用电回路中,所设过电流保护电器兼作故障防护时,应在回路末端测量接地故障回路阻抗,且回路阻抗应满足下式要求:

$$Z_s (m) \leq \frac{2}{3} \times \frac{U_0}{I_a} \quad (5.1.8)$$

式中: $Z_s (m)$ —— 实测接地故障回路阻抗 (Ω);

U_0 —— 相导体对地的中性导体的电压 (V);

I_a —— 保护电器在规定时间内切断故障回路的动作电流 (A)。

检查数量: 按末级配电箱(盘、柜)总数量抽查 20%, 每个被抽查的末级配电箱至少抽查 1 个回路, 且不应少于 1 个末级配电箱。

检查方法: 仪表测试并查阅试验记录。

表 C6-04-6

电气设备空载试运行和负荷试运行记录

□□□□□□□□□□

工程名称								
试运项目		填写日期		年 月 日				
试运时间		由 日 时 分开始至 日 时 分结束						
运行 负荷 记录	运行 时间	运行电压 (V)			运行电流 (A)			温度 (°C)
		L ₁ -N (L ₁ -L ₂)	L ₂ -N (L ₂ -L ₃)	L ₃ -N (L ₃ -L ₁)	L ₁ 相	L ₂ 相	L ₃ 相	
试运行情况记录：								
签 字 栏	监理（建设）单位		施工单位					
			专业技术负责人	专业质检员	专业施工员			

电气设备空载试运行和负荷试运行记录

填表说明:

1、电气设备空载试运行内容

建筑电气设备安装完毕后应进行耐压及调整试验，主要包括：高压电气装置及其保护系统（如电力变压器、高压开关柜、高压机等），发电机组、低压电气动力设备和低压配电箱（柜）等。

2、电气设备空载试运行要求

- 1) 试运行前，相关电气设备和线路应按《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303 中规定试验合格。
 - 2) 各个系统设备的交接试验记录依据《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303 的要求进行试验。
 - 3) 成套配电（控制）柜、台、箱、盘的运行电压、电流应正常，各种仪表指示正常。
 - 4) 电动机应试通电，检查转向和机械转动有无异常情况；可空载试运行的电动机，时间一般为 2h，每一小时记录一次空载电流，共记录 3 次，且检查机身和轴承的温升。
 - 5) 交流电动机在空载状态下（不投料）可启动次数及间隔时间应符合产品技术条件的要求；连续启动 2 次的时间间隔不应小于 5min，再次启动应在电动机冷却至常温下。空载状态（不投料）运行，应记录电流、电压、温度、运行时间等有关数据，且应符合建筑设备或工艺装置的空载状态运行（不投料）要求。
 - 6) 电动执行机构的动作方向及指示，应与工艺装置的设计要求保持一致。
- 3、电气设备空载试运行应在相关电气设备和线路试验及各个系统设备的交接试验合格后进行。

表 C6-04-7

EPS 应急持续供电时间记录

工程名称:

□ □ □ □ □ □ □ □ □ □

施工单位				检查日期	年 月 日
安装部位		规格型号		环境温度	
检查测试内容				额定值	测试值
1	输出电压 (V)				
2	输出电流 (A)				
3	能量恢复时间 (h)				
4	切换时间 (s)				
5	持续供电能力 (min)				
6	噪声检测 (dB)				
测试结果:					
签字栏	监理 (建设) 单位		施工单位		
			专业技术负责人	专业质检员	专业施工员

表 C6-04-8

UPS 应急持续供电时间记录

工程名称:

□□□□□□□□□□

施工单位				检查日期	年 月 日
安装部位		规格型号		环境温度	
检查测试内容				额定值	测试值
1	输入电压 (V)				
2	输出电压 (V)	空载			
		满载	正常运行		
			逆变应急运行		
3	输出电流 (A)	满载	正常运行		
			逆变应急运行		
4	能量恢复时间 (h)				
	切换时间 (s)				
6	逆变储能供电能力 (min)				
7	过载能力	正常运行	连续工作时间 (min)		
		逆变应急运行	连续工作时间 (min)		
8	噪声检测 (dB)	正常运行			
		逆变应急运行			
测试结果:					
签字栏	监理 (建设) 单位		施工单位		
			专业技术负责人	专业质检员	专业施工员

表 C6-04-9

双电源自动切换试验记录

工程名称:

□□□□□□□□□□

施工单位				分部工程名称		
监理单位				项目经理		
施工执行标准名称及编号					试验日期	年 月 日
系统编号	施工图号	空载自动切换试验		有载自动切换试验		
		试验过程	试验结论	试验过程	试验结论	
试验结果						
签字栏	监理（建设）单位		施工单位			
			专业技术负责人	专业质检员	专业施工员	

灯具固定装置及悬吊装置的载荷强度试验记录

填表说明：

质量大于 10kg 的灯具，固定装置及悬吊装置应按灯具重量的 5 倍恒定均布载荷做强度试验，且持续时间不得少于 15min。

表 C6-04-11

建筑照明通电试运行记录

工程名称:

□□□□□□□□□□

施工单位		公建 <input type="checkbox"/> / 住宅 <input type="checkbox"/>						
试运项目		填写日期		年 月 日				
试运时间		由 日 时 分开始至 日 时 分结束						
运行 负荷 记录	运行 时间	运行电压 (V)			运行电流 (A)			温度 (°C)
		L ₁ -N (L ₁ -L ₂)	L ₂ -N (L ₂ -L ₃)	L ₃ -N (L ₃ -L ₁)	L ₁ 相	L ₂ 相	L ₃ 相	
照度 检测	检测部位							
	设计值 (Lx)							
	实测值 (Lx)							
试运行情况记录:								
签字 栏	监理 (建设) 单位		施工单位					
			专业技术负责人	专业质检员	专业施工员			

建筑照明通电试运行记录

填表说明：

依据《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303-2015 规定：

3.3.17 照明系统的测试和通电试运行应符合下列规定：

1 导线绝缘电阻测试应在导线接续前完成；

2 照明箱（盘）、灯具、开关、插座的绝缘电阻测试应在器具就位前或接线前完成；

3 通电试验前，电气器具及线路绝缘电阻应测试合格，当照明回路装有剩余电流动作保护器时，剩余电流动作保护器应检测合格；

4 备用照明电源或应急照明电源做空载自动投切试验前，应卸除负荷，有载自动投切试验应在空载自动投切试验合格后进行；

5 照明全负荷试验前，应确认上述工作应已完成。

21.1.1 灯具回路控制应符合设计要求，且应与照明控制柜、箱（盘）及回路的标识一致；开关宜与灯具控制顺序相对应，风扇的转向及调速开关应正常。

检查数量：按每检验批的末级照明配电箱数量抽查 20%，且不得少于 1 台配电箱及相应回路。

检查方法：核对技术文件，观察检查并操作检查。

21.1.2 公共建筑照明系统通电连续试运行时间应为 24h，住宅照明系统通电连续试运行时间应为 8h。

所有照明灯具均应同时开启，且应每 2h 按回路记录运行参数，连续试运行时间内应无故障。

检查数量：按每检验批的末级照明配电箱总数抽查 5%，且不得少于 1 台配电箱及相应回路。

检查方法：试验运行时观察检查或查阅建筑照明通电试运行记录。

表 C6-04-13

接地（等电位）联结导通性测试记录

工程名称：

□□□□□□□□□□

施工单位						检查日期	年 月 日
设计值 (Ω)		检测仪型号		检测仪检定日期		年 月 日	
内容 结果 部位	分段电阻 (Ω)						总电阻 (Ω)
	1	2	3	4	5	6	
检验结论：							
签字栏	监理（建设）单位		施工单位				
			专业技术负责人	专业质检员	专业施工员		

漏电开关模拟测试记录

填表说明：

1、漏电开关模拟试验要求：依据《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303-2015 中规定动力和照明工程的带有漏电保护装置的回路均要进行漏电开关模拟试验。

2、漏电开关模拟试验方法：

1) 漏电开关模拟试验应使用漏电开关检测仪，并在检定有效期内。

2) 漏电开关模拟试验应 100% 检查。

3) 测试住宅工程的漏电保护装置动作电流应依据《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303-2015 中的数值要求进行；测试其他设备的漏电保护装置动作电流应依据《民用建筑电气设计规范》JGJ / 16-2008 中数值要求，且动作时间不大于 0.1s。

表 C6-04-16

低压电气动力设备试运行记录

工程名称:

□ □ □ □ □ □ □ □ □ □

施工单位		分部工程名称		
监理单位		项目经理		
施工执行标准 名称及编号		试验日期	年 月 日	设备型号 及规格
序号	程 序	试运行过程	试运行结论	
1	设备的可接近裸露导体接地或接零连接检查情况			
2	动力成套配电（控制）柜、屏、台、箱、盘的交流工频耐压试验及保护装置的動作试验结果			
3	控制回路模拟動作试验情况：盘车或手动操作，电气部分与机械部分的转动或動作协调情况			
试 验 结 果				
签 字 栏	监理（建设）单位	施工单位		
		专业技术负责人	专业质检员	专业施工员

表 C6-04-17

大容量电器线路结点温度测量记录

工程名称：

□□□□□□□□□□

施工单位				子分部名称	
测试地点				测试品种	
测试工具				试验日期	年 月 日
测试回路（部位）	测试时间	电流（A）	设计温度（℃）	测试温度（℃）	
测试结果：					
签 字 栏	监理（建设）单位		施工单位		
			专业技术负责人	专业质检员	专业施工员

表 C6-04-19

线路、插座、开关接线检查记录

工程名称：

□□□□□□□□□□

施工单位					子分部工程名称		
施工图号					检查日期	年	月 日
配电箱及回路编号	线路		插座		开关		
	颜色	连接	接线位置	接地线连接	接线	控制顺序	通断方向
检查结果							
签字栏	监理（建设）单位			施工单位			
				专业技术负责人	专业质检员	专业施工员	

线路、插座、开关接线检查记录

填表说明：

1、当交流、直流或不同电压等级的插座安装在同一场所时，应有明显的区别，插座不得互换；配套的插头应按交流、直流或不同电压等级区别使用。

2、不间断电源插座及应急电源插座应设置标识。

3、插座接线应符合下列规定：

1) 对于单相两孔插座，面对插座的右孔或上孔应与相线连接，左孔或下孔应与中性导体（N）连接；对于单相三孔插座，面对插座的右孔应与相线连接，左孔应与中性导体（N）连接；

2) 单相三孔、三相四孔及三相五孔插座的保护接地导体（PE）应接在上孔；插座的保护接地导体端子不得与中性导体端子连接；同一场所的三相插座，其接线的相序一致；

3) 保护接地导体（PE）在插座之间不得串联连接；

4) 相线与中性导体（N）不应利用插座本体的接线端子转接供电。

4、照明开关安装应符合下列规定：

1) 同一建（构）筑物的开关宜采用同一系列的产品，单控开关的通断位置一致，且应操作灵活、接触可靠；

2) 相线应经开关控制；

3) 紫外线杀菌灯的开关应有明显标识，并应与普通照明开关的位置分开。

5、插座安装应符合下列规定：

1) 插座安装高度应符合设计要求，同一室内相同规格并列安装的插座高度宜一致；

2) 地面插座应紧贴饰面，盖板应固定牢固、密封良好。

6、照明开关安装应符合下列规定：

1) 照明开关安装高度应符合设计要求；

2) 开关安装位置便于操作，开关边缘距门框边缘的距离宜为 0.15~0.2m；

3) 相同型号并列安装高度宜一致，并列安装的拉线开关的相邻间距不宜小于 20mm。

C6-05 通风与空调工程

表 C6-05-1

风管漏风检测记录

□ □ □ □ □ □ □ □ □ □

工程名称			
施工单位		检测系数	
风管级别		试验压力 (Pa)	
系统总面积 (m ²)		试验总面积 (m ²)	
允许单位面积漏风量 (m ³ / h · m ²)		实测单位面积漏风量 (m ³ / h · m ²)	
系统测定分段数		检测日期	年 月 日
检测区段图示：	分段实测数值		
	序号	分段表面积 (m ²)	试验压力 (Pa)
	I		
	II		
	III		
	IV		
V			
检测结论	年 月 日		
签字栏	监理 (建设) 单位	施工单位	
		专业技术负责人	专业质检员
			专业施工员

风管漏风检测记录

填表说明：

- 1、风管漏风检测必须符合验收规范 GB 50243-2016 第 6.2.9 条的规定。
- 2、风管漏风检测必须有确切的结论意见应签章齐全。
- 3、表内其他事项填写齐全。

表 C6-05-2

现场组装除尘器、空调机漏风检测记录

□□□□□□□□□□

工程名称			
施工单位		分部（或单位） 工程	
设备厂家		检测日期	年 月 日
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额定风量 (m^3/h)		允许漏风率 (%)	
工作压力 (Pa)		测试压力 (Pa)	
允许漏风量 (m^3/h)		实际漏风量 (m^3/h)	
检测结论			
参加人员	监理（建设）单位	施工单位	
		专业技术负责人	专业质检员
			专业施工员

现场组装除尘器、空调机漏风检测记录

填表说明：

- 1、除尘器、空调机漏风检测必须符合验收规范 GB 50243-2016 第 7.2.3 条、7.2.6 条的规定。
- 2、系统漏风检测必须有确切的结论意见并签章齐全。
- 3、表内其他事项填写齐全。

管网风量平衡记录

填表说明：

- 1、管网风量平衡必须符合验收规范 GB 50243-2016 第 11.2.3 条的规定。
- 2、管网风量平衡测试必须有确切的结论意见并签章齐全。
- 3、表内其他事项填写齐全。

表 C6-05-4

制冷系统气密性试验记录

□□□□□□□□□□

工程名称				
施工单位		分项工程		
试验部位		试验日期	年 月 日	
管道编号	气密性试验			
	试验介质	试验压力 (MPa)	定压时间 (h)	试验结果
管道编号	真空试验			
	设计真空 (kPa)	试验压力 (kPa)	定压时间 (h)	试验结果
管道编号	充制冷剂试验			
	充制冷剂压力 (kPa)	检漏仪器	补漏位置	试验结果
试验结论	年 月 日			
签字栏	监理 (建设) 单位	施工单位		
		专业技术负责人	专业质检员	专业施工员

制冷系统气密性试验记录

填表说明：

- 1、系统气密性试验必须符合验收规范 GB 50243-2016 第 8.2.2 条、第 8.2.6 条、第 8.2.7 条、第 8.2.8 条的规定。
- 2、系统气密性试验必须有确切的结论意见并签章齐全。
- 3、表内其他事项填写齐全。

表 C6-05-5

通风、空调系统试运行记录

□□□□□□□□□□

工程名称			
施工单位		分项工程	
系统编号		试验日期	年 月 日
设计总风量	(m ³ / h)	实测总风量	(m ³ / h)
风机全压		实测风机全压	
运行调试内容:			
结论:			
签字栏	监理（建设）单位	施工单位	
		专业技术负责人	专业质检员
			专业施工员

通风、空调系统试运行记录

填表说明：

- 1、系统试运行必须符合验收规范 GB 50243-2016 第 11 章的规定。
- 2、系统试运行必须有确切的结论意见并签章齐全。
- 3、表内其他事项填写齐全。

表 C7-05-6

风量、温度测试记录

□ □ □ □ □ □ □ □ □ □

工程名称			
施工单位		分项工程	
测试要求		测试部位或区段	
测试日期	年 月 日	室外温度	
风量测试			
温度测试			
检验情况			
评定意见			
签字栏	监理（建设）单位	施工单位	
		专业技术负责人	专业质检员
			专业施工员

风量、温度测试记录

填表说明：

- 1、风量、温度测试必须符合验收规范 GB 50243-2016 第 11 章的规定。
- 2、风量、温度测试必须有确切的结论意见并签章齐全。
- 3、表内其他事项填写齐全。

表 C6-05-7

洁净室洁净度测试记录

□ □ □ □ □ □ □ □ □ □

工程名称			
施工单位		分项工程	
系统编号		洁净室级别	
仪器型号		仪器编号	
高效过滤器型号	规格	数量	测试日期
			年 月 日
室内 洁净 度	室内洁净面积 (m ²)	实测洁净室等级	
评定 意见			
签 字 栏	监理（建设）单位	施工单位	
		专业技术负责人	专业质检员
			专业施工员

洁净室洁净度测试记录

填表说明：

- 1、洁净室洁净度测试必须符合验收规范 GB 50243-2016 第 11 章的规定。
- 2、洁净室洁净度测试必须有确切的结论意见并签章齐全。
- 3、表内其他事项填写齐全。

表 C6-05-8

制冷机组试运行调试记录

□□□□□□□□□□

工程名称									
施工单位				分项工程					
系统名称				日期		年 月 日			
序号	系统编号	设备名称	设备转速 (r/min)		功率 (kW)		电流 (A)		轴承温升 (°C)
			额定值	实测值	铭牌	实测	额定	实测	实测值
评定意见									
签字栏	监理（建设）单位			施工单位					
				专业技术负责人		专业质检员		专业施工员	

制冷机组试运行调试记录

填表说明：

- 1、制冷机组试运行调试必须符合验收规范 GB 50243-2016 第 11 章的规定。
- 2、制冷机组试运行调试必须有确切的结论意见并签章齐全。
- 3、表内其他事项填写齐全。

表 C6-05-9

防排烟系统联动试运行记录

□ □ □ □ □ □ □ □ □ □

工程名称		施工单位	
分包单位		监理单位	
系统名称		调试日期	
序号	调试内容		调试结果
调试记录：			
结论			
签字栏	监理（建设）单位	施工单位	
		专业技术负责人	专业质检员
			专业施工员

防排烟系统联动试运行记录

填表说明：

- 1、防排烟系统联动试运行必须符合验收规范 GB 50243-2016 第 11.2.4 条的规定。
- 2、防排烟系统联动试运行必须有确切的结论意见并签章齐全。
- 3、表内其他事项填写齐全。

表 C6-06-2

电梯层门安全装置检验记录

□ □ □ □ □ □ □ □ □ □

工程名称												日期	年 月 日	
层、站、门		开门方式		□中分 □旁开		开门宽度 (B) mm				门扇数				
门锁装置铭牌制造厂名称												有效期至	年 月 日	
型式试验标志及试验单位														
层站	开门时间	关门时间	连锁安全触点				啮合长度		自闭功能		关门阻止力	紧急开锁装置	层门地坎护脚板	
			左1	左2	右1	右2	左	右	左	右				
标准	≥ s		每扇门齐全可靠				≤7mm		灵活可靠		≥150N	安全可靠	平整光滑	
开门宽度 mm		B≤800		800<B≤1000		1000<B≤1100		1100<B≤1300						
中分	开关门时间	3.2s		4.0s		4.3s		4.9s						
旁开		3.7s		4.3s		4.9s		5.9s						
签字栏	监理（建设）单位				安装单位									
					专业技术负责人		专业质检员		专业施工员					

注：电梯层门安装完毕后，应对每一扇门的安全装置进行检查确认。

表 C6-06-3

电梯电气安全装置检验记录

□□□□□□□□□□

工程名称		日期	年 月 日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内容及其规范标准要求		检查结果
1	电源主开关	位置合理、容量适中、标志易识别		
2	断相、错相保护装置	断任一相电或错相，电梯停止，不能启动		
3	上、下限位开关	轿厢越程>50mm时起作用		
4	上、下极限开关	轿厢或对重撞缓冲器之前起作用		
5	上、下强迫缓速装置	位置符合产品设计要求，动作可靠		
6	停止装置（安全、急停开关）	机房、底坑、轿厢进入位置>1米，红色、停止		
7	检修运行开关	轿顶优先、易接近、双稳态、防误操作		
8	紧急电动运行开关（机房内）	防误操作按钮、标明方向、直观主机位置		
9	开、关门和运行方向接触器	机械或电气联锁动作可靠		
10	限速器电气安全装置	动作速度之前、同时（额定速度 115%时）		
11	安全钳电气安全装置	在安全钳动作以前或同时，使电动机停转		
12	限速绳断裂、松弛保护装置	张紧轮下落大于 50mm 时		
13	轿厢位置传递装置的张紧度	钢带（钢绳、链条）断裂或松弛时		
14	耗能型缓冲器复位保护	缓冲器被压缩时，安全触点强迫断开		
15	轿厢安全窗安全门锁闭状况	如锁紧失效，应使电梯停止		
16	轿厢自动门撞击保护装置	安全触板、光电保护、阻止关门力>150N		
17	轿门的锁闭状况及关闭位置	安全触点，位置正确，无论是正常、检修或紧急电动操作均不能造成开门运行		
18	层门的锁闭状况及关闭位置			
19	补偿绳的张紧度及防跳装置	安全触点检查，动作时电梯停止运行		
20	检修门、井道安全门	不得朝井道内开启，关闭时，电梯才可能运行		
21	消防专用开关	返基站、开门、接触应答、运行、动作可靠		
签字栏	监理（建设）单位		安装单位	
			专业技术负责人	专业质检员
				专业施工员

注：电梯层门安装完毕后，应对每一扇门的安全装置进行检查确认。

表 C6-06-4

电梯整机功能检验记录

□□□□□□□□□□

工程名称		日期	年 月 日	
项目	试验条件及其规范标准要求			检验结果
无故障运行	轿厢分别以空载、50%额定载荷和额定载荷三种工况，在通电持续率 40%，到达全行程范围，按每小时 120 次，每天不小于 8h，各起、制动运行 1000 次。电梯应运行平稳、制动可靠、连续运行无故障			
	制动器线圈温升和减速器油温升不超过 60k，其温度不超过 85℃，电动机温升不超过 GB 12974 的规定。电动机、风机工作正常			
	曳引机除蜗杆轴伸出端漏油面积平均每小时不超过 150cm ² 外，其余各处不得渗漏油			
超载运行	断开超载控制电路，电梯在 110%额定载荷，通电持续率 40%情况下，到达全行程范围。起动、制动运行 30 次，电梯应能可靠地起动，运行和停止（平层不计）曳引机工作正常			
曳引检查	电梯空载上行端及 125%额定载荷下行至端站，分别停层 3 次以上，轿厢应可靠制动，在超载下行时切断供电，轿厢应被可靠制动			
	当对重压在缓冲器上时，空载轿厢不能被曳引绳提升起			
	当轿厢面积不能限制额定载荷时，需用 150%额定载荷做曳引静载检查，历时 10min，曳引绳无打滑现象			
安全钳装置	对瞬间式安全钳装置，轿厢应有均匀分布的额定载重量，以检修速度下行按 GB / T 10059~1997 中 4.2 的要求进行试验			
	对渐进式安全钳装置，轿厢应有均匀分布的 125%额定载重量，以检修速度或平层速度下行按 GB / T 10059-1997 中 4.2 的要求进行试验			
缓冲试验	蓄能型缓冲器：轿厢以额定载重量减低速度或轿厢空载对重装置分别对各自的缓冲器静压 5min 后脱离，缓冲器应回复正常位置			
	耗能型缓冲器：轿厢和对重分别以检修速度下降将缓冲器全压缩，从离开缓冲器瞬间起，缓冲器栓塞复位时间不大于 120s			
签字栏	监理（建设）单位		安装单位	
		专业技术负责人	专业质检员	专业施工员

注：电梯调试结束后，在交付使用前，由安装单位对电梯的整机运行性能进行检查试验。

表 C6-06-5

电梯主要功能检验记录

□□□□□□□□□□

工程名称		日期	年 月 日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内容及其规范标准要求		检查结果
1	基站启用、关闭开关	专用钥匙，运行、停止转换灵活可靠		
2	工作状态选择开关	操纵盘上司机、自动、检修钥匙开头，可靠		
3	轿内照明、通风开工	功能正确、灵活可靠、标志清晰		
4	轿内应急照明	自动充电，电源故障自动接通，大于 1W 小时		
5	本层厅外开门	按电梯停在某层的召唤按钮，应开门		
6	自动定向	按先入为主原则，自动确定运行方向		
7	轿内指令记忆	有多个选层指令时，电梯按顺序逐一停靠		
8	呼梯记忆、顺向截停	记忆厅外全部召唤信号，按顺序停靠应答		
9	自动换向	全部顺向指令完成后，自动应答反向指令		
10	轿内选层信号优先	完成最后指令在门关闭前轿内优先登记定向		
11	自动关门待客	完成全部指令后，电梯自动关门，时间 4~10s		
12	提早关门	按关门按钮，门不经延时立即关门		
13	按钮开门	在电梯未起动车前，按开门按钮，门打开		
14	自动返基站	电梯完成全部指令后，自动返基站		
15	司机直驶	司机状态，按直驶按钮后，厅处召唤不能截车		
16	营救运行	电梯故障停在层间时，自动慢速就近平层		
17	满载、超载装置	满载时截车功能取消，超载时不能运行		
18	报警装置	应采用警铃、对讲系统、外部电话用应急电源		
19	最小负责荷控制（防捣乱）	使空载厢运行最近层站后，消除登记信号		
20	门机断电手动开门	在开锁区，断电后，手扒开门的力不大于 300N		
21	紧急电源停层装置	备用电源将电梯就近平层开门		
22	集选并联及机群控制	按产品设计程序试验		
签字栏	监 理（建设）单位		安 装 单 位	
		专业技术负责人	专业质检员	专业施工员

注：电梯调试结束后，在交付使用前，由安装单位对电梯的主要功能进行检查确认。

表 C6-06-6

电梯负荷运行试验记录

□□□□□□□□□□

工程名称					日期	年 月 日	
电梯编号		层站		额定载荷 (kg)		额定速度 (m/s)	
电机功率 (kW)		电流 (A)		额定转速 (r/min)		实测速度 (m/s)	
仪表型号	电流表:			电压表:	转速表:		
工况荷重		运行方向	电压 (V)	电流 (A)	电机转速 (r/min)	轿厢速度 (m/s)	
%	kg						
0		上					
		下					
25 ()		上					
		下					
40		上					
		下					
50		上					
		下					
75 ()		上					
		下					
100		上					
		下					
110		上					
		下					
<p>当轿内的载重量为额定载重量的 50% 下行至全行程中部时的速度不得大于额定速度的 105%，且不得小于额定速度的 92%。（可测曳引绳线速度，或按 GB/T 10059 中 5.1.2 公式计算）</p> <p>注：仅测量电流，用于交流电动机；测量电流并同时测量电压，则用于直流电动机。</p>							
签字栏	监理（建设）单位		安装单位				
			专业技术负责人	专业质检员	专业施工员		

注：电梯调试时，由安装单位对电梯的运行负荷进行检查试验。

表 C6-06-7

电梯负荷运行试验曲线图

□ □ □ □ □ □ □ □ □ □

工程名称			安装单位		
额定载荷 (kg)		平衡系数 (%)		平衡载荷 (%)	
(额定载重量 %)					
检查意见			复查意见		
签字栏	监理(建设)单位		安装单位		
			专业技术负责人	专业质检员	专业施工员

注：电梯调试时，由安装单位对电梯的运行负荷的试验曲线、平衡系数进行检查确认。

表 C6-06-8

电梯噪声测试记录

□□□□□□□□□□

工程名称							安装单位						
声级计型号							计量单位		dB (A 计权、快挡)				
机房 (驱动主机)								轿 厢 内					
前	后	左	右	上		背景	上行	下行	背 景				
测试不少于 3 点 标准值: 合格≤80 (含货梯) 液压梯≤85								≤55 (v≤2.5m/s 时≤60)					
层 站	轿厢门			层站门			层 站	轿厢门			层站门		
	开门	关门	背景	开门	关门	背景		开门	关门	背景	开门	关门	背景
测试结论													
签 字 栏	监理 (建设) 单位					安 装 单 位							
						专 业 技 术 负 责 人			专 业 质 检 员			专 业 施 工 员	

注: 电梯具备运行条件时, 应对电梯轿厢内、机房、轿厢门、层站门的运行噪声进行测试。

表 C6-06-9

自动扶梯、自动人行道安全装置检验记录

(一)

□□□□□□□□□□

施工单位		日期	年 月 日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内容及其规范标准要求		检查结果
1	一般要求	各种安全装置应固定可靠，但不得焊接固定，不得因正常运行的振动使开关产生位移、损坏或错误动作		
		安全装置应直接作用在控制驱动主机供电的设备上，应能防止驱动主机启动或立即使其停止运行，工作制动器应制动		
		安全装置断开的动作必须通过安全触点或安全电路来完成		
2	断、错相保护	当电源断任一相电或错相或三相电不平衡严重时		
3	电机短路过载保护	手动复位的自动开关能切断正常使用的最大电流，当过载检测绕组温升，断路器可在绕组冷却后自动闭合		
4	超速保护	当超过额定速度 120% 时，检查有无该装置及出厂调整数值；如驱动装置不是摩擦的，且转差率不超过 10%，则可不用该保护		
5	非操纵逆转保护	正常运行未经任何操作，梯级、踏板或胶带自行改变规定运行方向时		
6	停止开关	设在出入口附近，明显易接近，应为红色，标有“停止”字样。应为手动的断开、闭合形式，具有清晰、永久的转换位置标记		
		当驱动和转向站内配备符合 GB 16899 中 13.4 规定的主开关时，则可不在于驱动和转向站内停止开关		
7	附加急停装置 的设置	当自动扶梯提升高度 > 12m 时，其开关间距应 ≥ 15m		
		当自动人行道运行长度 > 12m 时，其开关间距应 ≥ 40m		
8	扶手带保护	当手指或异物带入扶手带入口护罩时		
9	梳齿板保护	当梯级、踏板或胶带进入梳齿板处有异物夹住时		
10	驱动装置 断裂保护	当驱动元件（如链条或齿条）的断裂或过分伸长时，驱动装置与转向装置之间的距离无意性缩短时		
11	梯级、踏板 下陷保护	保护开关设在梳齿相交线之间，大于该梯的最大制停距离，以保证下陷的梯级或踏板不能到达梳齿相交线		
12	围裙板保护	当异物夹入梯级或踏板与围裙板间，阻力超允许值时		
13	扶手带破断 保护	当扶手带破断或拉长超允许值时。仅用于公共交通型，且没有扶手带破断强度 ≥ 25kN		
14	主驱动链 断裂保护	设防护罩，当驱动链条断裂或拉长时		
签字 栏	监理（建设）单位		安装单位	
			专业技术负责人	专业质检员
				专业施工员

注：自动扶梯、自动人行道安装完毕后，安装单位应对其安全装置功能进行测试。

表 C6-06-9

自动扶梯、自动人行道安全装置检验记录

(二)

□□□□□□□□□□

施工单位		日期	年 月 日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内容及其规范标准要求		检查结果
15	三角皮带松断保护	至少用三条，并设防护罩，当任一皮带断裂或拉长时		
16	附加制动器	当超过额定速度 140%，或改变规定运行方向时		
17	工作制动器	制动系统在动作过程中应无故意的延迟现象。在制动时应有匀减速过程，直到保持停止状态		
		制动器的供电应有两套独立且串联的电报装置来实现，如停车后，其中任一套电气装置未能断开，则重新启动是不可能的		
		机电式制动器应是持续通电来保持正常释放，在动力电源或控制电路断开后，制动器应立即制动		
		能用手打开的制动器应用手的持续力使其保持松开状态		
18	梯级轮保护	当梯级轮任一只破损时，在到达梳齿前应停止		
19	弯曲部导轨安全装置	当异物在上部或下部夹入二面梯级间阻力超允许时		
20	检修控制装置	在驱动、转向站和桁架内均应设检修控制插座，并应能使检修控制装置达到自动扶梯或自动人行道的任何位置		
		检修装置的连接软电缆应≤3m，并设有双稳态停止开关，只有持续按压操作元件时，才能运转。各开关应有明显的识别标记		
		当使用检修装置时，其他所有启动开关都应不起作用，安全回路和安全开关应仍起有效作用		
		当一个以上检修装置连接时，或都不起作用，或需同时都启动才能起作用		
21	自控装置	运行方向应预先确定，应有明显清晰的标志。在使用者走到梳齿相交线之前启动运行		
		如使用都从与预定运行方向相反的方向进入时，当走到梳齿相交线之前，仍应按预定方向启动，运行时间应≤10s		
		自动停止运行至少为预期乘客输送时间再加上 10s 以后		
		在两端梳齿交叉线再加 0.3m 的附加距离之间，应对梯级、踏板或胶带进行监控，当这个区域内没有人和物时，自动再启动的重复使用才是有效的		
		在自动控制装置使用过程中，各电气安全装置仍可靠有效		
签字栏	监理（建设）单位		安装单位	
		专业技术负责人	专业质检员	专业施工员

注：自动扶梯、自动人行道安装完毕后，安装单位应对其安全装置功能进行测试。

表 C6-06-10

自动扶梯、自动人行道整机性能、试运行试验记录

□□□□□□□□□□

施工单位		日期		年 月 日		
序号	检查内容及规定要求				检查结果	
1	在额定频率和额定电压下,梯级踏板或胶带的空载运行速度与额定速度之间的允许偏差为±5%					
2	扶手带的运行速度相对于梯级、踏板或胶带的速度允许偏差为0~+2%					
3	空载运行,梯级、踏板或胶带及出入口盖板上1m处所测的噪音值应≥68JB(A)					
4	空载和有载下行的制停距离应在下列范围内:					
	额定速度 (m/s)	制停距离范围 (m)		实测 (m)		
	0.50	0.20~1.00				
	0.65	0.30~1.30				
	0.75	0.35~1.50				
	0.90	0.40~1.7 (自动人行道)				
	若额定速度在上述数值之间,制停距离用插入法计算:制停距离应从电气制动装置动作时开始测量					
5	各联结件、紧固件无松动、无异常响声,运行平稳;所有梯级、踏板或胶带应顺利通过梳齿板,与围裙板无刮碰现象;相临梯级、踏板与踢板的啮合过程无摩擦					
6	空载情况下,连续上下运行2小时,电动机、减速器温升≥60K,油温≥85℃,各部件运行正常,不得有任何故障发生					
	手动或自动加油装置应油量适中,工作正常					
7	功能试验应根据制造厂提供的功能表进行,应齐全可靠					
8	扶手带材质应耐腐蚀,外表面应光滑平整,无刮痕,无尖锐物外露					
9	对梯级(踏板或胶带)、梳齿板、扶手带、护壁板、围裙板、内外盖板、前沿板及活动盖板等部位的外面清理					
签字栏	监理(建设)单位		安装单位			
			专业技术负责人	专业质检员	专业施工员	

注:自动扶梯、自动人行道安装完毕后,安装单位应对其运行速度、噪声、制动器等功能进行测试。

表 C6-06-11

电梯试运行记录

□ □ □ □ □ □ □ □ □ □

工程名称					
电梯型号		检查日期		年 月 日	
序号	种类	检查项目			评定意见
1	平衡系数	按设备文件规定检查（一般取 0.4~0.5）			
2	运行速度	交流双速电梯在额定起重量时，实际升、降速度平均值与额定速度平均值的差值不应超过±3%			
3	升降速度	直流快速、高速电梯在额定起重量时的实际升降速度的平均值与额定速度的差值不应超过±2%			
4	称量装置	按设备技术文件规定载重量限值检查，安全开关可靠			
5	预负载	轿厢位于底层，陆续平稳地载以额定起 150（200%），历时 10 分钟	试验中各承重构件应无损坏，曳引绳在槽内应无滑移，制动器应可靠地刹紧		
签字栏	监理（建设）单位		安装单位		
			专业技术负责人	专业质检员	专业施工员

注：电梯运行记录是指电梯负荷试验、安全装置检验合格后，按设计标准运行的检验记录。

C6-07 智能建筑

表 C6-07-1

系统试运行记录

□ □ □ □ □ □ □ □ □ □

工程名称				
系统名称		试运行部位		
序号	日期 / 时间	系统试运转记录	值班人	备注
				系统试运转记录栏中，注明正常 / 不正常，并每班至少填写一次；不正常的要说明情况（包括修复日期）
结论：				
签字栏	监理（建设）单位	安装单位		
		专业技术负责人	专业质检员	试验人

表 C6-07-2

智能化集成系统子分部工程检测记录

□□□□□□□□□□

工程名称						
子分部名称	智能化集成系统	检测部位				
施工单位			项目经理			
执行标准名称及编号						
	检测内容	规范条款	检测结果记录	结果评价		备注
				合格	不合格	
主控项目	接口功能	4.0.4				
	集中监视、储存和统计功能	4.0.5				
	报警监视及处理功能	4.0.6				
	控制和调节功能	4.0.7				
	联动配置及管理功能	4.0.8				
	权限管理功能	4.0.9				
一般项目	冗余功能	4.0.10				
	文件报表生成和打印功能	4.0.11				
	数据分析功能	4.0.12				
检测结论： 监理工程师签字 （建设单位项目专业技术负责人）						
			检测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注：1. 结果评价栏中，左列打“√”为合格，右列打“√”为不合格；
2. 备注栏内填写检测时出现的问题。

表 C6-07-3

用户电话交换系统子分部工程检测记录

□ □ □ □ □ □ □ □ □ □

工程名称						
子分部名称	用户电话交换系统	检测部位				
施工单位		项目经理				
执行标准名称及编号						
	检测内容	规范条款	检测结果记录	结果评价		备注
				合格	不合格	
主控项目	业务测试	6.0.5				
	信令方式测试	6.0.5				
	系统互通测试	6.0.5				
	网络管理测试	6.0.5				
	计费功能测试	6.0.5				
检测结论： 监理工程师签字 （建设单位项目专业技术负责人） 检测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注：1. 结果评价栏中，左列打“√”为合格，右列打“√”为不合格；
2. 备注栏内填写检测时出现的问题。

表 C6-07-4

信息网络系统子分部工程检测记录

□ □ □ □ □ □ □ □ □ □

工程名称						
子分部名称	信息网络系统	检测部位				
施工单位			项目经理			
执行标准名称及编号						
	检测内容	规范条款	检测结果记录	结果评价		备注
				合格	不合格	
主控项目	计算机网络系统连通性	7.2.3				
	计算机网络系统传输时延和丢包率	7.2.4				
	计算机网络系统路由	7.2.5				
	计算机网络系统组播功能	7.2.6				
	计算机网络系统 QoS 功能	7.2.7				
	计算机网络系统容错功能	7.2.8				
	计算机网络系统无线局域网的功能	7.2.9				
	网络安全系统安全保护技术措施	7.3.2				
	网络安全系统安全审计功能	7.3.3				
	网络安全系统有物理隔离要求的网络的物理隔离检测	7.3.4				
	网络安全系统无线接入认证的控制策略	7.3.5				
一般项目	计算机网络系统网络管理功能	7.2.10				
	网络安全系统远程管理时，防窃听措施	7.3.6				
检测结论：						
监理工程师签字 （建设单位项目专业技术负责人）						
检测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注：1. 结果评价栏中，左列打“√”为合格，右列打“√”为不合格；
 2. 备注栏内填写检测时出现的问题。

表 C6-07-5

综合布线系统子分部工程检测记录

□ □ □ □ □ □ □ □ □ □

工程名称						
子分部名称	综合布线系统	检测部位				
施工单位		项目经理				
执行标准名称及编号						
	检测内容	规范条款	检测结果记录	结果评价		备注
				合格	不合格	
主控项目	对绞电缆链路或信道和光纤链路或信道的检测	8.0.5				
一般项目	标签和标识检测, 综合布线管理软件功能	8.0.6				
	电子配线架管理软件	8.0.7				
检测结论: 监理工程师签字 (建设单位项目专业技术负责人)						
			检测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注: 1. 结果评价栏中, 左列打“√”为合格, 右列打“√”为不合格;
2. 备注栏内填写检测时出现的问题。

表 C6-07-6

有线电视及卫星电视接收系统子分部工程检测记录

□ □ □ □ □ □ □ □ □ □

工程名称						
子分部名称	有线电视及卫星电视接收系统	检测部位				
施工单位		项目经理				
执行标准名称及编号						
	检测内容	规范条款	检测结果记录	结果评价		备注
				合格	不合格	
主控项目	客观测试	11.0.3				
	主观评价	11.0.4				
一般项目	HFC 网络和双向数字电视系统下行测试	11.0.5				
	HFC 网络和双向数字电视系统上行测试	11.0.6				
	有线数字电视主观评价	11.0.7				
<p>检测结论：</p> <p>监理工程师签字 (建设单位项目专业技术负责人)</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检测负责人签字</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年 月 日</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注：1. 结果评价栏中，左列打“√”为合格，右列打“√”为不合格；
 2. 备注栏内填写检测时出现的问题。

表 C6-07-7

公共广播系统子分部工程检测记录

□ □ □ □ □ □ □ □ □ □

工程名称						
子分部名称	公共广播系统	检测部位				
施工单位			项目经理			
执行标准名称及编号						
	检测内容	规范条款	检测结果记录	结果评价		备注
				合格	不合格	
主控项目	公共广播系统的应备声压级	12.0.4				
	主观评价	12.0.5				
	紧急广播的功能和性能	12.0.6				
一般项目	业务广播和背景广播的功能	12.0.7				
	公共广播系统的声场不均匀度、漏出声衰减及系统设备信噪比	12.0.8				
	公共广播系统的扬声器分布	12.0.9				
强制性条文	当紧急广播系统具有火灾应急广播功能时,应检查传输线缆、槽盒和导管的防火保护措施	12.0.2				
检测结论:						
监理工程师签字 (建设单位项目专业技术负责人)						
			检测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注: 1. 结果评价栏中, 左列打“√”为合格, 右列打“√”为不合格;

2. 备注栏内填写检测时出现的问题。

表 C6-07-8

会议系统子分部工程检测记录

□ □ □ □ □ □ □ □ □ □

工程名称						
子分部名称	会议系统	检测部位				
施工单位			项目经理			
执行标准名称及编号						
	检测内容	规范条款	检测结果记录	结果评价		备注
				合格	不合格	
主控项目	会议扩声系统声学特性指标	13.0.5				
	会议视频显示系统显示特性指标	13.0.6				
	具有会议电视功能的会议灯光系统的平均照度值	13.0.7				
	与火灾自动报警系统的联动功能	13.0.8				
一般项目	会议电视系统检测	13.0.9				
	其他系统检测	13.0.10				
<p>检测结论：</p> <p>监理工程师签字 (建设单位项目专业技术负责人)</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检测负责人签字</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年 月 日</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注：1. 结果评价栏中，左列打“√”为合格，右列打“√”为不合格；
 2. 备注栏内填写检测时出现的问题。

表 C6-07-9

信息导引及发布系统子分部工程检测记录

□ □ □ □ □ □ □ □ □ □

工程名称						
子分部名称	信息导引及发布系统	检测部位				
施工单位		项目经理				
执行标准名称及编号						
	检测内容	规范条款	检测结果记录	结果评价		备注
				合格	不合格	
主控项目	系统功能	14.0.3				
	显示性能	14.0.4				
一般项目	自动恢复功能	14.0.5				
	系统终端设备的远程控制功能	14.0.6				
	图像质量主观评价	14.0.7				
检测结论:						
监理工程师签字 (建设单位项目专业技术负责人)						
检测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注: 1. 结果评价栏中, 左列打“√”为合格, 右列打“√”为不合格;
 2. 备注栏内填写检测时出现的问题。

表 C6-07-10

时钟系统子分部工程检测记录

□ □ □ □ □ □ □ □ □ □

工程名称						
子分部名称	时钟系统	检测部位				
施工单位	项目经理					
执行标准名称及编号						
	检测内容	规范条款	检测结果记录	结果评价		备注
				合格	不合格	
主控项目	母钟与时标信号接收器同步,母钟对子钟同步校时的功能	15.0.3				
	平均瞬时日差指标	15.0.4				
	时钟显示的同步偏差	15.0.5				
	授时校准功能	15.0.6				
一般项目	母钟、子钟和时间服务器等运行状态的监测功能	15.0.7				
	自动恢复功能	15.0.8				
	系统的使用可靠性	15.0.9				
	有日历显示的时钟换历功能	15.0.10				
检测结论:						
监理工程师签字 (建设单位项目专业技术负责人)						
			检测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注: 1. 结果评价栏中, 左列打“√”为合格, 右列打“√”为不合格;
 2. 备注栏内填写检测时出现的问题。

表 C6-07-11

信息化应用系统子分部工程检测记录

□ □ □ □ □ □ □ □ □ □

工程名称						
子分部名称	信息化应用系统	检测部位				
施工单位		项目经理				
执行标准名称及编号						
	检测内容	规范条款	检测结果记录	结果评价		备注
				合格	不合格	
主控项目	检查设备的性能指标	16.0.4				
	业务功能和业务流程	16.0.5				
	应用软件功能和性能测试	16.0.6				
	应用软件修改后回归测试	16.0.7				
一般项目	应用软件功能和性能测试	16.0.8				
	运行软件产品的设备中与应用软件无关的软件检查	16.0.9				
检测结论：						
监理工程师签字 （建设单位项目专业技术负责人）						
检测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注：1. 结果评价栏中，左列打“√”为合格，右列打“√”为不合格；

2. 备注栏内填写检测时出现的问题。

表 C6-07-13

安全技术防范系统子分部工程检测记录

□ □ □ □ □ □ □ □ □ □

工程名称						
子分部名称	安全技术防范系统	检测部位				
施工单位			项目经理			
执行标准名称及编号						
	检测内容	规范条款	检测结果记录	结果评价		备注
				合格	不合格	
主控项目	安全防范综合管理系统的功能	19.0.5				
	视频安防监控系统控制功能、监视功能、显示功能、存储功能、回放功能、报警联动功能和图像丢失报警功能	19.0.6				
	入侵报警系统的入侵报警功能、防破坏及故障报警功能、记录及显示功能、系统自检功能、系统报警响应时间、报警复核功能、报警声级、报警优先功能	19.0.7				
	出入口控制系统的出入目标识读装置功能、信息处理 / 控制设备功能、执行机构功能、报警功能和访客对讲功能	19.0.8				
	电子巡查系统的巡查设置功能、记录打印功能、管理功能	19.0.9				
	停车库（场）管理系统的识别功能、控制功能、报警功能、出票验票功能、管理功能和显示功能	19.0.10				
一般项目	监控中心管理软件中电子地图显示的设备位置	19.0.11				
	安全性及电磁兼容性	19.0.12				
检测结论:						
监理工程师签字 (建设单位项目专业技术负责人)						
检测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注：1. 结果评价栏中，左列打“√”为合格，右列打“√”为不合格；

2. 备注栏内填写检测时出现的问题。

表 C6-07-15

机房工程子分部工程检测记录

□ □ □ □ □ □ □ □ □ □

工程名称						
子分部名称	机房工程	检测部位				
施工单位		项目经理				
执行标准名称及编号						
	检测内容	规范条款	检测结果记录	结果评价		备注
				合格	不合格	
主控项目	供配电系统的输出电能质量	21.0.4				
	不间断电源的供电时延	21.0.5				
	静电防护措施	21.0.6				
	弱电间检测	21.0.7				
	机房供配电系统、防雷与接地系统、空气调节系统、给水排水系统、综合布线系统、监控与安全防范系统、消防系统、室内装饰装修和电磁屏蔽等系统检测	21.0.8				
检测结论:						
监理工程师签字 (建设单位项目专业技术负责人)						
检测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注：1. 结果评价栏中，左列打“√”为合格，右列打“√”为不合格；

2. 备注栏内填写检测时出现的问题。

表 C6-07-16

防雷与接地子分部工程检测记录

□ □ □ □ □ □ □ □ □ □

工程名称						
子分部名称	防雷与接地	检测部位				
施工单位			项目经理			
执行标准名称及编号						
	检测内容	规范条款	检测结果记录	结果评价		备注
				合格	不合格	
主控项目	接地装置与接地连接点安装	22.0.3				
	接地导体的规格、敷设方法和连接方法	22.0.3				
	等电位联结带的规格、联结方法和安装位置	22.0.3				
	屏蔽设施的安装	22.0.3				
	电涌保护器的性能参数、安装位置、安装方式和连接导线规格	22.0.3				
强制性条文	智能建筑的接地系统必须保证建筑内各智能化系统的正常运行和人身、设备安全	22.0.4				
<p>检测结论：</p> <p>监理工程师签字 (建设单位项目专业技术负责人)</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检测负责人签字</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年 月 日</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注：1. 结果评价栏中，左列打“√”为合格，右列打“√”为不合格；
 2. 备注栏内填写检测时出现的问题。

C6-08 建筑节能

表 C6-08-1

照明系统照度和功率密度测试记录

□ □ □ □ □ □ □ □ □ □

工程名称			部 位		
被测系统			采用标准		
试验要求			试验日期	年 月 日	
照度测试情况					
功率密度测试情况					
评定意见	年 月 日				
签字栏	监理（建设）单位		施工单位		
			专业技术负责人	专业质检员	专业施工员

C7 施工过程质量验收记录

表 C7-1

检验批质量验收记录

□ □ □ □ □ □ □ □ □ □ □ □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分部（子分部） 工程名称		分项工程 名称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检验批容量	
分包单位		分包单位项目 负责人		检验批部位	
施工依据				验收依据	
主控项目	验收项目	设计要求及 规范规定	最小/实际 抽样数量	检查记录	检查结果
	1				
	2				
	3				
	4				
	5				
	6				
	7				
	8				
	9				
10					
一般项目	1				
	2				
	3				
	4				
	5				
施工单位 检查结果		专业工长： 项目专业质量检查员：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 验收结论		专业监理工程师： 年 月 日			

检验批质量验收记录

填写说明:

1. 填写基本要求

(1) 检验批施工完成并由施工单位自检合格后,应由项目专业质量检查员填报“检验批质量验收记录”。

(2) 按照《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 50300-2013 规定,检验批质量验收由专业监理工程师组织施工单位项目专业质量检查员、专业工长等进行验收。

(3) “检验批质量验收记录”必须依据“现场验收检查原始记录”填写。

(4) 检验批里非现场验收内容,“检验批质量验收记录”中应填写依据的资料名称及编号,并给出结论。

2. 检验批编号

(1) 检验批表的编号由 GB 50300-2013 的附录 B 规定的分部工程、子分部工程、分项工程的代码、检验批代码(依据专业验收规范)和资料顺序号共 11 位数的数码编号组成,写在表的右上角。其编号规则具体说明如下:

- 1) 第 1、2 位数字是分部工程的代码;
- 2) 第 3、4 位数字是子分部工程的代码;
- 3) 第 5、6 位数字是分项工程的代码;
- 4) 第 7、8 位数字是检验批的代码;
- 5) 第 9、10、11 位数字是各检验批验收的自然顺序号。

(2) 同一检验批表格适用于不同分部、子分部、分项工程时,表格分别编号,填表时按实际类别填写顺序号加以区别;编号按分部、子分部、分项、检验批序号的顺序排列。

3. 表头填写说明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填写全称,如为群体工程,则按群体工程名称+单位工程名称形式填写,子单位工程标出该部分的位置。

分部(子分部)工程名称:GB 50300-2013 划定的分部(子分部)名称填写。

分项工程名称:按检验批所属分项工程名称填写,分项工程名称按 GB 50300-2013 附录 B 规定。

“施工单位”:应填写总包单位名称,或与建设单位签订合同专业承包单位名称,并与合同上公章名称一致,并应注意各表格填写的名称应相互一致;“项目负责人”:填写合同中指定的项目负责人名称,表头中人名由填表人填写即可。

“分包单位”及“分包单位项目负责人”:当不涉及到分包时,此栏不需要填写,划“/”。

当有分包项目时,“分包单位”栏应填写分包单位全称,应与合同上公章名称一致,并应注意各表格填写的名称应相互一致;“分包单位项目负责人”栏填写合同中指定的分包单位项目负责人名称,表头中人名由填表人填写即可。

检验批容量:指本检验批的工程量,按工程实际填写,计量项目和单位按专业验收规范中对检验批容量的规定。

检验批部位:是指一个分项工程中验收的那个检验批的抽样范围,要按实际情况填写清楚。

施工依据:可以填写所采用的企业标准、地方标准、行业标准或国家标准;要将标准名称及编号填写齐全。

验收依据:填写验收依据的标准名称及编号。

4. 验收项目填写说明

验收项目:制表时按 4 种情况印制:

- (1) 直接写入：当规范条文文字较少，或条文本身就是表格时，按规范条文写入。
- (2) 简化描述：将质量要求作简化描述主题词，作为检查提示。
- (3) 分主控项目和一般项目。
- (4) 按条文顺序排序。

5. 设计要求及规范规定填写说明

(1) 直接写入：当条文中质量要求的内容文字较少时，直接明确写入；当为混凝土、砂浆强度符合设计要求时，直接写入设计要求值。

- (2) 写入条文号：当文字较多时，只将条文号写入。
- (3) 写入允许偏差：对定量要求，将允许偏差直接写入。

6. 最小 / 实际抽样数量填写说明

- (1) 检验批验收记录中的“最小抽样数量”仅适用于计数检验，非计数检验项不填写。
- (2) 检验批验收记录中的“实际抽样数量”，应按照对应于专业验收规范中验收项目所要求的“检查数量”填写。
- (3) 本次检验批验收不涉及此验收项目时，此栏写入“/”。

7. 检查记录填写说明

(1) 对于计量检验项目，采用文字描述方式，说明实际质量验收内容及结论；此类多为对材料、设备及工程试验类结果的检查项目。

(2) 对于计数检验项目，必须依据对应的《检验批验收现场检查原始记录》中验收情况记录，按下列形式填写：

- 1) 抽样检查的项目，填写描述语，例如“抽查 10 处，合格 8 处”，或者“抽查 10 处，合格 10 处”；
- 2) 全数检查的项目，填写描述语，例如“共 10 处，全数检查，合格 8 处”，或者“共 10 处，全数检查，合格 10 处”。
- (3) 本次检验批验收不涉及此验收项目时，此栏写入“/”。

(4) 对于“明显不合格”情况的填写要求：

- 1) 对于计量检验和计数检验中全数检查的项目，发现明显不合格的个体，此条验收就不合格；
- 2) 对于计数检验中抽样检验的项目，明显不合格的个体可不纳入检验批，但应进行处理，使其满足有关专业验收规范的规定，对处理的情况应予以记录并重新验收；“检查记录”栏填写要求如下：

- ① 不存在明显不合格的个体的，不做记录；
- ② 存在明显不合格的个体的，按“检验批验收现场检查原始记录”中验收情况记录填写，例如“一处明显不合格，已整改，复查合格”，或“一处明显不合格，未整改，复查不合格”。

8. 检查结果填写说明

- (1) 采用文字描述方式的验收项目，合格打“√”，不合格打“×”。
- (2) 对于抽样项目且为主控项目，无论定性还是定量描述，全数合格为合格，有 1 处不合格即为不合格，合格打“√”，不合格打“×”。

(3) 对于抽样项目且为一般项目，“检查结果”栏填写合格率，例如“100%”；定性描述项目所有抽查点全部合格（合格率为 100%），此条方为合格；定量描述项目，其中每个项目都必须有 80% 以上（混凝土保护层为 90%）检测点的实测数值达到规范规定，其余 20% 按各专业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规定，不能大于 1.5 倍，钢结构为 1.2 倍，就是说有数据的项目，除必须达到规定的数值外，其余可放宽的，最大放宽到 1.5 倍。

(4) 本次检验批验收不涉及此验收项目时，此栏写入“/”。

9. 施工单位检查结果填写说明

(1) 施工单位质量检查员按依据规范、规程判定该检验批质量是否合格，填写检查结果。填写内容通常为“符合要求”、“不符合要求”、“主控项目全部合格，一般项目符合验收规范（规程）要求”等评语。

- (2) 如果检验批中含有混凝土、砂浆试件强度验收等内容，应待试验报告出来后再作判定。
- (3) 施工单位专业质量检查员和专业工长应签字确认并按实际填写日期。

10. 监理单位验收结论填写说明

- (1) 此栏应由专业监理工程师填写。
- (2) 此栏通常签注“合格”或“同意验收”。
- (3) 如果检验批中含有混凝土、砂浆试件强度验收等内容，应待试验报告出来后再作判定。

检验批现场检查原始记录

填写说明：

1. 表头填写说明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检验批名称”、“检验批编号”，按对应的“检验批质量验收记录”填写。

2. 验收项目填写说明

(1) 编号：填写验收项目对应的验收规范条文号。

(2) 验收项目：按对应的“检验批质量验收记录”的验收项目的顺序，填写现场实际检查的验收项目及设计要求及规范规定的内容，如果对应多行检查记录，验收项目不用重复填写。

(3) 验收部位：填写本条验收的各个检查点的部位，每个部位占用一格，下个部位另起一行。

(4) 验收情况记录：

1) 采用文字描述、数据说明或者打“√”的方式；

2) 不合格和超标的必须明确指出；

3) 对于定量描述的抽样项目，直接填写检查数据。

(5) 备注：发现明显不合格的个体的，要标注是否整改、复查是否合格。

(6) 监理校核：监理单位现场验收人员签字。

(7) 检查：施工单位现场验收人员签字。

(8) 记录：填写本记录的人签字。

(10) 验收日期：填写现场验收当天日期。

表 C7-3

____分项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分部(子分部) 工程名称		
分项工程工程量				检验批数量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项目技术 负责人
分包单位				分包单位项目 负责人		分包内容
序号	检验批名称	检验批 容量	部位 / 区段	施工单位检查结果	监理单位验收结论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说明:						
施工单位 检查结果		项目专业技术负责人: _____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 验收结论		专业监理工程师: _____ 年 月 日				

分项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填写说明:

1. 填写基本要求

(1) 分项工程所包含的检验批均已完工后, 施工单位自检合格后, 应填报“分项工程质量验收记录”。分项工程应由专业监理工程师组织施工单位项目专业技术负责人等进行验收并签认。

(2) 核对检验批的部位、区段是否全部覆盖分项工程的范围, 确保没有遗漏的部位。

(3) 检查各检验批的验收资料是否完整, 做好整理、登记及保管, 为下一步验收打下基础。

2. 分项工程质量验收记录编号

根据 GB 50300—2013 的附录 B 规定的分部(子分部)工程、分项工程的代码编写, 写在表的右上角。

一个分项只有一个分项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所以不编写顺序号。其编号规则如下:

(1) 第 1、2 位数字是分部工程的代码。

(2) 第 3、4 位数字是子分部工程的代码。

(3) 第 5、6 位数字是分项工程的代码。

3. 表头填写说明

(1) 参见“检验批质量验收记录”的表头填写。

(2) 分项工程工程量: 指本分项工程的实际工程量, 计量项目和单位按专业验收规范中对分项工程工程量的规定。

4. 序号填写说明

按检验批的排列顺序依次填写, 检验批项目多于一页时, 增加表格, 顺序排号。

5. “施工单位检查结果”填写说明

由填表人依据检验批验收记录填写, 填写“符合要求”。

6. “监理单位验收结论”填写说明

由填表人依据检验批验收记录填写, 填写“合格”。

7. “说明”栏的填写说明

应说明所含检验批的质量验收记录是否完整。

8. “施工单位检查结果”填写说明

(1) 由施工单位项目专业技术负责人填写, 填写“符合要求”或“验收合格”, 并填写日期及签字。

(2) 如有分包单位施工的分项工程验收时, 分包单位不签字, 但应将分包单位名称、分包单位项目负责人和分包内容填到对应单元格内。

9. “监理单位验收结论”填写说明

此栏由专业监理工程师填写, 在确认各项验收合格后, 填入“验收合格”, 并填写日期及签字。

表 C7-4

____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 □ □ □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子分部工程 数量		分项工程 数量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技术（质量） 负责人		
分包单位			分包单位 负责人		分包内容		
序号	子分部 工程名称	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量	施工单位检查结果	监理单位验收结论		
1							
2							
3							
4							
5							
6							
7							
8							
质量控制资料							
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							
观感质量检验结果							
综合 验收 结论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 总监理工程师： 年 月 日	

注：1 地基与基础分部工程的验收应由施工、勘察、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和总监理工程师参加并签字；
2 主体结构、节能分部工程的验收应由施工、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和总监理工程师参加并签字。

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填写说明:

1. 填写基本要求

(1) 施工单位在分部或子分部工程完成后, 进行自检, 并核查各分部工程所含分项工程是否齐全, 有无遗漏, 全部合格后, 填报“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2) 分部工程验收应由总监理工程师组织,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和项目技术、质量负责人参加。勘察、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和施工单位技术、质量部门负责人应参加地基与基础分部工程的验收。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和施工单位技术、质量部门负责人应参加主体结构、节能分部工程的验收。

2. 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编号

根据 GB 50300—2013 的附录 B 规定的分部工程代码编写, 其编号为两位, 写在表的右上角。

3. 表头填写说明

(1) 参见“检验批质量验收记录”表头填写。

(2) “子分部工程数量”栏: 填写该分部工程包含的实际发生的子分部工程的数量。

(3) “分项工程数量”栏: 填写该分部工程包含的实际发生的分项工程的数量。

4. 施工单位检查结果填写说明

由填表人依据分项工程验收记录填写, 填写“符合要求”。

5. 监理单位验收结论填写说明

由填表人依据分项工程验收记录填写, 填写“合格”。

6. 质量控制资料填写说明

(1) 对资料逐项核对检查, 应核查下列几项:

1) 资料是否齐全;

2) 资料的内容有无不合格项;

3) 资料横向是否相互协调一致;

4) 资料的分类整理是否符合要求, 案卷目录、份数页数及装订等有无缺漏;

5) 各项资料签字是否齐全。

(2) 全部核查项目都通过验收, 即可在“施工单位检查结果”栏内填写检查结果“检查合格”并说明资料份数。

7. 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填写说明

(1) 安全和功能检验, 是指按规定或约定需要在竣工时进行抽样检测的项目。这些项目凡能在分部(子分部)工程验收时进行检测的, 应在分部(子分部)工程验收时进行检测。

(2) 每个检测项目都通过审查, 施工单位即可在“施工单位检查结果”栏填写“检查合格”。

8. 观感质量检验结果填写说明

观感质量等级分为“好”、“一般”、“差”共三档。“好”、“一般”均为合格; “差”为不合格, 需要修理或返工。

9. 综合验收结论填写说明

由总监理工程师与各方协商, 确认符合规定后, 在此栏填入“××分部工程验收合格”。

10. 签字栏填写说明

(1) 勘察、设计单位需参加地基与基础分部工程质量验收, 由其项目负责人亲自签认。

(2) 设计单位需参加主体结构和建筑节能分部工程质量验收, 由设计单位的项目负责人亲自签认。

(3) 施工方总承包单位由项目负责人亲自签认, 分包单位不用签字, 但必须参考其负责的分部工程的

DB64 / 266-2018

验收。

(4) 监理单位作为验收方，由总监理工程师签认验收。未委托监理的工程，可由建设单位项目技术负责人签认验收。

C8 分户验收记录

表 C8-1

住宅工程质量分户验收记录

□ □ □ □ □ □ □ □ □ □

单位工程名称		房号		单元号		检验时间										
建设单位		检验人员														
监理单位		检验人员														
施工单位		检验人员														
部位	验收项目	验收标准	检验记录										合格率	存在问题	结论	
楼地面	平整度	10mm														
	标高	±10mm														
	裂缝空鼓	无														
	起砂	无														
	标识	清楚准确														
墙面	房间尺寸	10mm														
	净空尺寸	10mm														
	垂直度	4mm														
	平整度	4mm														
	裂缝起皮	无														
	空鼓	≤200cm ²														
	阴阳角方正	4mm														
顶棚	空鼓裂缝	无														
	顺直度	顺平														
门窗	窗台高度	5mm														
	水平与垂直	3mm														
	竖向偏移	5mm														
	开启灵活性	灵活														
	密封性能	密封性能														
电气	开关插座	平整美观														
	电器调试	运行可靠														
	箱体安装	平整美观														
水暖安装	管道安装	纵横弯曲 2mm 垂直 2mm														
	管道打压	≥0.6MPa 无渗漏	采 暖		冷 水		热 水		中 水							
	通排水试验	无渗漏														
卫生间	蓄水试验	无渗漏														
最终评定结果																

表 C8-3

住宅工程质量分户验收表

□ □ □ □ □ □ □ □ □ □

工程名称		房（户）号	
建设单位		验收日期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序号	验收项目	主要验收内容	验收结论
1	楼地面、墙面和天棚	地面裂缝、空鼓、材料环保性能，墙面和顶棚爆灰、空鼓、裂缝，装饰图案、缝格、色泽、表面洁净	
2	门窗	窗台高度、渗水、门窗启闭、玻璃安装	
3	栏杆	栏杆高度、间距、安装牢固、防攀爬措施	
4	防水工程	屋面渗水、厨卫间渗水、阳台地面渗水、外墙渗水	
5	室内主要空间尺寸	开间净尺寸、室内净高	
6	给排水工程	管道渗水、管道坡向、安装固定、地漏水封、给水口位置	
7	电气工程	接地、相位、控制箱配置，开关、插座位置	
8	建筑节能	保温层厚度、固定措施	
9	其它	烟道、通风道、邮政信报箱等	
分户验收结论			
建设单位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		项目经理：	总监理工程师：
验收人员：		验收人员：	验收人员：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物业或其他单位
			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年 月 日

C9 单位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表 C9-1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审表

工程名称:

□□□□□□□□□□

致: _____ (项目监理单位)

我方已按施工合同要求完成_____工程, 经自检合格, 现将有关资料报上, 请予以验收。

- 附件: 1. 工程质量验收报告
2. 工程功能检验资料

施工单位 (盖章)
项目经理 (签字)

年 月 日

预验收意见:

经预验收, 该工程合格 / 不合格, 可以 / 不可以组织正式验收。

项目监理单位 (盖章)
总监理工程师 (签字、加盖执业印章)

年 月 日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审表

填表说明:

依据《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 规定:

6.0.5 单位工程完工后,施工单位应组织有关人员进行自检。总监理工程师应组织各专业监理工程师对工程质量进行竣工预验收。存在施工质量问题时,应由施工单位整改。整改完毕后,由施工单位向建设单位提交工程竣工报告,申请工程竣工验收。

6.0.6 设单位收到工程竣工报告后,应由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组织监理、施工、设计、勘察等单位项目负责人进行单位工程验收。

表 C9-2

单位工程竣工预验收记录

□ □ □ □ □ □ □ □ □ □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结构类型	层数 / 建筑面积	
施工单位		项目经理	项目技术 负责人	
监理单位		总监理 工程师	单位技术 负责人	
序号	项目	竣工预验情况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分部，经预验，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分部，不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分部。 各分部工程质量合格 / 不合格		
2	质量控制 资料核查	共核查 项，符合规定 项，不符合规定 项。 真实 / 不真实，齐全、完整		
3	安全和功能性 检验资料核查 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项，符合规定 项，不符合规定 项，共抽查 项，符合规 定 项，不符合规定 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项。 符合 / 不符合要求		
4	工程观感质量	共抽查 项，“好” 项，“一般” 项，“差” 项，经返修处理 符合要求 项。 综合观感质量评定：好 / 一般 / 差		
5	工程质量 预验结果	经预验收，该单位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 / 不合格 可以 / 不可以组织正式竣工验收		
6	存在问题及 处理意见			
土建监理 工程师：		水暖监理 工程师：	电气监理 工程师：	其他专业 工程师：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监理机构（章）		
		年 月 日		

注：本表一式四份，项目监理机构、建设单位、施工单位、质量监督机构各一份。

表 C9-3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结构类型		建筑层数		建筑面积	
项目经理		企业技术 负责人		企业质量 负责人	
项目技术 负责人		项目质量 负责人		开/竣工时间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分部			
2	质量控制资料 核查	共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项			
3	安全和使用功能 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项，符合规定 项，共抽查 项，符合规定 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项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项			
综合验收结论					
参加 验收 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填写说明：

1、填写基本要求

1) 单位工程完工，施工单位自检合格后，报请监理单位。监理单位组织进行工程预验收，合格后施工单位填写“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向建设单位提交工程竣工报告。

2) 工程竣工正式验收应由建设单位组织，参加单位包括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勘察单位等。验收合格后，验收记录上各单位必须签字并加盖公章，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3) 进行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时，施工单位应同时填报“单位工程质量控制资料检查记录”、“单位工程安全和功能检验资料核查及主要功能抽查记录”、“单位工程观感质量检查记录”，作为“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的附表。

2、表头填写说明

参见“检验批质量验收记录”的表头填写。

3、验收记录填写说明

验收记录：由监理单位填写。

4、验收结论填写说明

验收结论：由监理单位填入具体的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根据“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填写。应对所含各分部工程，由竣工验收组成员共同逐项核查。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根据“单位工程质量控制资料核查记录”的核查结论填写。

建设单位组织由各方代表组成的验收组成员，或委托总监理工程师，按照“单位工程质量控制资料核查记录”的内容，对资料进行逐项核查。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根据“单位工程安全和功能检验资料核查及主要功能抽查记录”的核查结论填写。对于分部工程验收时已经进行了安全和功能检测的项目，单位工程验收时不再重复检测。但要核查以下内容：

1) 单位工程验收时按规定、约定或设计要求，需要进行的安全功能抽测项目是否都进行了检测；具体检测项目有无遗漏；

2) 抽测的程序、方法是否符合规定；

3) 抽测结论是否达到设计要求及规范规定。

(4) “观感质量验收”栏根据“单位工程观感质量检查记录”的检查结论填写。建设单位组织验收组成员，对观感质量进行抽查，共同做出评价。观感质量评价分为“好”、“一般”、“差”三个等级。

5、综合验收结论填写说明

“综合验收结论”栏应由参加验收各方共同商定，并由建设单位填写，主要对工程质量是否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及总体质量水平做出评价。

表 C9-4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控制资料核查记录

□□□□□□□□□□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施工单位					
序号	项目	资 料 名 称	份数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核查 意见	核查人	核查 意见	核查人
1	建筑 与 结 构	图纸会审记录、设计变更通知单、工程洽商记录					
2		工程定位测量、放线记录					
3		原材料出厂合格证书及进场检验、试验报告					
4		施工试验报告及见证检测报告					
5		隐蔽工程验收记录					
6		施工记录					
7		地基、基础、主体结构检验及抽样检测资料					
8		分项、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9		工程质量事故调查处理资料					
10		新技术论证、备案及施工记录					
1	给 水 排 水 与 供 暖	图纸会审记录、设计变更通知单、工程洽商记录					
2		原材料出厂合格证书及进场检验、试验报告					
3		管道、设备强度试验、严密性试验记录					
4		隐蔽工程验收记录					
5		系统清洗、灌水、通水、通球试验记录					
6		施工记录					
7		分项、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8		新技术论证、备案及施工记录					

续表 C9-4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施工单位			
序号	项目	资 料 名 称	份数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核 查 意 见	核 查 人	核 查 意 见	核 查 人
1	通风 与 空 调	图纸会审记录、设计变更通知单、工程洽商记录					
2		原材料出厂合格证书及进场检验、试验报告					
3		制冷、空调、水管道强度试验、严密性试验记录					
4		隐蔽工程验收记录					
5		制冷设备运行调试记录					
6		通风、空调系统调试记录					
7		施工记录					
8		分项、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9		新技术论证、备案及施工记录					
1	建 筑 电 气	图纸会审记录、设计变更通知单、工程洽商记录					
2		原材料出厂合格证书及进场检验、试验报告					
3		设备调试记录					
4		接地、绝缘电阻测试记录					
5		隐蔽工程验收记录					
6		施工记录					
7		分项、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8		新技术论证、备案及施工记录					
1	智 能 建 筑	图纸会审记录、设计变更通知单、工程洽商记录					
2		原材料出厂合格证书及进场检验、试验报告					
3		隐蔽工程验收记录					
4		施工记录					
5		系统功能测定及设备调试记录					

续表 C9-4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施工单位					
序号	项目	资 料 名 称	份数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核 查 意 见	核 查 人	核 查 意 见	核 查 人
6	智能 建筑	系统技术、操作和维护手册					
7		系统管理、操作人员培训记录					
8		系统检测报告					
9		分项、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10		新技术论证、备案及施工记录					
1	建筑 节能	图纸会审记录、设计变更通知单、工程洽商记录					
2		原材料出厂合格证书及进场检验、试验报告					
3		隐蔽工程验收记录					
4		施工记录					
5		外墙、外窗节能检验报告					
6		设备系统节能检测报告					
7		分项、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8		新技术论证、备案及施工记录					
1	电 梯	图纸会审记录、设计变更通知单、工程洽商记录					
2		设备出厂合格证书及开箱检验记录					
3		隐蔽工程验收记录					
4		施工记录					
5		接地、绝缘电阻试验记录					
6		负荷试验、安全装置检查记录					
7		分项、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8		新技术论证、备案及施工记录					
结论：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控制资料核查记录

填写说明：

1、GB 50300-2013 中规定了按专业分共计 61 项内容。建筑与结构 10 项；给排水与采暖 8 项；通风与空调 9 项；建筑电气 8 项；建筑智能化 10 项，建筑节能 8 项，电梯 8 项。

2、本表由施工单位按照所列质量控制资料的种类、名称进行检查，并填写份数，然后提交给监理单位验收。

3、本表其他各栏内容先由施工单位进行自查和填写。监理单位核查合格后，在“核查意见”栏填写对资料核查后的具体意见如“齐全”、“符合要求”。施工、监理单位具体核查人员在“核查人”栏签字。

4、总监理工程师确认符合要求后，在“结论”栏内填写综合性结论。

5、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应在“结论”栏内签字确认。

表 C9-5

单位（子单位）工程安全和功能检验资料核查 及主要功能抽查记录

□ □ □ □ □ □ □ □ □ □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施工单位				
序号	项目	安全和功能检查项目	份数	核查意见	抽查结果	核查（抽查）人
1	建筑与结构	地基承载力检验报告				
2		桩基承载力检验报告				
3		混凝土强度试验报告				
4		砂浆强度试验报告				
5		主体结构尺寸、位置抽查记录				
6		建筑物垂直度、标高、全高测量记录				
7		屋面淋水或蓄水试验记录				
8		地下室渗漏水检测记录				
9		有防水要求的地面蓄水试验记录				
10		抽气（风）道检查记录				
11		外窗气密性、水密性、耐风压检测报告				
12		幕墙气密性、水密性、耐风压检测报告				
13		建筑物沉降观测测量记录				
14		节能、保温测试记录				
15		室内环境检测报告				
16		土壤氡气浓度检测报告				
1	给水排水与供暖	给水管道通水试验记录				
2		暖气管道、散热器压力试验记录				
3		卫生器具满水试验记录				
4		消防管道、燃气管道压力试验记录				
5		排水干管通球试验记录				
6		锅炉试运行、安全阀及报警联动测试记录				

单位（子单位）工程安全和功能检验资料核查 及主要功能抽查记录

填写说明：

- 1、本表由施工单位按所列内容检查并在“份数”栏填写实际数量后，提交给监理单位。
- 2、本表其他栏目由总监理工程师或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组织核查、抽查并由监理单位填写核查意见。
- 3、建筑工程投入使用，最为重要的是要确保安全和满足功能性要求。涉及安全和使用功能的分部工程应有检验资料，施工验收对能否满足安全和使用功能的项目进行强化验收，对主要项目进行抽查记录，填写此表。
- 4、抽查项目是在核查资料文件的基础上，由参加验收的各方人员确定，然后按有关专业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标准进行检查。
- 5、本表中已经列明安全和功能的各项主要检测项目，如果设计或合同有其他要求，经监理认可后可以补充。
- 6、安全和功能的检测，如果条件具备，应在分部工程验收时进行。分部工程验收时凡已经做过的安全和功能检测项目，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时不再重复检测。只核查检测报告是否符合有关规定。

表 C9-6

单位（子单位）工程观感质量检查记录

□ □ □ □ □ □ □ □ □ □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施工单位					
序号	项 目	抽 查 质 量 状 况				质量评价	
1	建筑 与 结构	主体结构外观	共查	点, 好	点, 一般	点, 差	点
2		室外墙面	共查	点, 好	点, 一般	点, 差	点
3		变形缝、雨水管	共查	点, 好	点, 一般	点, 差	点
4		屋面	共查	点, 好	点, 一般	点, 差	点
5		室内墙面	共查	点, 好	点, 一般	点, 差	点
6		室内顶棚	共查	点, 好	点, 一般	点, 差	点
7		室内地面	共查	点, 好	点, 一般	点, 差	点
8		楼梯、踏步、护栏	共查	点, 好	点, 一般	点, 差	点
9		门窗	共查	点, 好	点, 一般	点, 差	点
10		雨罩、台阶、坡道、散水	共查	点, 好	点, 一般	点, 差	点
1	给水 排水 与 供暖	管道接口、坡度、支架	共查	点, 好	点, 一般	点, 差	点
2		卫生器具、支架、阀门	共查	点, 好	点, 一般	点, 差	点
3		检查口、扫除口、地漏	共查	点, 好	点, 一般	点, 差	点
4		散热器、支架	共查	点, 好	点, 一般	点, 差	点
1	通风 与 空调	风管、支架	共查	点, 好	点, 一般	点, 差	点
2		风口、风阀	共查	点, 好	点, 一般	点, 差	点
3		风机、空调设备	共查	点, 好	点, 一般	点, 差	点
4		管道、阀门、支架	共查	点, 好	点, 一般	点, 差	点
5		水泵、冷却塔	共查	点, 好	点, 一般	点, 差	点
6		绝热	共查	点, 好	点, 一般	点, 差	点
1	建筑 电气	配电箱、盘、板、接线盒	共查	点, 好	点, 一般	点, 差	点
2		设备器具、开关、插座	共查	点, 好	点, 一般	点, 差	点
3		防雷、接地、防火	共查	点, 好	点, 一般	点, 差	点
1	智能 建筑	机房设备安装及布局	共查	点, 好	点, 一般	点, 差	点
2		现场设备安装	共查	点, 好	点, 一般	点, 差	点
1	电 梯	运行、平层、开关门	共查	点, 好	点, 一般	点, 差	点
2		层门、信号系统	共查	点, 好	点, 一般	点, 差	点
3		机房	共查	点, 好	点, 一般	点, 差	点
观感质量综合评价							
结论: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注: 1、对质量评价为差的项目应进行返修;
2、观感质量现场检查原始记录应作为本表附件。

单位（子单位）工程观感质量检查记录

填写说明：

1、工程观感质量检查，是在工程全部竣工后进行的一项重要验收工作，这是全面评价一个单位工程的外观及使用功能质量。

2、根据 GB 50300—2013 规定，单位工程的观感质量验收，分为“好”、“一般”、“差”三个等级。观感质量检查的方法、程序、评判标准等，均与分部工程相同，不同的是检查项目较多，属于综合性验收。主要内容包括：核实质量控制资料，检查检验批、分项、分部工程验收的正确性，对在分项工程中不能检查的项目进行检查，核查各分部工程验收后到单位工程竣工时之间，工程的观感质量有无变化、损坏等。

3、本表由总监理工程师组织验收组成员，按照表中所列内容，共同实际检查，协商得出质量评价、综合评价和验收结论意见。参加验收的各方代表，经共同实际检查，如果确认没有影响结构安全和使用功能等问题，可共同商定评价意见。在“检查结论”栏内填写“工程观感质量综合评价为好（或一般），验收合格”。

4、如有评价为“差”的项目，属于不合格项，应予以返工修理。这样的观感检查项目修理后需重新检查验收。

5、“抽查质量状况”栏，可填写具体检查数据。当数据少时，可直接将检查数据填在表格内；当数据多时，可简要描述抽查的质量状况，但应将检查原始记录附在本表后面。

6、评价规则

(1) 参见验收各方现场协商，确定评价规则确定。

(2) 可以参考下列评价规则：

1) 观感检查项目

- ① 有差评，则项目评价为差；
- ② 无差评，好评百分率 $\geq 60\%$ ，评价为好；
- ③ 其他，评价为一般。

2) 分部 / 单位工程观感综合评价

- ① 检查项目有差评，则综合评价为差；
- ② 检查项目无差评，好评百分率 $\geq 60\%$ ，评价为好；
- ③ 其他，评价为一般。

E 类 工程竣工验收文件

E1 竣工验收与备案文件

表 E1-1

工程竣工报告

□ □ □ □ □ □ □ □ □ □

工程名称		建设单位	
工程地址			
建筑面积	m ²	结构类型	
层数	地下 层, 地上 层		
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各项内容的情况:			
安全、功能检验（检测）报告检查情况:			

续表 E1-1

质量控制资料 and 文件检查情况：			
观感质量评价：			
验收结论：			
配合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	
		资质等级	
		资质等级	
		资质等级	
项目经理		年 月 日	施工单位（公章）
项目技术负责人		年 月 日	
单位技术负责人		年 月 日	
项目总监理工程师或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意见（是否同意竣工）：			
签名：			年 月 日

表 E1-2

勘察单位工程质量检查报告

□ □ □ □ □ □ □ □ □ □

工程名称		
勘察单位名称		
勘察单位地址		
勘察文件(包括变更文件)内容是否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标准		
工程地质的实际情况是否与勘察报告一致,处理情况如何		
基础(包括桩基)是否落在勘察文件推荐的持力层上,对设计采用的持力层和基础形式有无异议		
项目勘察负责人	年 月 日	勘察单位(公章)
单位技术负责人	年 月 日	

表 E1-3

设计单位工程质量检查报告

□□□□□□□□□□

工 程 名 称		
设计单位名称		
设计单位地址		
设计程序是否符合规定。设计文件（包括变更文件）内容是否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工程档案资料是否齐全		
有无设计变更，如有是否经设计单位认可		
建筑节能设计文件是否进行审查备案		
对结构形式和构件位置是否符合设计文件（包括变更文件）的要求进行确认		
已完工程的层数、面积及功能与设计文件是否相符		
已完成节能工程是否符合设计文件（包括确认变更文件）的要求		
项目设计负责人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公章）
单位技术负责人	年 月 日	

表 E1-4

监理单位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 □ □ □ □ □ □ □ □ □

工程名称		建设单位	
工程地址			
建筑面积	m ²	结构类型	
层数	地下 层, 地上 层		
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分别对各分部工程质量情况进行评价：			

续表 E1-4

安全功能检验（检测）报告检查情况：	
质量控制资料、文件和检查情况：	
观感质量初验：	
验收结果：	
项目总监理工程师：	年 月 日
单位技术负责人：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公章）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监督通知书

_____ 监督站：

_____ 工程，建筑面积 _____ m²，地下 _____ 层，地上 _____ 层，
结构类型 _____，已具备下列验收条件。

1. 完成工程设计和约定的各项内容。

2. 施工单位在工程完工后对工程质量已进行了检查，确认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符合设计文件及合同要求，并提出了工程竣工报告。工程竣工报告已经项目经理和施工单位有关技术负责人审核签字，并经建设单位和监理单位认可。

3. 监理单位对工程已进行了质量评价，具有完整的监理资料，并提出了工程质量评估报告。工程质量评估报告已经总监理工程师和监理单位有关技术负责人审核签字。

4. 勘察、设计单位对勘察、设计文件及施工过程中由设计单位签署的设计变更通知书已进行了检查，并提出了质量检查报告。质量检查报告已经该项目勘察、设计负责人和勘察、设计单位有关负责人审核签字。

5. 有完整的技术保证资料和施工管理资料，已提交建设（或监理）单位审查符合要求，并随通知书送交你站。

6. 有工程使用的主要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的出厂合格证、进厂试验报告，并已提交建设（或监理）单位审查符合要求。

7. 建设单位已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

8. 有施工单位签署的工程质量保修书。

9. 有公安消防、环保、规划等部门的认可文件或者准许使用文件。

现定于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_____ 时由建设单位组织竣工验收，请监督站派人员监督检查。

建设单位（单位公章）

监理单位（单位公章）

施工单位（单位公章）

表 E1-6

□□□□□□□□□□

工程竣工验收条件审查业务通知单

致：_____（建设单位）

你单位申请竣工验收的_____工程，经审查，符合下列情况。

符合要求，具备验收条件，同意组织验收。

_____项不符合要求，不具备验收条件，请你单位尽快补充完善验收条件后再报审。

序号	审查项目	评价
1	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2	施工单位出具的《工程竣工报告》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3	勘察、设计单位出具的《工程质量检查报告》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4	监理单位出具的《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5	公安消防、环保、节能、技术监督（电梯检测）等部门出具的认可文件或准许使用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6	住宅工程分户验收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7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应符合下列规定：	
	1）单位（子单位）工程所含分部（子分部）工程的质量均应验收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2）质量控制资料应完整（监理单位已审核符合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3）单位（子单位）工程所含分部工程有关安全和功能的检测资料应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4）主要功能项目的抽查结构应符合相关专业质量验收规范的规定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8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及委托的工程质量监督机构等有关部门责令整改的问题已整改完毕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备注		

监督人员：

工程质量监督站
年 月 日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工程名称_____

建设单位名称_____

竣工验收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工程质量监督站监制

1. 建设项目的竣工验收工作由建设单位组织，在建设项目竣工验收后形成报告，并向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其委托的机构（备案机关）报送。
2. 建设单位在组织竣工验收前，应提前 7 个工作日通知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对工程竣工验收实施监督。
3.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应包括下列内容，工程概况，工程竣工验收程序，竣工验收内容，竣工验收组织形式，竣工验收标准执行情况，对工程参建各方评价意见(工程参建各方对工程评价意见)，基本建设程序执行情况，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工程竣工验收结论，验收人员组成情况，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签署的质量合格意见，其他文件。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工程名称			
建筑面积	m ²	结构类型、层数	
施工单位名称			
勘察单位名称			
设计单位名称			
监理单位名称			
工程报建时间	年 月 日	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工程造价			
工程概况：			
竣工验收程序：			
竣工验收内容：			

竣工验收组织形式:

竣工验收标准执行情况:

对工程参建各方（施工、监理、勘察、设计）评价意见:

基本建设程序执行情况：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合格 不合格

注：结论为是否符合国家质量标准，能否同意使用。

	验收组职务	姓 名	工作单位及职务	技术职称	签名
	竣 工 验 收 组 人 员 名 单	验收组组长			
副 组 长					
土建组组长					
成 员					
水暖组组长					
成 员					

	验收组职务	姓 名	工作单位及职务	技术职称	签名	
竣 工 验 收 组 人 员 名	电气组组长					
	成员					
	电梯组组长					
	成员					
	通风空调组组长					
	成员					
	弱电智能组组长					
	成员					
	节能组组长					
	成员					
	测量组组长					
	成员					
	资料组组长					
	成员					
	其他组组长					
	成员					
	建 设 单 位 审 签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_____ (公章) 建设单位法定代表人： _____ 年 月 日				

住宅工程质量分部验收汇总表

填表说明：

- 1、本表是在建设单位组织分户验收并形成了完整的《住宅工程质量分户验收记录》的基础上进行汇总填写，相关单位及人员签章，公章为法人章。
- 2、验收结论包括合格或不合格，对分户验收过程质量情况也可作必要的描述。

表 E1-9

□□□□□□□□□□

房屋建筑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全称）：_____

承包人（全称）：_____

发包人、承包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和《房屋建筑工程质量保修办法》经协商一致，对_____（工程全称）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承包人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管理规定和双方约定，承担本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质量保修范围包括地基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供热与供冷系统，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和装修工程，以及双方约定的其他项目。具体保修的内容，双方约定如下：

二、质量保修期

双方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约定本工程的质量保修期如下：

1. 地基基础工程和主体结构工程为设计文件规定的该工程合理使用年限；
2. 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为_____年；
3. 装修工程为_____年；
4. 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工程为_____年；
5. 供热与供冷系统为_____个采暖期、供冷期；
6. 住宅小区内的给排水设施、道路等配套工程为_____年；
7. 保温工程为_____年；
8. 其他项目保修期限约定如下：_____

质量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三、质量保修责任

1. 属于保修范围、内容的项目，承包人应当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起7天内派人保修。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保修的，发包人委托他人修理。

2. 发生紧急抢修事故的，承包人在接到事故通知后，应当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3. 对于涉及结构安全的质量问题，应当按照《房屋建筑工程质量保修办法》的规定，立即向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报告，采取安全防护措施；由原设计单位或者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单位提出保修方案，承包人实施保修。

4. 质量保修完成后，由发包人组织验收。

四、保修费用

保修费用由造成质量缺陷的责任方承担。

五、其他

双方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保修事项：_____

本工程质量保修书，由施工合同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在竣工验收前共同签署，作为施工合同附件，其有效期限至保修期满。

发 包 人（公章）：

承 包 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表 E1-10

□□□□□□□□□□

建设工程质量验收意见书

建设单位名称：_____

贵单位在（地点）_____建设的（工程名称）_____（施工许可证号：_____，监督登记号：_____）于_____日进行工程竣工验收，并已提交《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验收记录》。我站派人员对工程质量验收工作进行监督。根据国家、区、市有关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验收规范、标准，该工程质量验收的组织形式、验收程序、执行验收标准等符合工程质量验收有关规定。请建设单位按照《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第 56 条规定在 15 日内到备案机关及时办理工程竣工验收备案手续。

如有整改的问题，应附以下资料：

- 1、建设工程质量整改通知书（表 A6—5）
- 2、

监督机构：（公章）

日期：

宁质监（ ）字【 】第____号

工程注册编号：_____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表

工程名称_____

建设单位_____

宁夏回族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1. 建设单位应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向备案机关办理备案手续。
2. 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应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向备案机关提供工程质量监督报告。
3. 备案机关收到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备案文件并验证文件齐全后加盖文件收讫印章，并按照有关规定进行审查。对不符合备案要求的，应在收讫竣工验收备案文件 15 日内，责令停止使用，重新组织竣工验收；对符合备案要求的，应在 15 个工作日内办理。

工程名称				工程地址	
工程规模					
规划许可证号		工程类别		结构类型	
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施工许可证号		监督注册号	
施工图审查意见		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工程用途	
建筑节能设计文件 审查备案登记号					
单位	名 称	资质	负责人	联系电话	
建设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检测机构					
施工图审查机构					
监督机构					
<p>备案事由：</p> <p>本工程已按《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第十六条规定和《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规定》要求进行了竣工验收，条件具备，验收合格，备案文件齐全。现报送备案。</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建设单位_____（公章） 负责人_____</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报送时间： 年 月 日</p>					

竣 工 验 收 备 案 文 件 清 单	内 容		份数	验证情况	备注
	1.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2.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				
	3. 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申报书				
	4. 建设工程施工许可证				
	5. 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或备案意见书				
	6. 建设工程竣工规划核实确认书				
	7. 建设工程二次供水设施申报表（存在二次供水设施的工程）				
	8. 质量合格文件				
	(1)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 单位工程质量控制资料核查记录				
	(3) 单位工程安全和功能性检验资料核查及主要功能抽查记录				
	(4) 单位工程观感质量检查记录				
	9.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预验收表				
	10.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1) 设计单位提出的《工程质量检查报告》				
	(2) 勘察单位提出的《工程质量检查报告》				
	(3) 监理单位提出的《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4) 施工单位提出的《工程竣工报告》				
	(5) 建设单位提出的《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报告》				
11. 建设工程保修书					
12. 建设规费收缴确认清单					
13. 五方责任主体企业法人授权委托书					
14. 五方责任主体项目负责人工程质量终身责任承诺书					
15. 其他文件					
备案验收意见	本工程的竣工验收备案文件于 年 月 日收讫，经验证文件齐全。				
备案管理部门负责人		经办人		日期	年 月 日

注：1. 本表用钢笔、墨笔填写清楚；

2. 所列文件如为复印件应加盖复印单位的公章，并注明原件存放处、经办人的姓名、日期；

3. 本表一式二份，一份由备案管理部门存档，一份交建设单位按规定年限保存；

4.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参照本表要求执行。

报送备案资料审核意见：

该工程相关法定建设程序文件 要求，质量合格文件 要求，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要求，其他相关文件 要求。

存在问题：

工程质量监督结论：

该工程 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工程竣工验收组织形式 要求，验收程序 要求，执行验收标准 要求，执行国家法律、法规情况 要求，须整改的问题 整改完毕，验收结论 效， 该工程报送备案。

存在问题：

须记录的事项：

备案管理部门负责人		经办人		日期	年 月 日
-----------	--	-----	--	----	-------

备案管理机构审核意见：

(公章)

年 月 日

表 E4-2

案卷封面

档	号	_____
案卷题名	_____	

编制单位	_____	
起止日期	_____	
密 级	_____	保管期限 _____
本工程共	_____卷	本案卷为第 _____卷

表 E4-4

卷内备考表

本案卷共有文件材料_____页，其中：文字
材料_____页，图样材料_____页，
照片_____张。

说明：

立卷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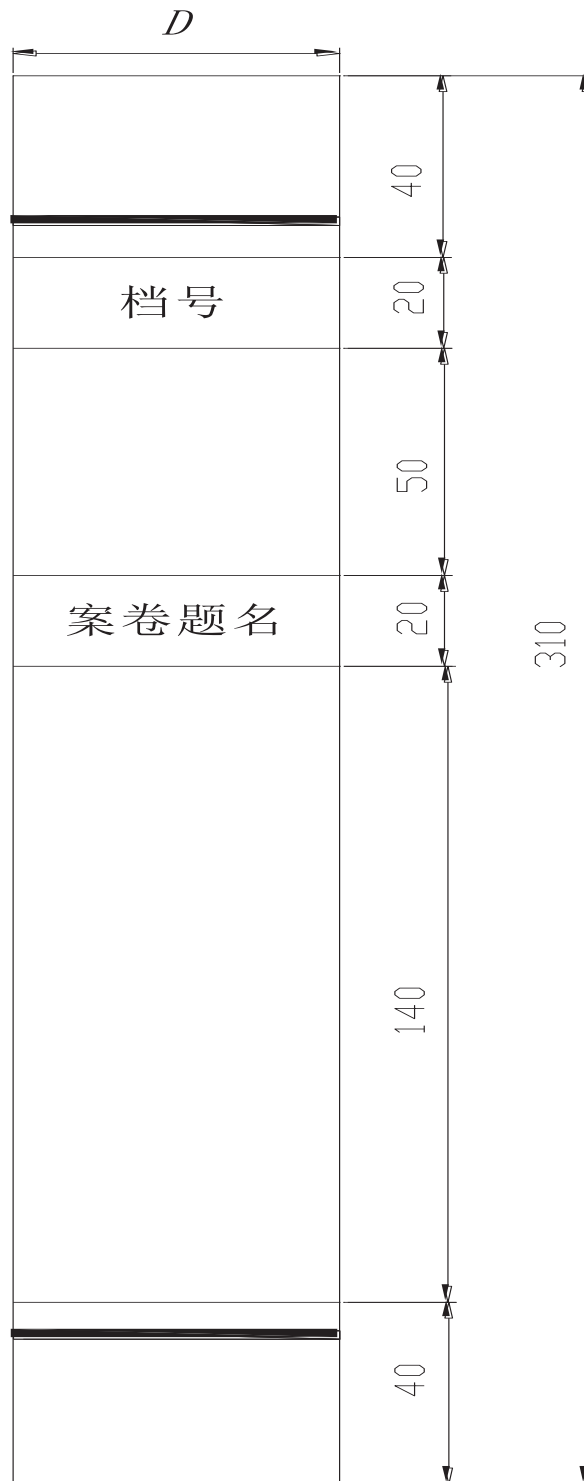
年 月 日

审核人：

年 月 日

表 E4-5

案卷脊背



单位: mm

